馬承源 主编

上海博物館藏

戰國楚竹書（三）

上海古籍出版社

馬承源　主編

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三）

上海古籍出版社

00022549

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三）

馬承源　主編

策劃編輯：張曉敏
特約編輯：施宣圓
執行編輯：李祚唐
責任編輯：秦志華
助理編輯：黃曉峰
　　　　　童力軍
技術編輯：陳文彪
責任校對：金文男

世紀出版集團
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發行
新華書店上海發行所發行
中華商務聯合印刷(廣東)有限公司印刷
開本：八八九×一一九四毫米　八分之一
印張：三九・五
版次：二〇〇三年十二月第一版
　　二〇〇三年十二月第一次印刷
書號：ISBN 7-5325-3637-8/K・555
定價：六〇〇元

版權所有　侵權必究
©含網絡版權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三／馬承源主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二〇〇三・十二
ISBN 7-5325-3637-8
Ⅰ・上…　Ⅱ・馬…　Ⅲ・竹簡文-楚國(?-前二二三)-圖録　Ⅳ・K877.52

中國版本圖書館CIP數據核字(二〇〇三)第118018號

目録

圖版

周易……………………………………一一
中弓……………………………………七一
亙先……………………………………一〇三
彭祖……………………………………一一九

釋文考釋

周易……………………………………濮茅左　一三一
中弓……………………………………李朝遠　二六一
亙先……………………………………李　零　二八五
彭祖……………………………………李　零　三〇一

圖版

缺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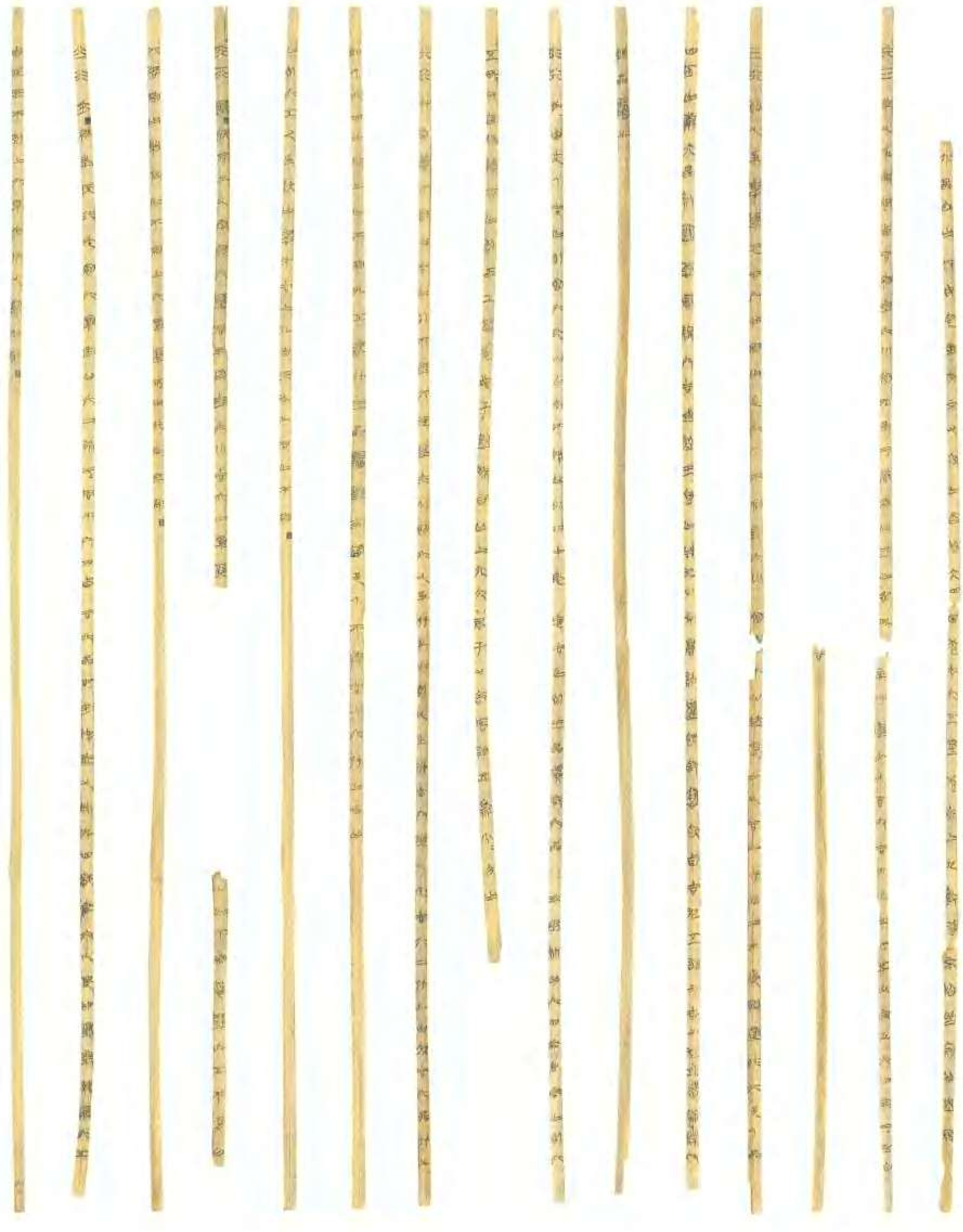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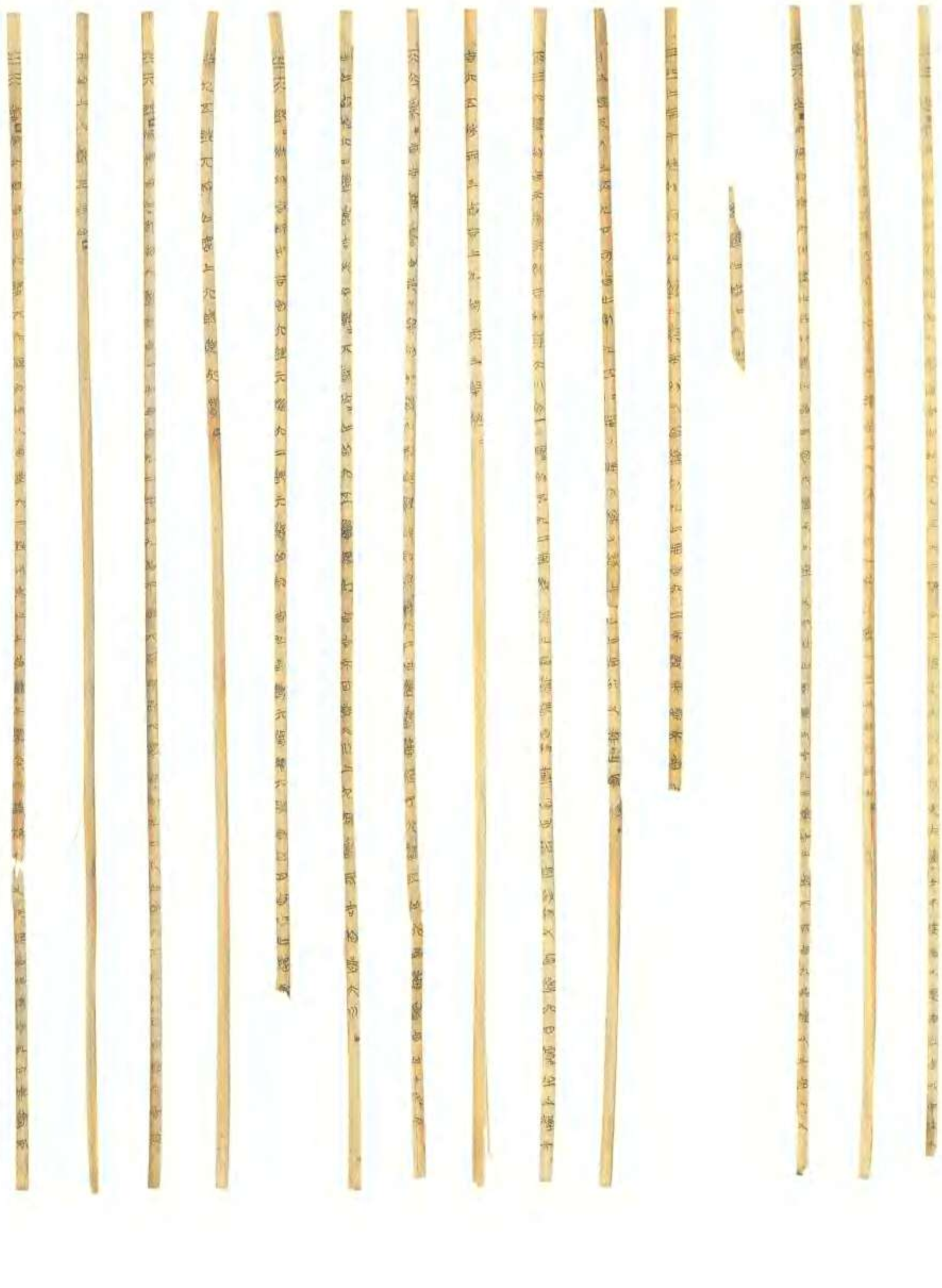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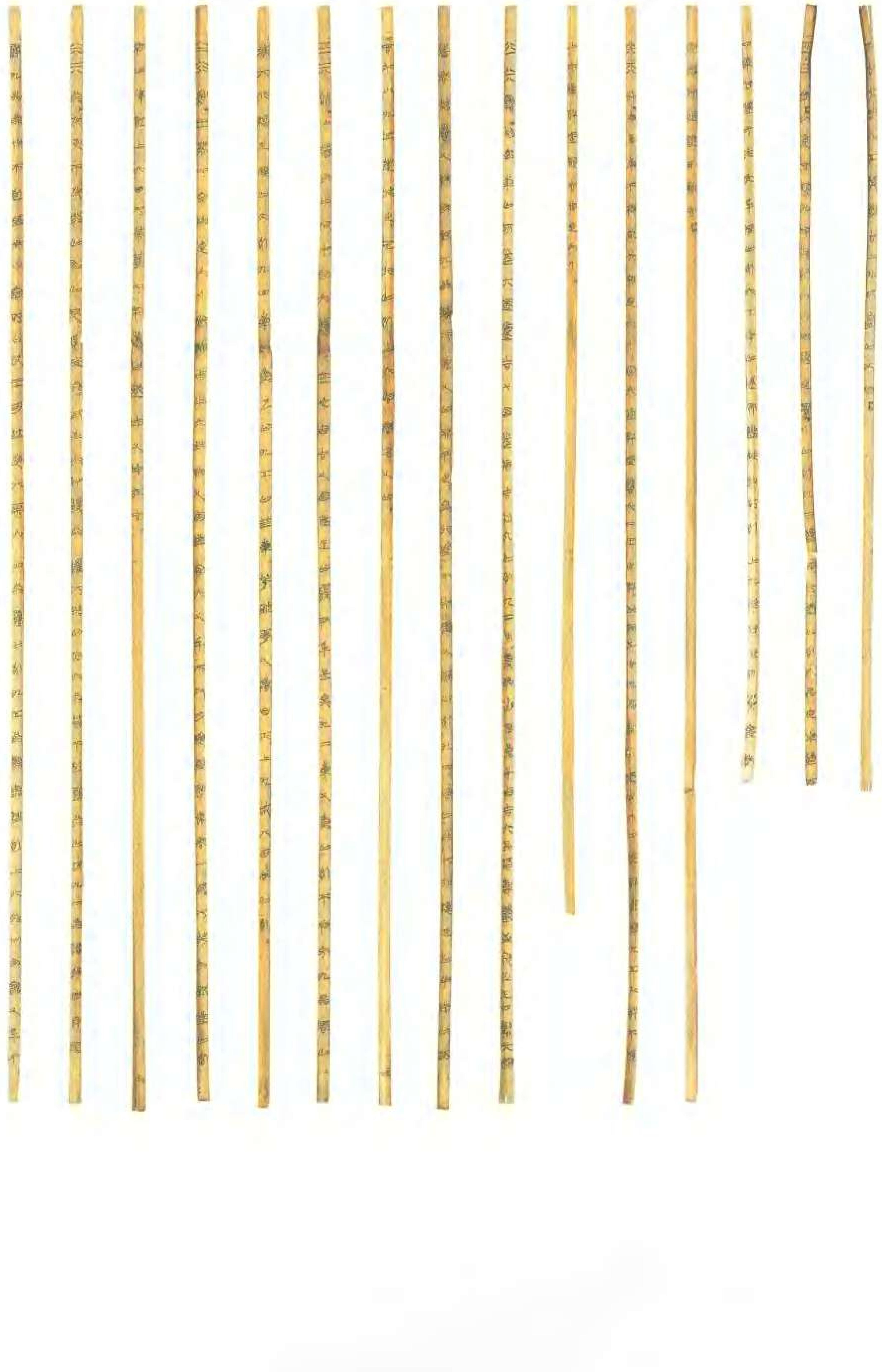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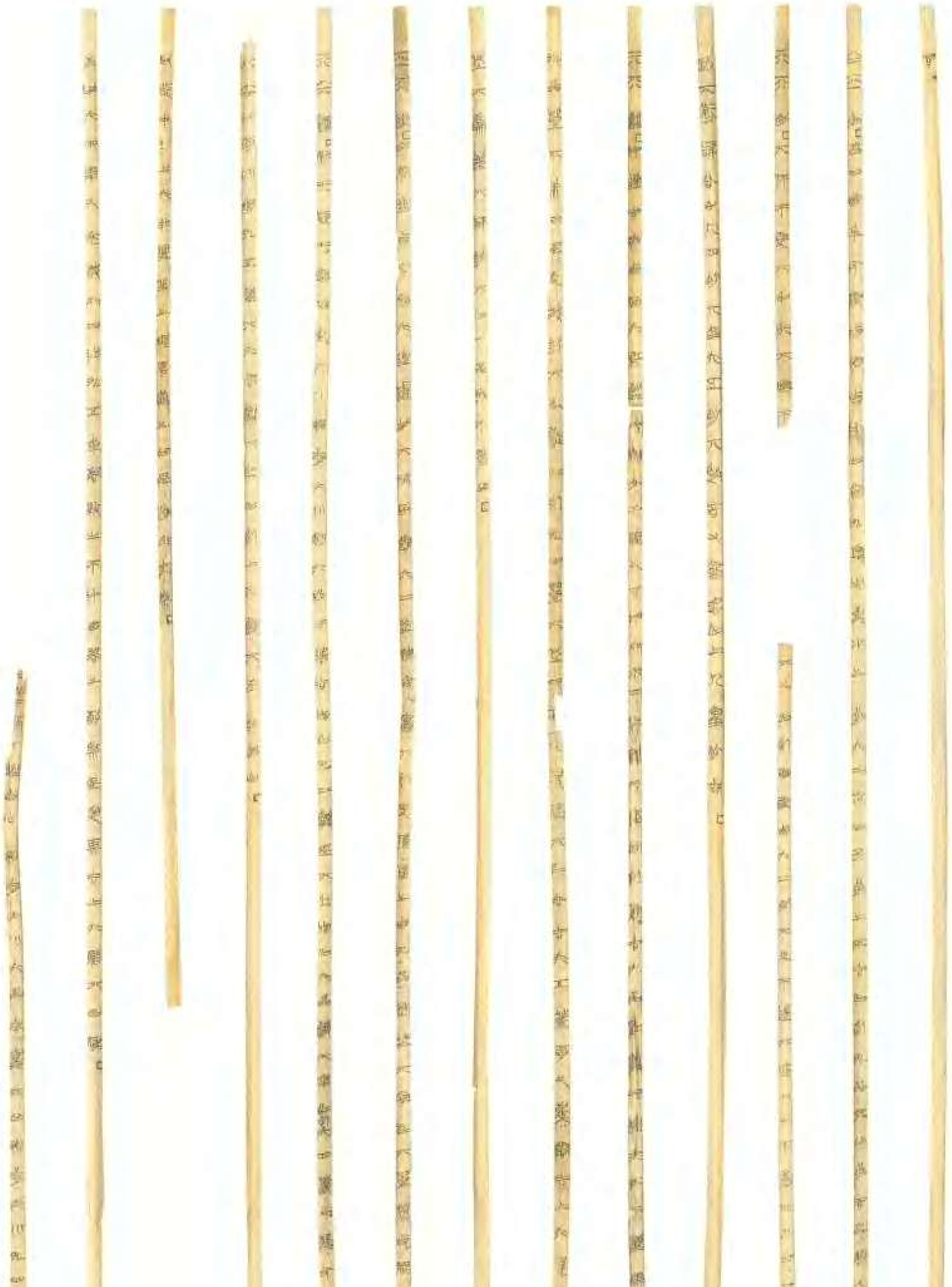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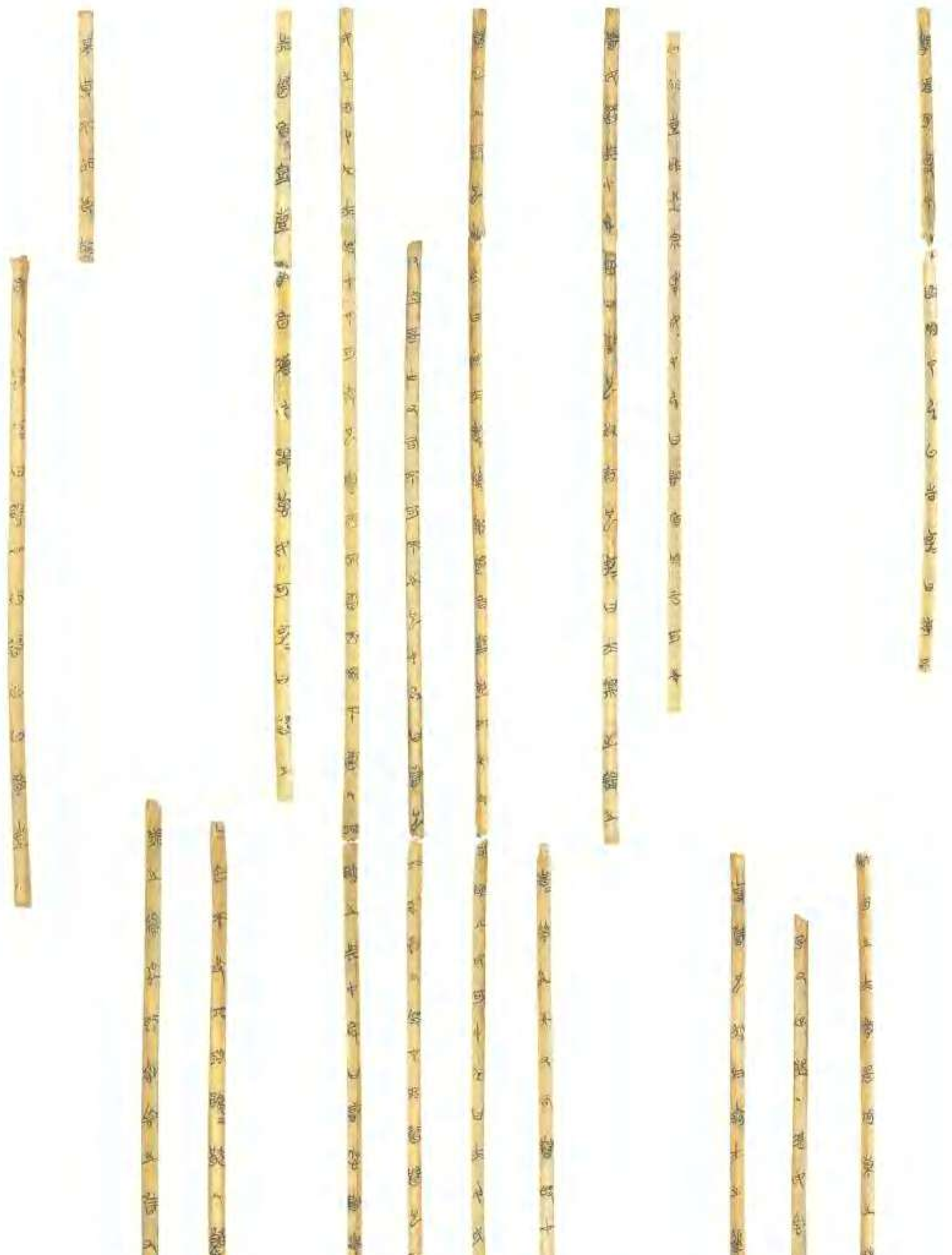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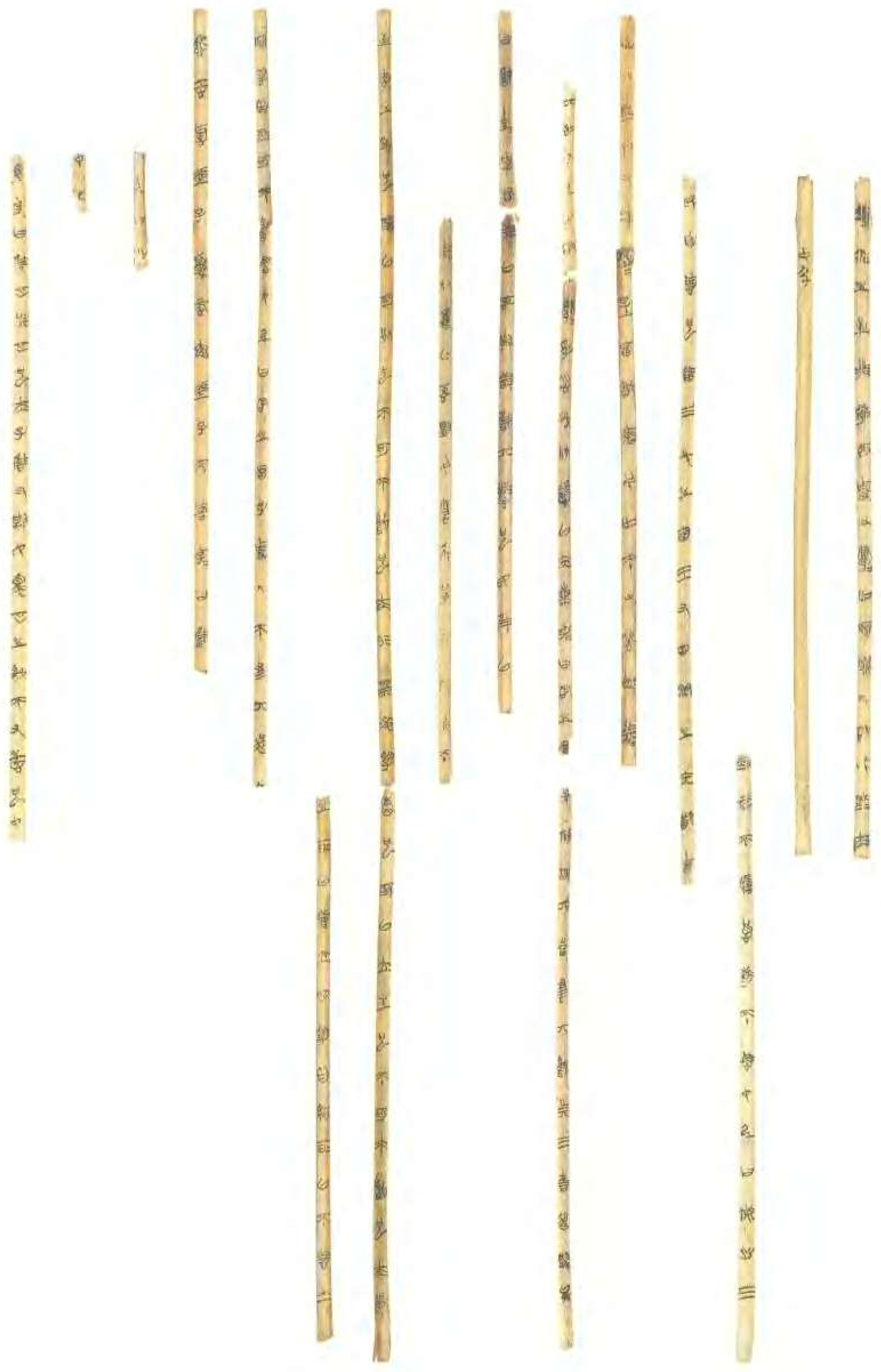

（二）弓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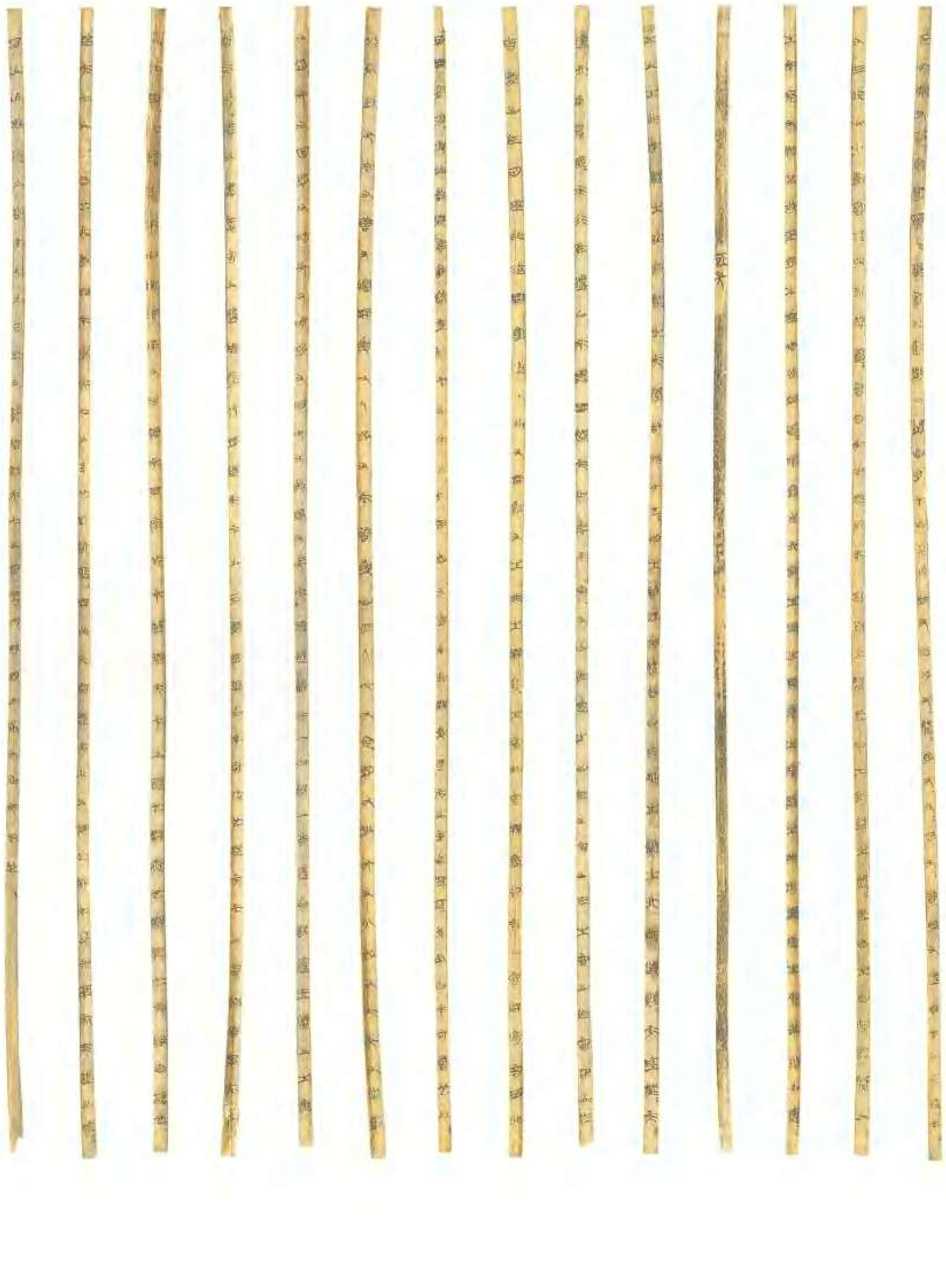

先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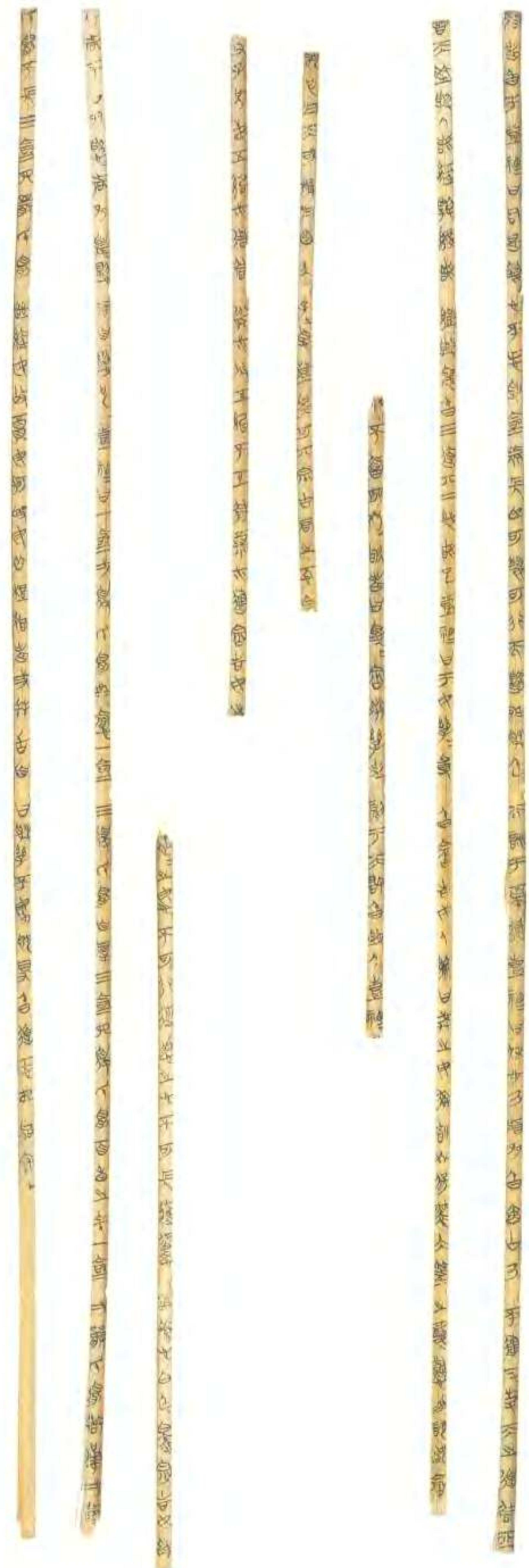

祖彭

周易

缺 页

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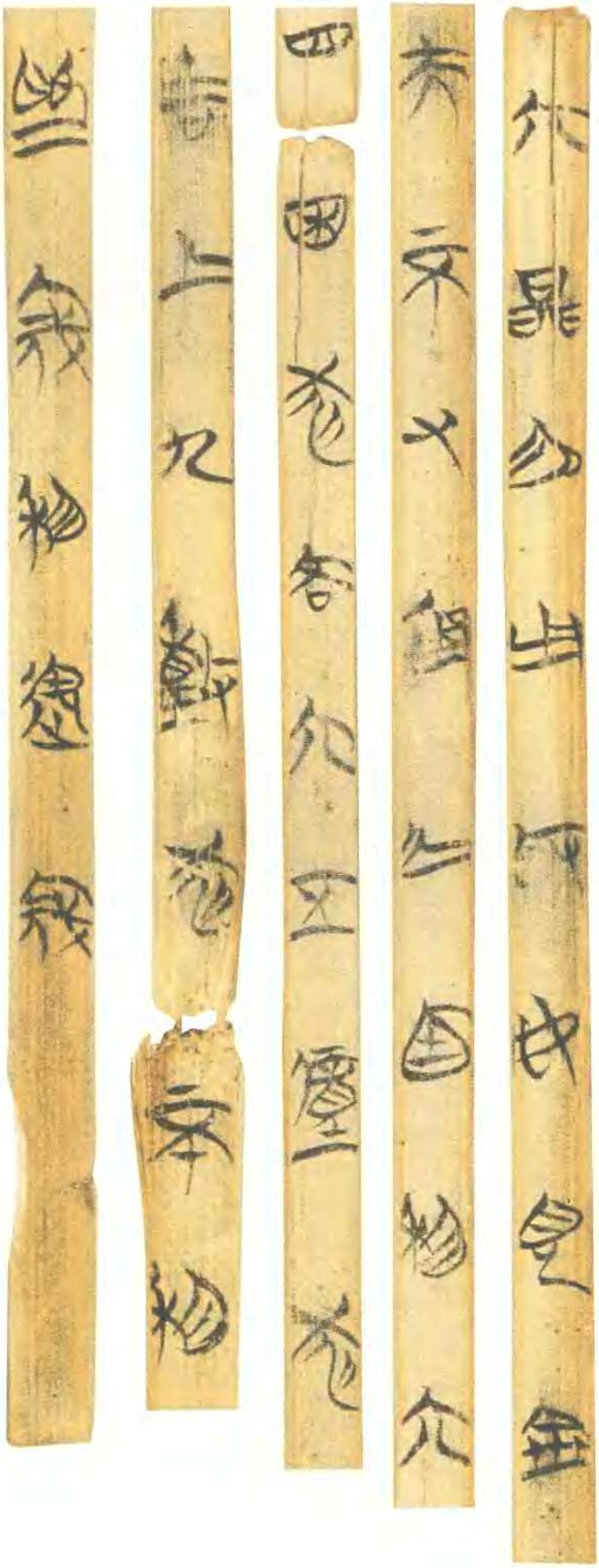

六晶勿用取女見金夫不又躳亡卣利六四困龙吝六五僮龙吉上九毄龙不利爲寇利迎寇

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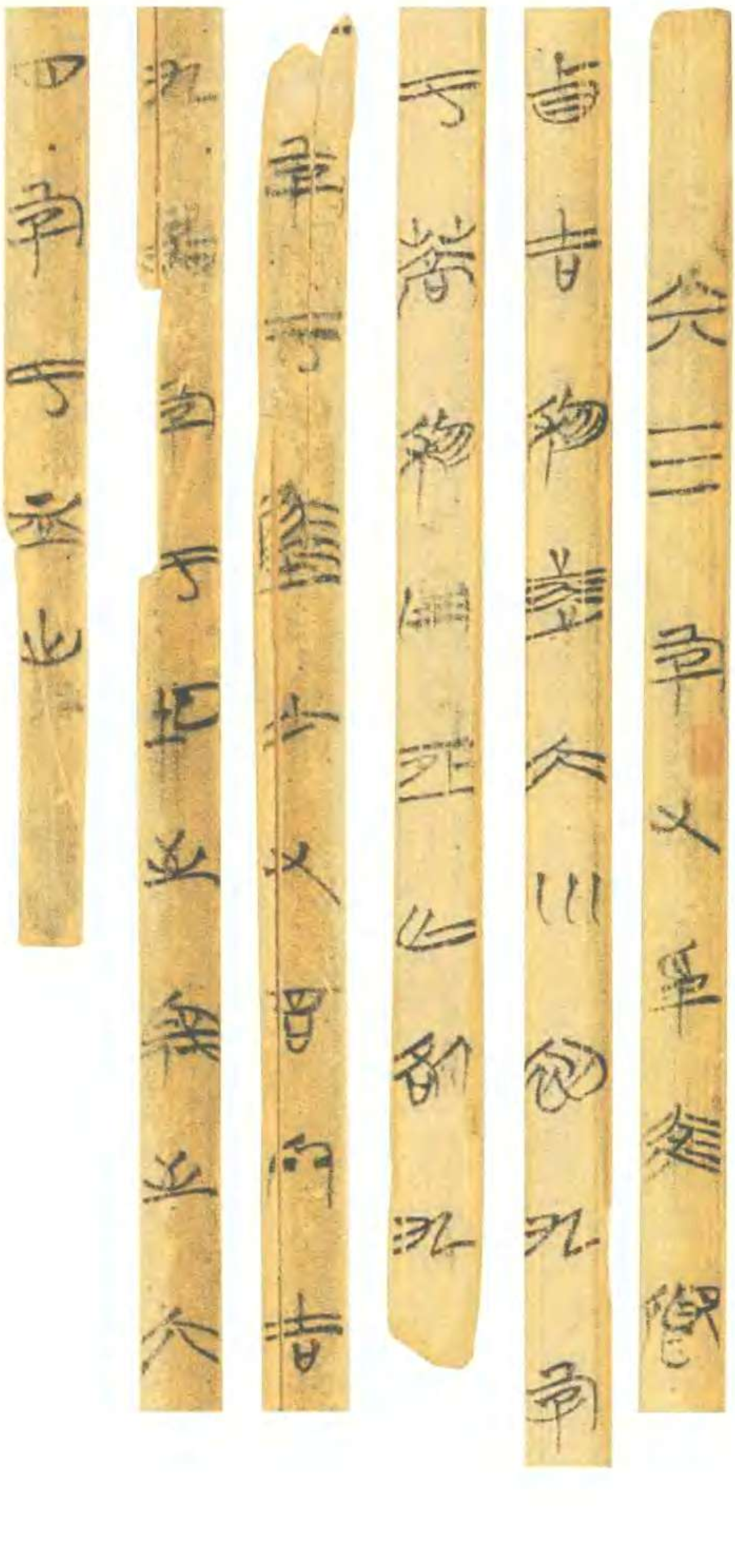

㐺三𥝩■又孚光卿貞吉利涉大川初九𥝩于蒿利用死亡咎九三𥝩于墋少又言冬吉九晶𥝩于北至

寇至六四𥝩于血出

三

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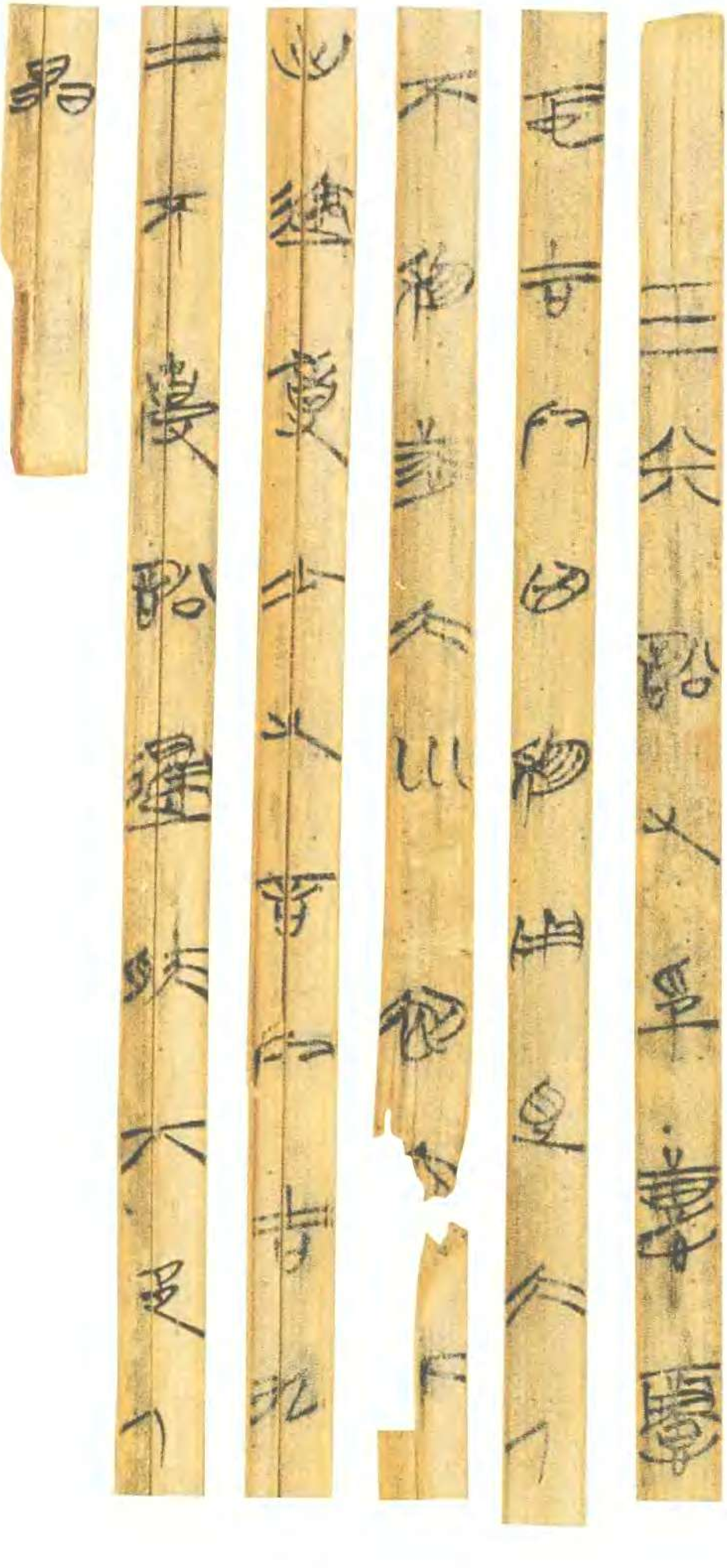

三仌訟■又孚懥悥中吉冬凶利用見大人不利涉大川初六不出迦事少又言冬吉九二不克訟逿肤丌邑人晶

四户亡褃六晶飤舊悳貞礪冬吉或從王事亡成九四不克訟復即命愈安貞吉九五訟元吉上九或賜繙䌦冬

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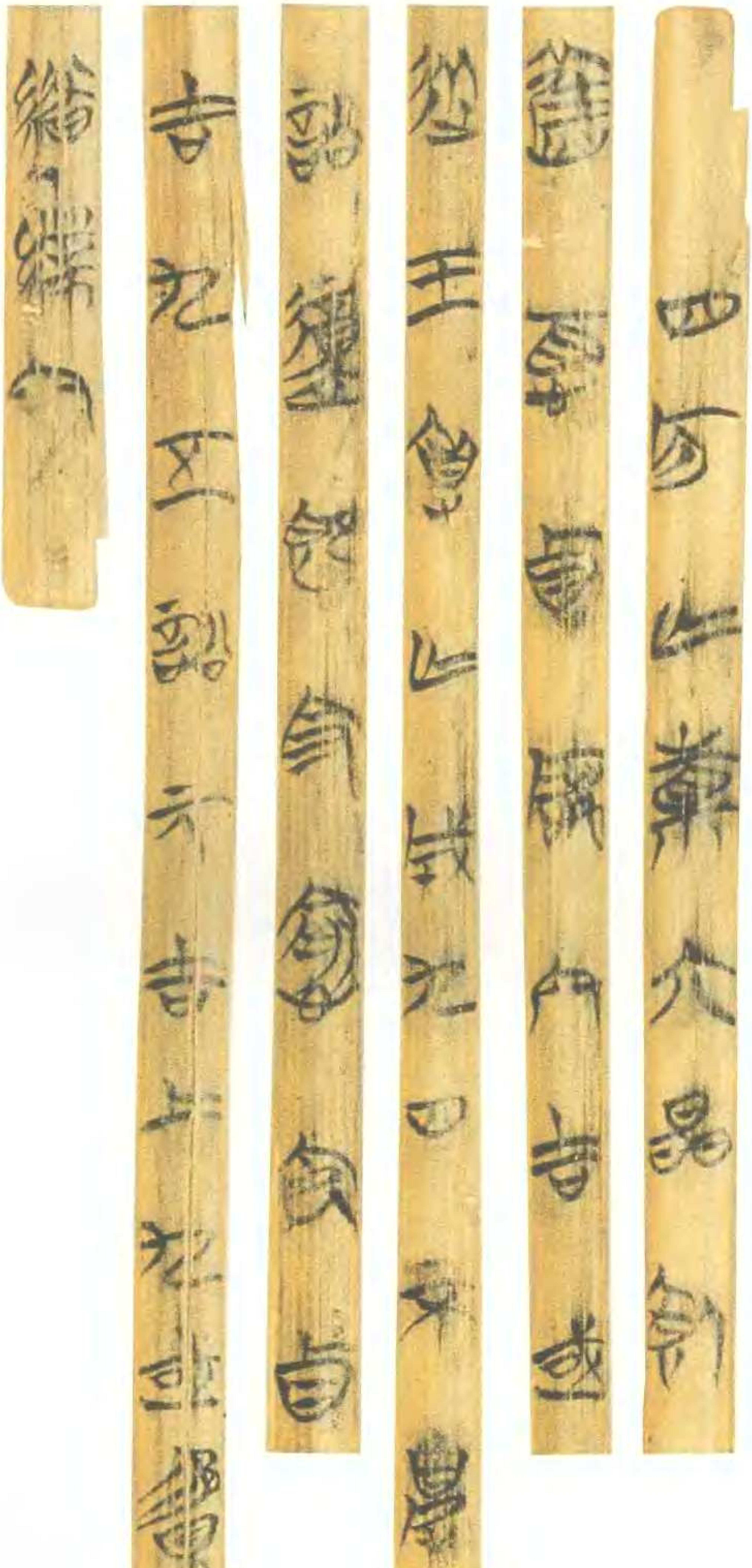

六

䷆帀■貞丈人吉亡咎初六帀出以聿不𦘣凶九二才帀𠂽吉亡咎王晶賜命六晶帀或轝𣨼凶六四帀左
宋亡咎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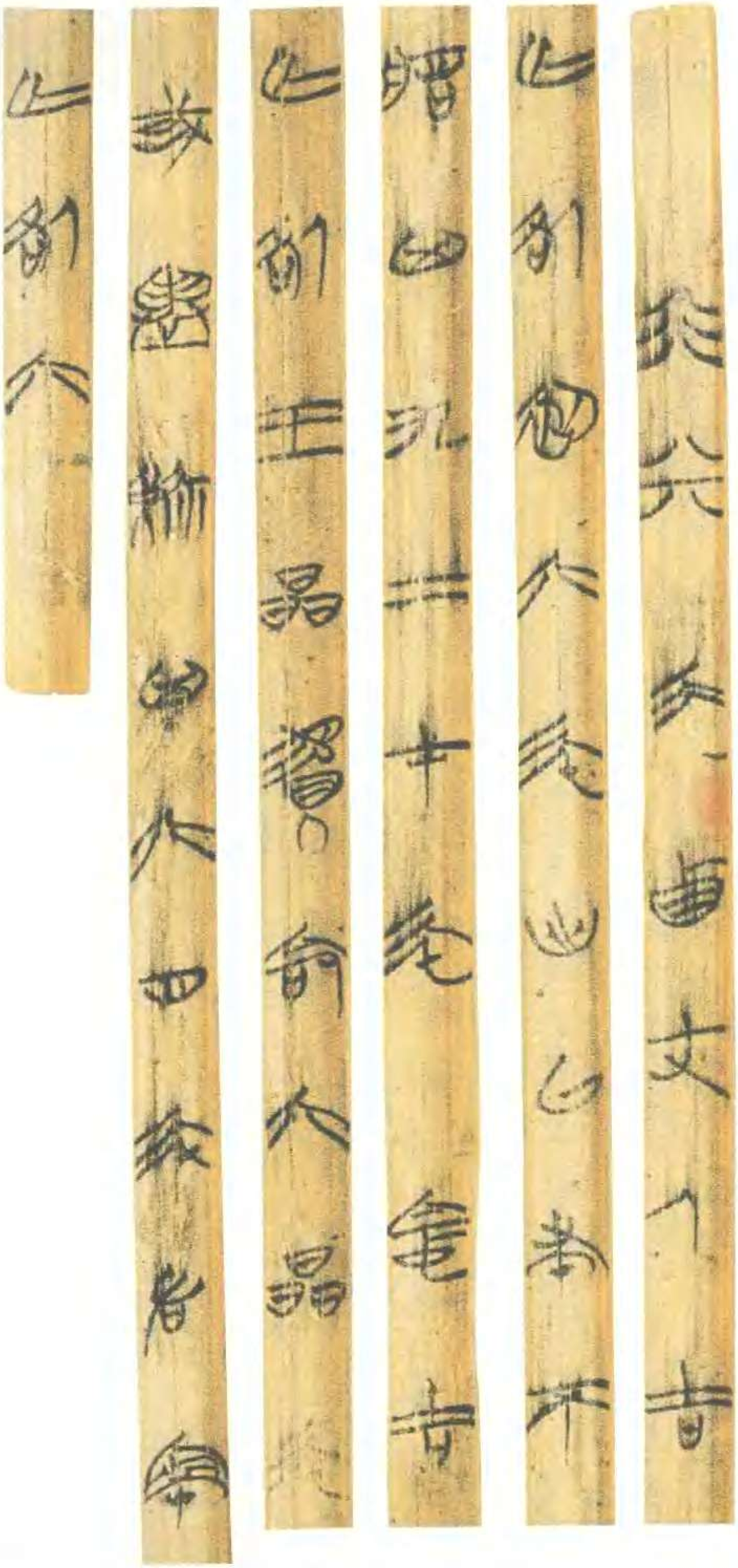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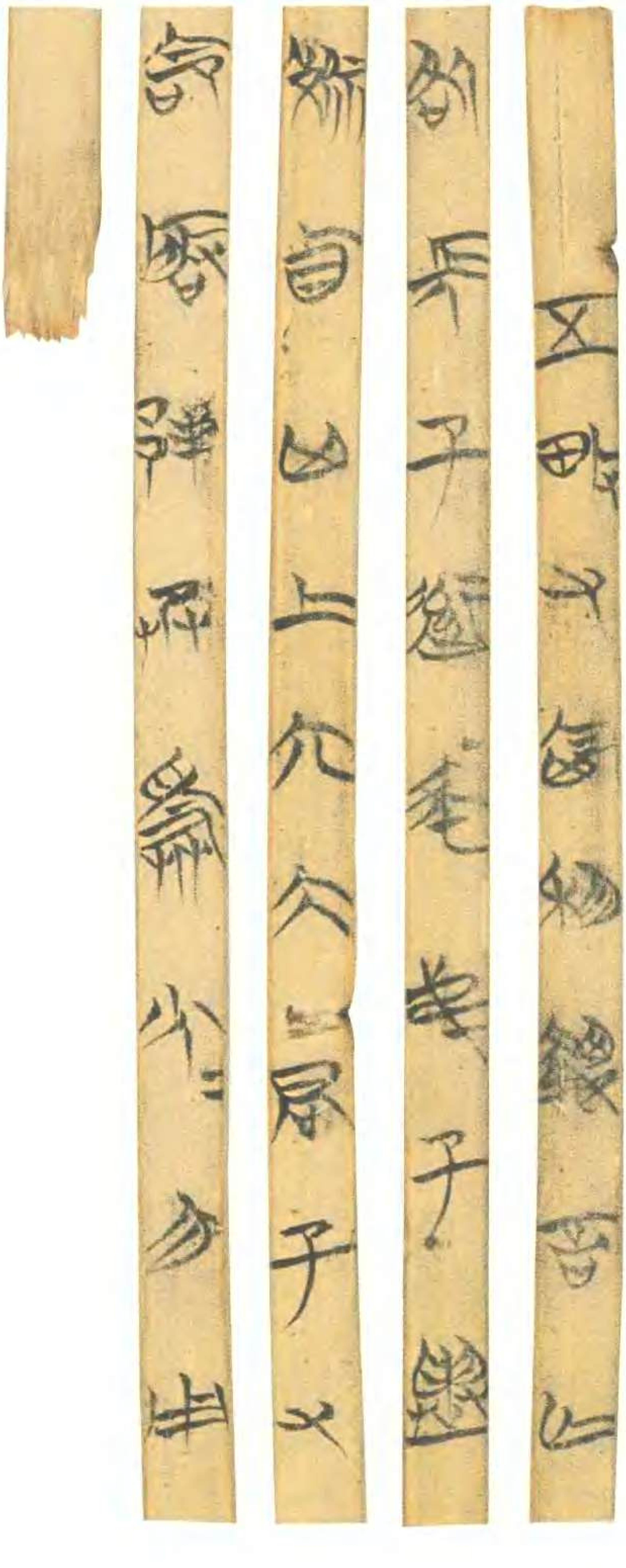

五畋又禽利埶言亡咎長子衙帀弟子轝殍貞凶上六大君子又命啓邦丞豙尖=勿用

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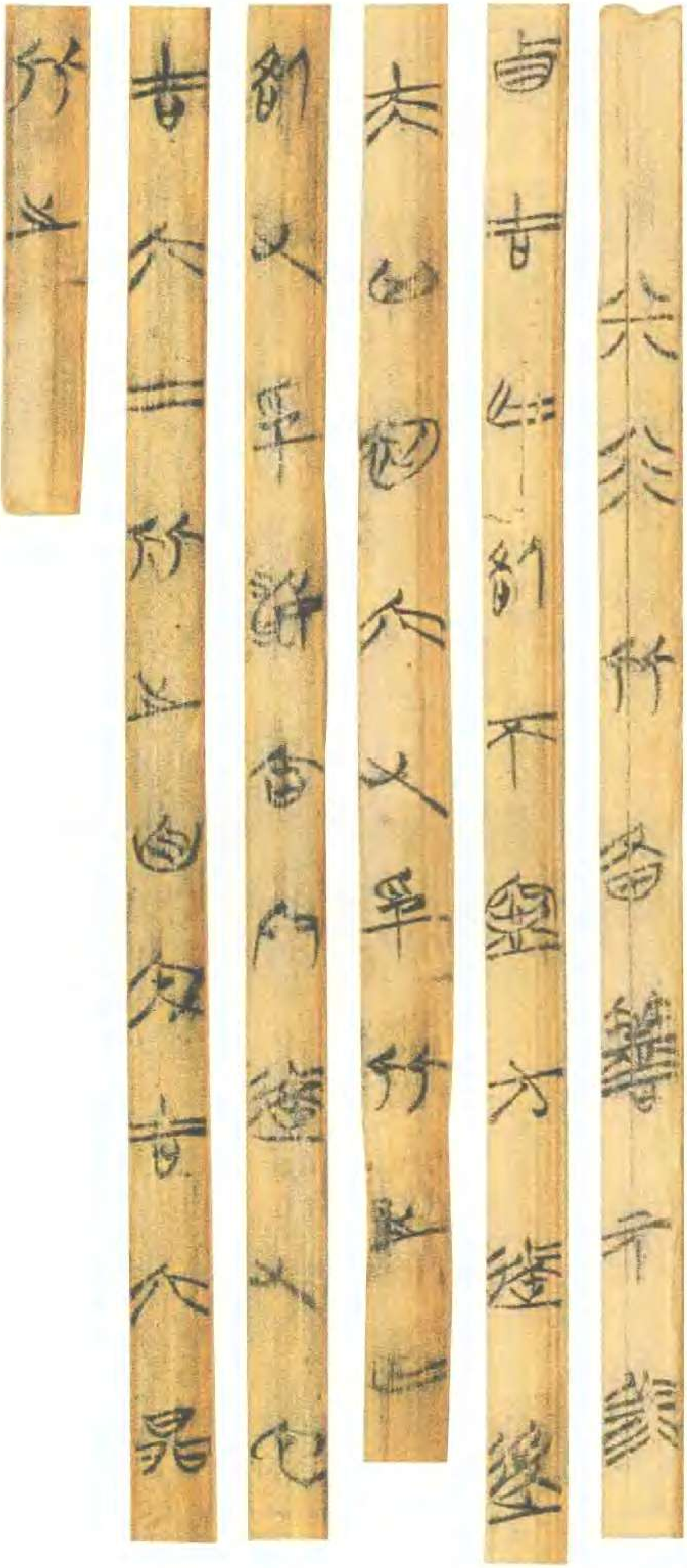

亽亽比■备箁元羕貞吉亡咎不盜方速逘夫凶初六又孚比之亡咎又孚海缶冬速又它吉六二比之自內
吉六晶比之

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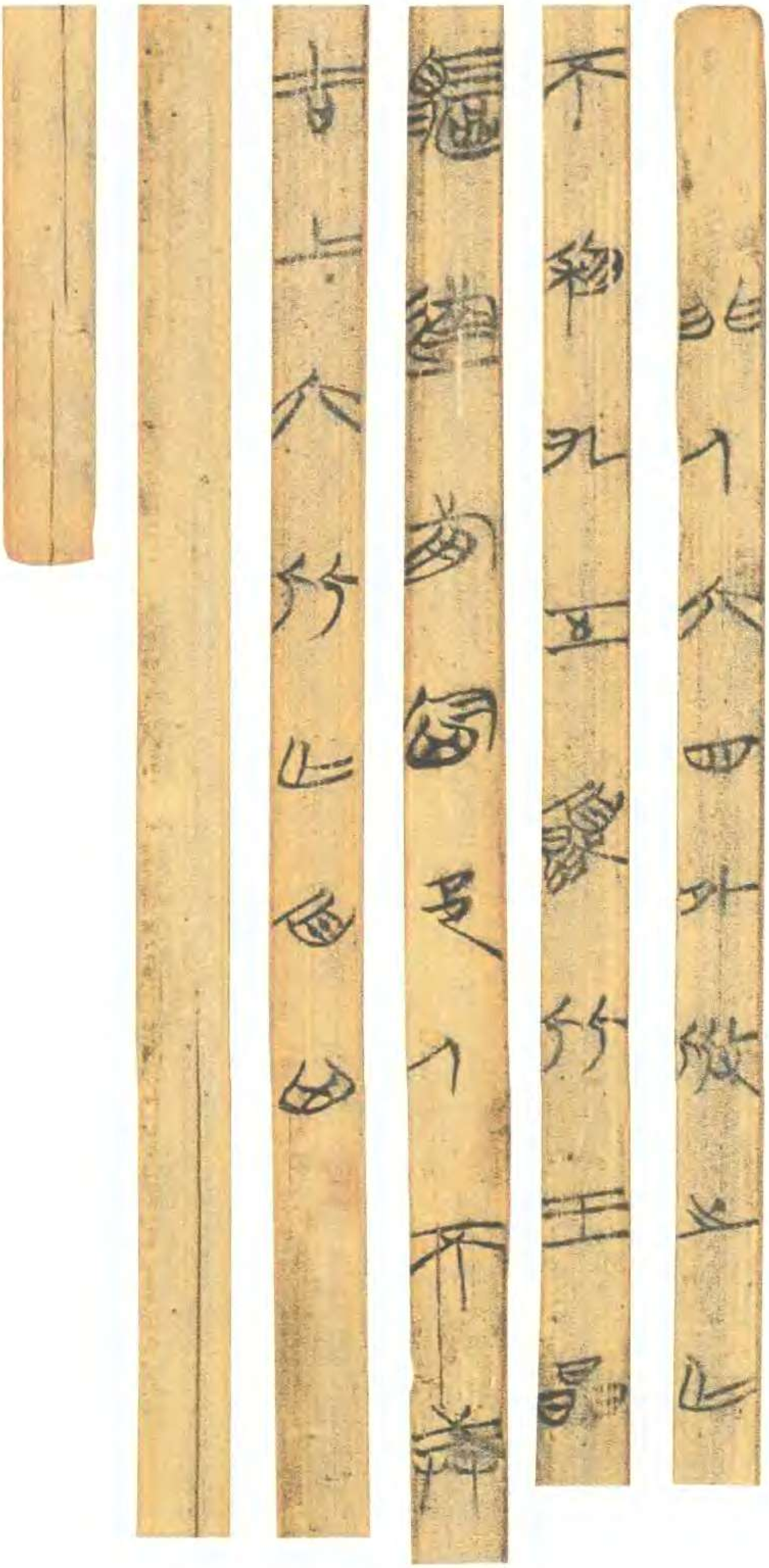

非人六四外敀之亡不利九五顯比王晶驅遊前含邑人不戒吉上六比亡首凶

亡咎六五氒孚洨女悳女吉上九自天右之吉亡不利■

十一

十二

仌亽壓■卿君子又𢖻初六壓君子甬涉大川吉六二鳴壓

四亡不利蒷壓六五不賏吕

十三

丌咎利用戠伐亡不利上六鳴蹇可用行帀征邦■

十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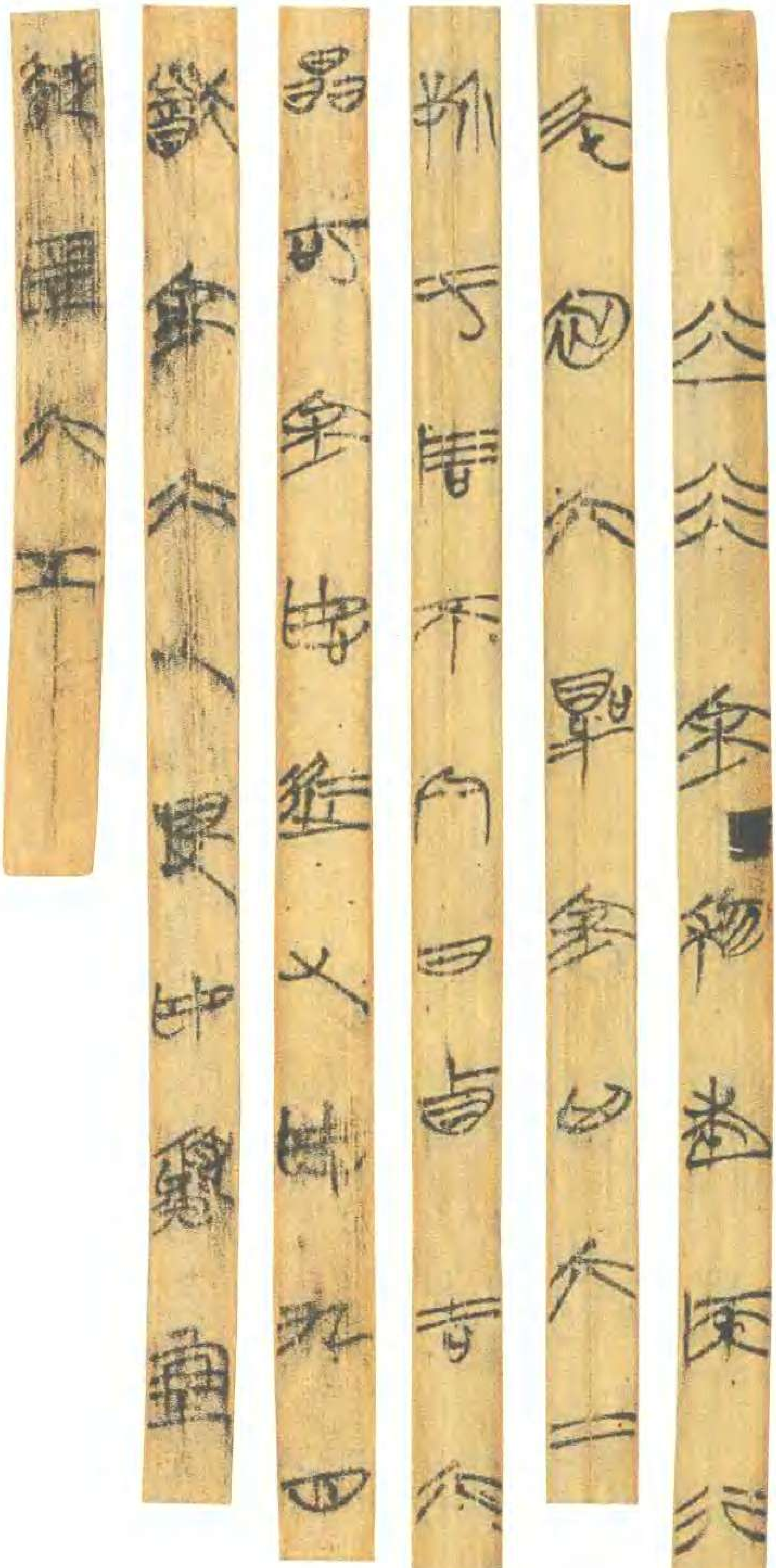

亼仌余■利建矦行帀初六鳴余凶六二𧳜于石不冬日貞吉六晶可余悬迟又悬九四猷余大又旻母頪塈

欲壐六五

十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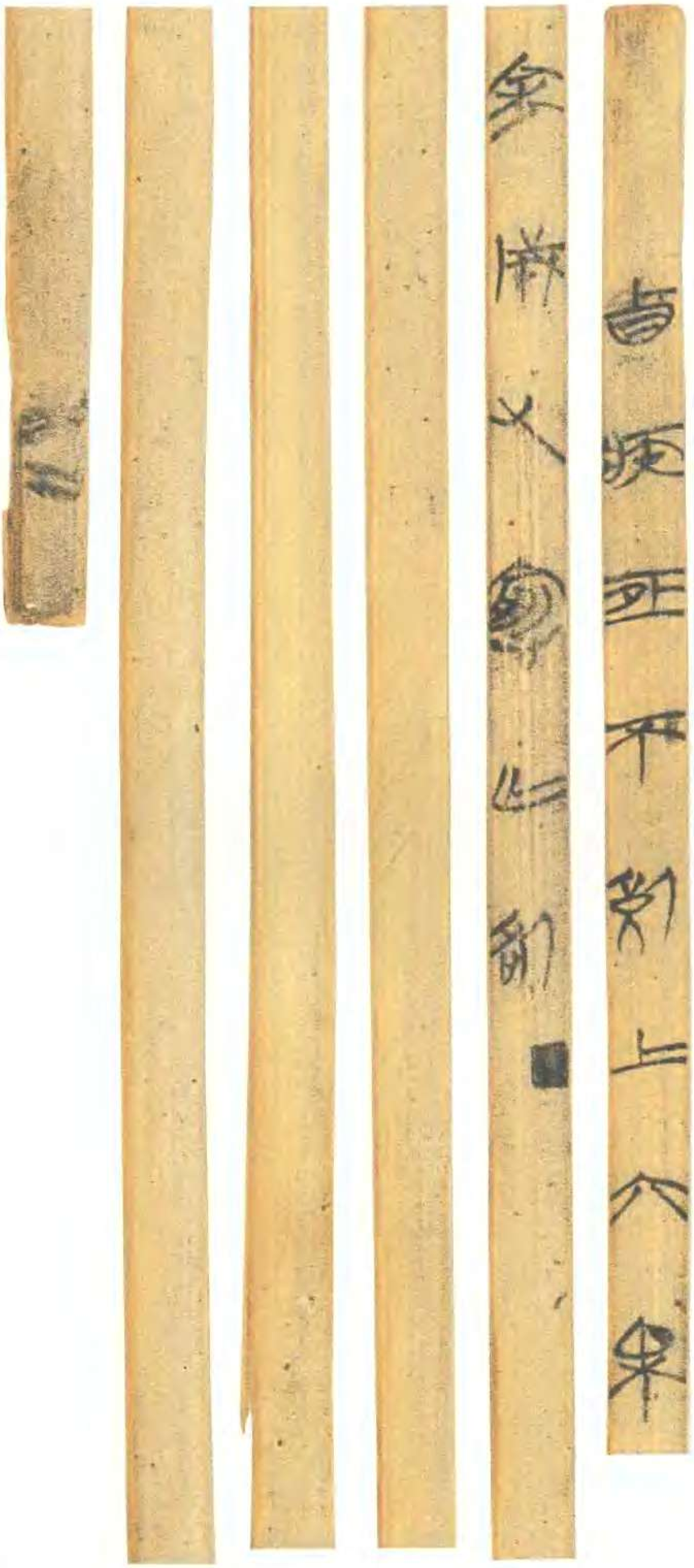

貞疾亟不死上六杲敘成又愈亡咎■

十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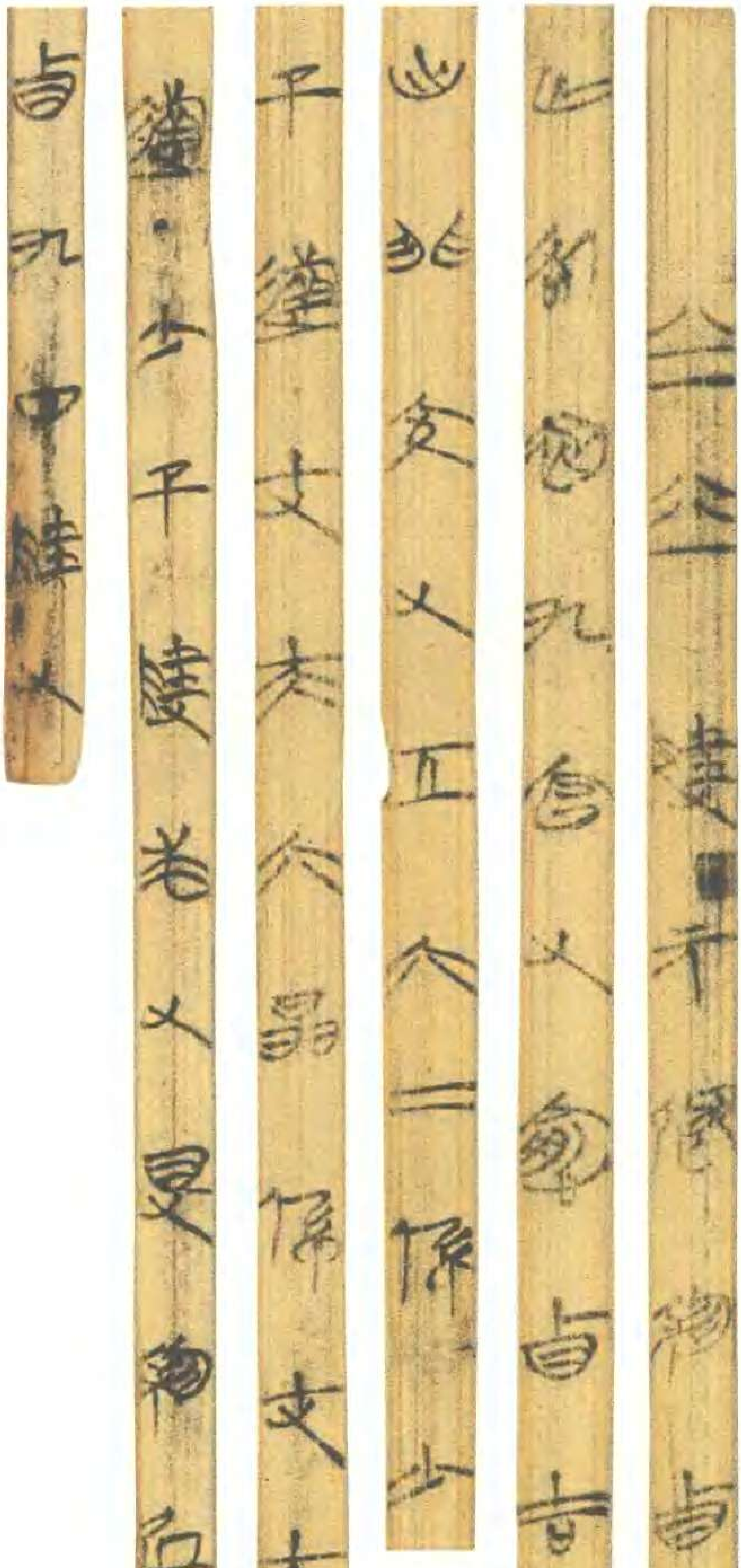

亼亼陵■元卿利貞亡咎初九宫又愈貞吉出門交又工六二係少子遊丈夫六晶係丈夫遊少子陵求又
旻利凥貞九四陸又

十七

叜貞工又孚才道已明可咎九五孚于嘉吉上六係而敂之從乃巂之王用亯于西山■

十八

穴亓蛊■元卿利涉大川选甲晶日逡甲晶日初六榑父之蛊又子攷亡咎礪冬吉九二榑母之蛊不可貞

九晶榑父之蛊少又

十九

𦎧復亡悬上六迷

二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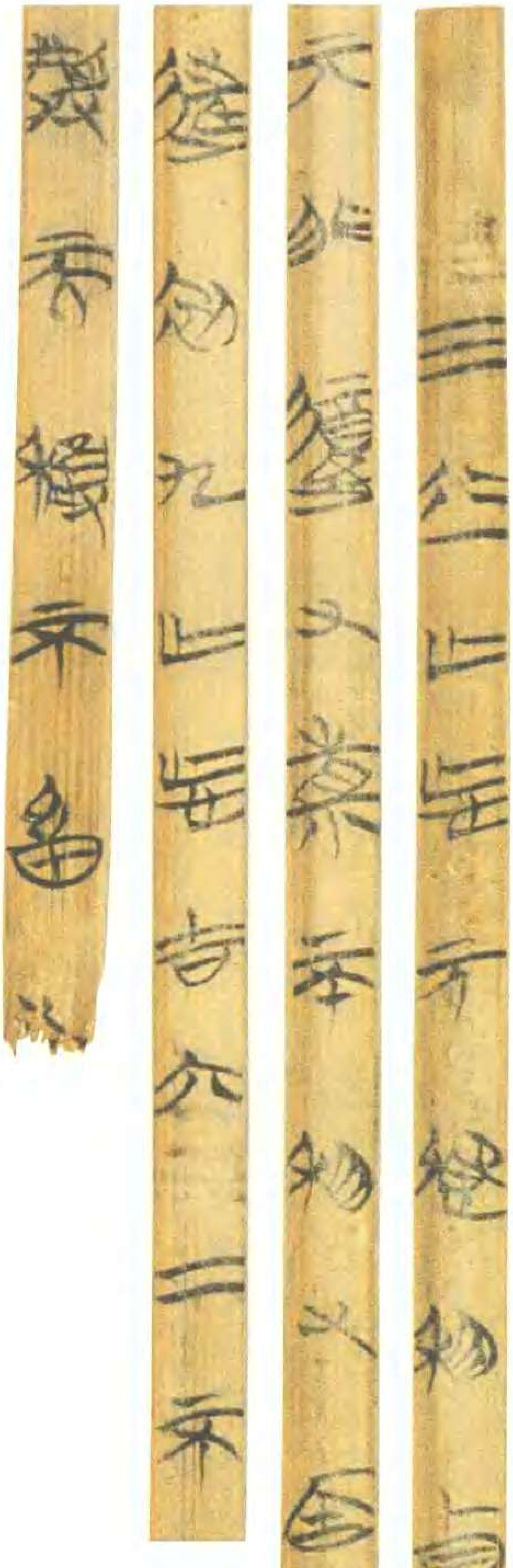

亡忘　元卿利貞亓非復又眚不利又卣进初九亡忘吉六二不擗而穫不畜之

二十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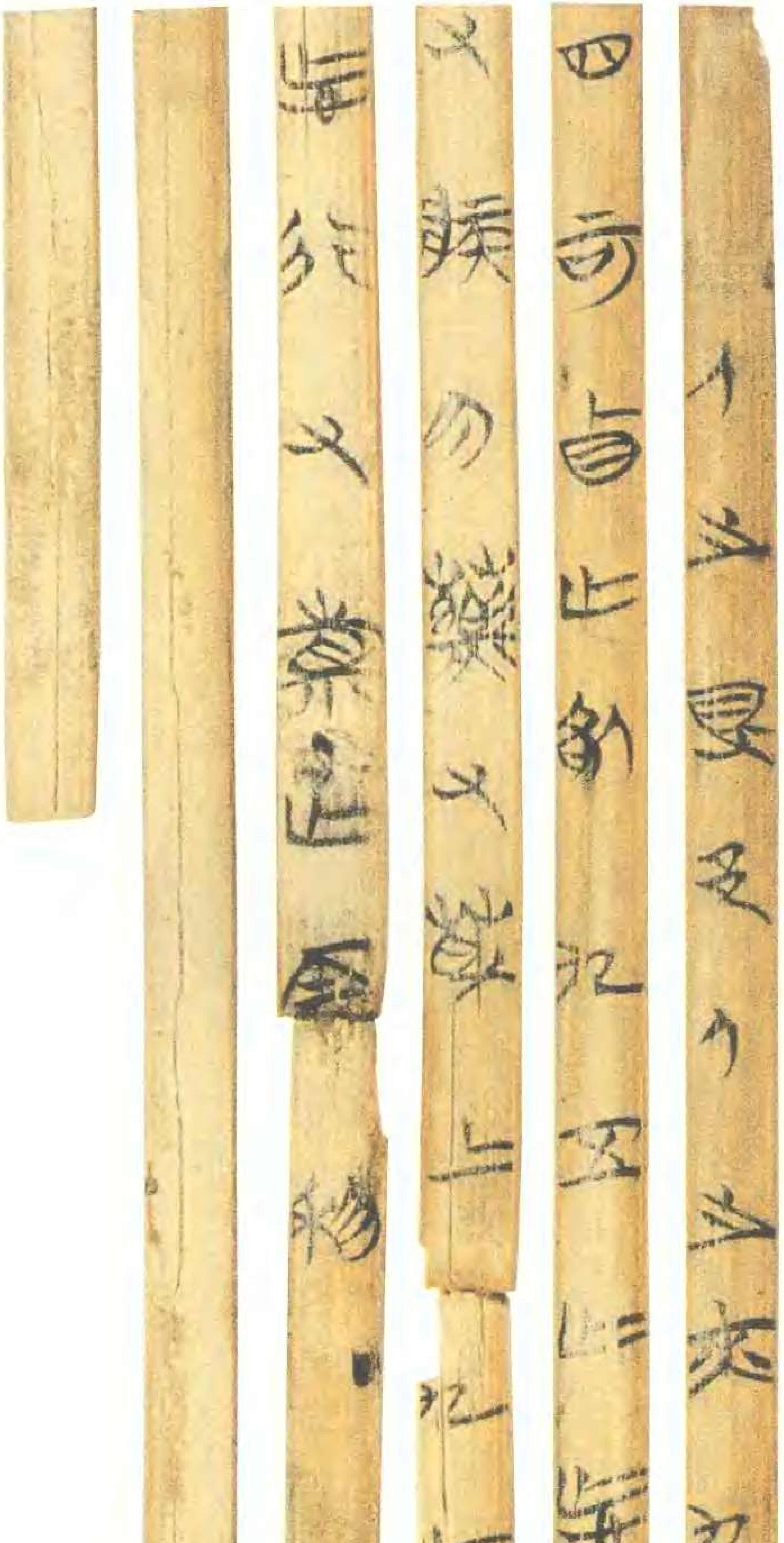

人之旻邑人之炙九四可貞亡咎九五亡忘又疾勿藥又菜上九亡忘行又禬亡卣利■

二十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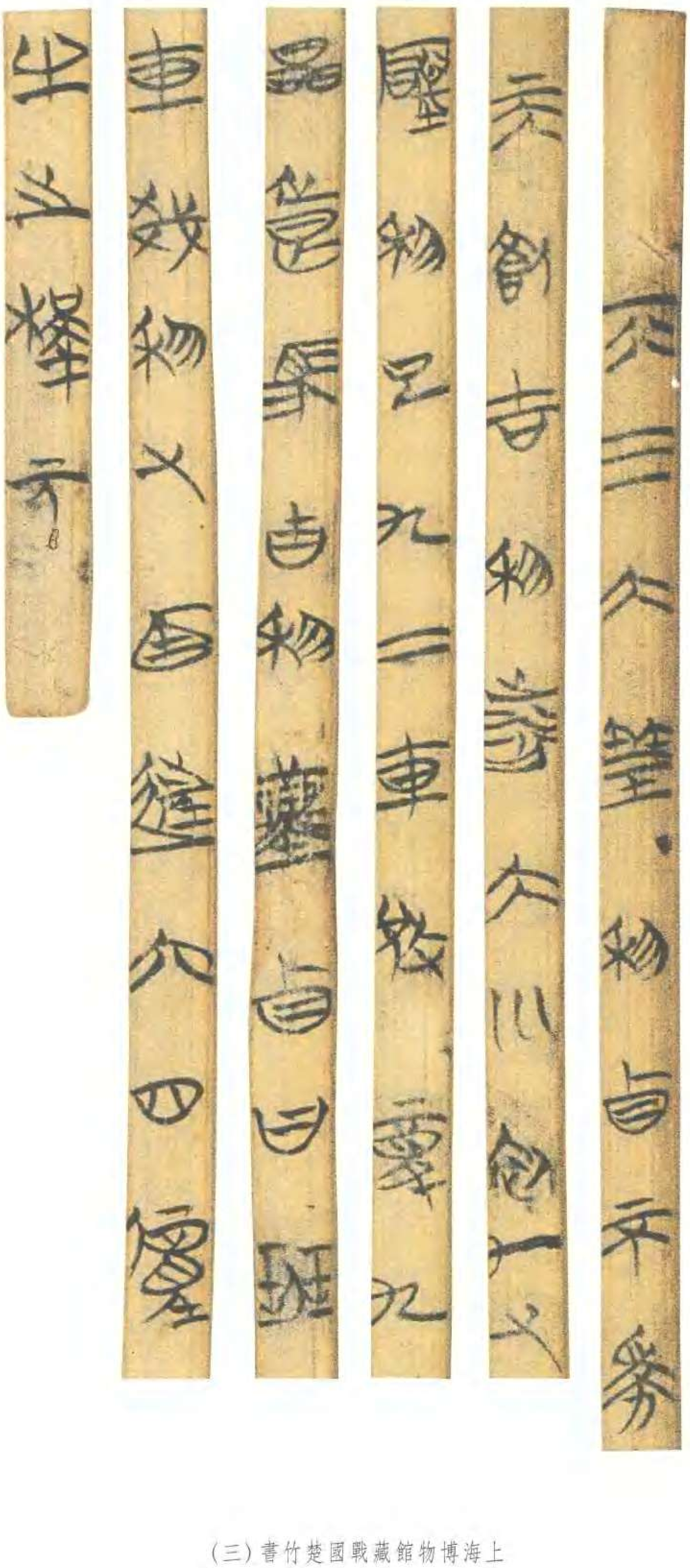

㕖三 大𡋟■利貞不豕而飤吉利涉大川初九又礪利巳九二車敓复九晶良馬由利堇貞曰班車戠利

又卣造六四僮牛之梏元

二十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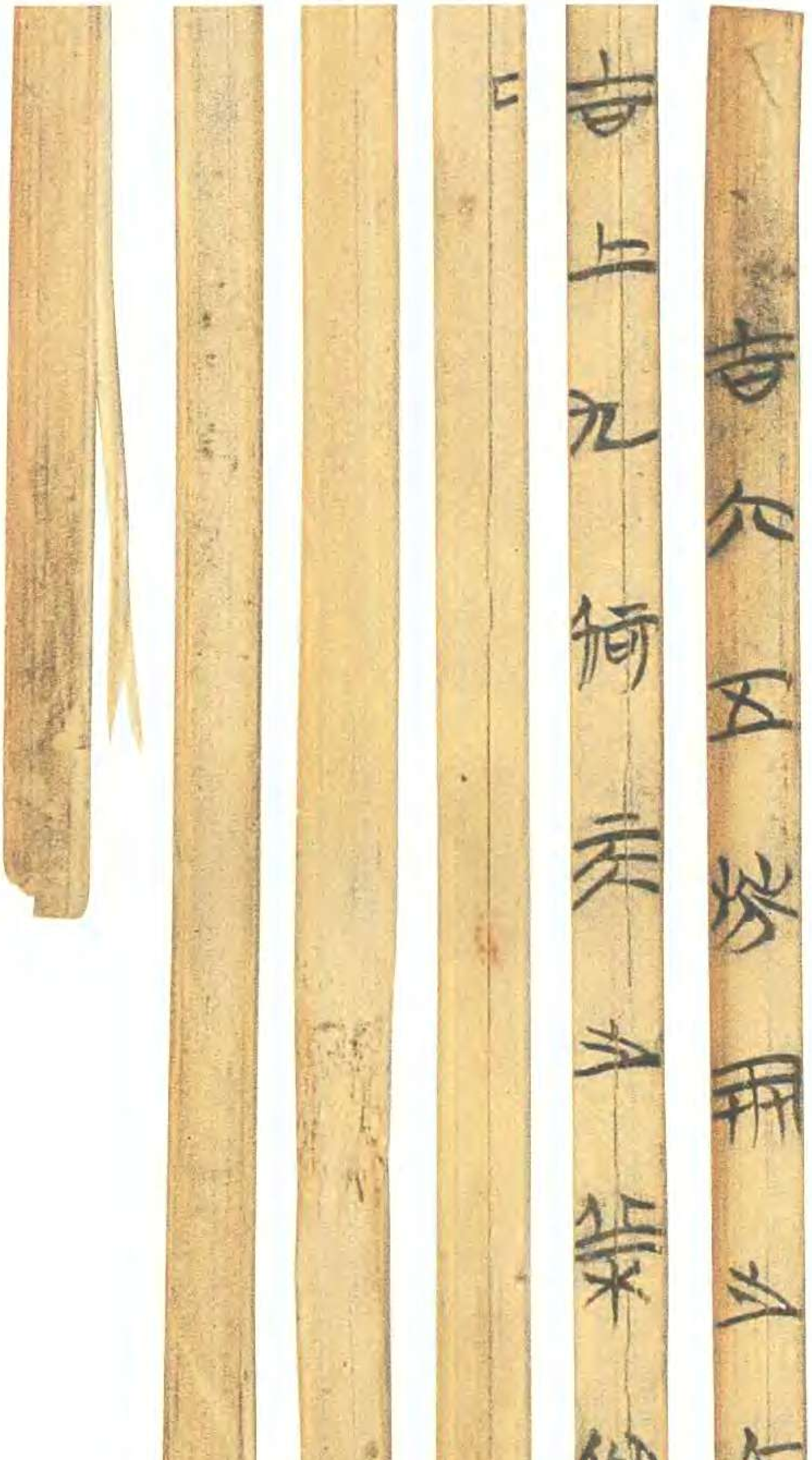

吉六五芬豕之𣅌吉上九姛天之𥝌卿ㄈ

二十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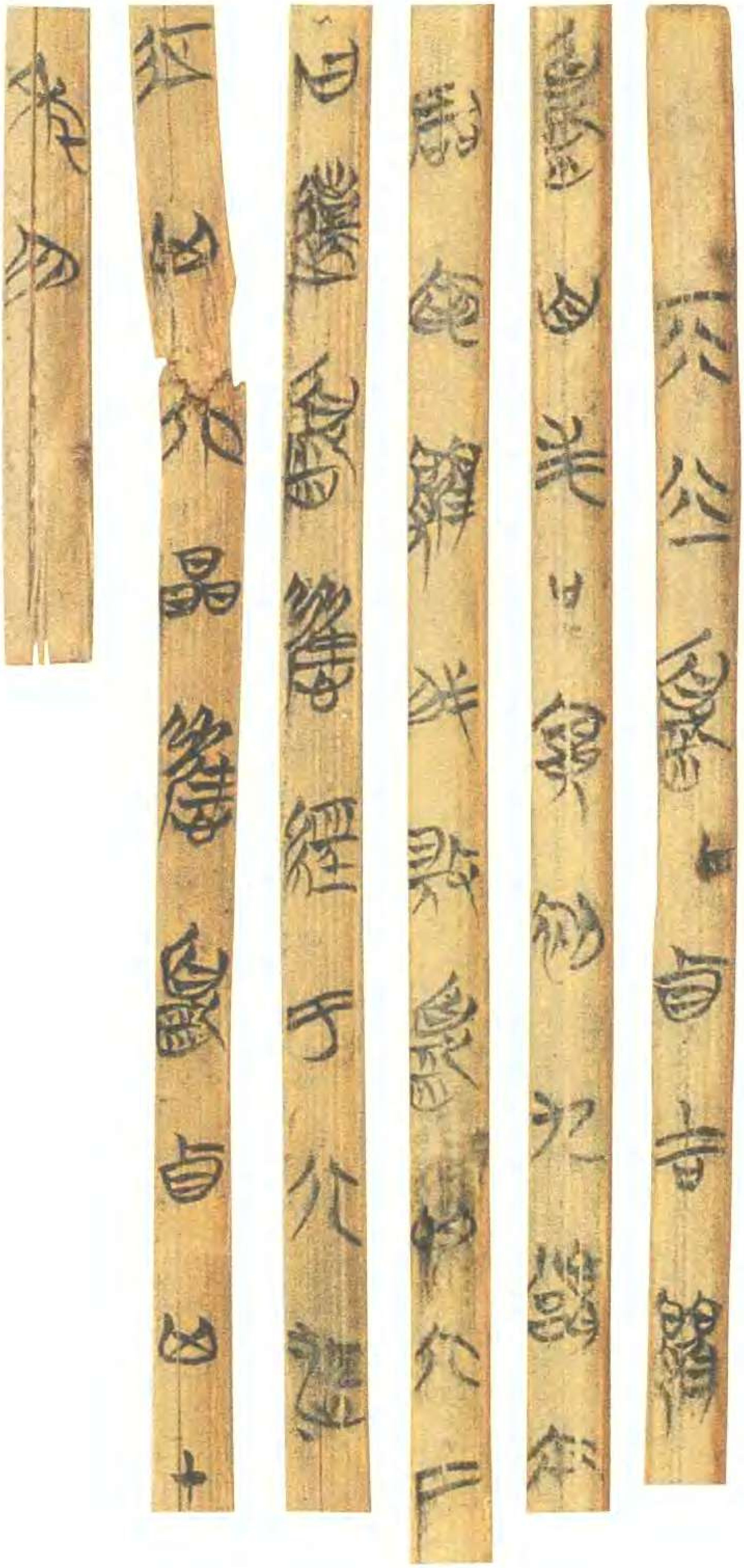

䷚頤■貞吉觀頤自求口實初九𧷗尒靁龜觀我敚頤凶六二曰遉頤𢝋經于北洍征凶六晶𢝋頤貞凶十年勿

用亡卣利六四遉頤吉虎見驤=丌猷攸=亡咎六五䰜經尻貞吉不可涉大川上九繇頤礪吉利涉大川■

二十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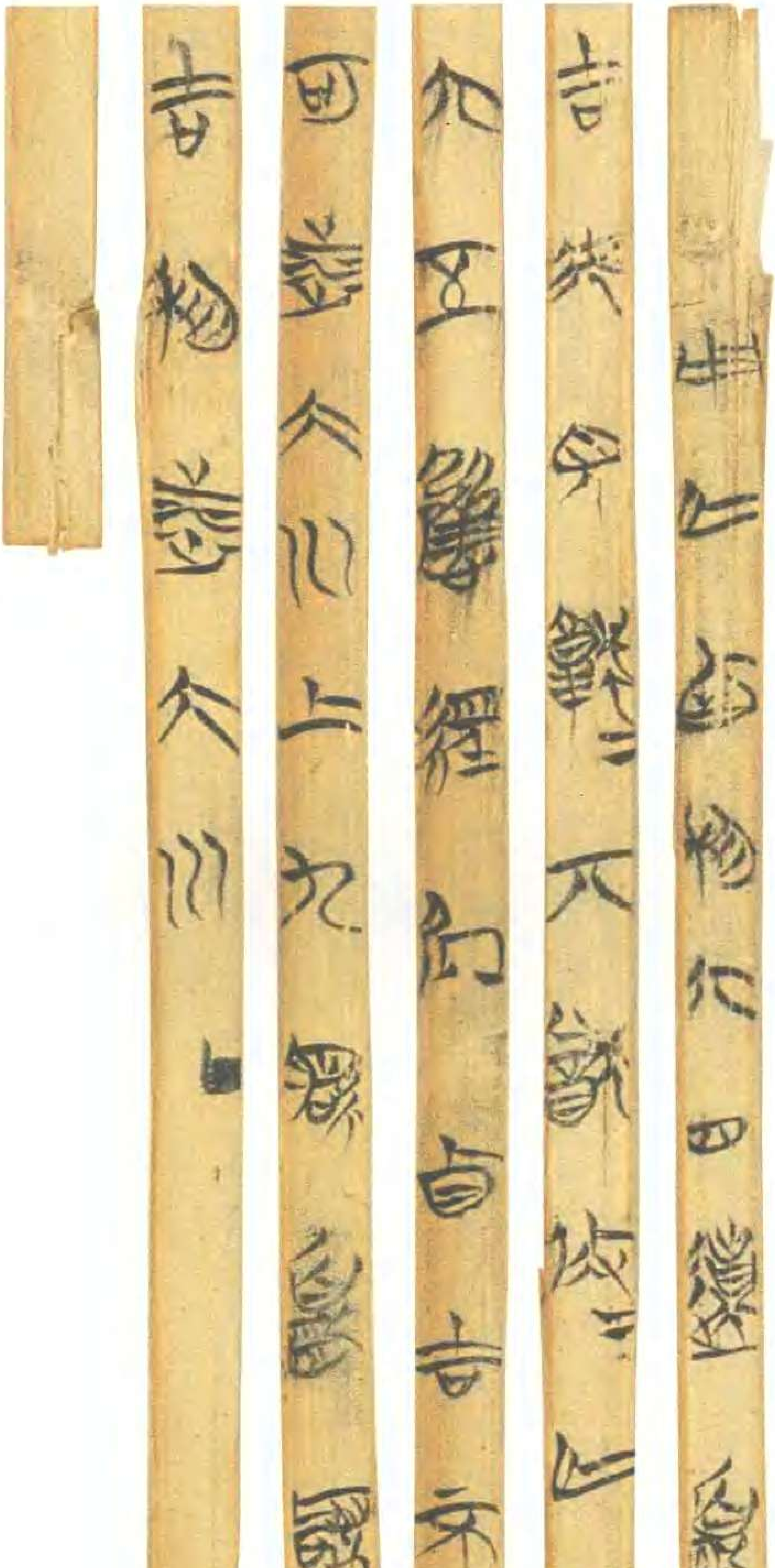

二十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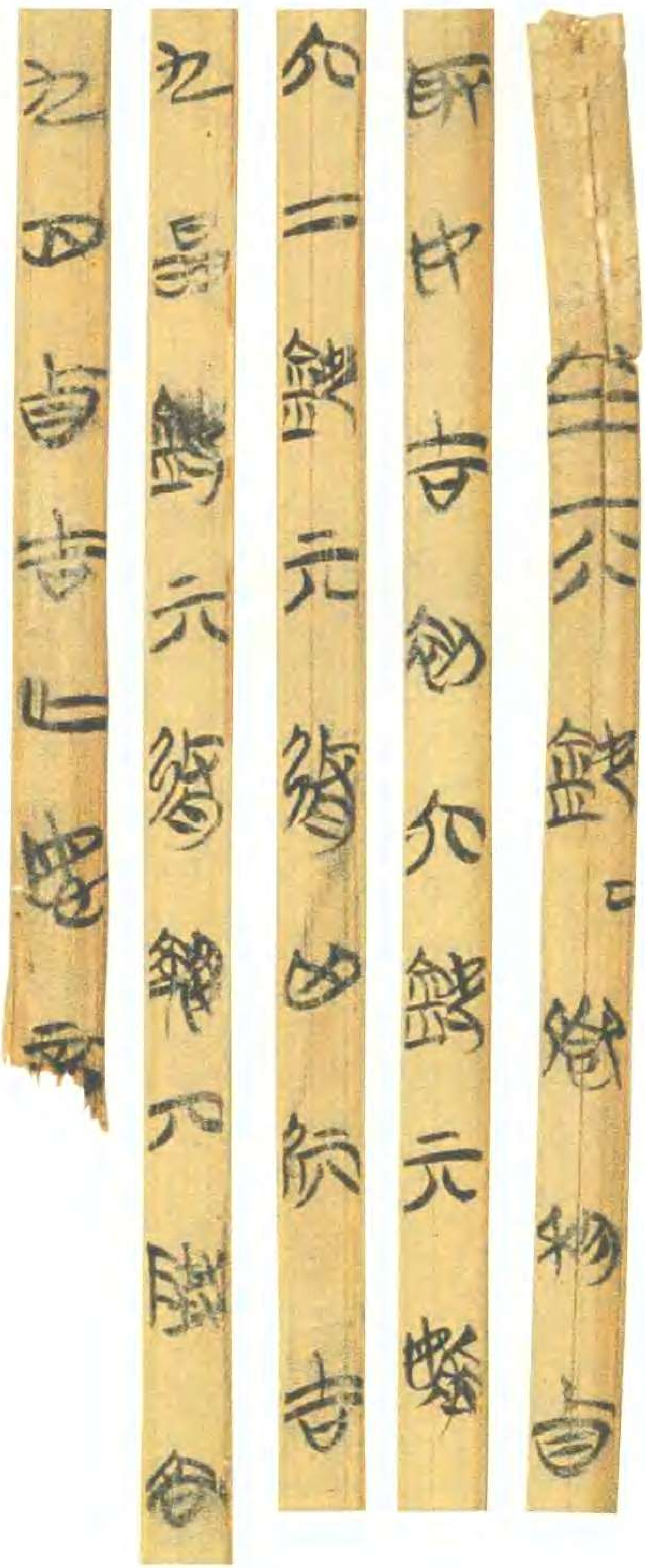

亼二仌欽ㄈ卿利貞取女吉初六欽亓拇六二欽亓脊凶尻吉九晶欽亓脊蓺丌陸吝九四貞吉亡悬僮

志九五欽丌拇亡悉上六欽頌夾䏦

二十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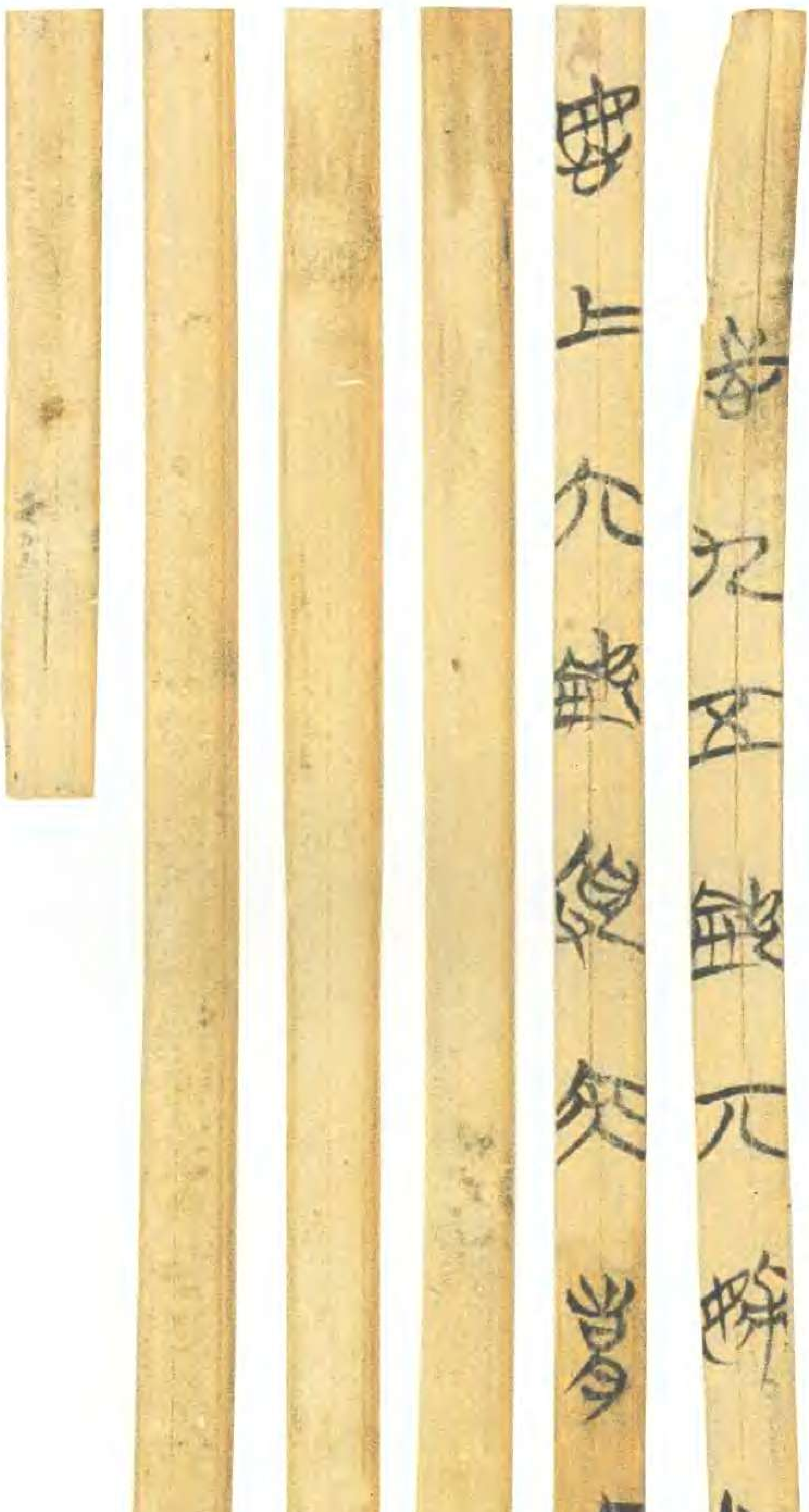

二十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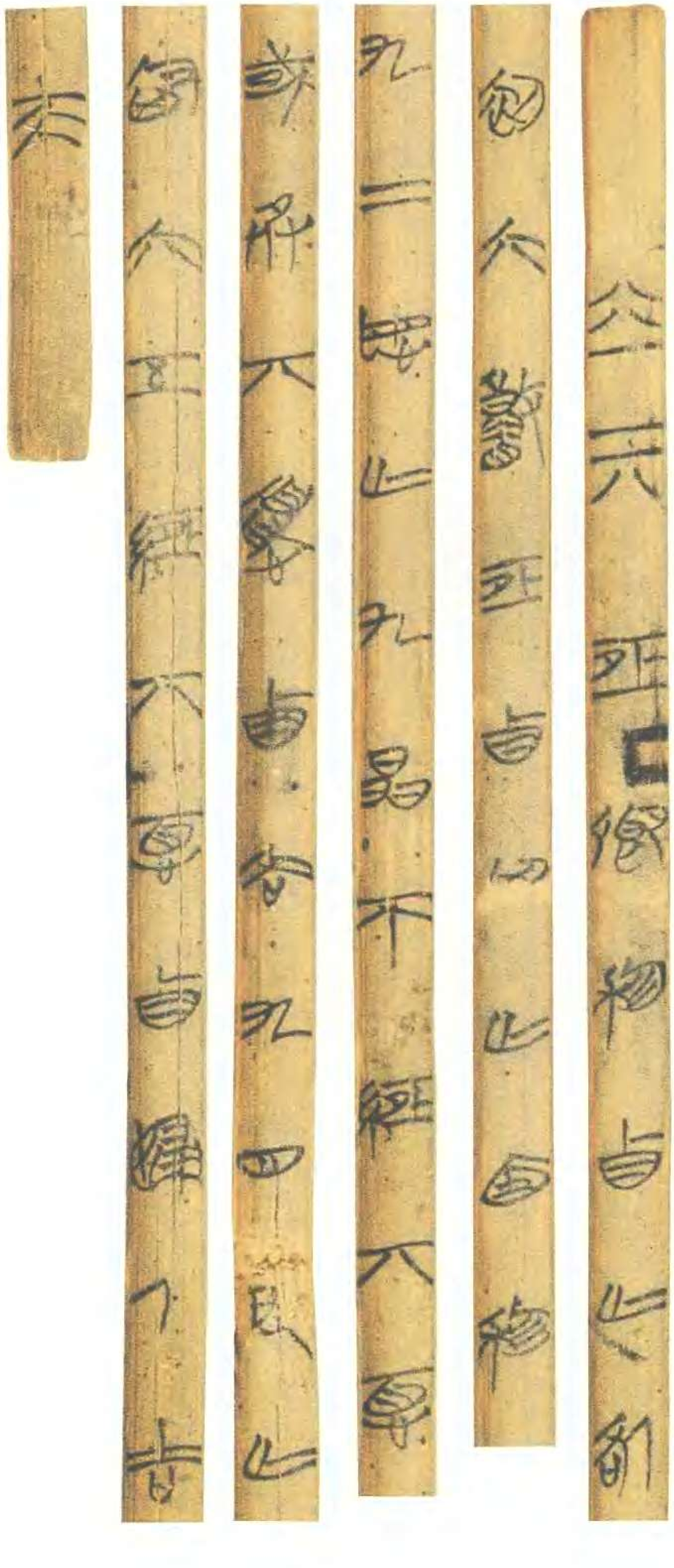

亼二六丕■卿利貞亡咎初六欶丕貞凶亡卣利九二恳亡九晶不絰亓悳或丞亓頟貞吝九四畋亡含六五
絰亓悳貞婦人吉夫

子凶上六敵亙貞凶■

二十九

三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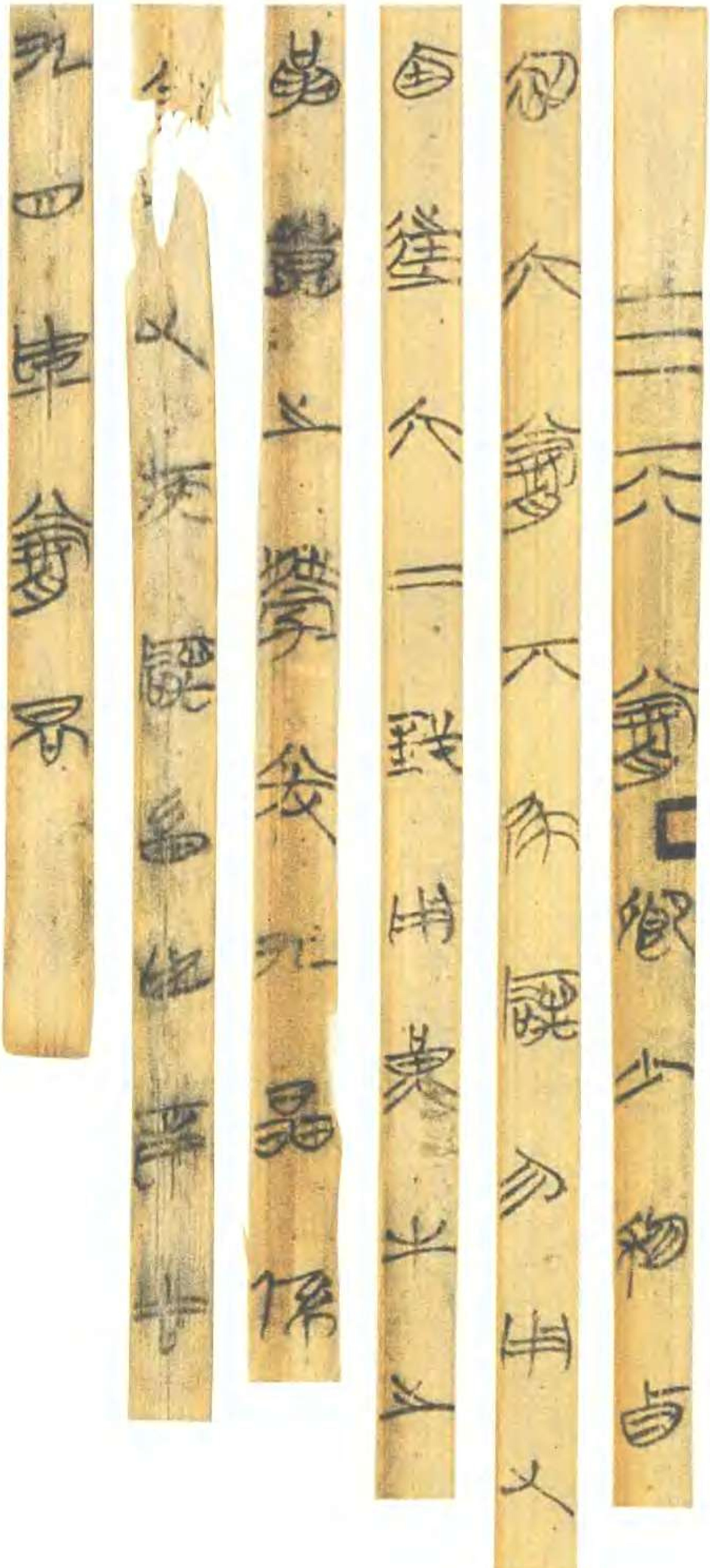

三六豚■卿少利貞初六豚丌尾礪勿用又卣造六二戈用黃牛之革莫之勳叏九晶係豚又疾礪畜臣妾
吉九四好豚君

子吉火=否九五嘉豚吉上九肥豚亡不利

三十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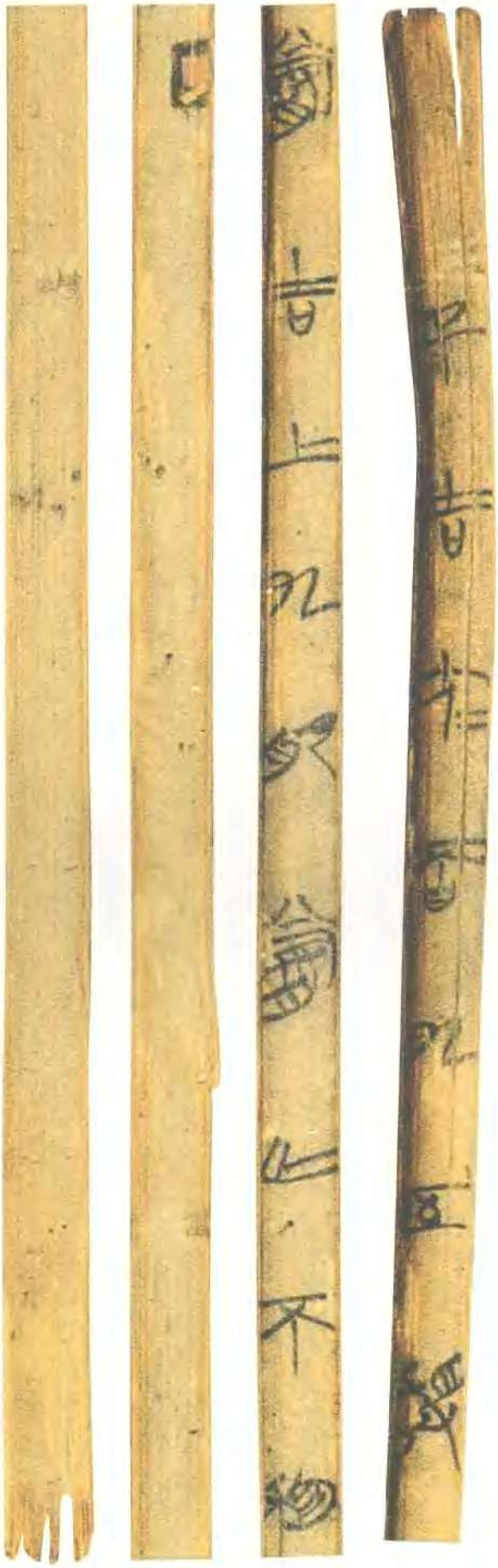

三十二

六一 六二 楑 ■ 少事吉初九悬亾=馬勿由自復見亞人亡咎九二遇宔于衖亡咎六晶見車遏丌

三十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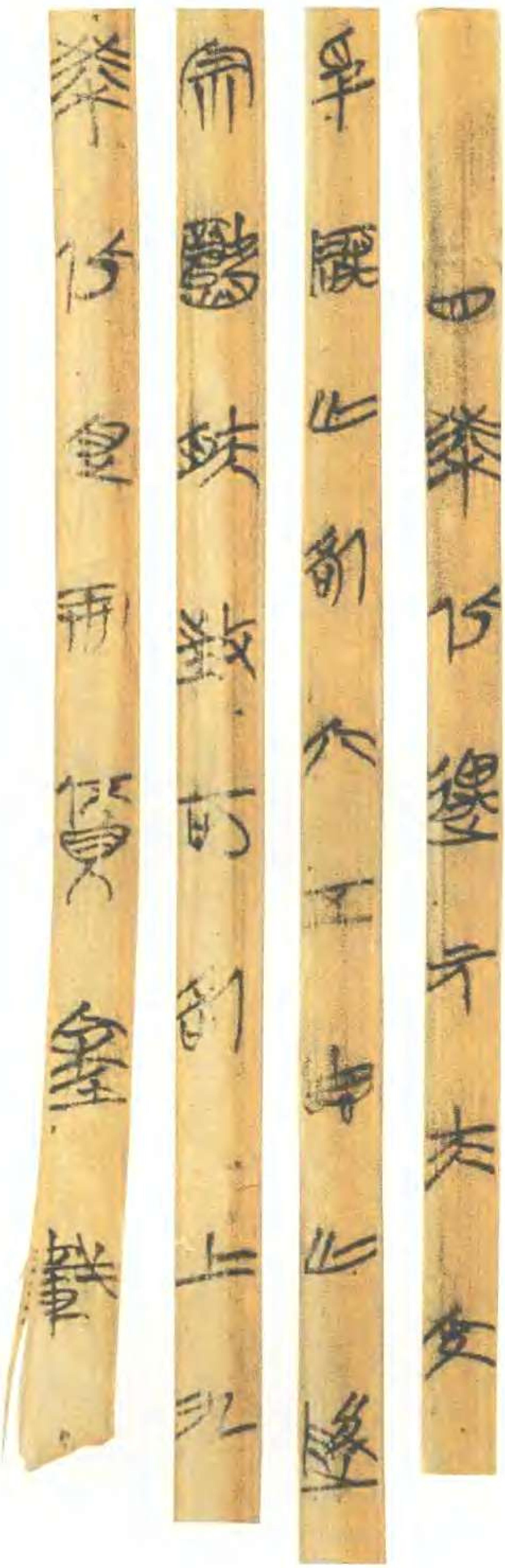

四楑佤遇元夫交孚礪亡咎六五悬亡隥宗醫肤斆可咎上九楑佤見豕偩佥載

三十四

寇昏佝迮遇雨則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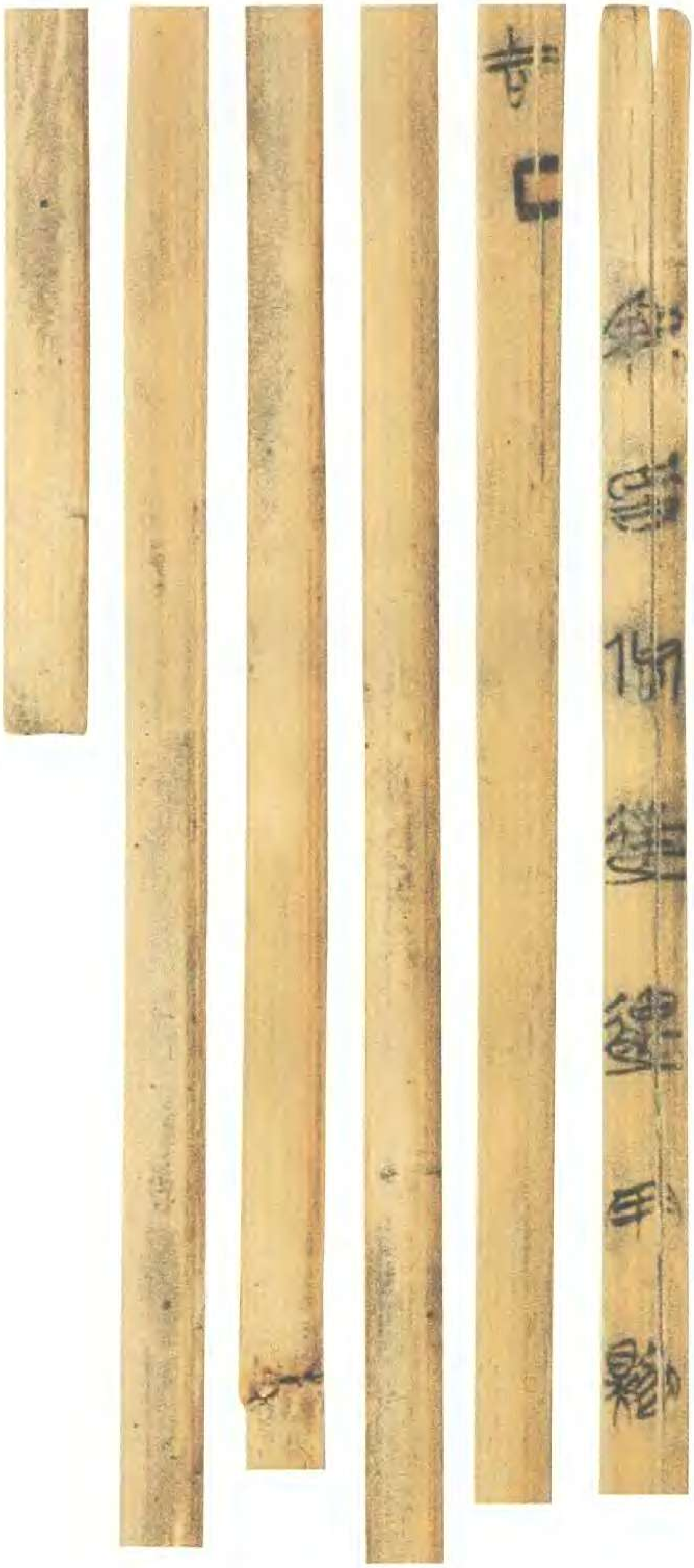

三十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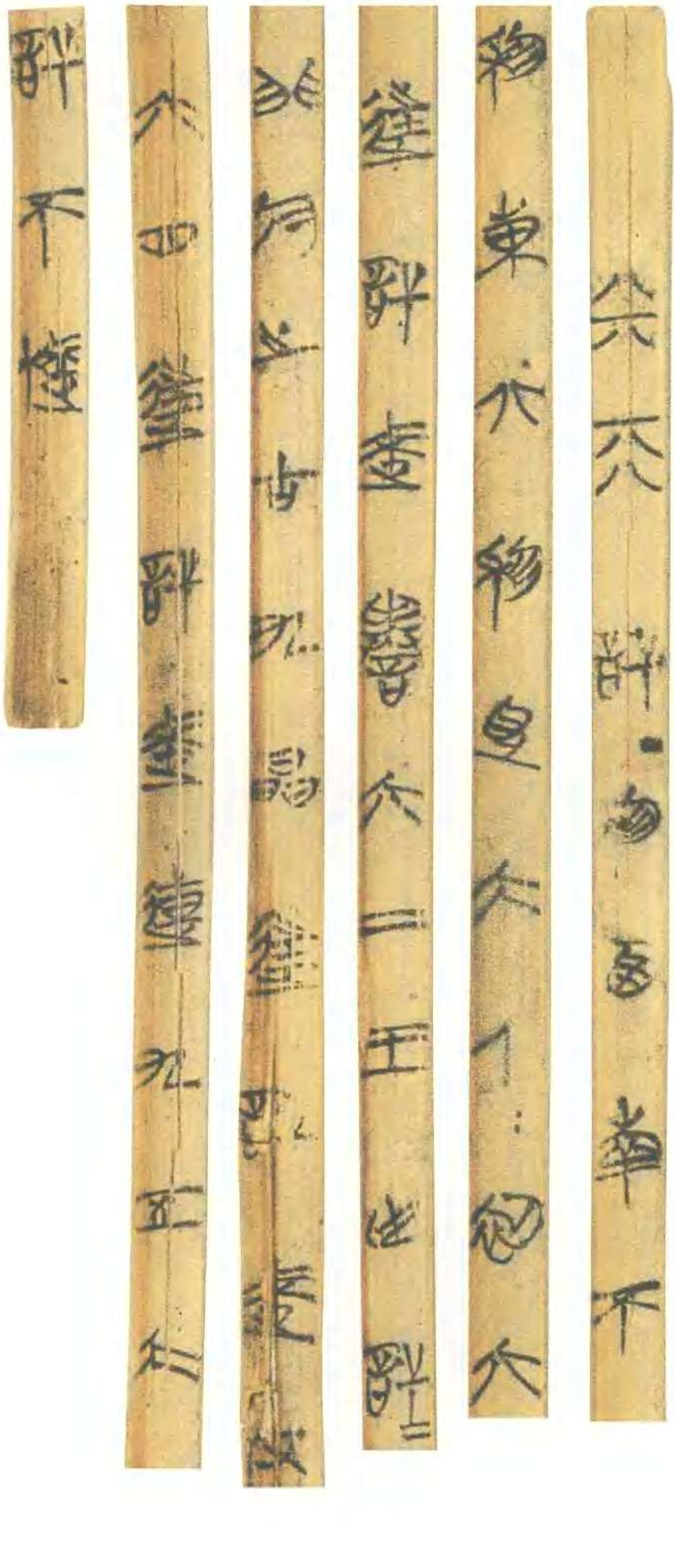

六六訐■利西南不利東北利見大人初六違訐棗譽六二王臣訐=非今之古九晶違訐棗反六四違訐

棗連九五大訐不樝

三十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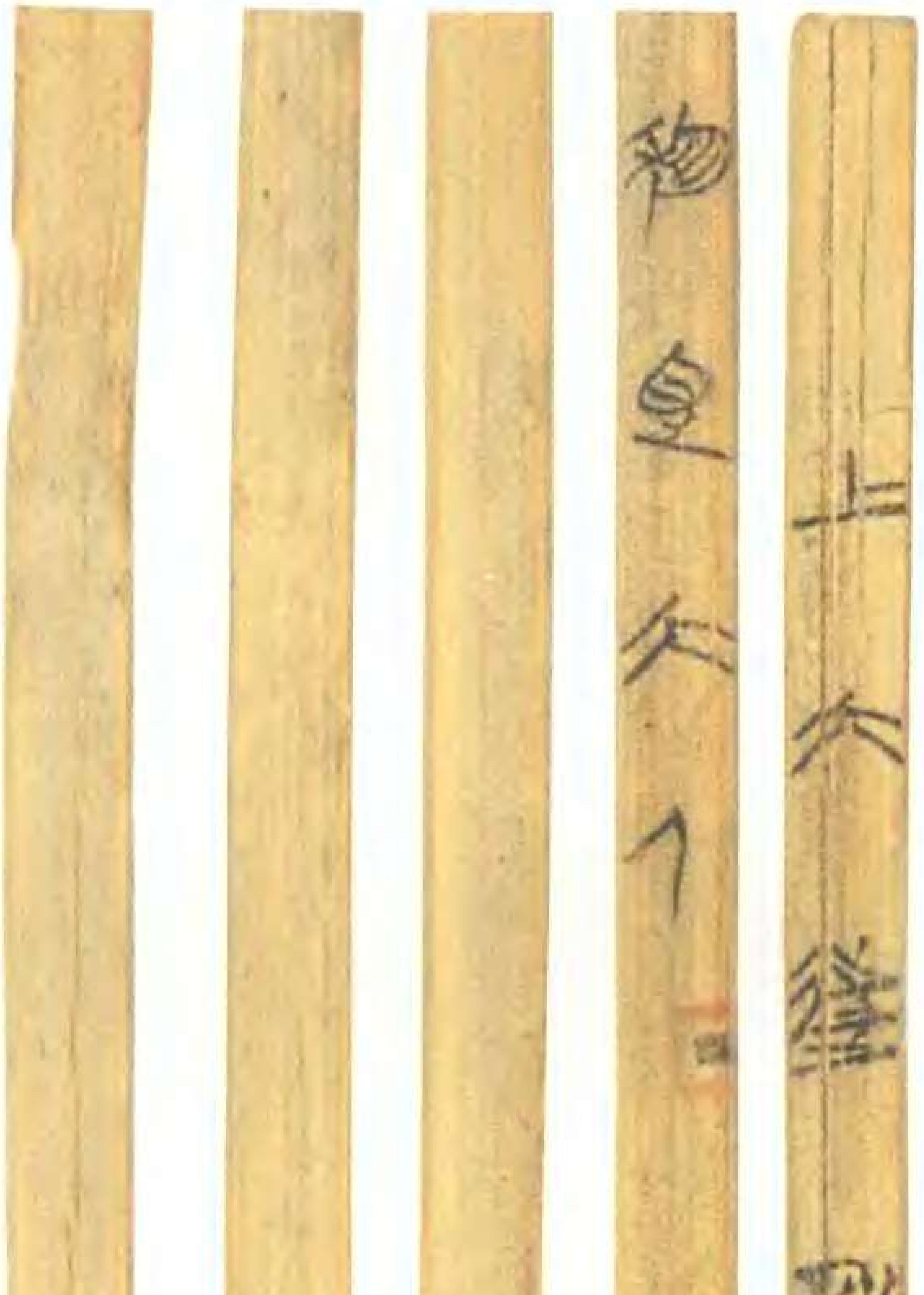

上六迲訐⿱來土碩吉利見大人■

公二六繲▣利西南亡所迮丌𡊅復吉又卣迮佰吉初六亡咎九二畋𦢊晶𤓰㝵黄矢貞吉六晶偵虘輮至寇至
九四繲丌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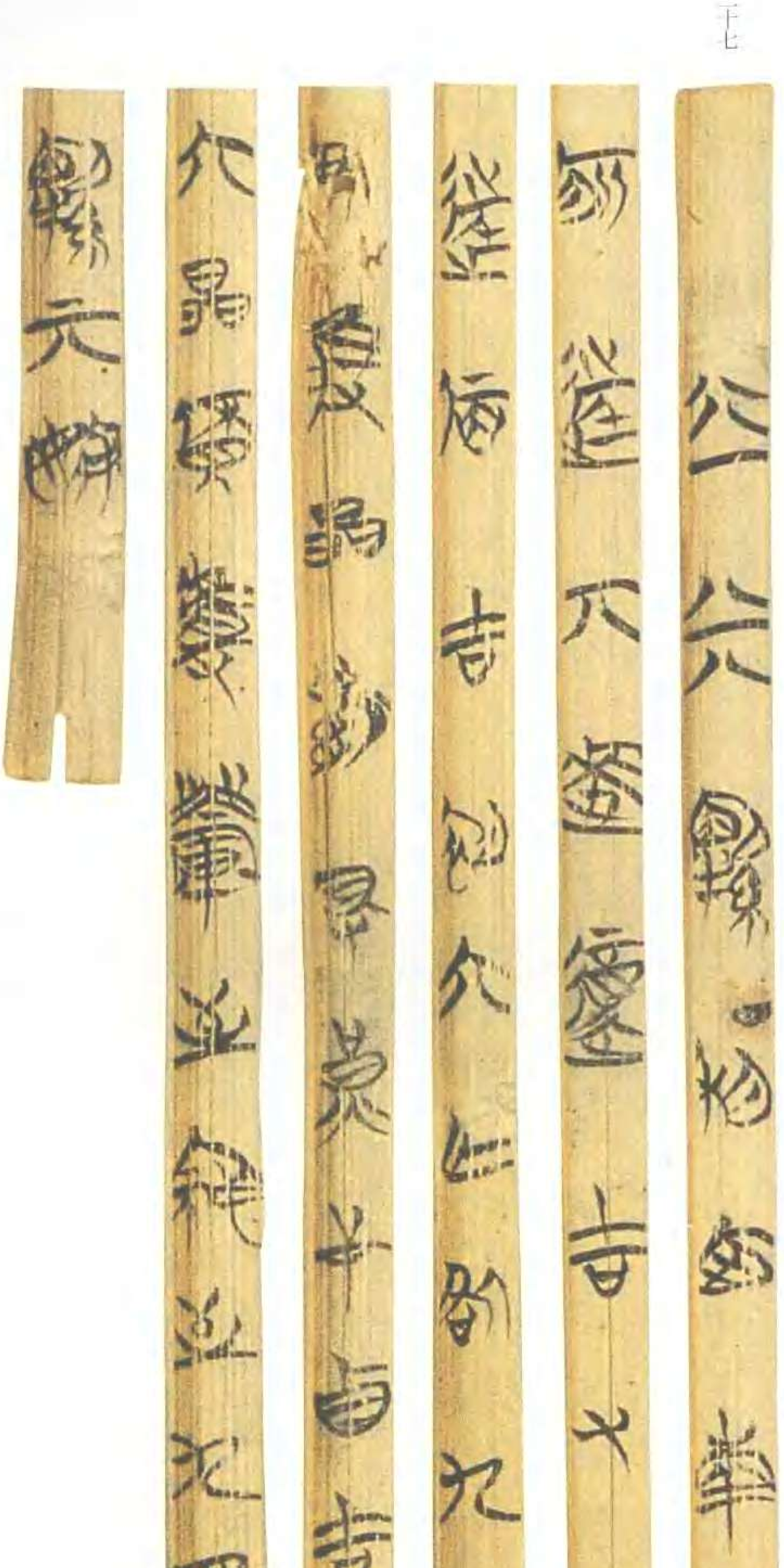

三十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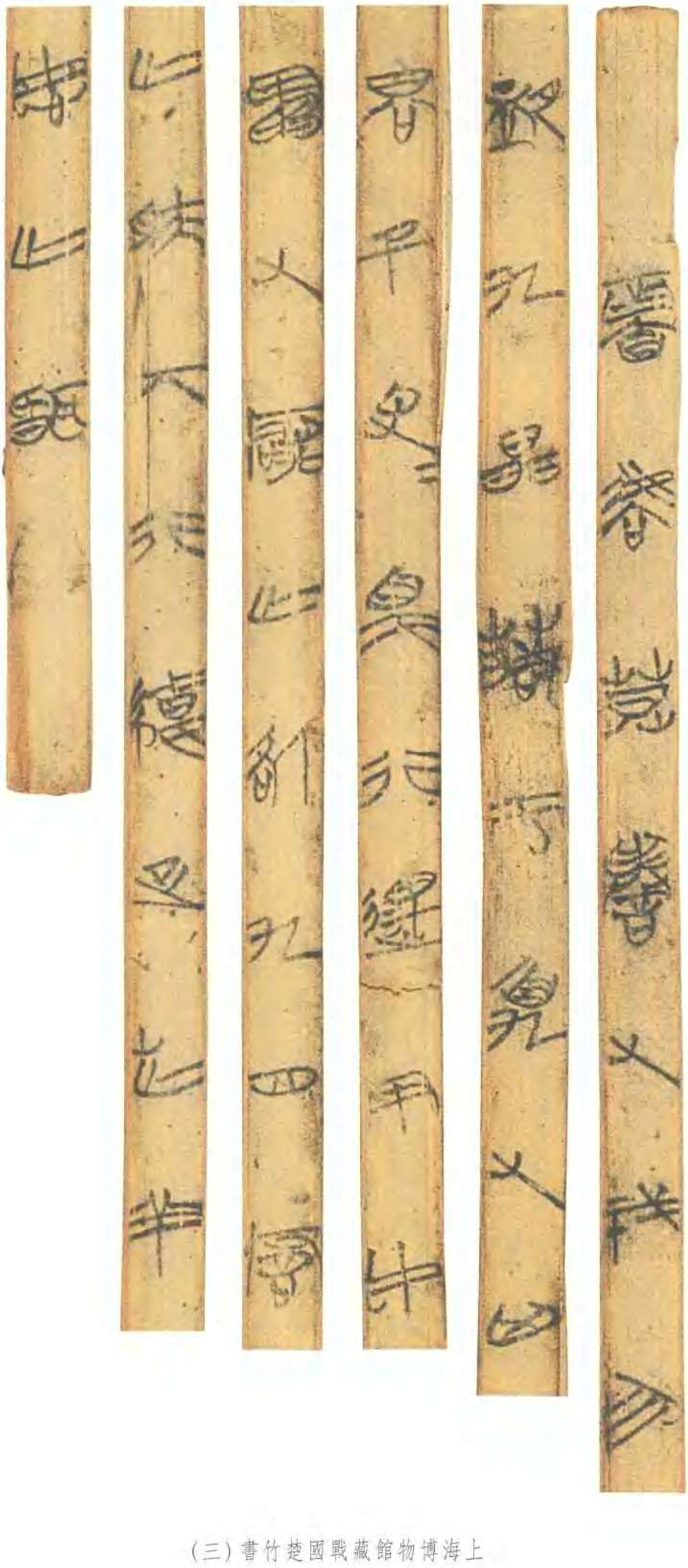

啻虐莫譽又戎勿卹九晶藏于頄又凶君子夬=蜀行遇雨女雺又礪亡咎九四誫亡肤丌行緀疋尣羊悬亡䎽

言不冬九五莧芺夬=中行亡咎上六忘虐中又凶■

三十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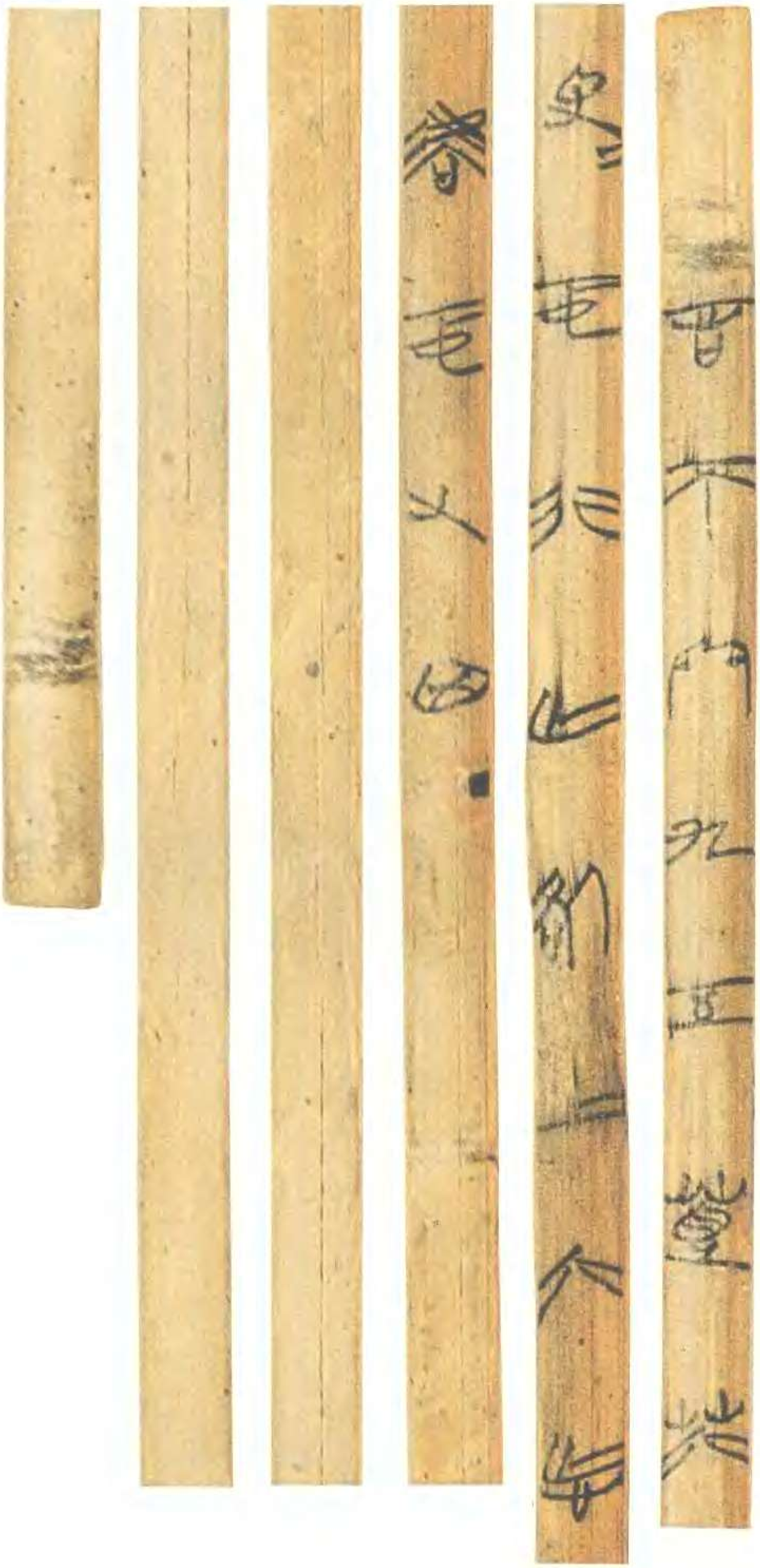

四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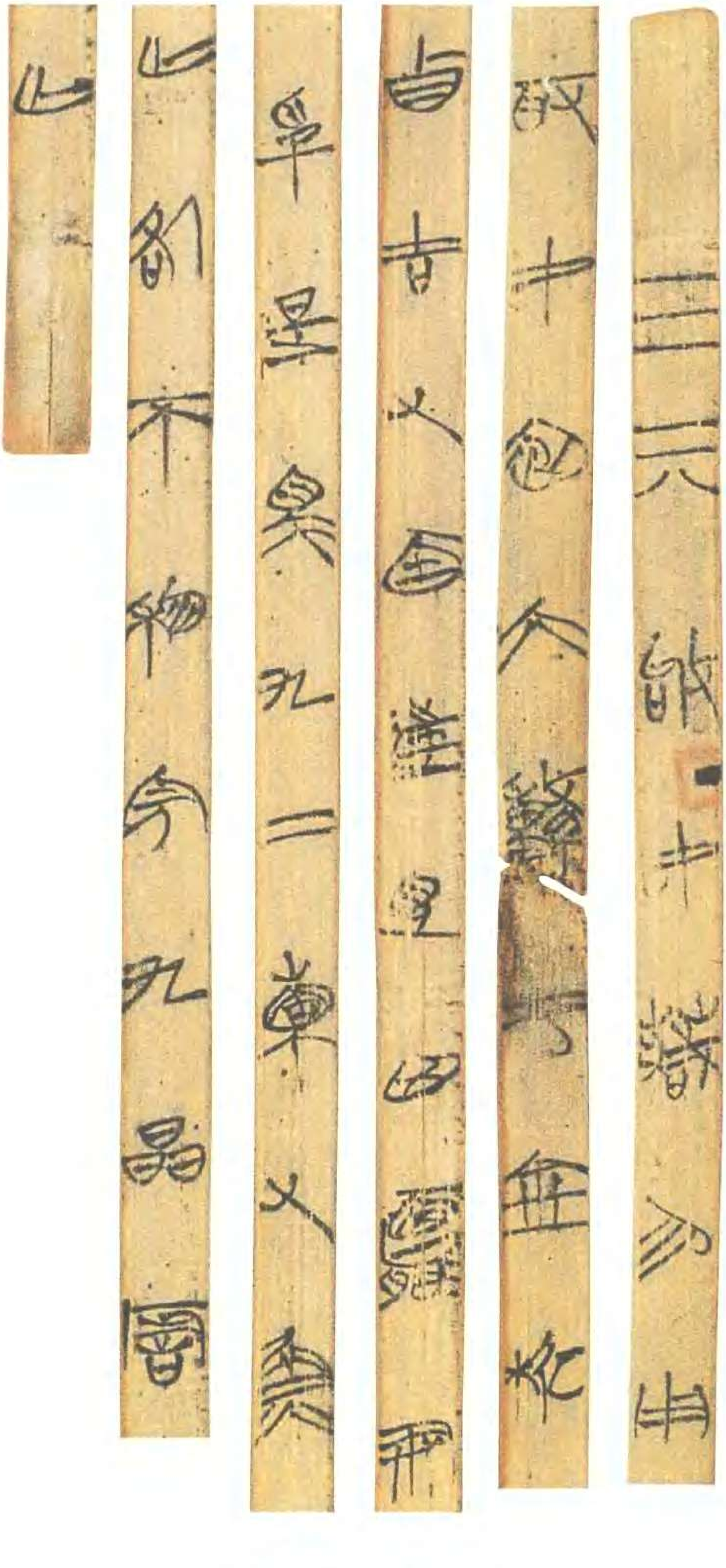

三六 敂▣女藏勿用取女初六繫于金柅貞吉又卣迬見凶羸豕孚是蜀九二橐又魚亡咎不利宾九晶誏亡

肤丌行緀疋礪亡大咎九四橐亡魚已凶九五吕芑橐苽欽章又惪自天上九敂丌角吝亡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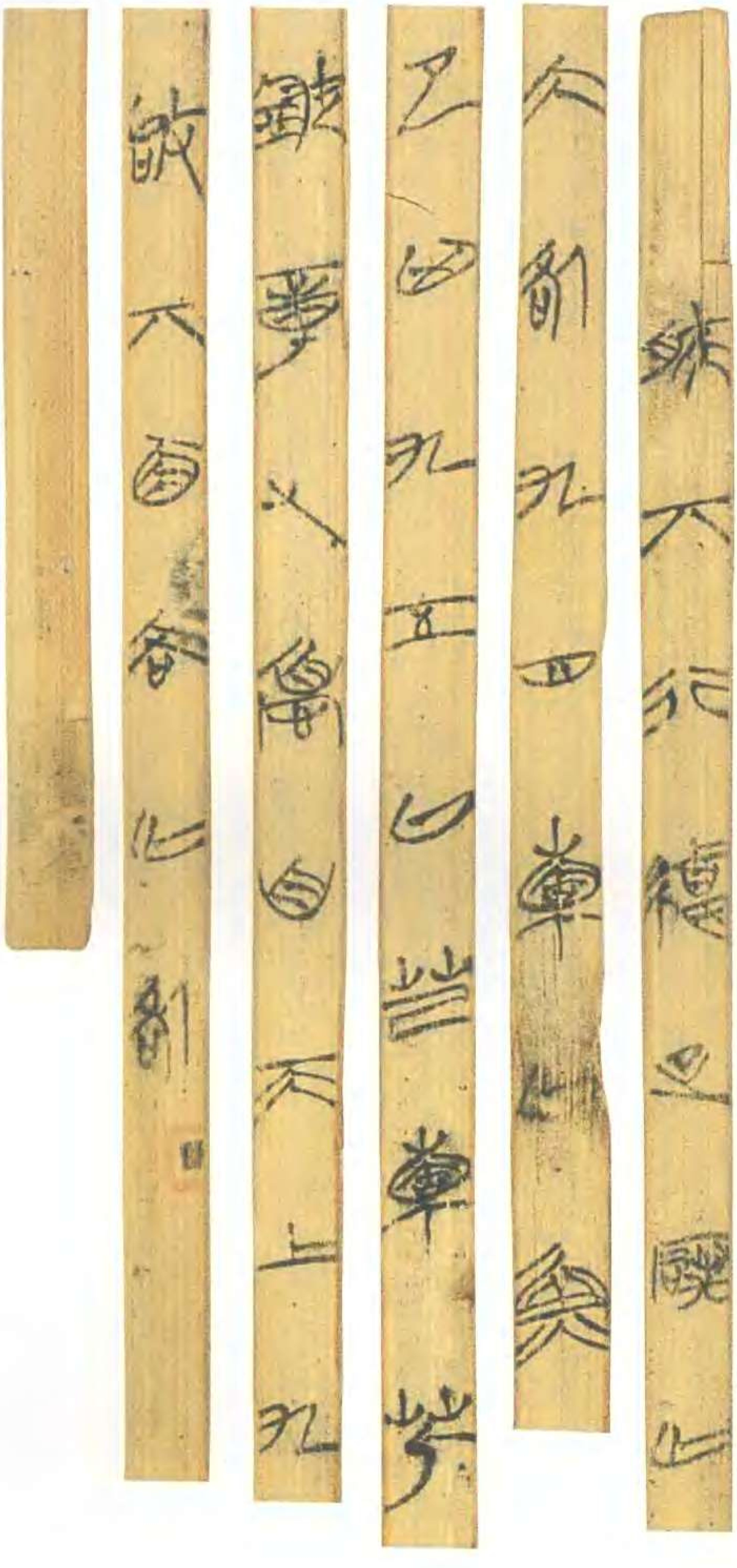

四十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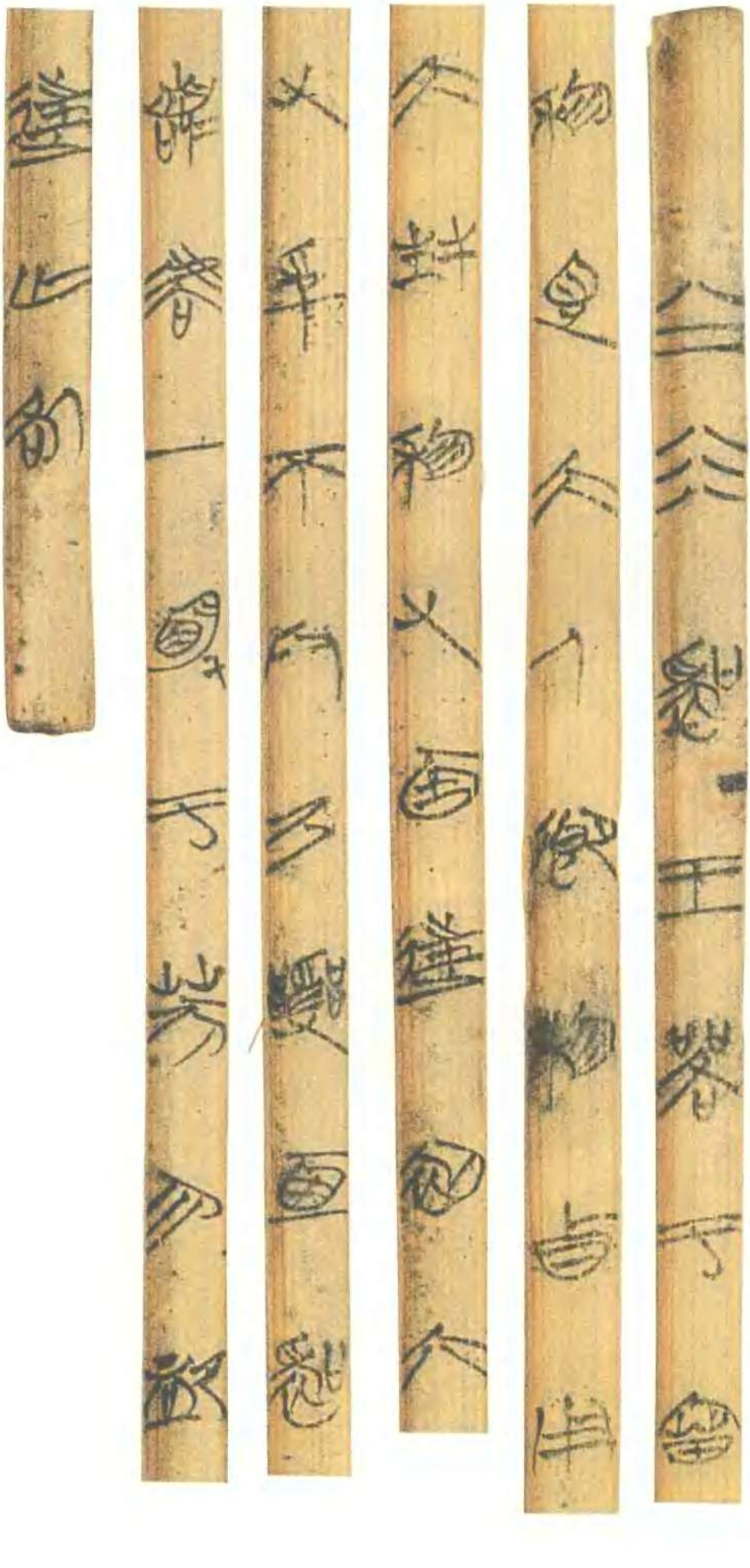

䷬啐■王畧于寍利見大人卿利貞用大牲利又卣迣初六又孚不冬乃嬰卤啐若虐一斛于芖勿卹迣亡咎

四十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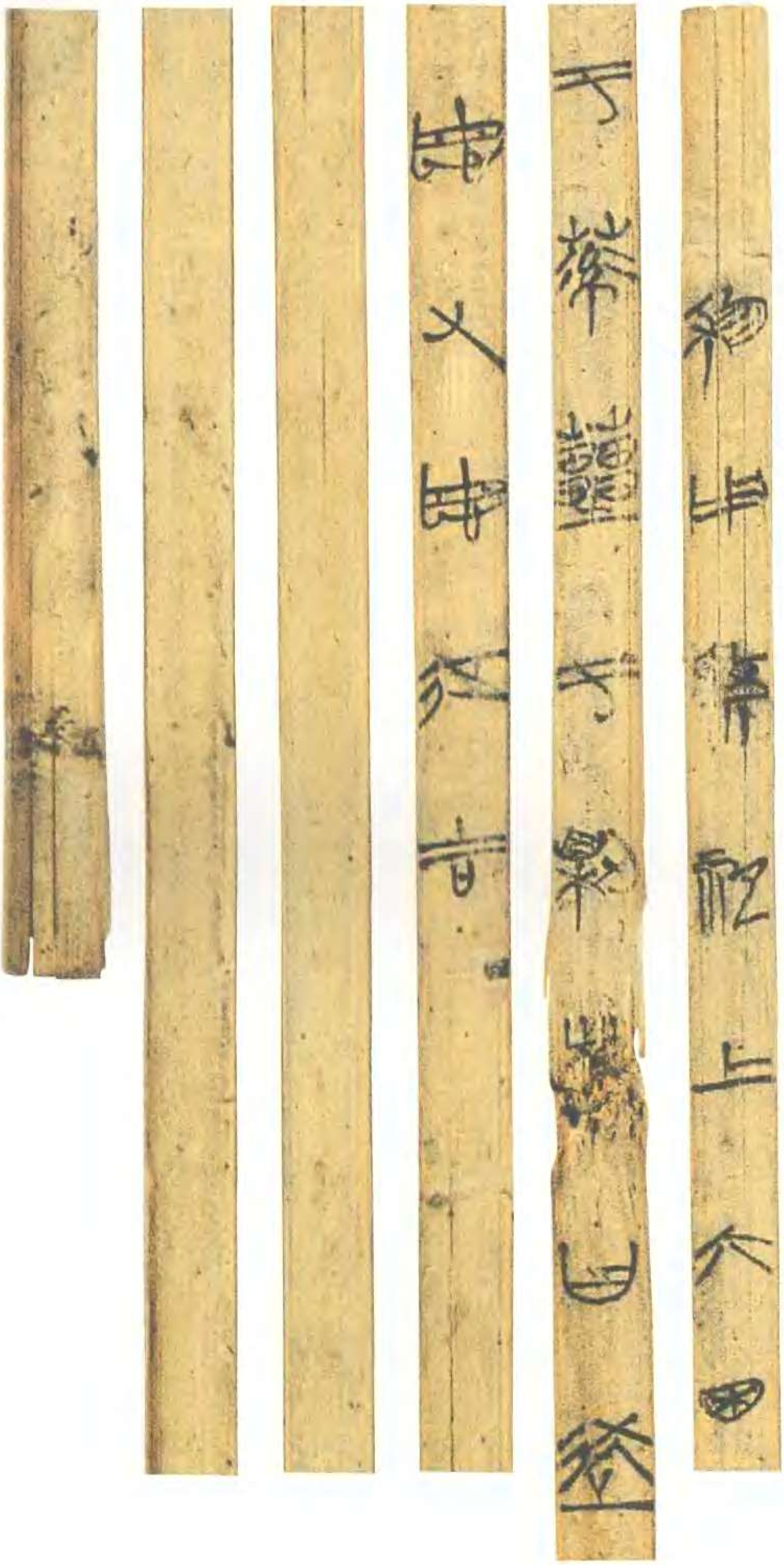

利用祭祀上六困于萃蘲于剌?曰迖悬又悬征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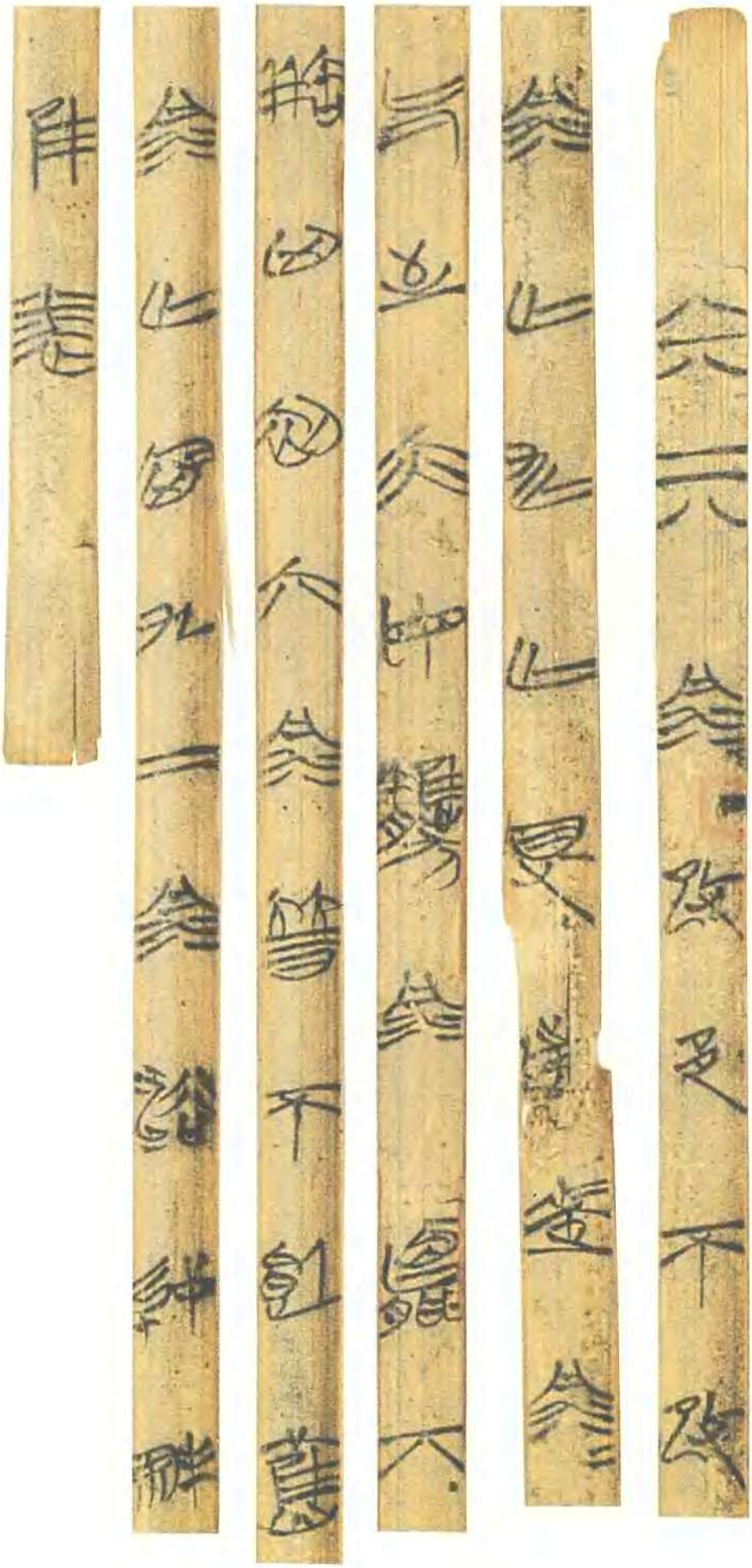

四十四

仌六二八 汬■改邑不改汬亡尫亡旻迬逨汬=气至亦母繘汬贏丌缾凶初六汬普不飤舊汬亡禽九二汬浴
弦豣佳褯

四十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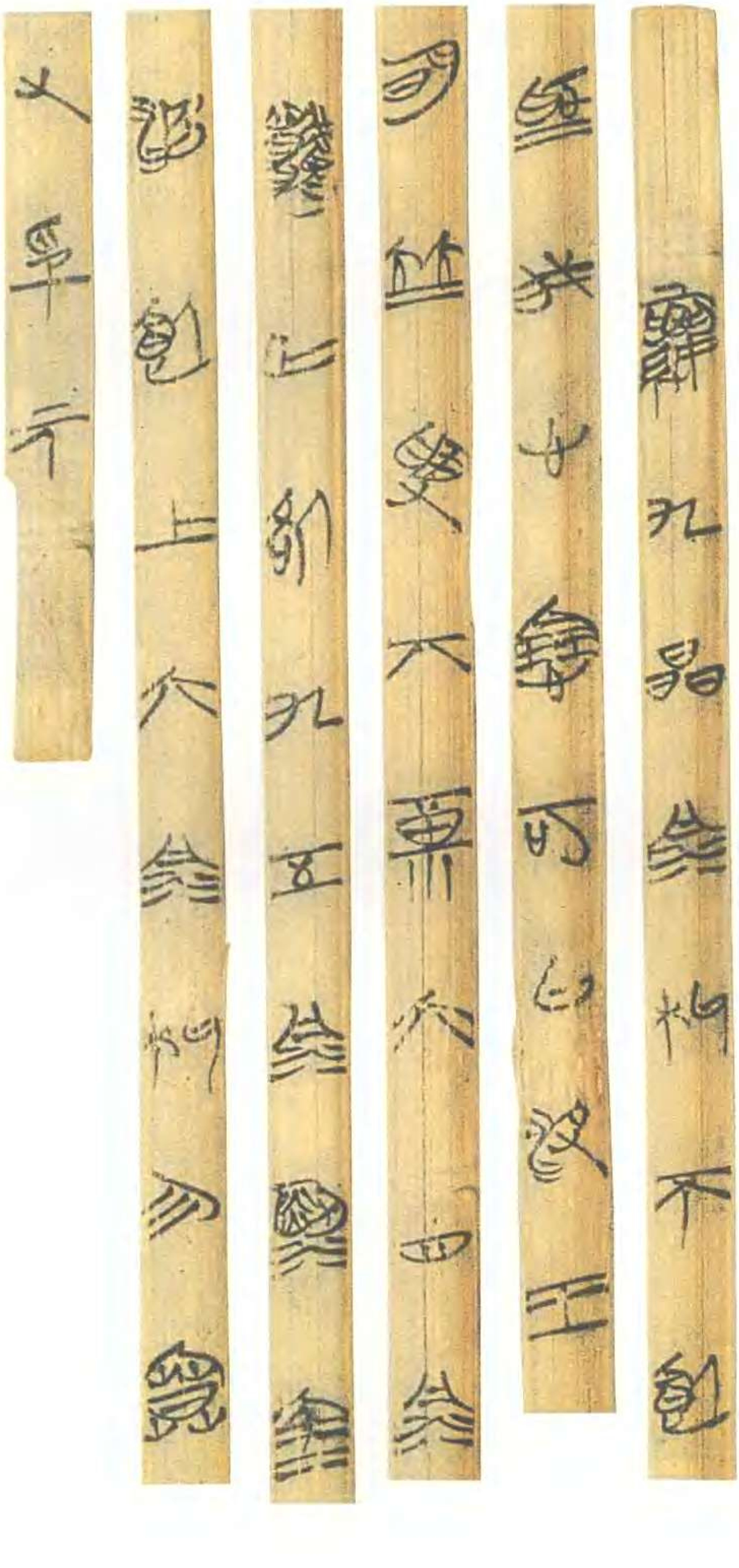

縷九晶菉杊不飤為我心塞可吕汲王明並受丌福六四菉䯂亡咎九五菉椝寒湶飤上六菉杊勿寞又孚元

四十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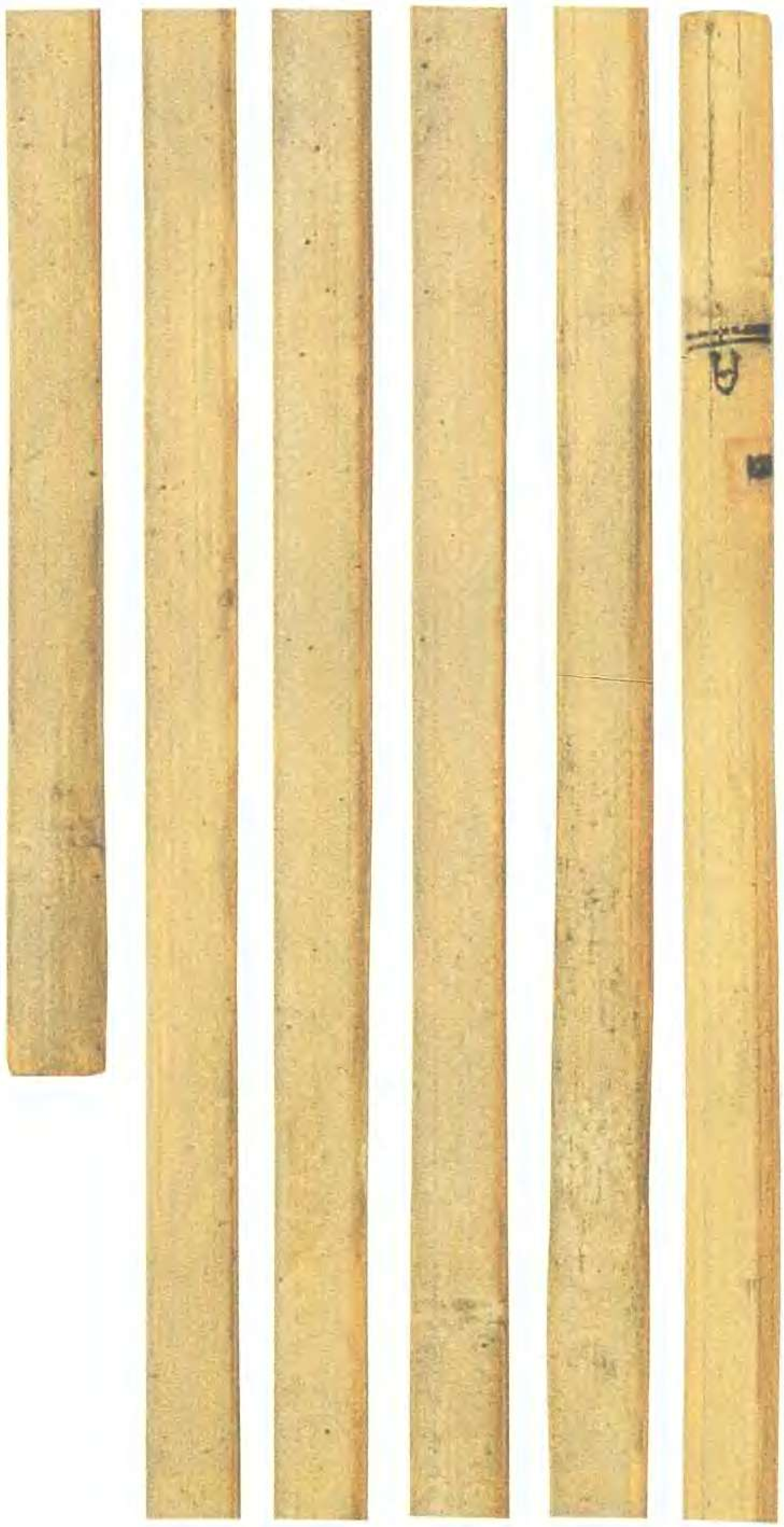

吉■

四十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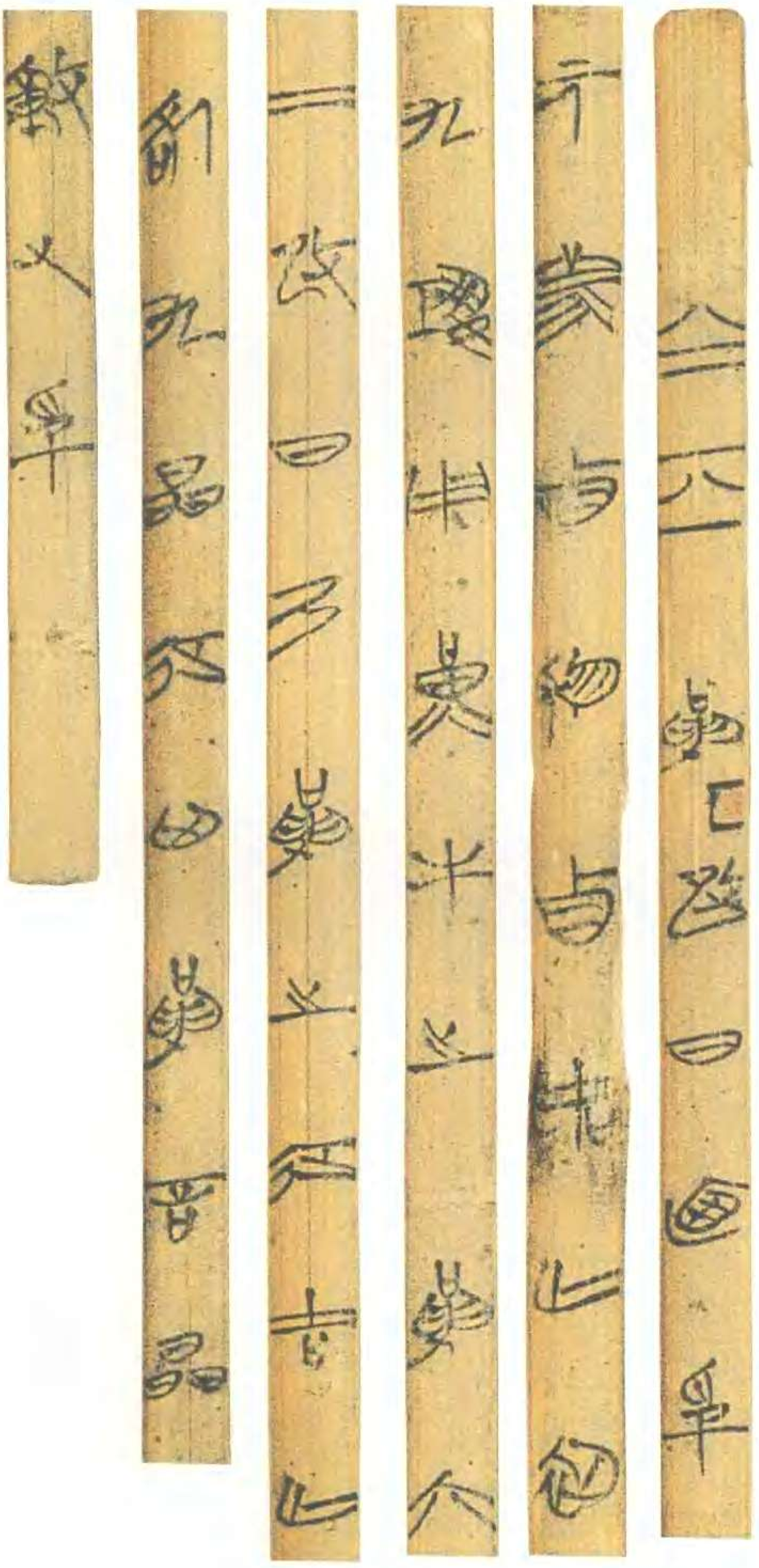

䷰革㔾改日逌孚元羕貞利貞㥄亡初九巩用黄牛之革六二改日乃革之征吉亡咎九晶征凶革言晶㪅又孚

四十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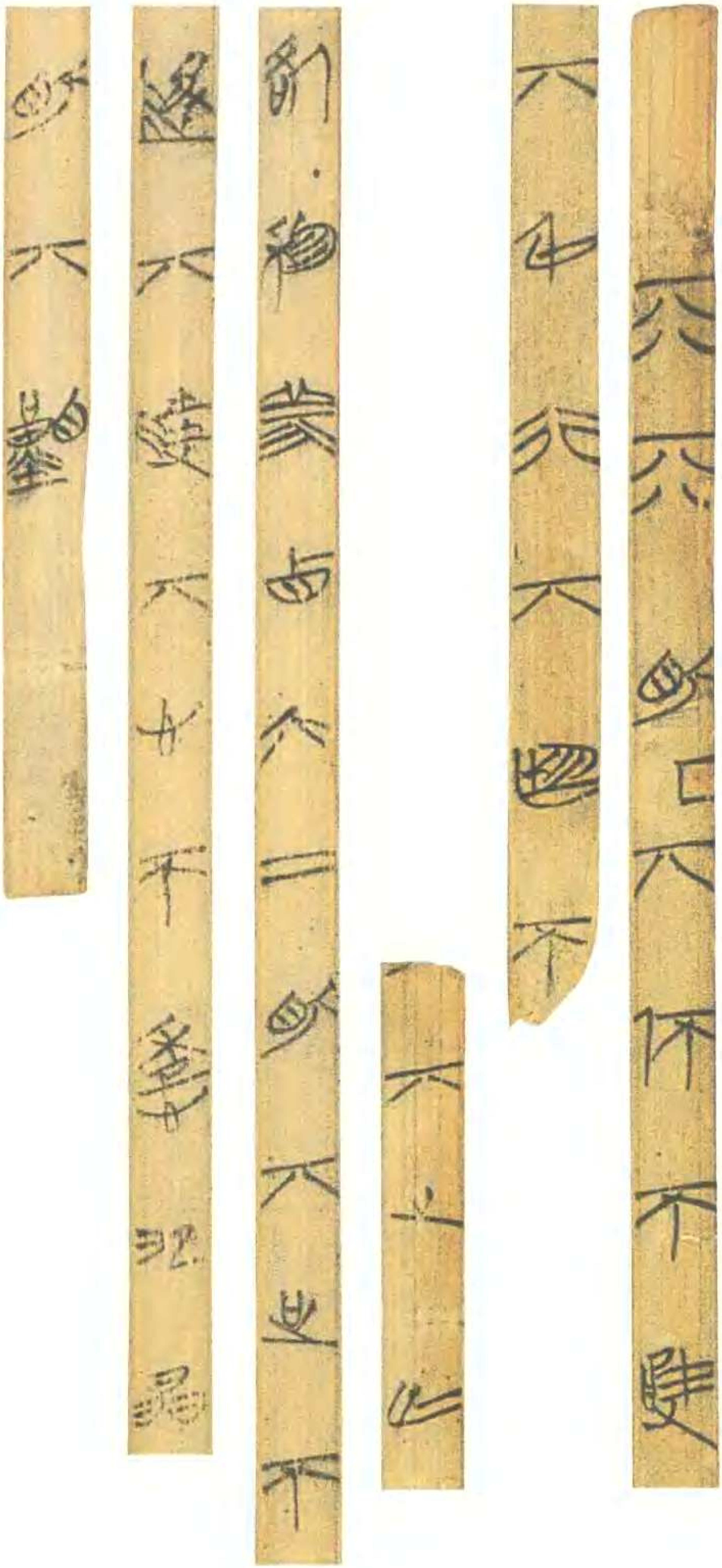

☶☶ 艮■丌伓不𧟦丌身行丌廷不

丌止亡咎利羕貞六二艮丌足不陞丌陵丌心不悖九晶艮丌瞙

四十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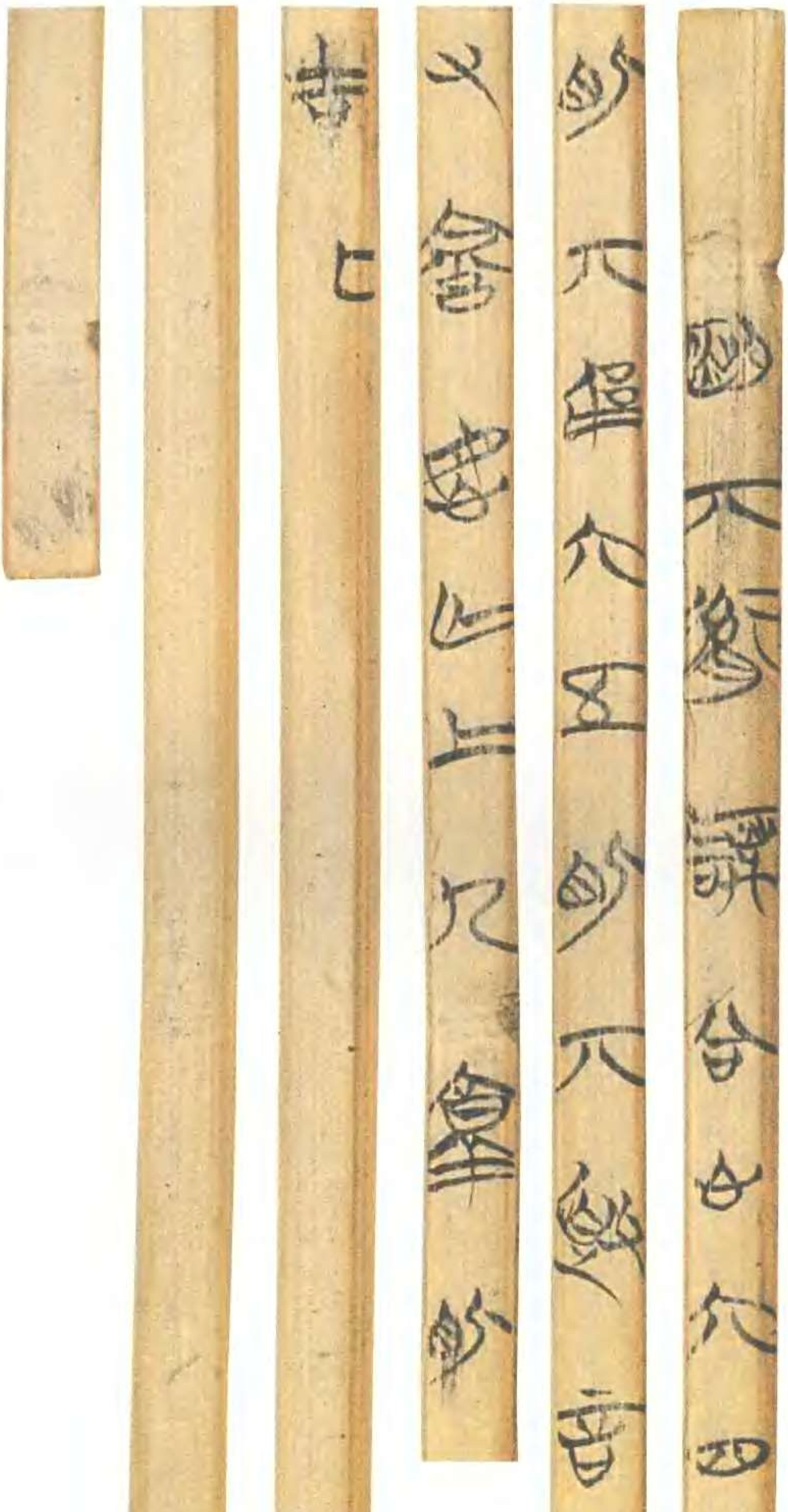

劚丌衜礪同心六四艮丌躳六五艮丌頌言又舍𢘓亡上九𦎫艮吉ㄈ

䷴漸■女遈吉利貞初六鳿漸于觶少子礪又言不冬六二鳿漸于堅酓飤衎=吉九晶鳿漸于陸夫征不
返婦孕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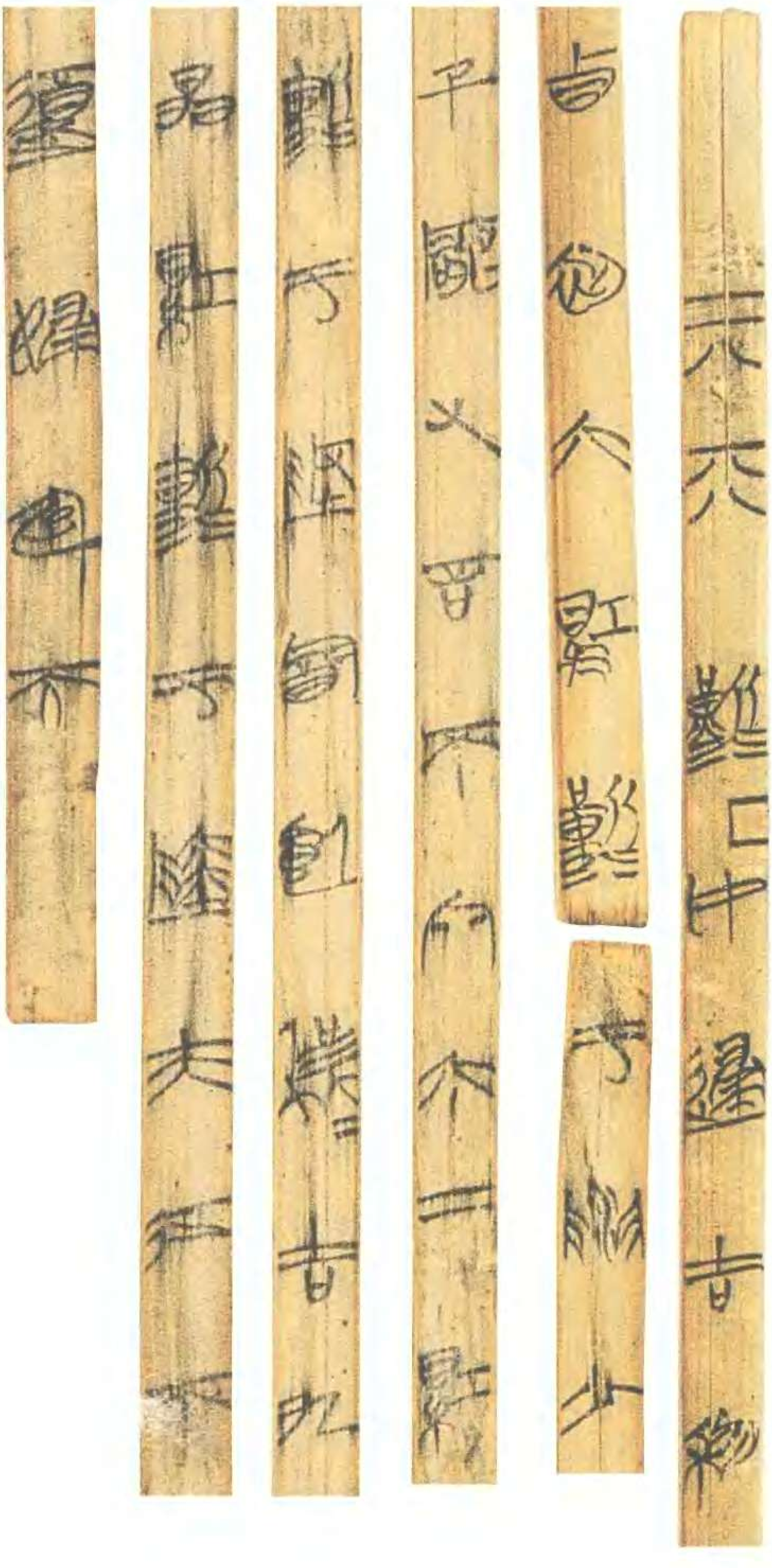

五十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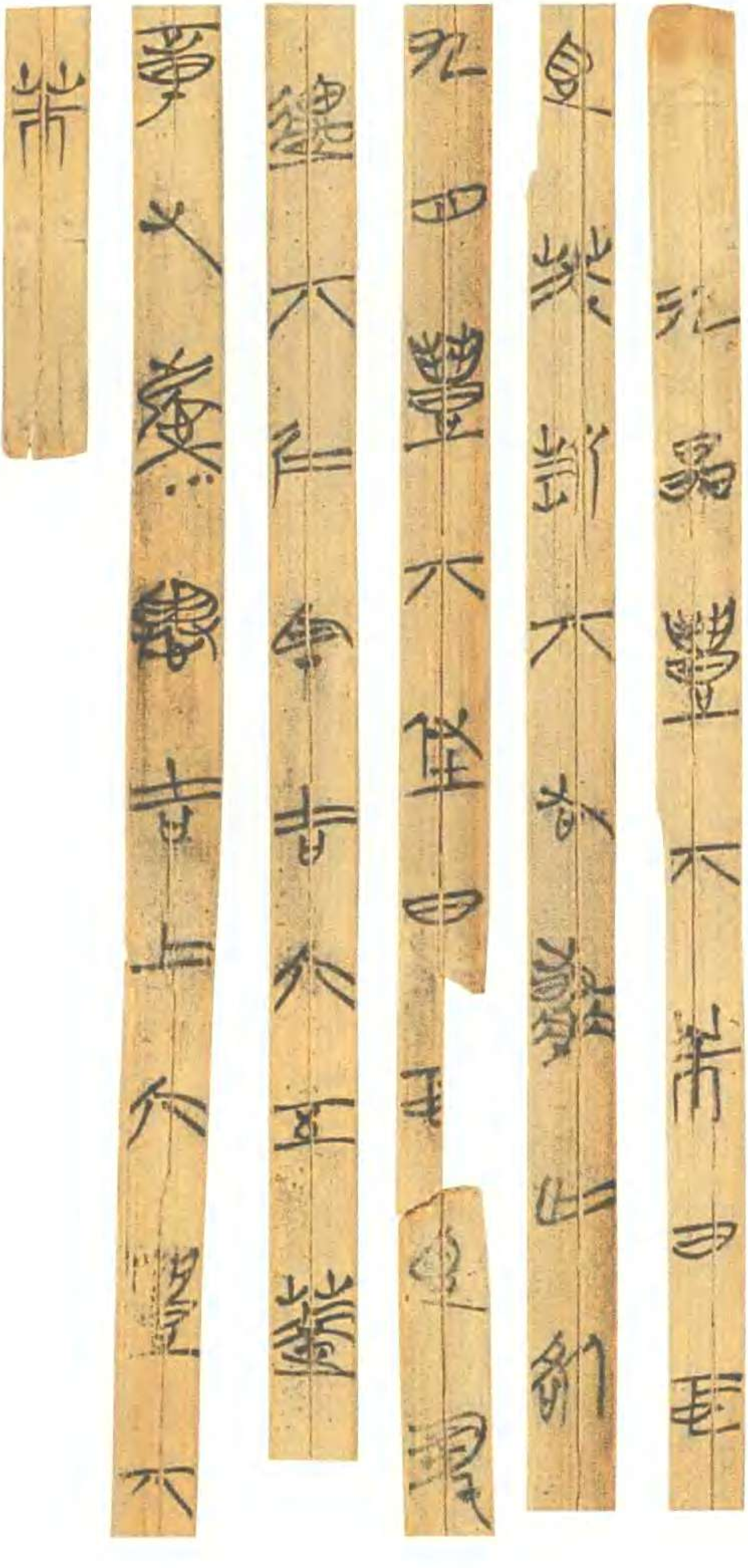

九晶豐丌芾日中見芾折丌右拡亡咎九四豐丌坿日中見斗遇丌尸宔吉六五莝章又慶悬吉上六豐丌芾

五十二

坿丌豕閵丌㾞歅丌亡人晶戠不覩凶■

五十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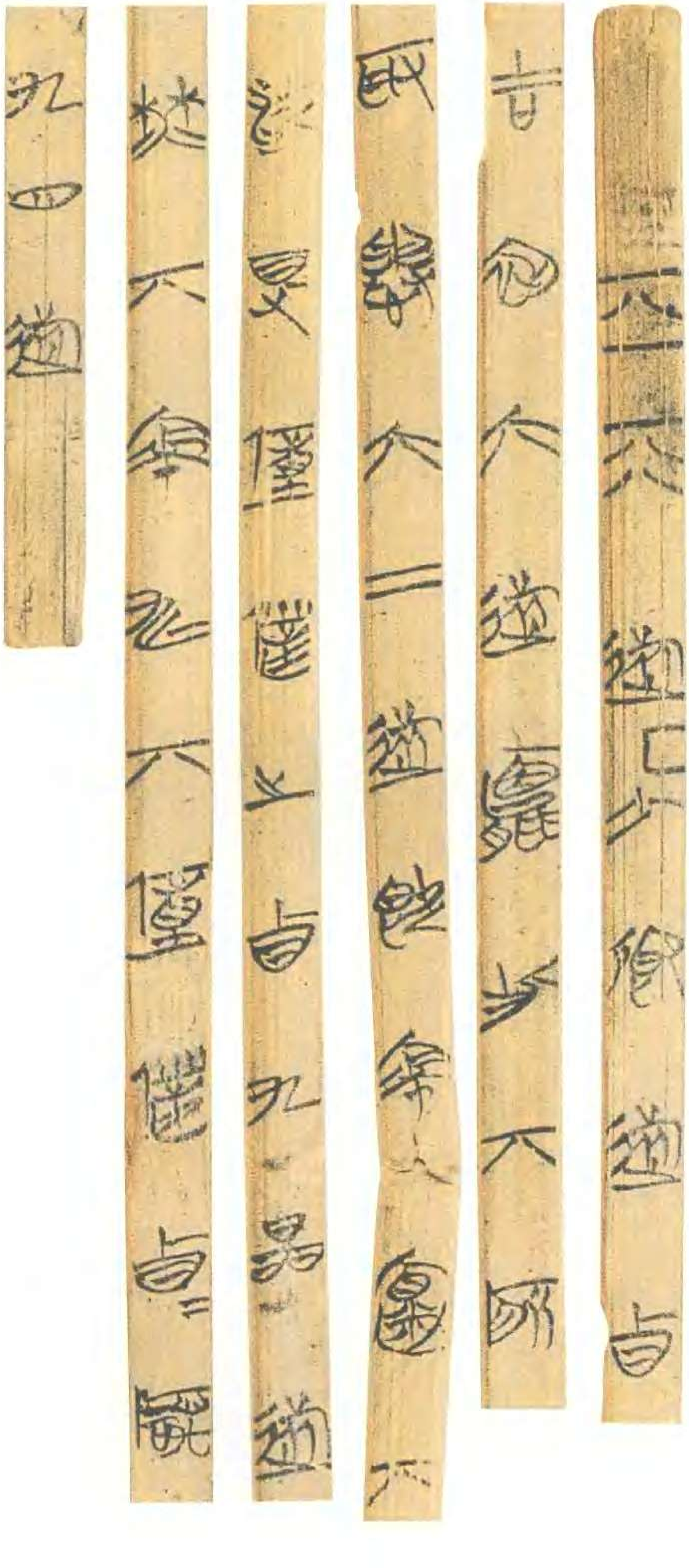

䷷ 遊■少卿遊貞吉初六遊嬴此丌所取愳六二遊既宋裹丌汏㝵僮僕之貞九晶遊焚丌宋尬丌僮
僕貞⁼礪九四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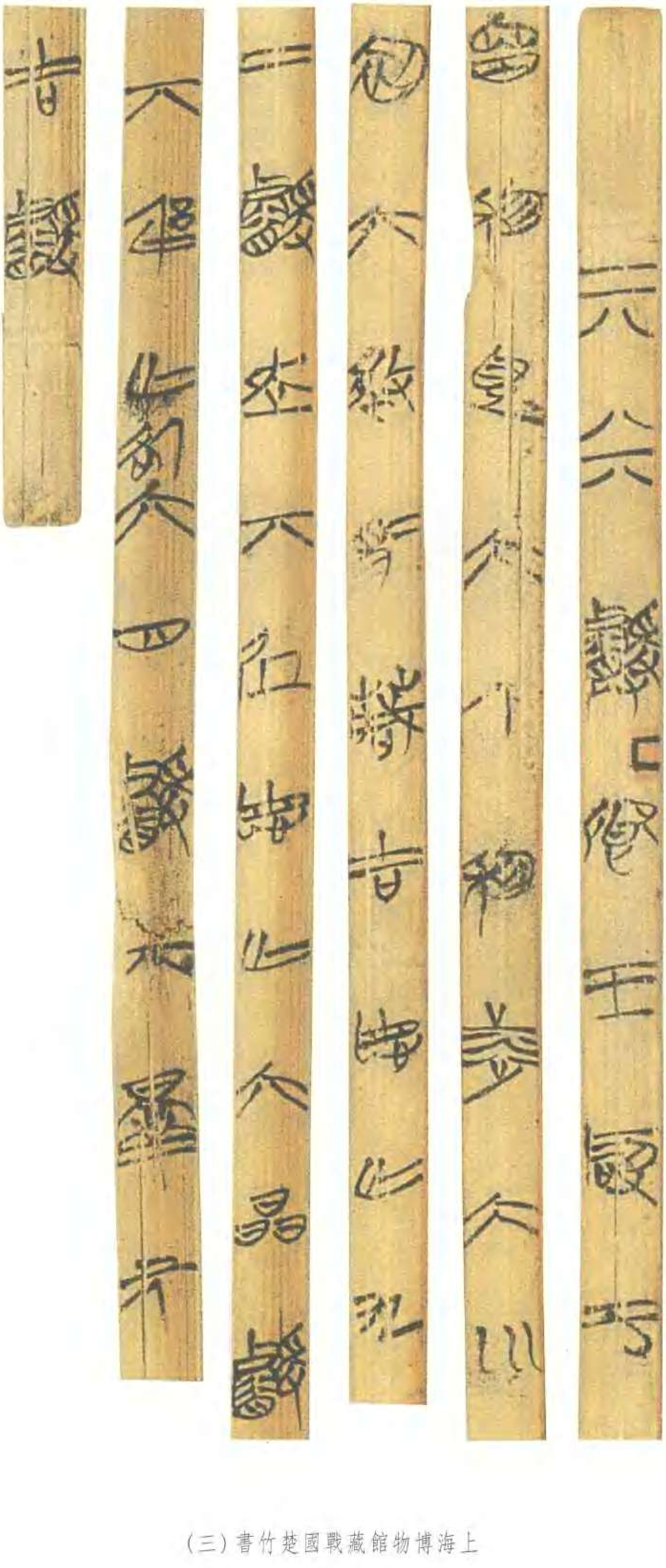

䷺ 𩯁▪卿王叚于甯利見大人利涉大川初六拯馬藏吉毋亡九二𩯀走丌尻毋亡六晶𩯀丌躳亡咎六四𩯀丌羣元吉𩯀

丌丘非台所思九五頿丌大唇頿丌尻亡咎上九頿丌血欲易出

五十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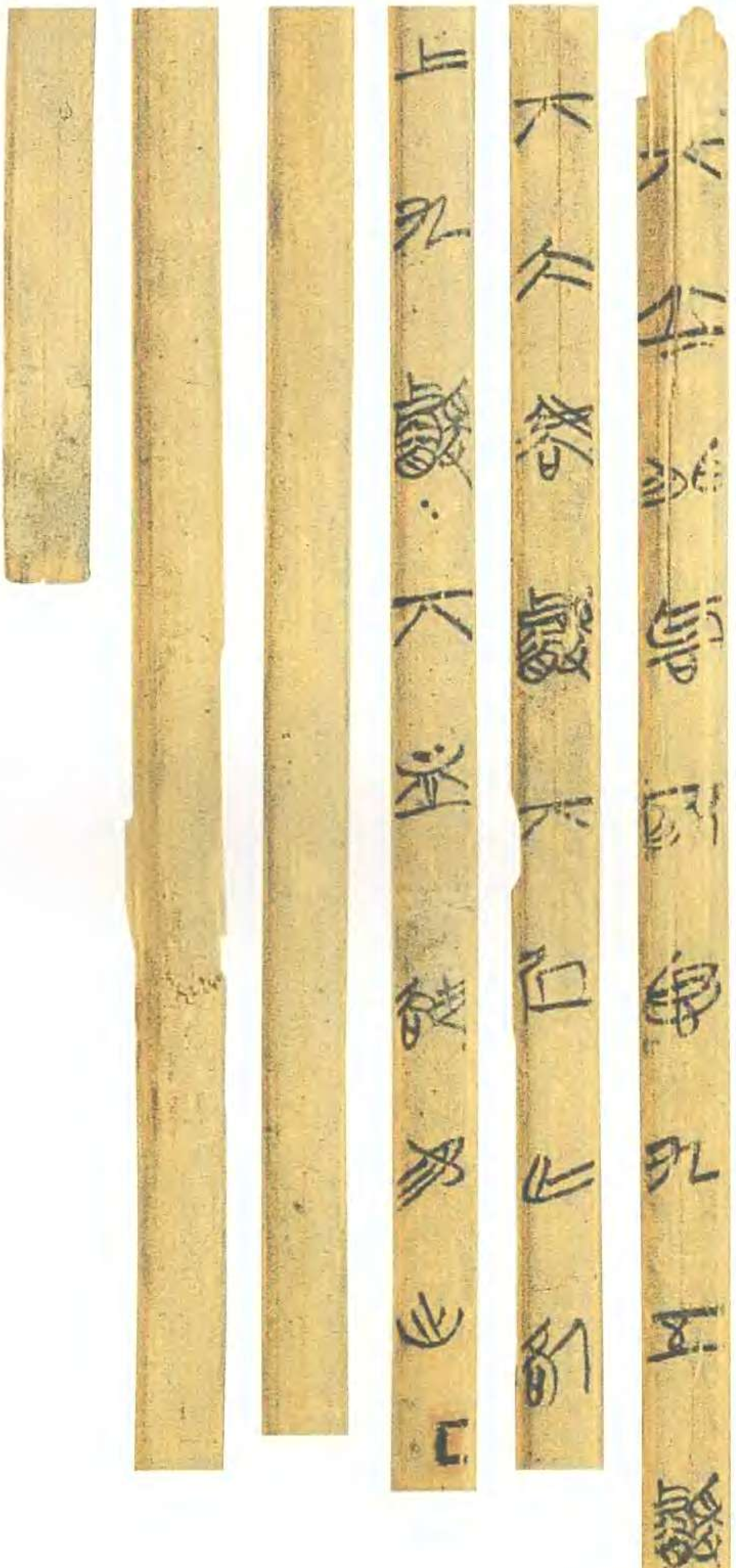

五十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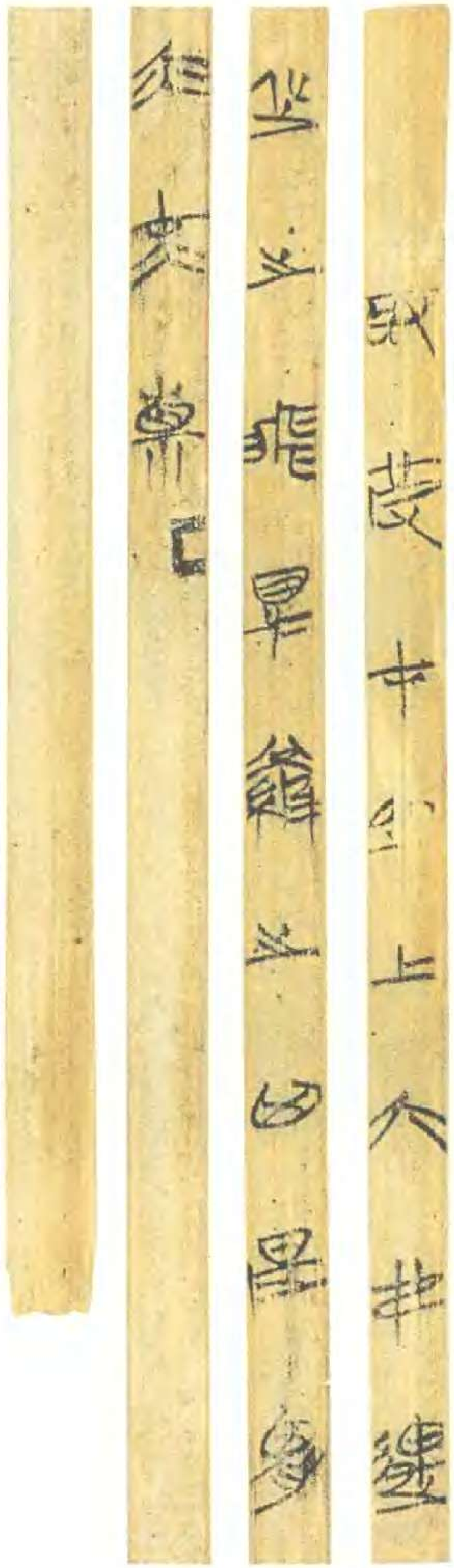

取皮才坎上六弗遇⿱化止之飛鳥羅之凶是胃亦炙眚■

五十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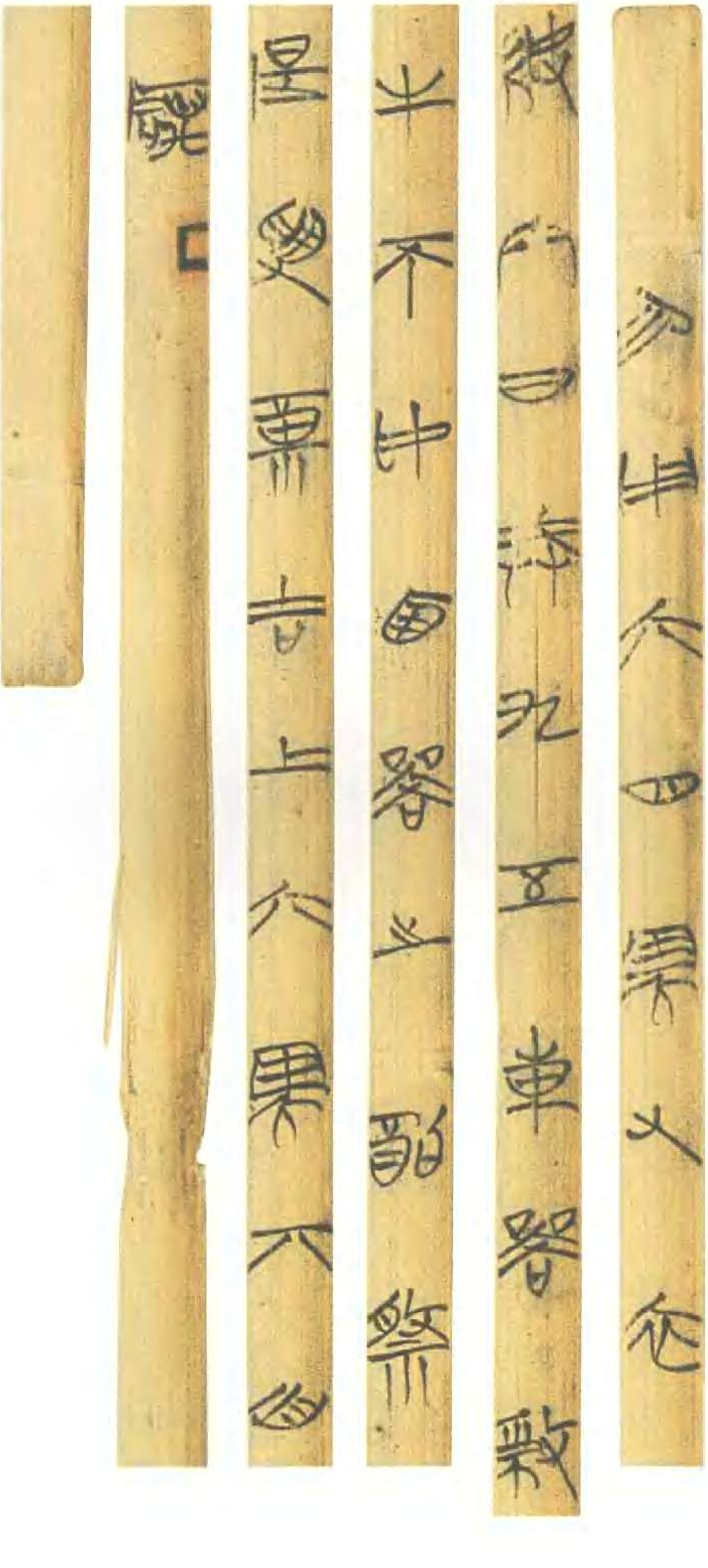

勿用六四需又衣祭冬日戒九五東答殺牛不女西答之酌祭是受福吉上六需丌首礪

五十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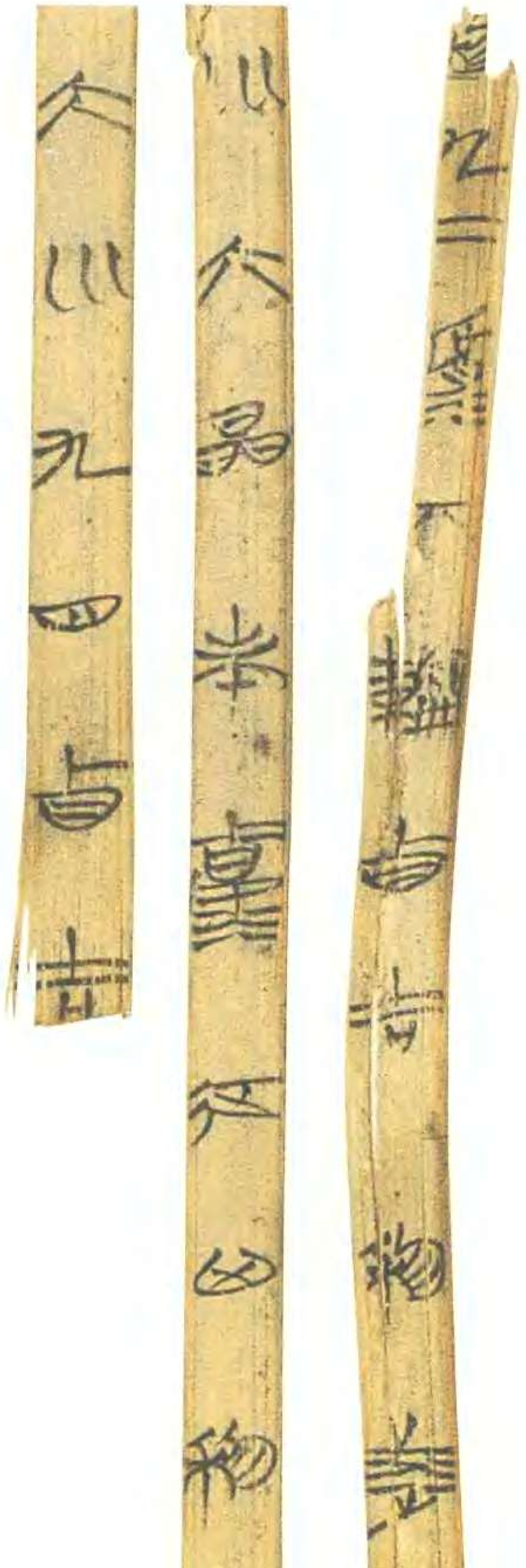

闔九二⿸厂⿱日氺丌輪貞吉利涉大川六晶未淒征凶利涉大川九四貞吉

中

弓

缺 页

季逗子貞中弓爲剌中弓吕告孔=曰季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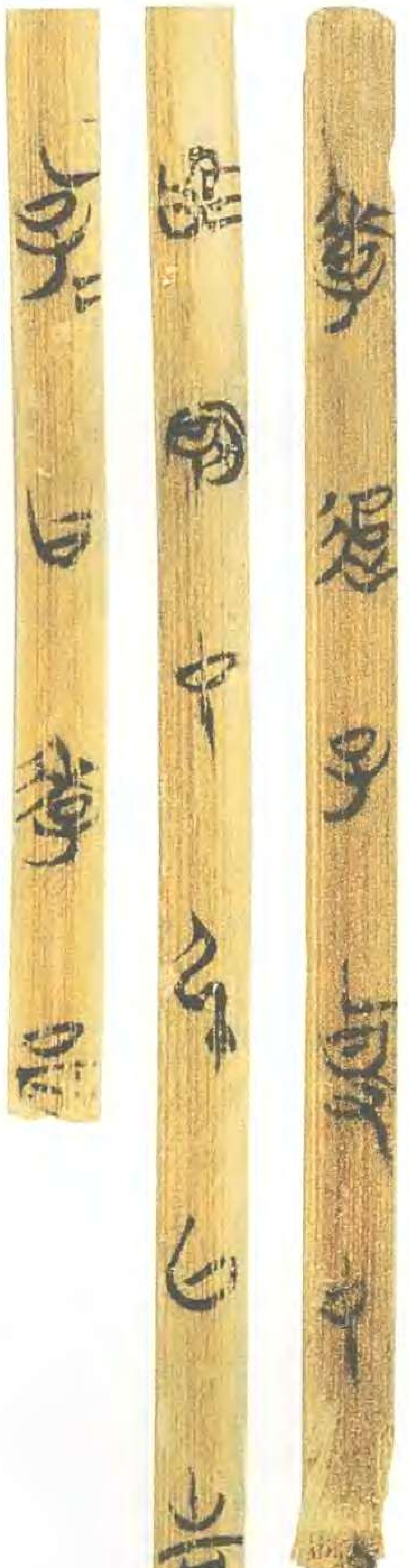

二

恖昏之夫季是河東之城豕也亦

子又臣堇人道女思老丌豙夫

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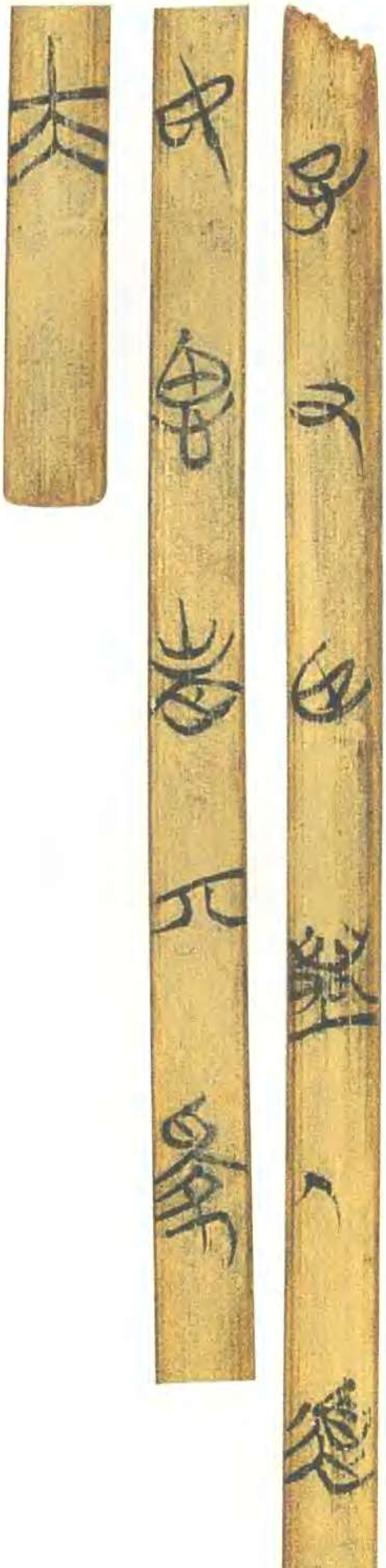

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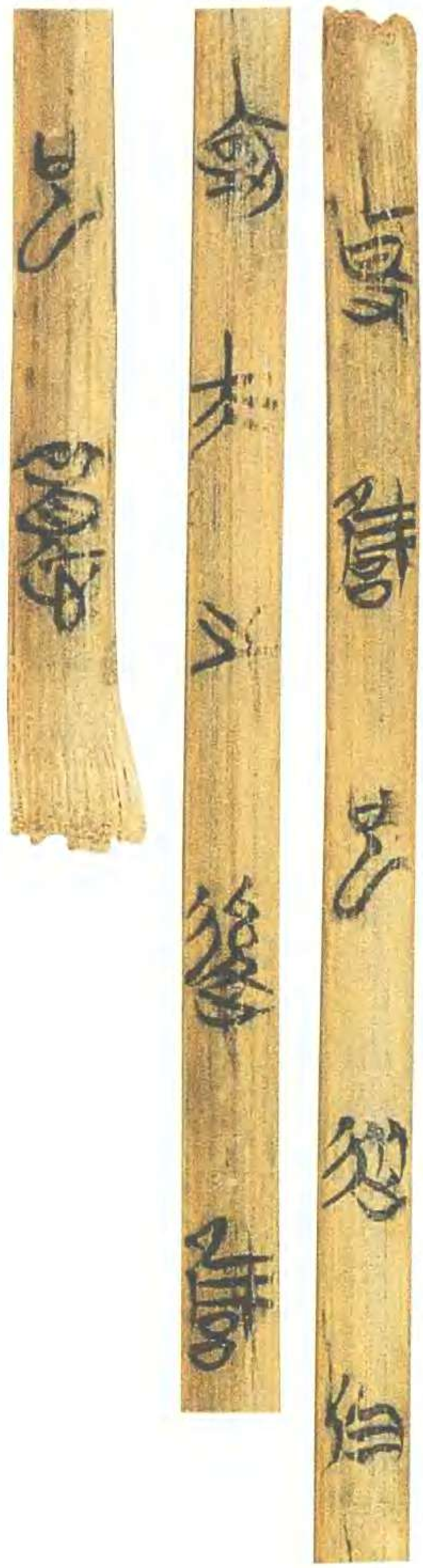

叓售也從於剢夫之遂售也憧

吕行壴爲之宗㤅女中弓曰敢昏爲正可先

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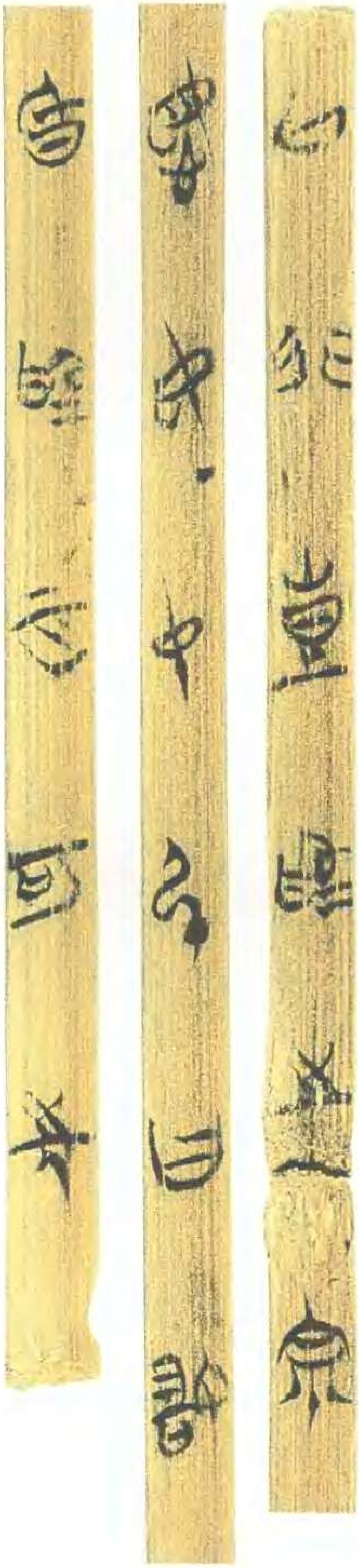

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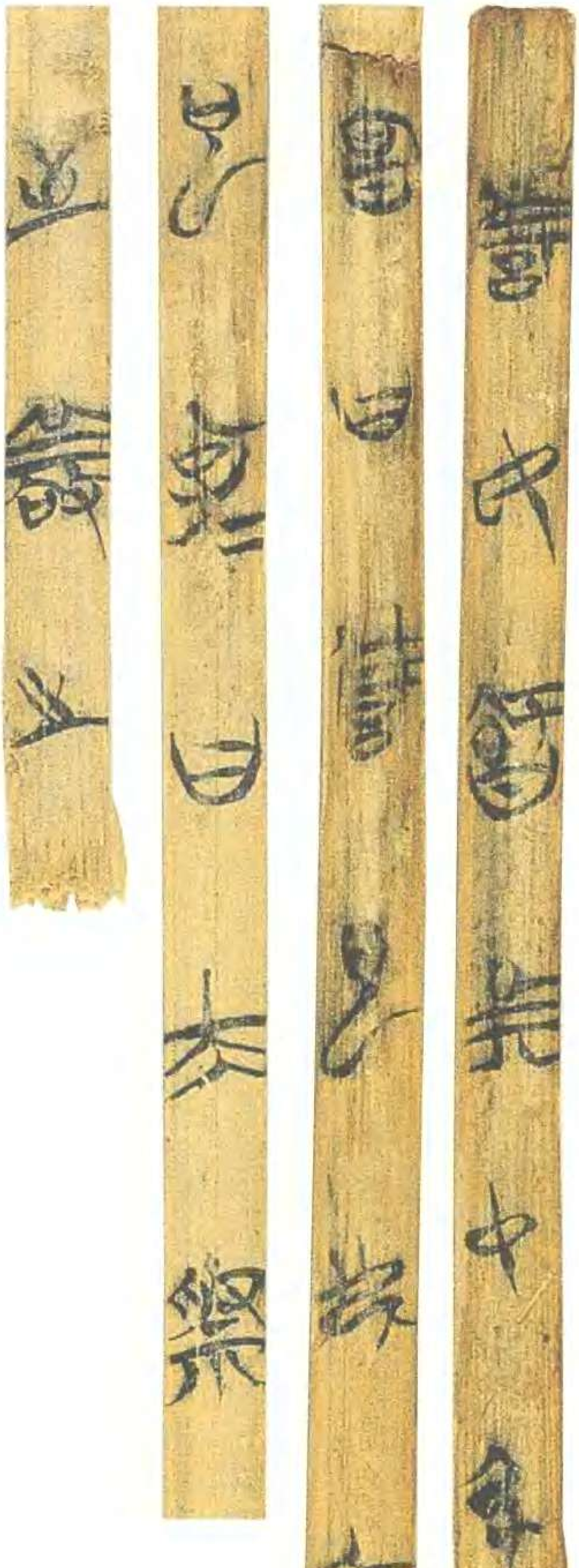

售女智者中弓酓曰售也弗昏也孔=曰夫祭至敬之

老=慈幼先又司轡毁才惑⿱化心愍臯

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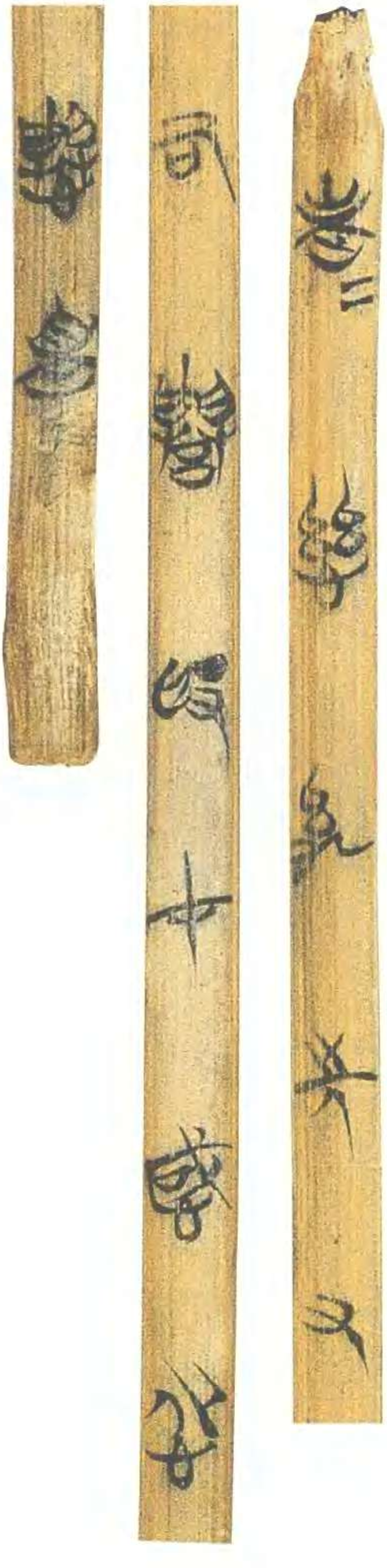

弓中

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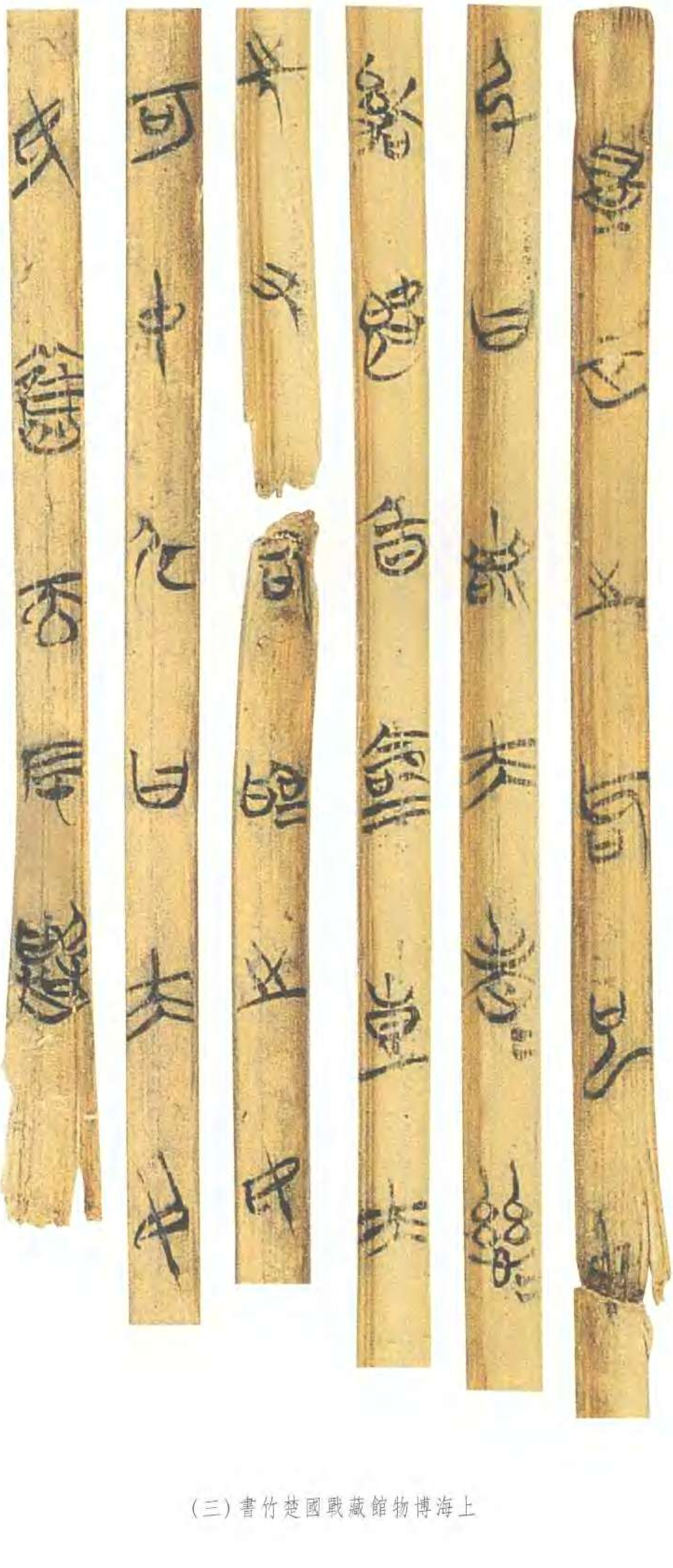

皋正之訇也中弓曰若夫老=慈=㓜既昏命壴夫先又司爲之女可中尼曰夫民安舊而压褺

又城是古又司不可不先也中弓曰售也不悬唯又殹才弗智堊也敢昏堊才

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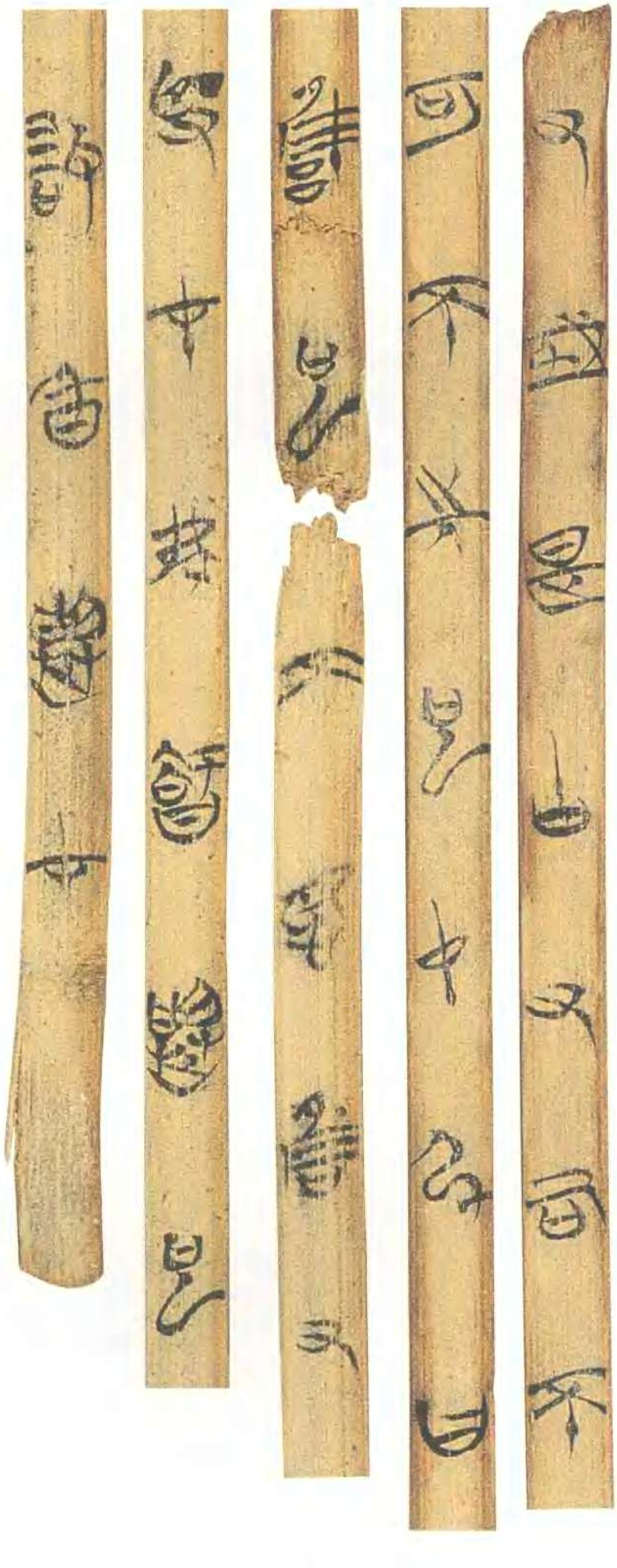

弓中

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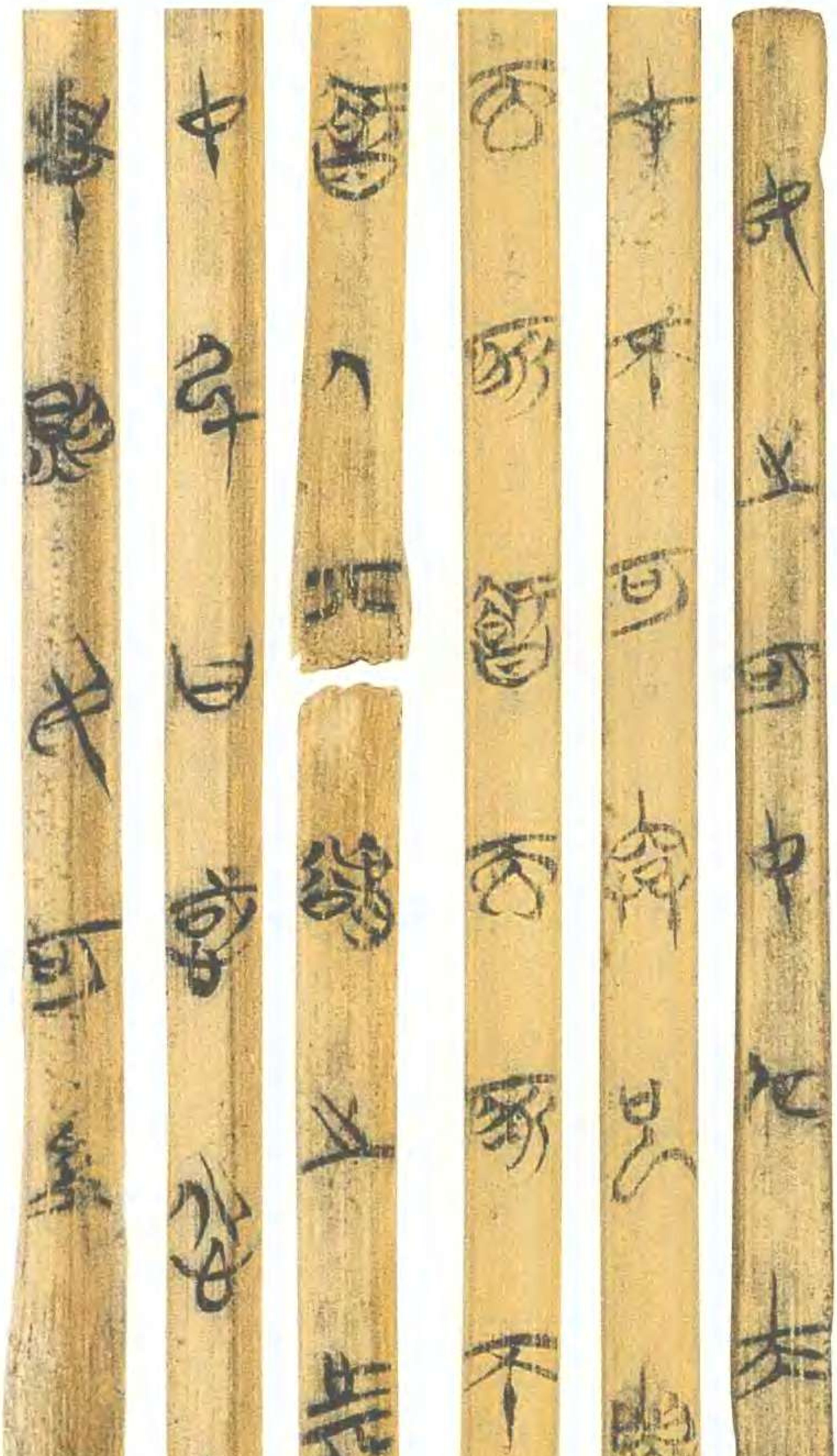

女之可中尼夫㱿才不可穽也惥而所智而所不智人丌豫之者中弓曰惑怘譽皋則民可幼(?)

十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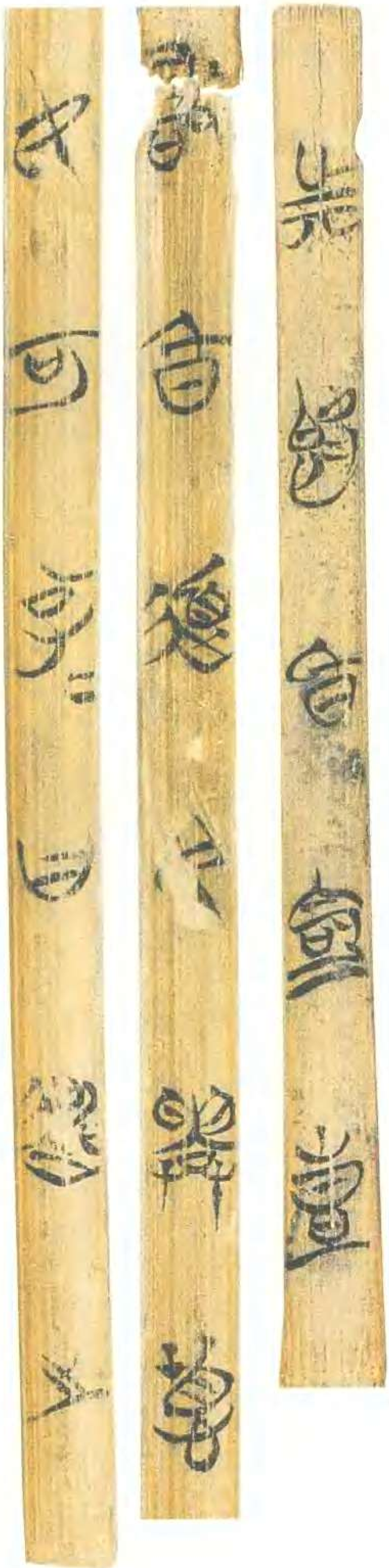

者既昏命壴敢昏道民興悳女可孔=曰毄之

十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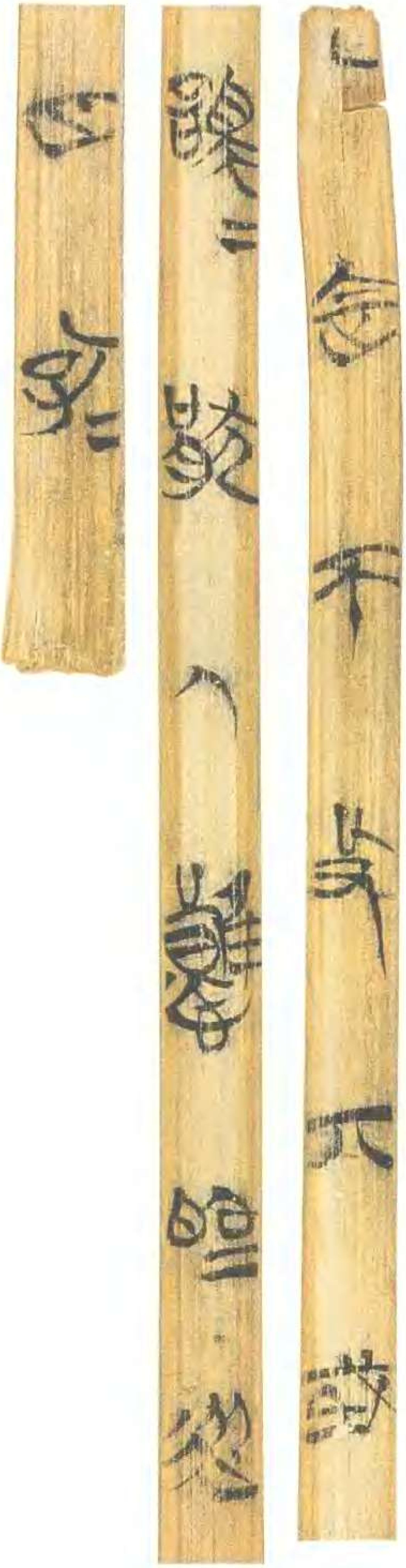

也定不及丌城謁=猷人戁爲從正孔=

十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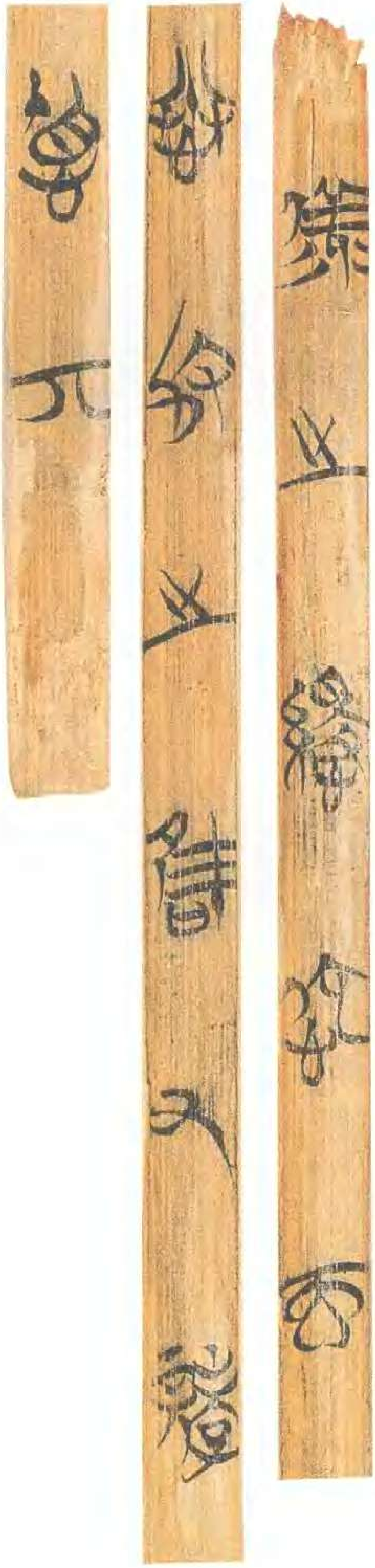

弓中

十四

杲貞不行妥屖

昏民悉孔=曰善才昏虐足㠯孥壴君

十五

弓中

十六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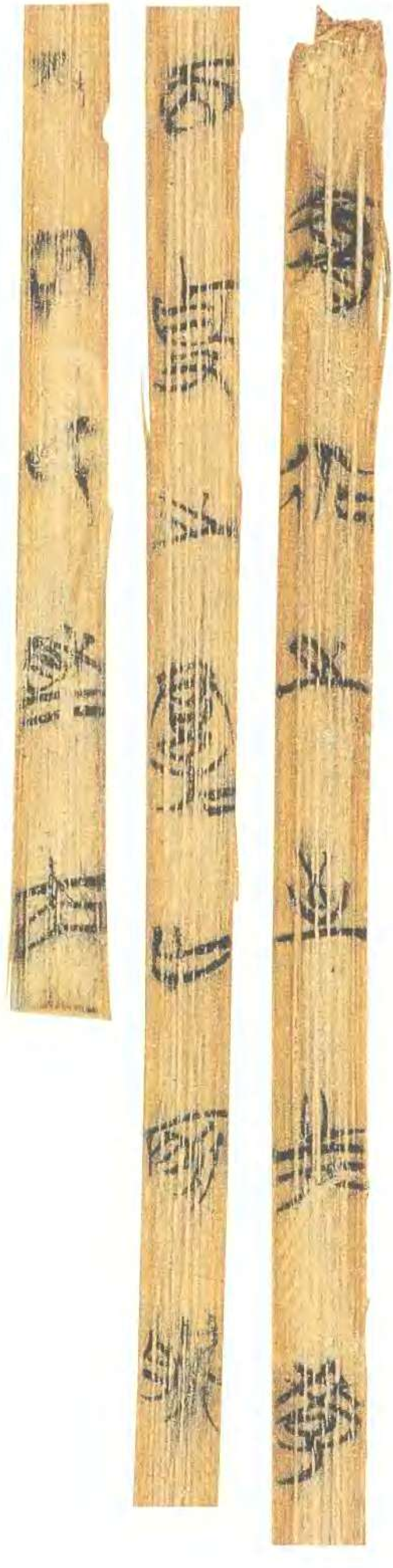

宜⿰彳乍之至者孚而叀之君=亡所朕人含女相夫

中弓

十六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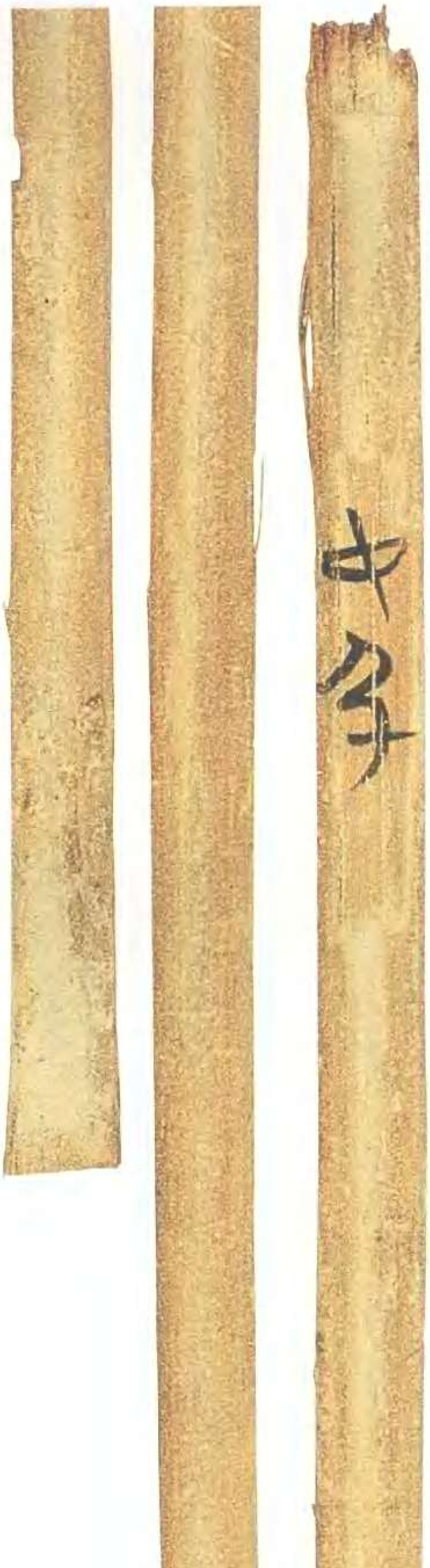

弓中

十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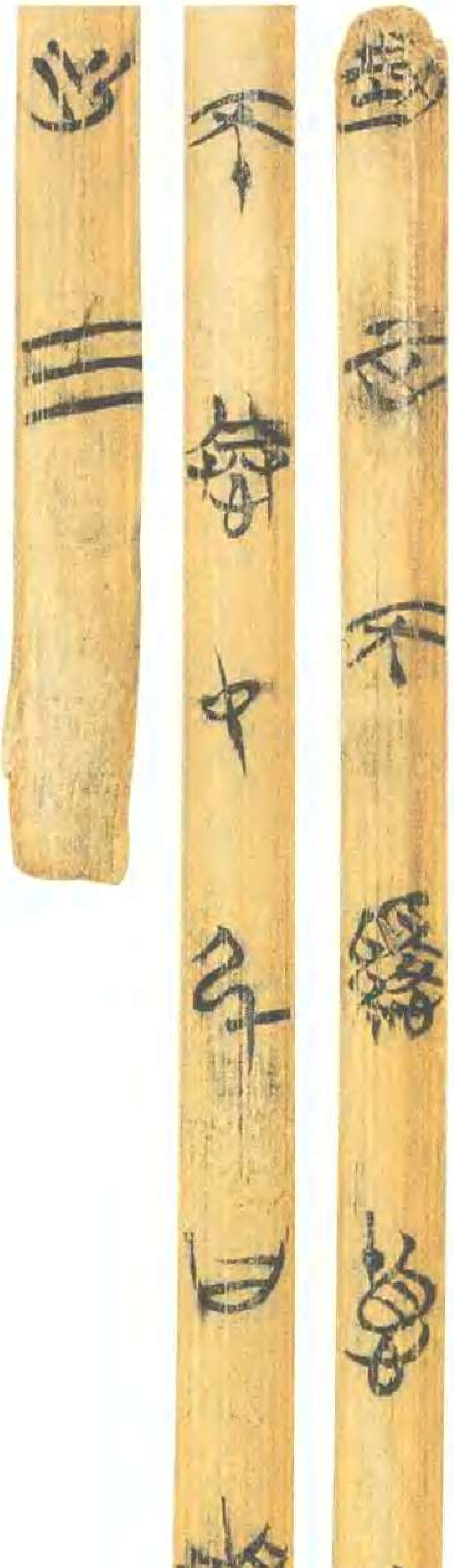

型正不緩悳孚不卷中弓曰若出三

毋自隱也昔三弋之明王又四海之內猷枩

十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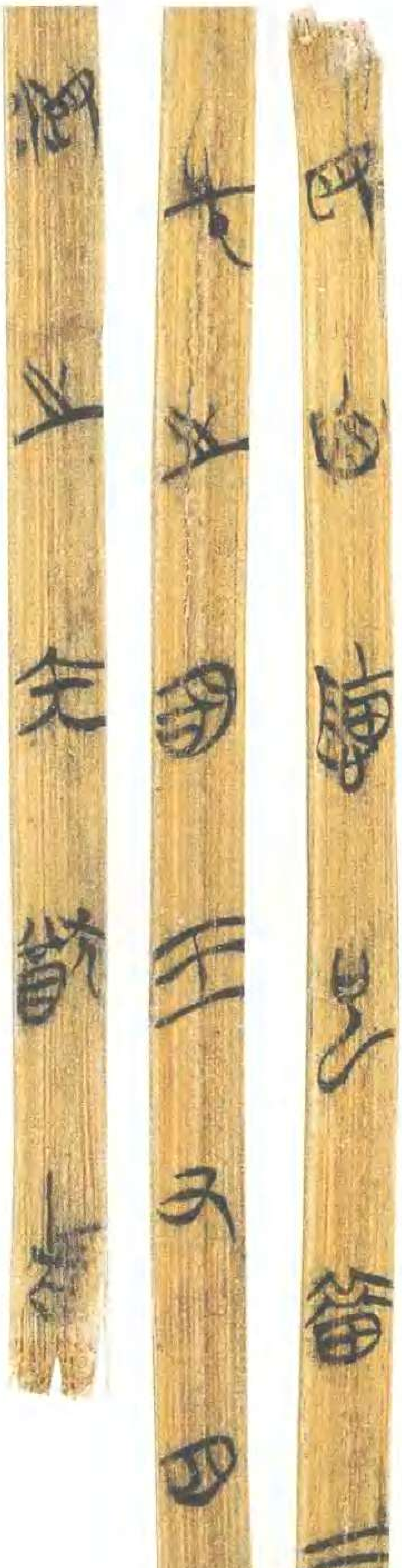

十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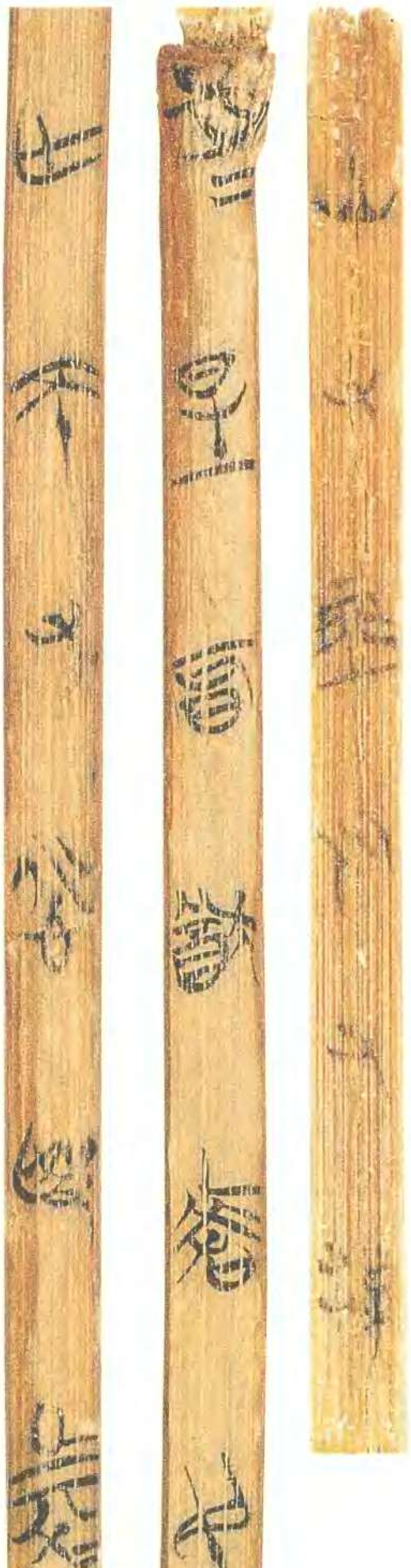

山又堋川又滐肙=星唇猒差民亡不又怹𣪘者

二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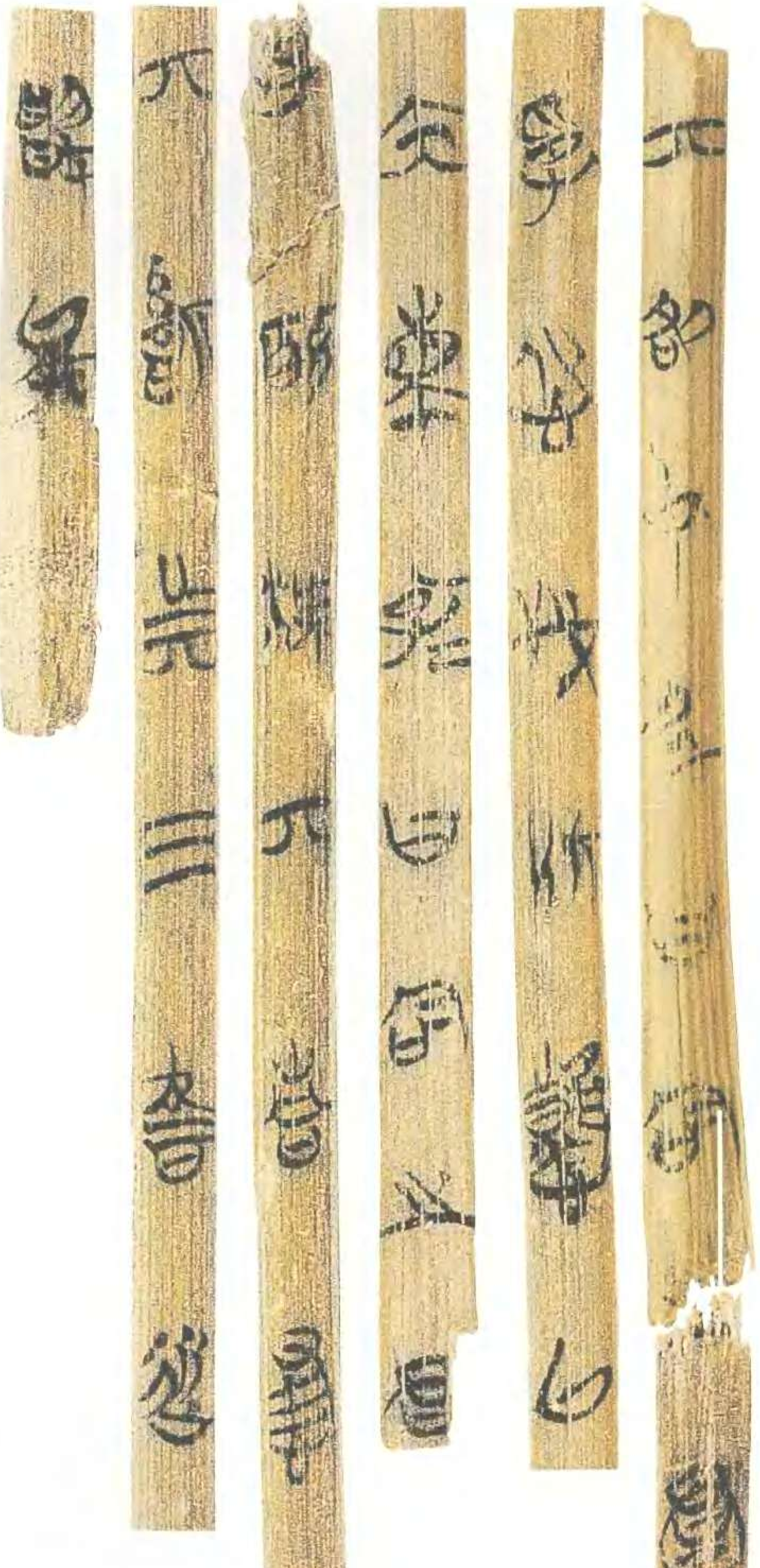

丌咎中弓曰含之𡥈=孚𢗉伐析戁吕內諫孔=曰含之君子所渫丌青㥘丌新者三害近與矣

弓中

二十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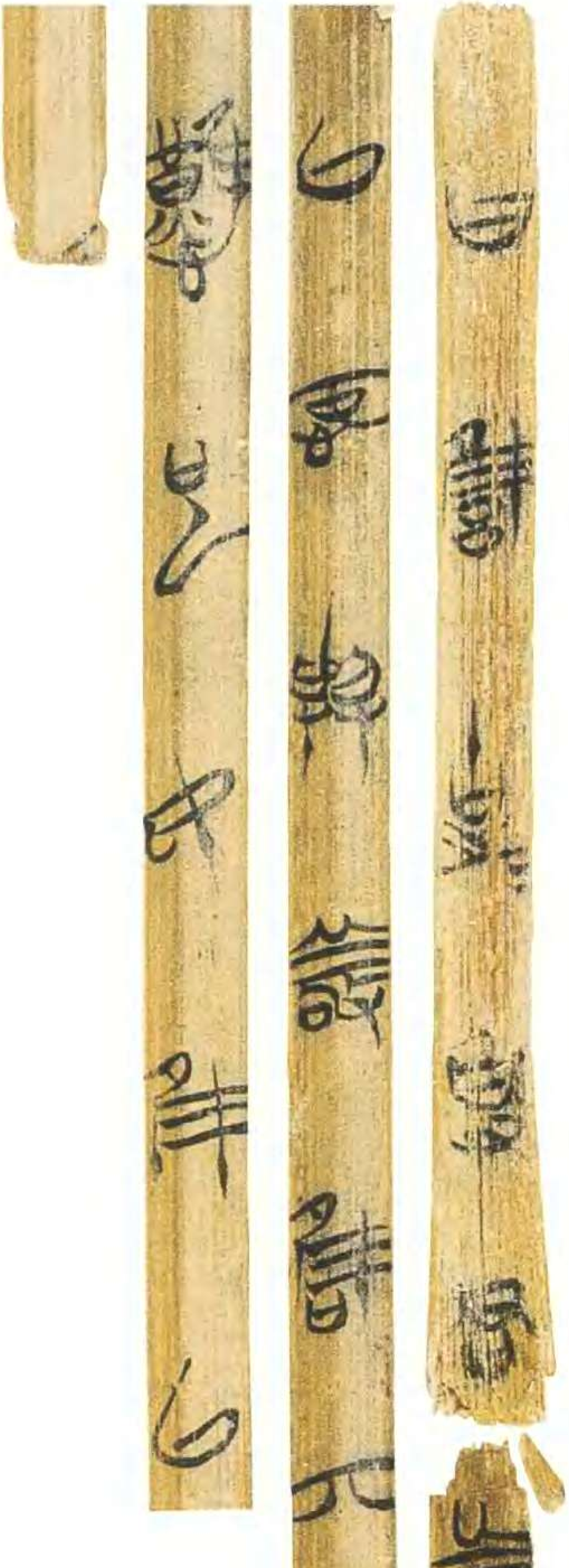

曰雋㝵=貞君者㠯忠與敬唯丌戁也女隹㠯

二十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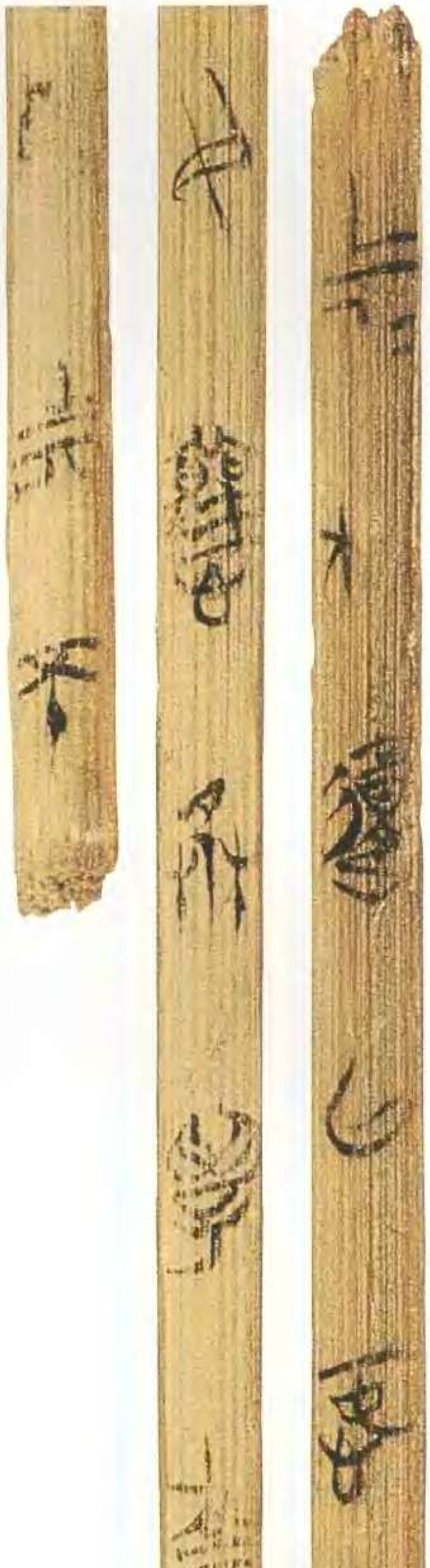

夫=相復㠯忠則民懽丞學害□者不

二十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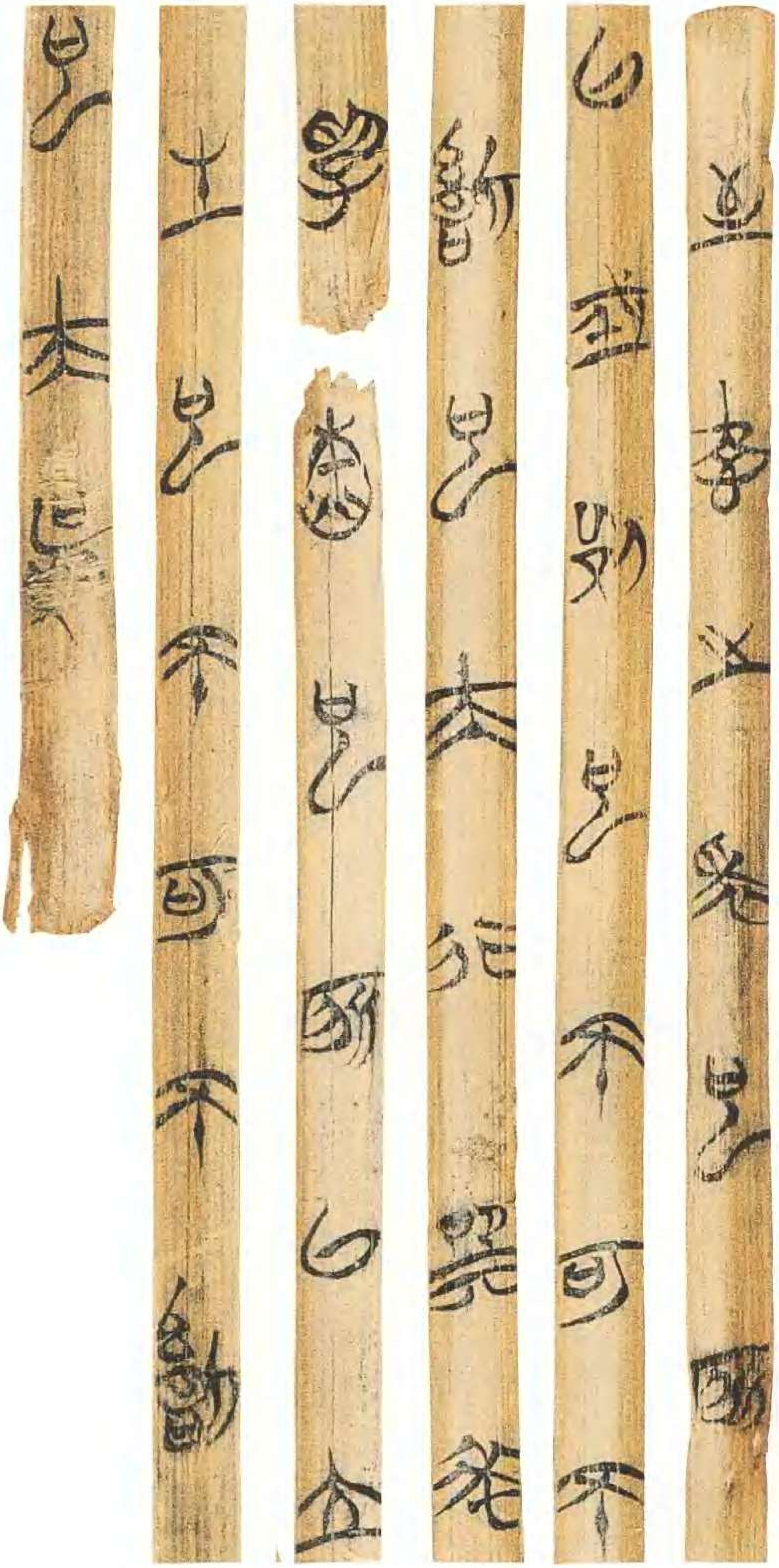

至忎之衺也所吕城死也不可不新也夫行巽華㝵沓也所吕立生也不可不新也夫㒄

之日=吕善立所學皆終日=吕不善立

二十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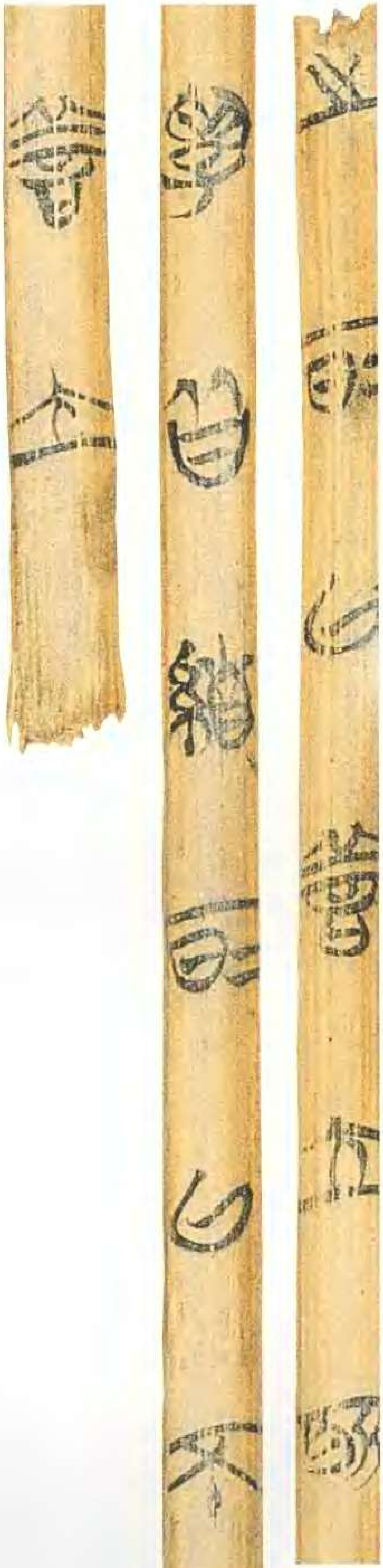

弓中

二十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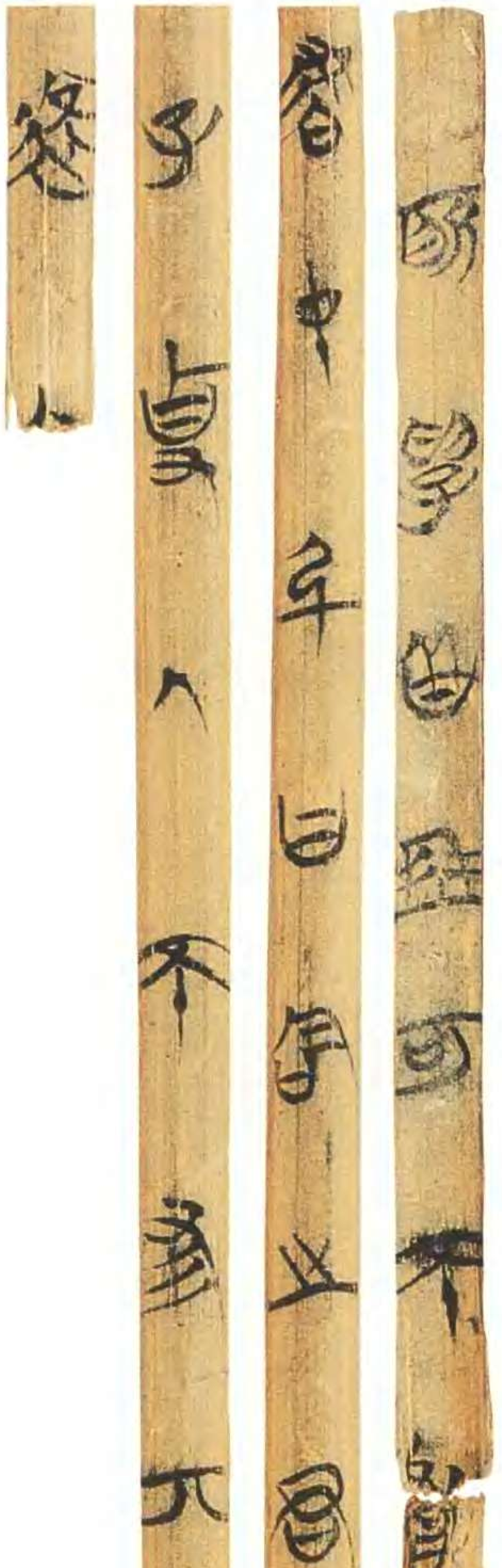

所𦥎皆亞可不新虐中弓曰含之君子貞人不聿丌逆

愚忑怠虗子愳忨因虗子而訇孔=曰售

二十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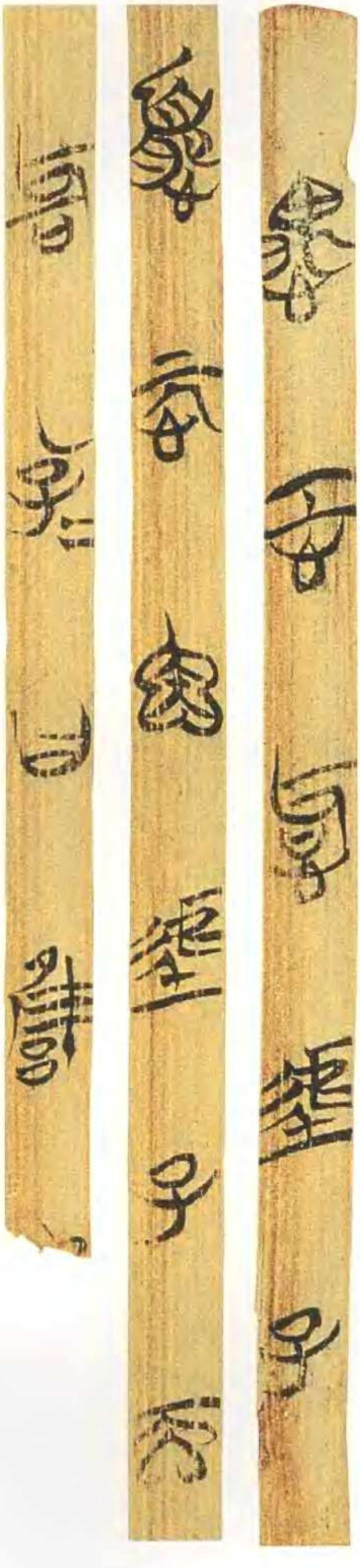

二十七

二十八

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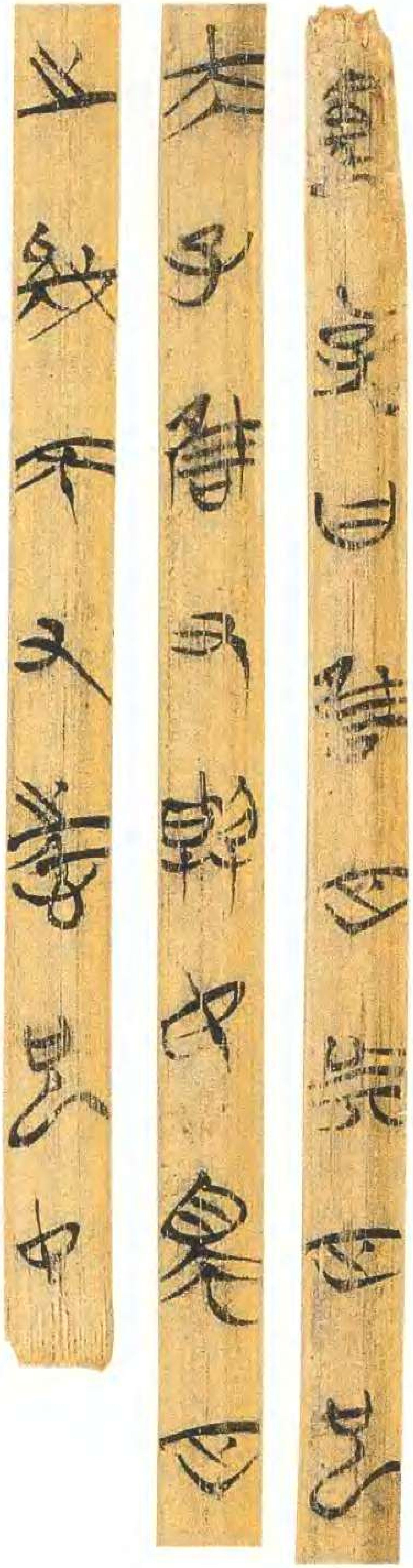

飤孔=曰唯正者正也夫子唯又與女蜀正之幾不又恚也中

互

先

缺 页

亙先無又⿷匚菐青虛⿷匚菐大⿷匚菐青大青虛大虛自猒不自忍或乍又或焉又=𤈦=焉又=又=焉又=訂=
焉又𨓚者未又天陛未

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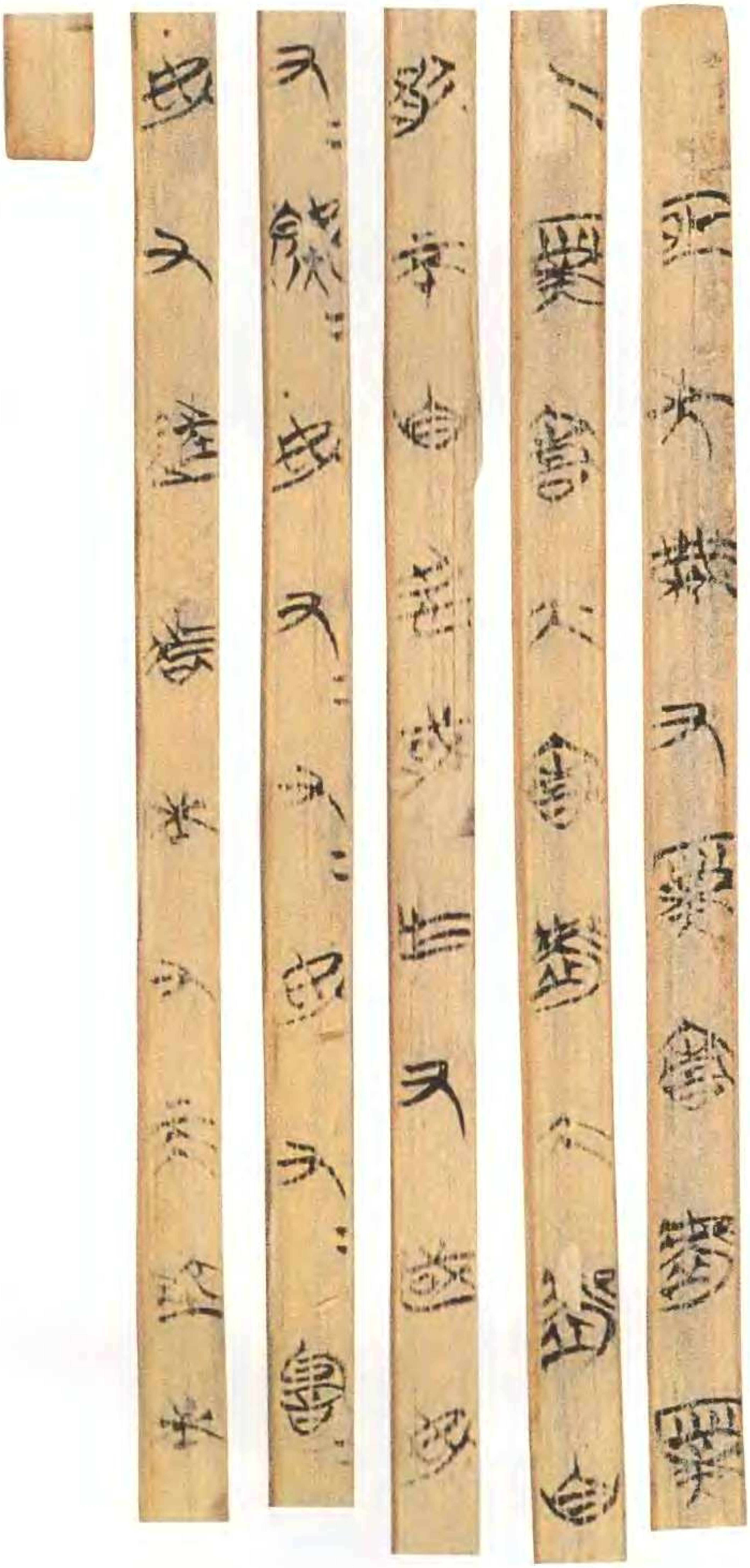

先亙

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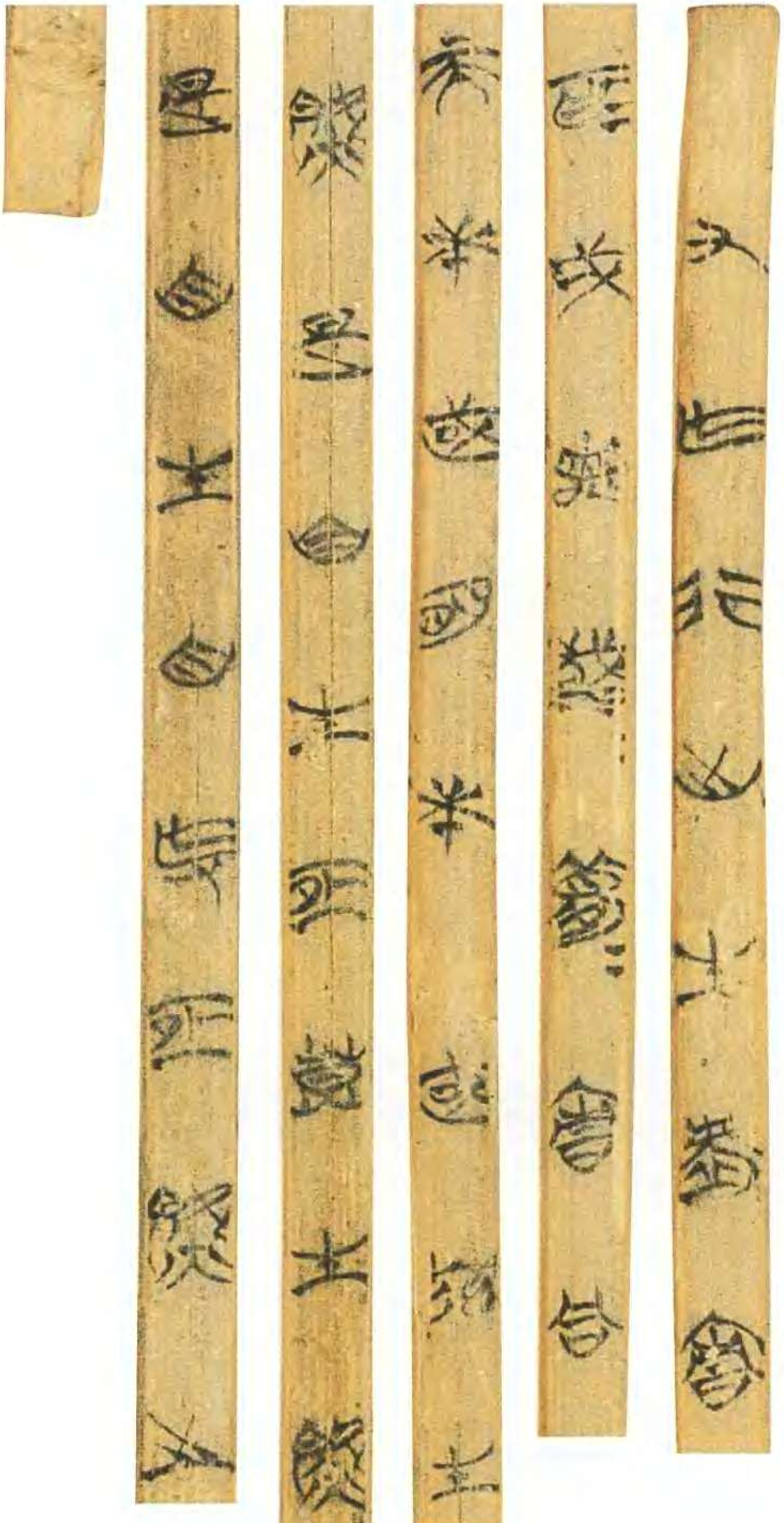

又乍行出生虛青爲弌若濊夢=青同而未或明未或茲生燹是自生亙莫生燹=是自生自复亙燹之

三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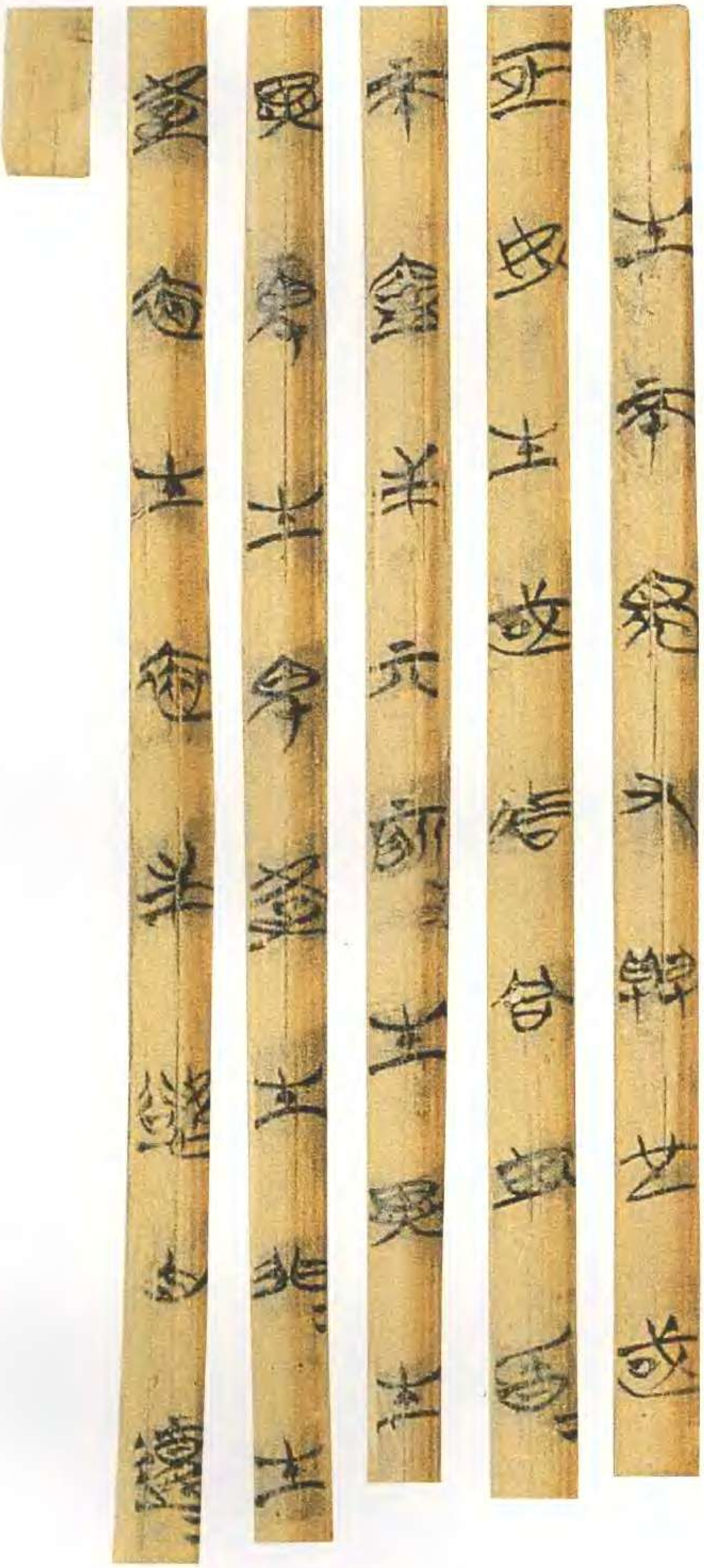

生不蜀又與也或亙焉生或者同焉昏=不寍求亓所生異生異鬼生鬼韋生非=生韋衺生衺求慾自復=

亙先

三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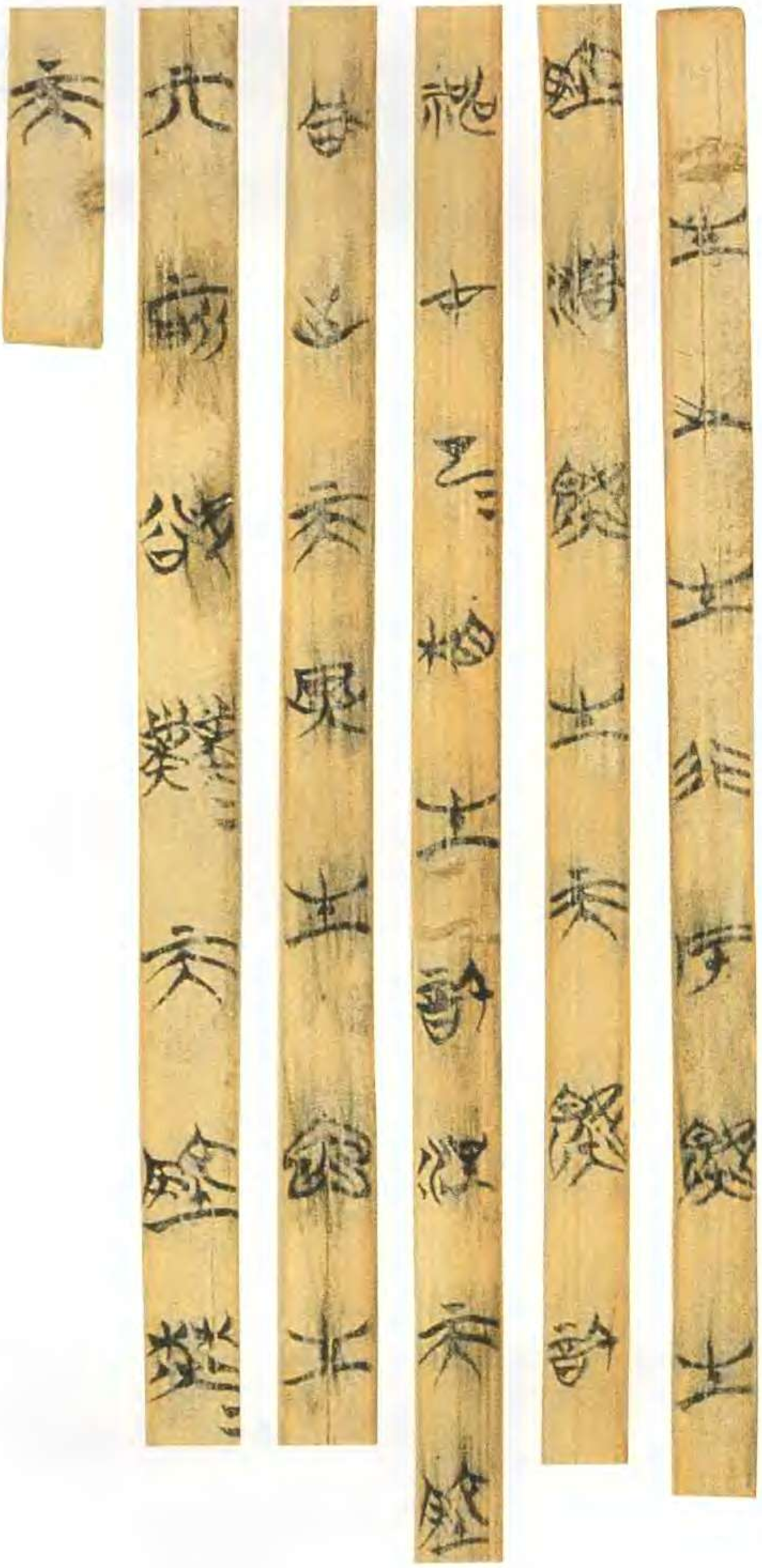

生之生行庢𣝝生墬清𣝝生天𣝝信神才云=相生信浧天墬同出而異生因生亓所欲䌛=天墬焚=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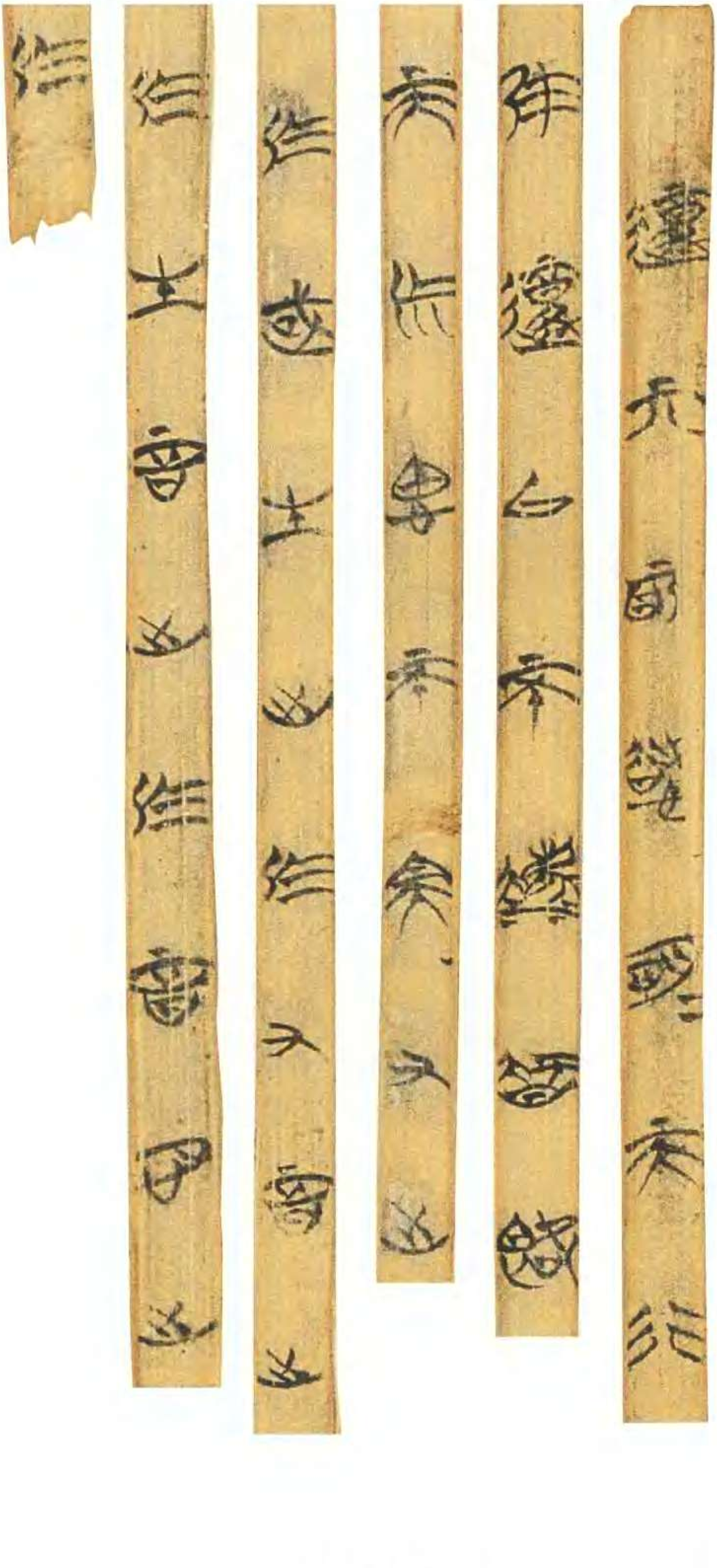

復亓所慾明=天行隹復㠯不灋智暨而亢思不宎▪又出於或生出於又音出於生言出於音名出於

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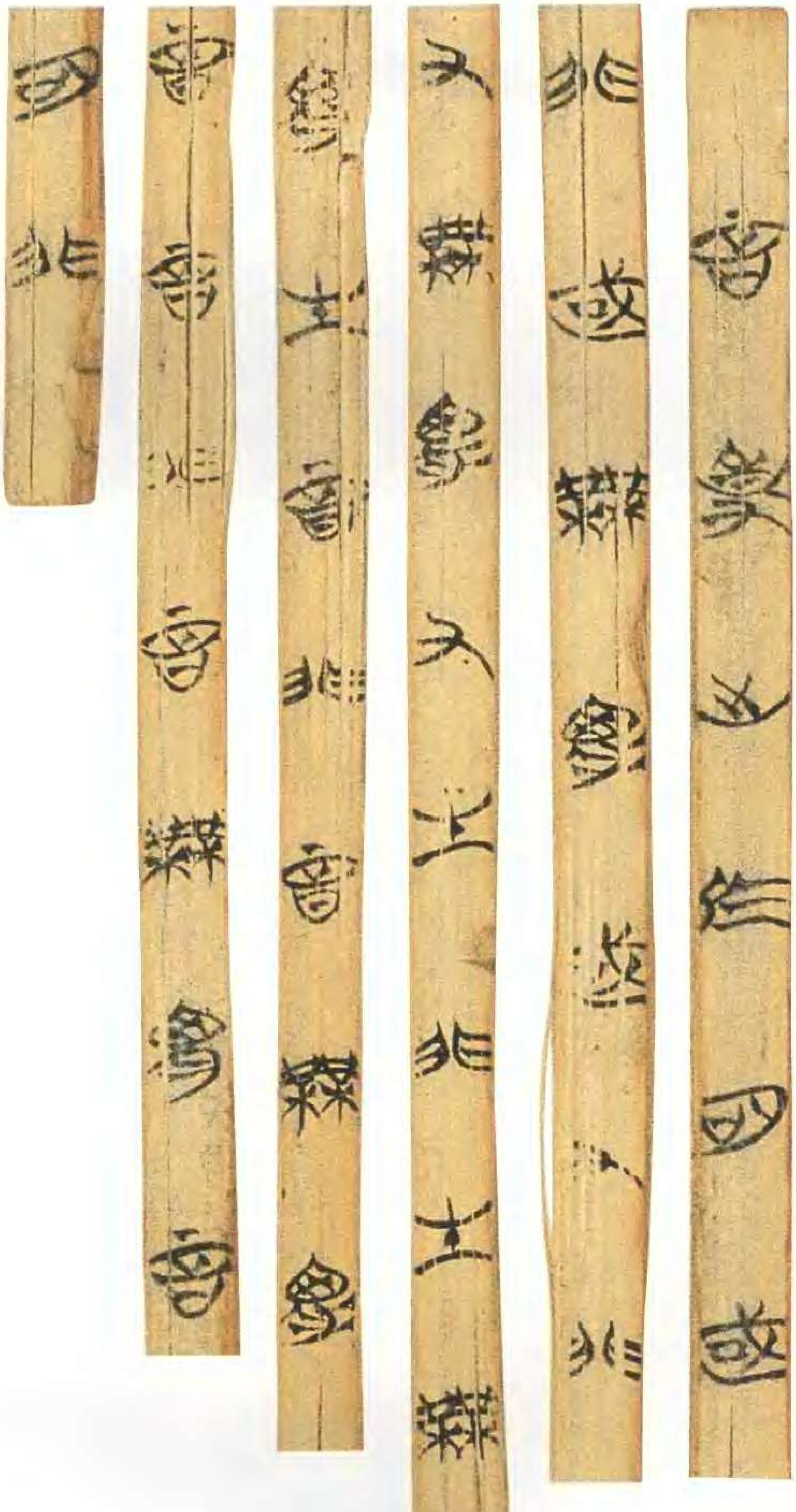

言事出於名或非或無胃或又非又無胃又生非生無胃生音非音無胃音言非言無胃言名非

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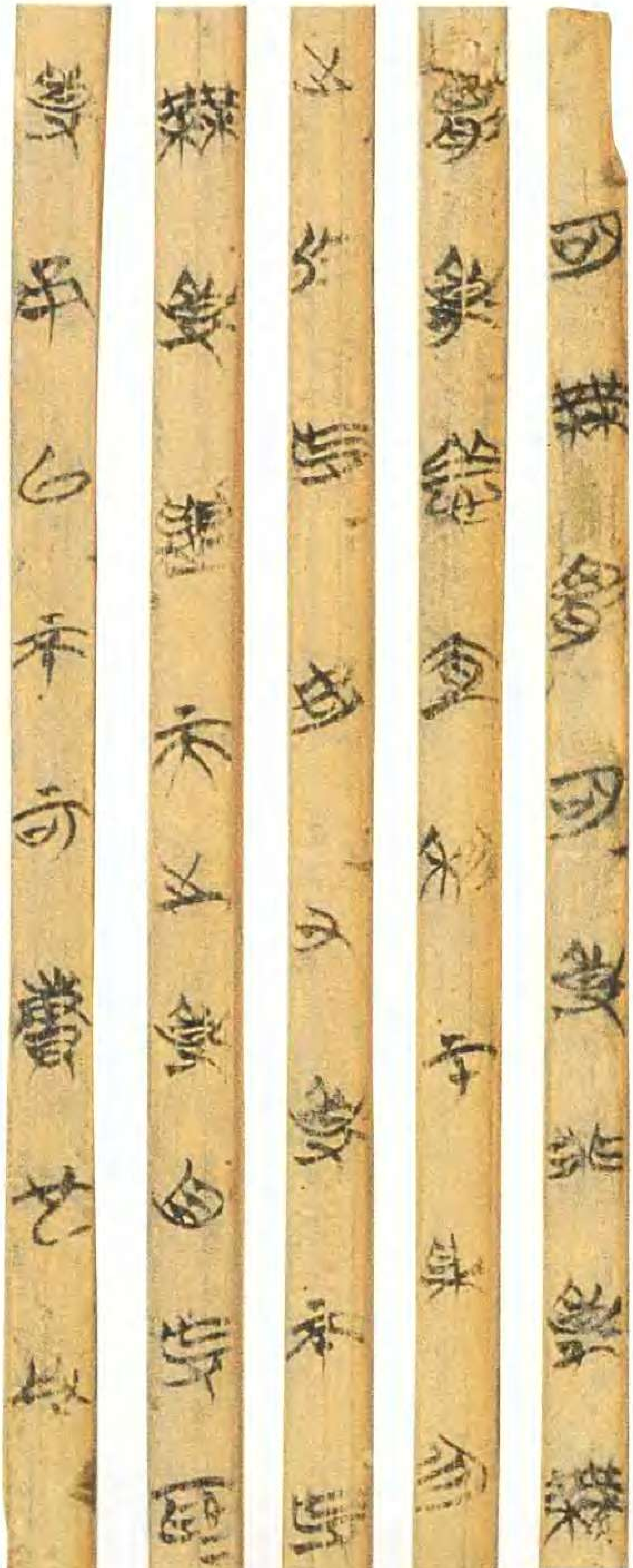

名無胃名•事非事無胃事恙宜利主采勿出於复焉又事不复無事舉天之事自复爲事甬吕不可賡也凡

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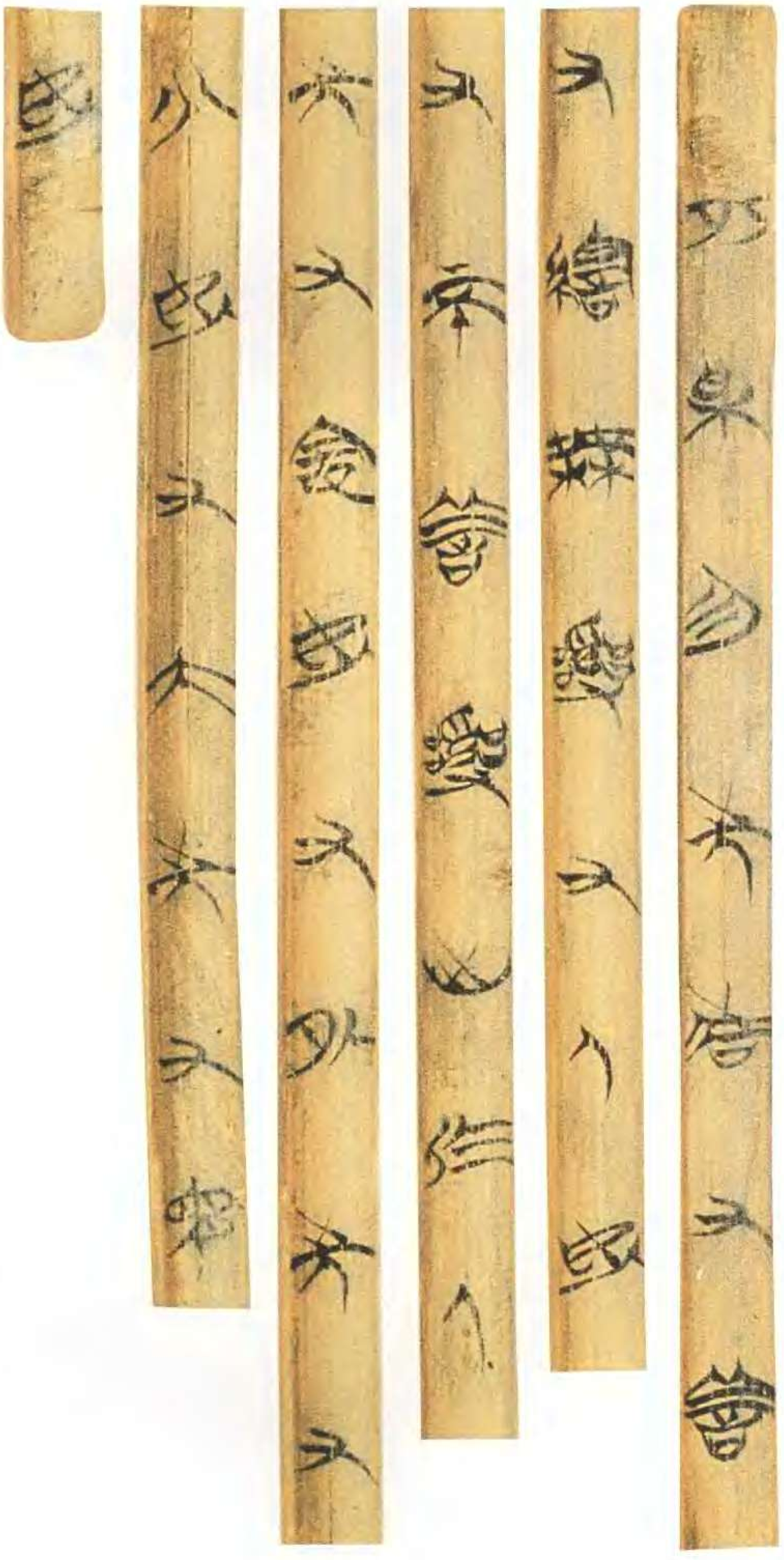

多采勿先者又善又絧無䎽又人焉又不善䎽出於人先又宆焉又外先又少焉又大先又矛焉

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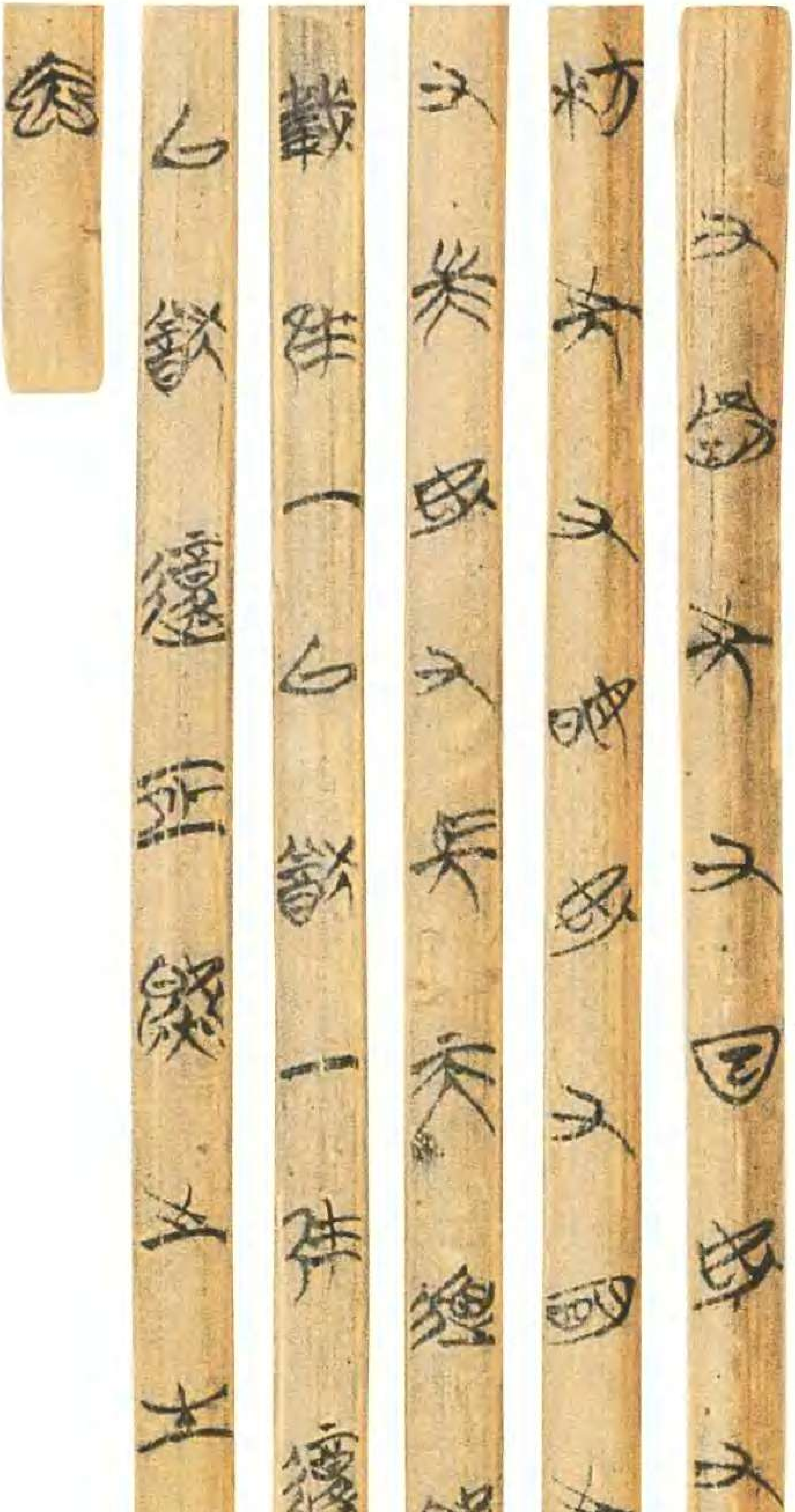

又剛先又囩焉又枋先又晦焉又明先又耑焉又長天道既載隹一㠯猶一隹復㠯猶復亙熂之生因

十

言名先•者又㤅㤅言之逡者孛比焉舉天下之名虛詎習㠯不可改也舉天下之叏强者果天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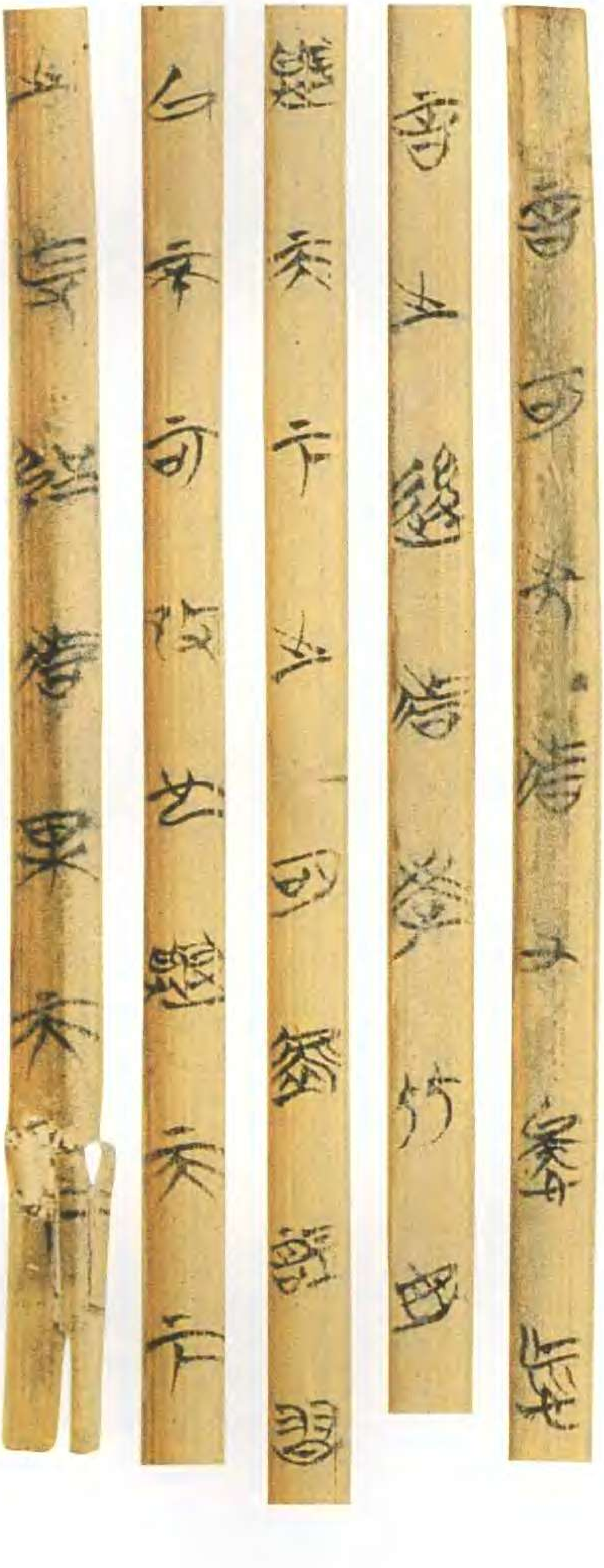

先亙

十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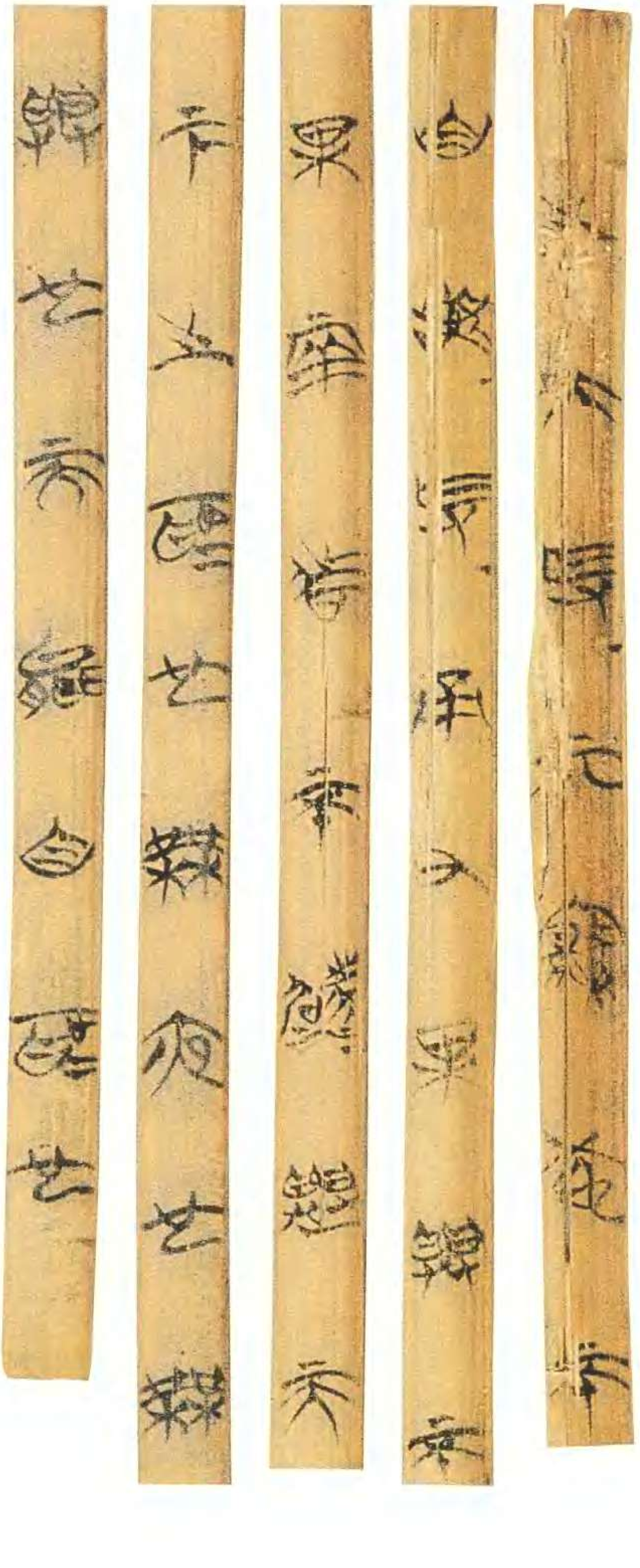

之大复•亓[illegible]龙不自若复•甬又果與不果兩者不灋𡐓天下之爲也無夜也無與也而能自爲也

舉天下之生同也亓事無不逿天下之叏也無許亞無非亓所舉天下之叏也無不导亓亞而果述甬或

十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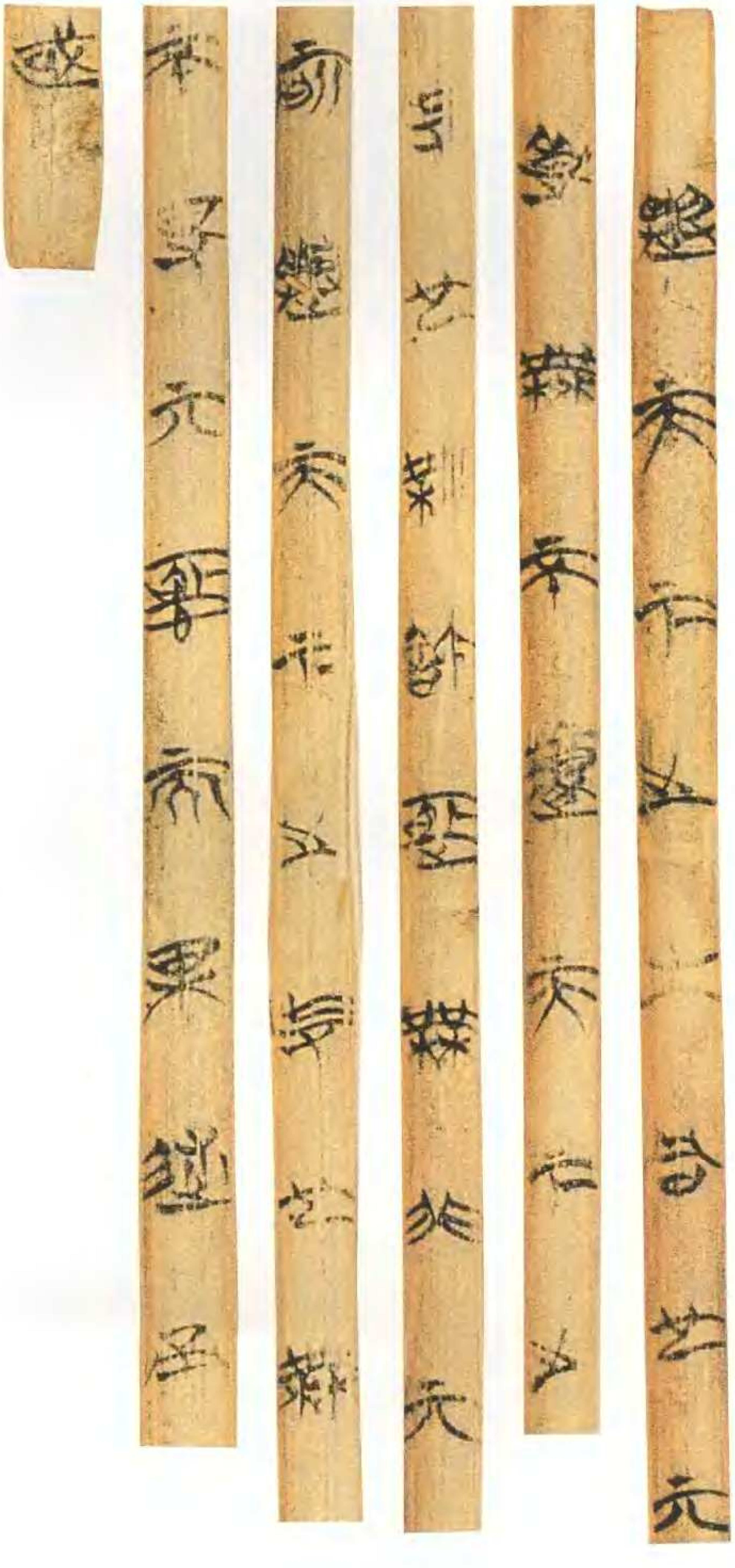

十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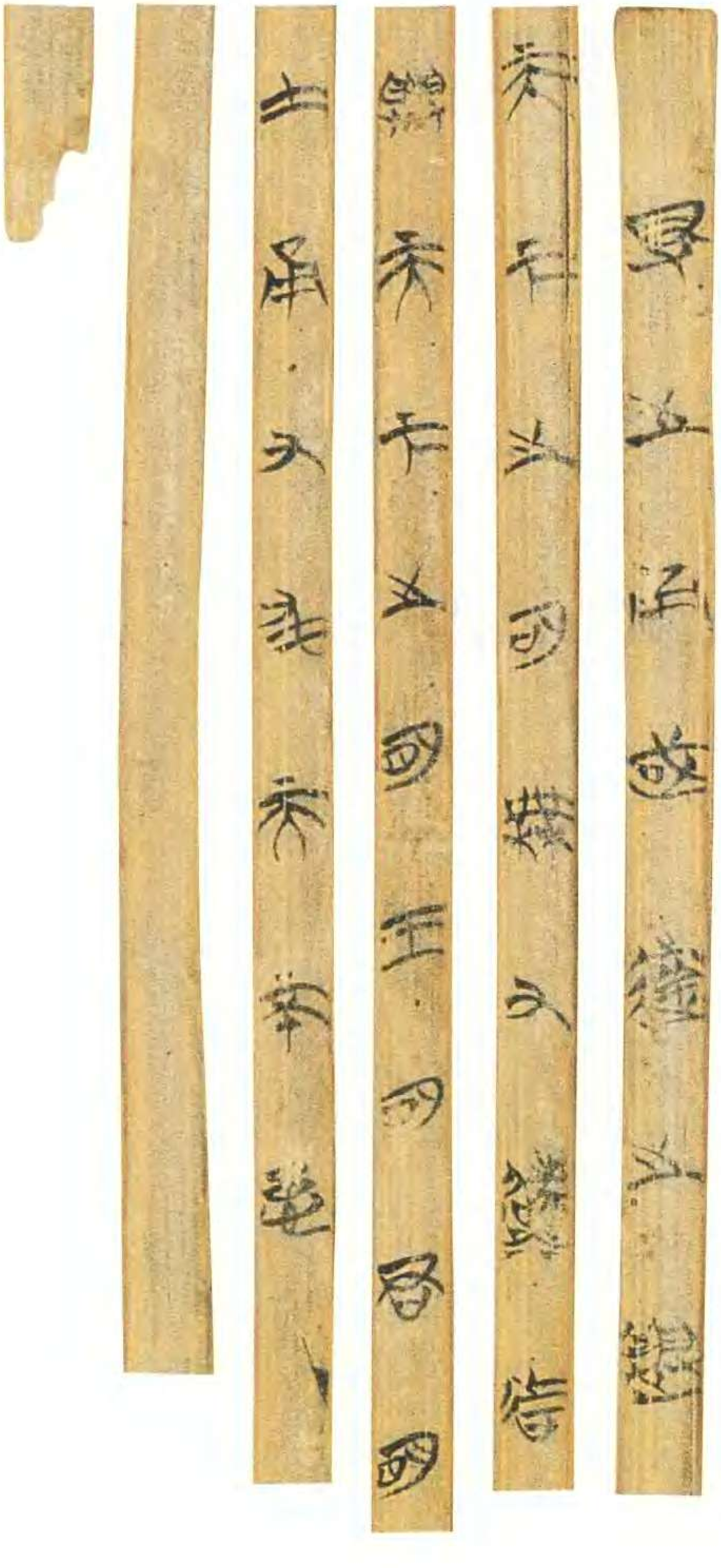

㝵之甬或遊之塁天下之名無又瀍者與天下之明王明君明士甬又求而不忌、

彭祖

缺 页

狗老昏于彭祖曰句是(埶女)心不忘受命羕長臣可(埶女)可行而罨於朕身而謐于帝祟彭祖曰休

才乃(爿酉)多昏因由乃不遊尾皮天之道唯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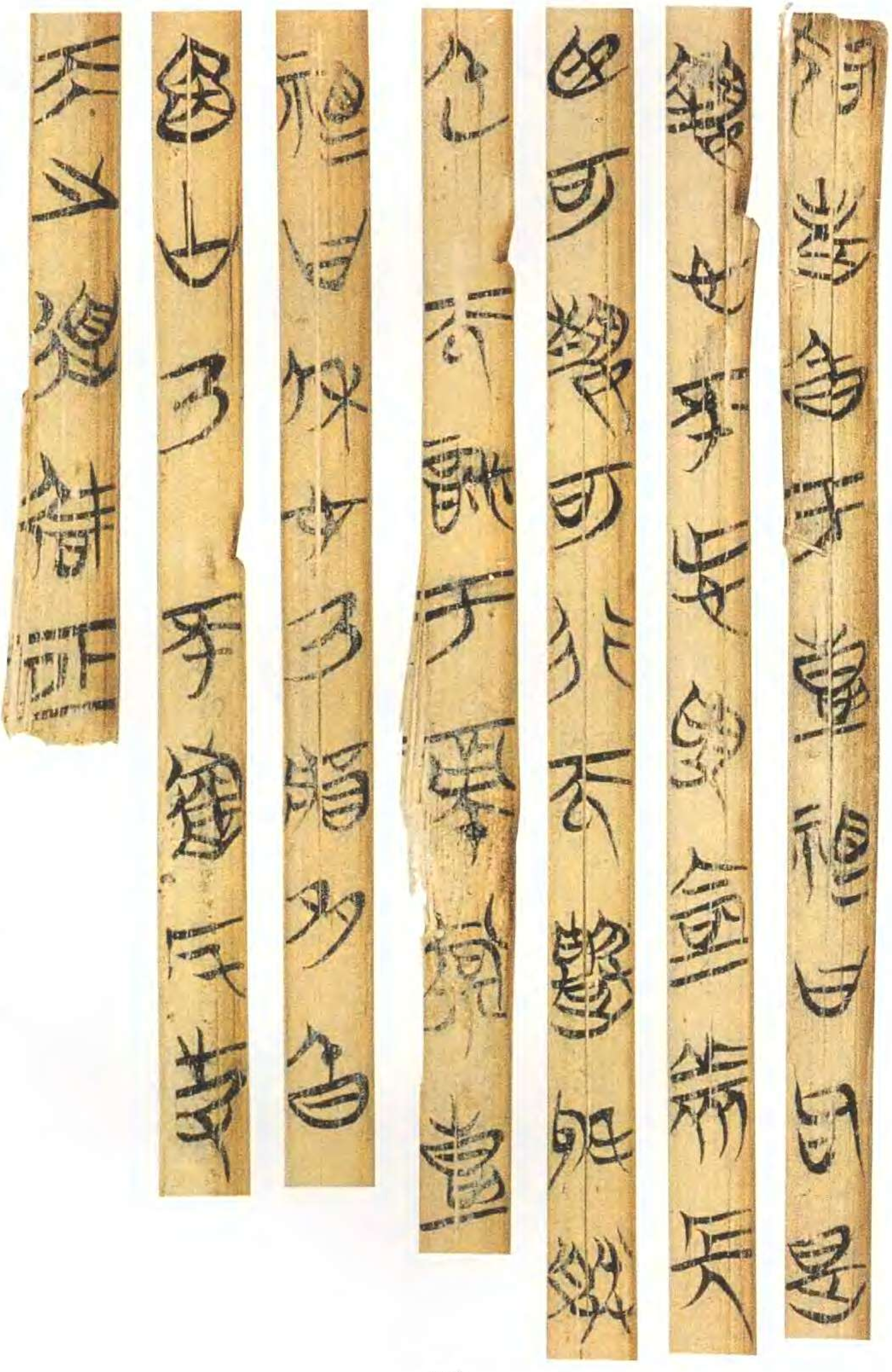

祖彭

二

言天地與人若經與緯若纕與裏昏三迲丌二幾若已彭祖曰于女孶=尃昏舍告女人綸曰戒

之毋喬新冬保裻大筀之夒戁易訢欲舍

□不智所冬·狗老曰眊=舍朕孳未則于天敢昏爲人彭祖曰

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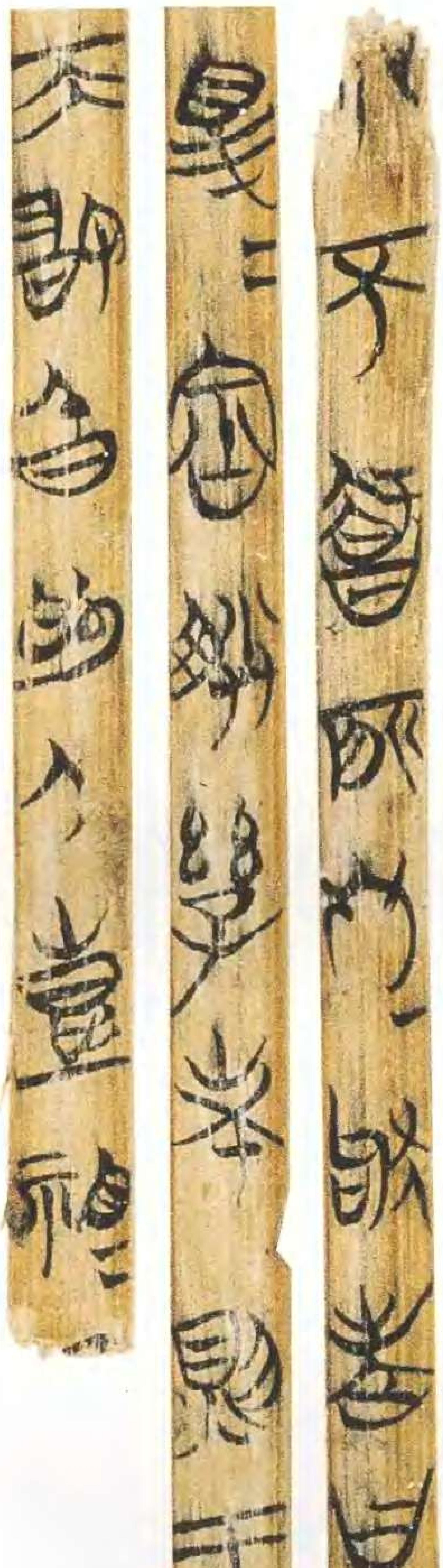

祖彭

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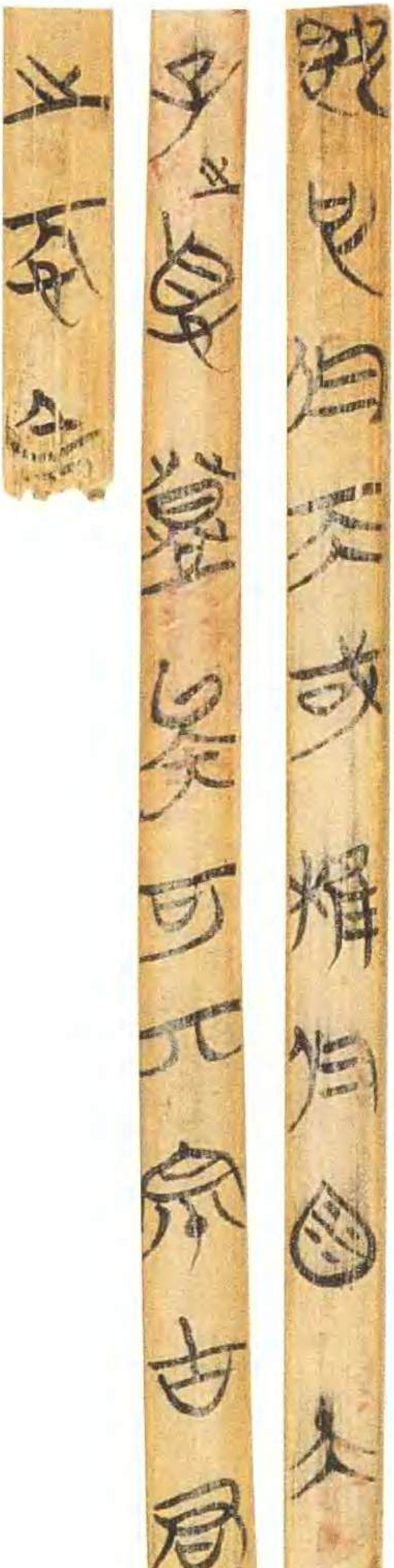

既只於天或椎於囦夫子之悳登矣可丌宗古君之忎良

父子兄弟五絽必周唯貧必攸五絽不工唯福必遊舍告女旨

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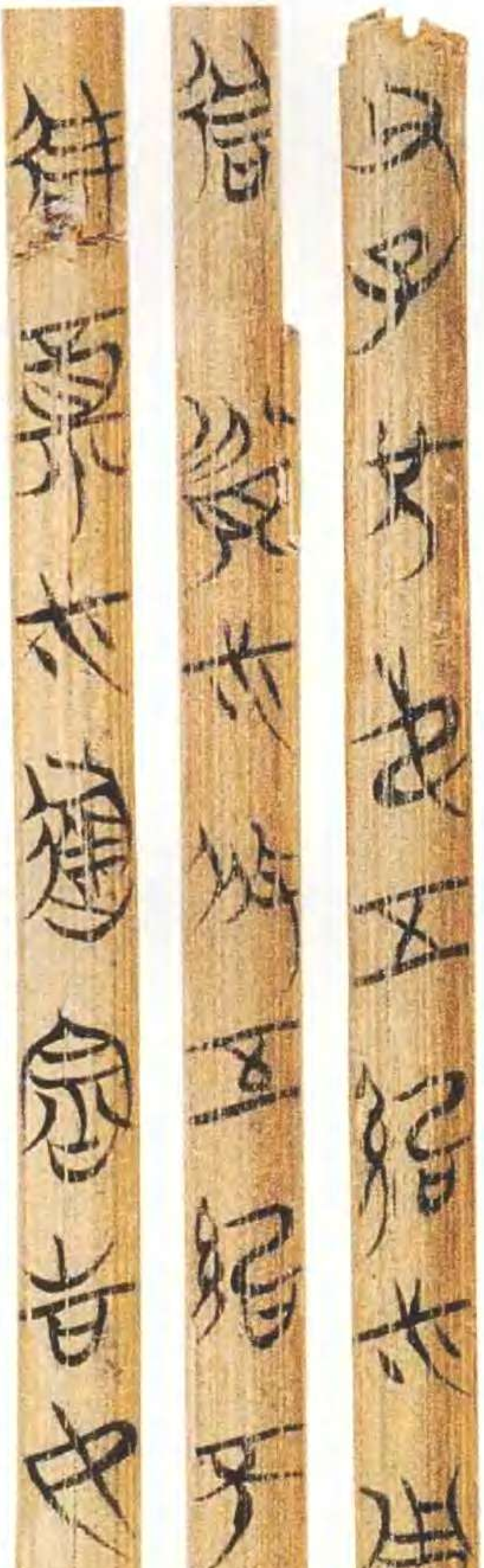

祖彭

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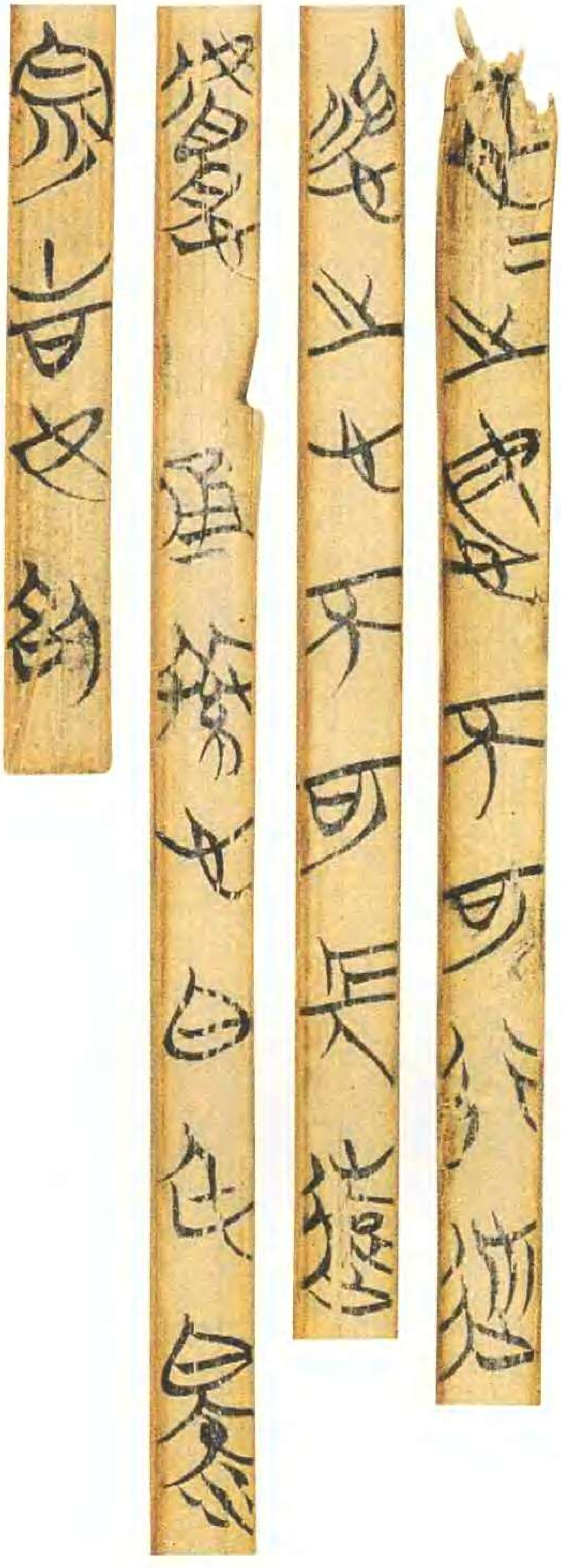

恳〓之恳不可行述惕之心不可長遠慮甬素心白身澤𠆭告女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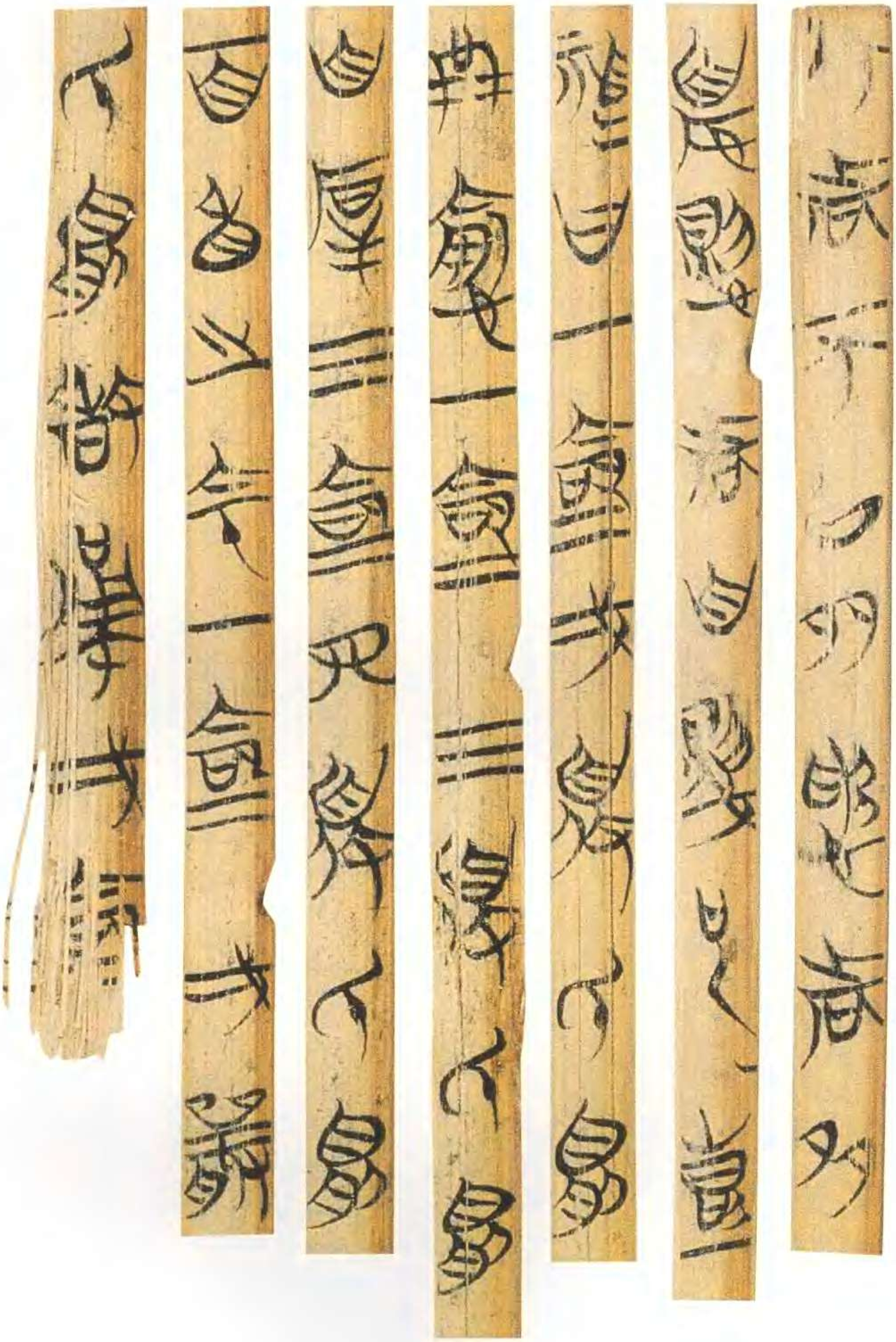

□者不吕多忎者多悳賊者自賊也▪彭祖曰一命弌裛氏胃益愈一命三裛氏胃自厚三命四

裛氏胃百眚之宔一命弌𦢊氏胃敚吳弌命三

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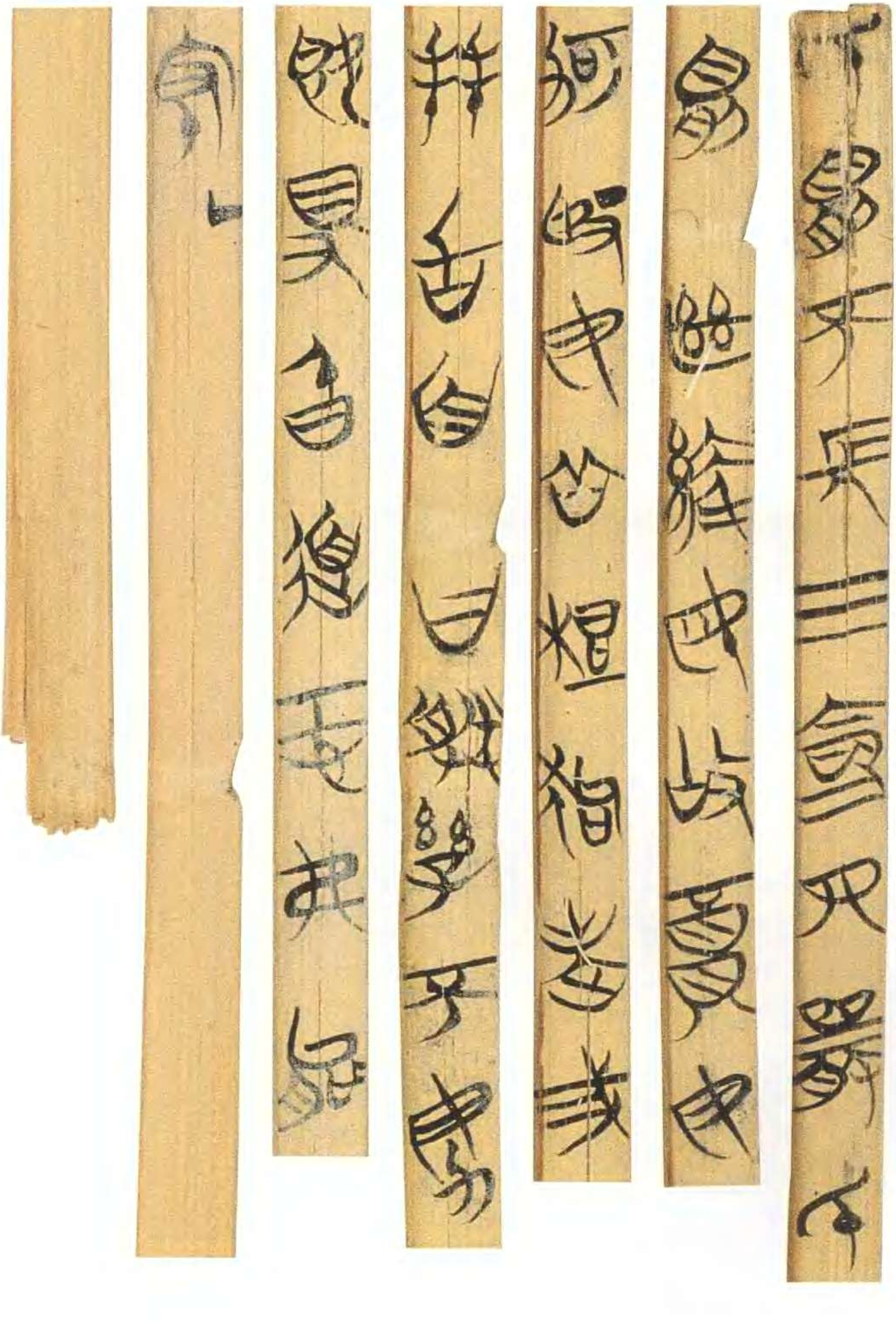

氏胃不長三命四䑋氏胃幽繺毋敀䮉毋动殹毋向桓狗老弍拜旨首曰朕孳不劢既㝵昏道忘弗能守▃

釋文考釋

缺 页

周易

濮茅左

缺 页

說　明

本篇是迄今爲止所發現的最早一部《周易》(以下稱「楚竹書《周易》」)。

楚竹書《周易》的出現爲我們了解、研究先秦時期的易學提供了可靠的文物資料，在中國易學史上有着重要的意義。儘管有一部份竹簡失散，但是，我們從中還是可以看到先秦時期《周易》文本的基本面貌。特別是楚竹書《周易》中出現一組失佚了二千餘年的易學符號，這些符號至少在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以下簡稱「帛書《周易》」)中已不見存在，這是易學史上的大事，它的形式、內涵有着特殊的意義，這爲我們認識、研究先秦易學又提出了一個新的重要課題。

楚竹書《周易》總五十八簡，涉及三十四卦內容，共一千八百零六字，其中合文三、重文八，又二十五個卦畫。完整竹簡兩端平齊，長四十四釐米，寬〇・六釐米，厚〇・一二釐米左右，三道編繩。上契口距頂端一・二釐米，上契口與中契口間距約二十一釐米，中契口與下契口間距約二十・五釐米，下契口距尾端一・二釐米，契口位於竹簡右側。竹簡行款：第一字起於第一道編綫之下，最後一字終於第三道編綫之上，一支完整的竹簡一般書寫四十四字左右。書體謹嚴工整，大小一致，字距基本等同，每卦所占簡數，或二簡，或三簡。我們發現全書抄完後作過校對，抄者在第五十四簡中發現了漏字，并將漏字補在兩字的空隙間。另外，我們發現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收藏的一段殘簡屬本篇，并能和本篇第三十二簡完全綴合，這也完整了該簡的全部內容。

楚竹書《周易》，在形式上有三種表示方法，分別爲卦畫、文字與符號。

一、卦畫表示：由兩個分別獨立的經卦組合而成的別卦，以一 表示陽爻，八 表示陰爻，這一形式帛書《周易》、阜陽漢簡《周易》承之，與王家臺秦簡、今本卦畫不同。

二、文字表示：由卦名、卦辭、爻位(或稱「爻名」、「爻題」)、爻辭等部份組成。其用字、用辭、用句與帛書、

今本或有所不同，詳見本篇《附録一》。

三、符號表示：楚竹書《周易》中出現了一些組合符號，它既不見於出土文獻，也不見於傳本《周易》，由■、■、ㄈ單獨或組合而表示，并兼以紅、黑兩色。符號的形式有六種，它們是：■、▣、■、▣、■、ㄈ。符號分別出現在每卦的首簡和末簡上（爲了便於討論，我們把首簡上的符號簡稱爲「首符」，末簡上的符號稱爲「尾符」，詳見本篇《附録二》）。釋文中黑白圖版上的符號，由於原紅、黑二色不易顯示，爲了方便讀者，特以紅、黑加以示意，以供參閲。符號的實際狀態以本篇彩版爲準。

每卦書寫的格式爲：一、卦畫；二、卦名；三、首符；四、卦辭、爻辭；五、尾符。在尾符後，作留白處理，不再接續書寫下一卦內容，以明每個別卦的獨立性。每個符號之前都有兩項內容：即首符前有「卦畫」和「卦名」；尾符前有「卦辭」和「爻辭」。楚竹書《周易》無易傳內容。

楚竹書《周易》的發現，對有關易學懸案增添了新的認識。

易學有「九六」之爭，或以爲「九六」之稱，爲漢人所加，先秦未見，但楚竹書《周易》的發現，真相已白，同時，也爲這場爭論畫上了句號。楚竹書《周易》爻位，有陰陽，以六表示陰爻，以九表示陽爻，每卦有六爻，自下而上爲序。命名的方法有兩種：（一）第一爻和最後爻的命名：先位次後陰陽，以明始終，分別用「初」、「上」表示，稱之爲「初六」或「初九」、「上六」或「上九」（帛書《周易》「上」作「尚」，「上」、「尚」古通）。（二）第二爻至第五爻的命名，則先陰陽後位次，分別稱爲「九二」或「六二」、「九三」或「六三」、「九四」或「六四」、「九五」或「六五」。陰陽爻位的稱法，自竹書至今本，一脈相承。楚竹書《周易》證明了「九六」之稱，在先秦確已存在。

易學有「經」、「篇」之爭。《子夏傳》：「雖分上下兩篇，未有經字，經字爲後人所加，不知起自誰始。」《漢書·藝文志》：「文王重《易》六爻，作上、下篇。」漢孟喜《易》：「分上、下兩經。」楚竹書《周易》的發現，或說明了先秦《周易》分上、下兩部份；上、下兩部份的分割可能采用了符號「ㄈ」（參閲《附録二》），《說文》：「匚，讀若方。」有「ㄈ上」與「ㄈ下」示意，但不稱「上經」與「下經」，或「上篇」與「下篇」。

楚竹書《周易》的發現，使我們對卦爻辭能有更深入的理解。今天我們不但能夠看到甲骨文、金文、陶文中的易學考古資料，而且還看到了更多的出土文獻，如帛書《周易》、阜陽漢簡《周易》，及與《周易》相關的馬王堆漢墓帛書《二三子》、《繫辭》、《易之義》、《要》、《繆和》、《昭力》，王家臺出土的秦簡等。通過楚竹書《周易》與其他出土文獻、傳世文獻的比較研究，可以看到不同歷史時期的用字情況，也能使我們在考釋中客觀地采納本字

說，或通借說，從而對卦爻辭能有更準確的解釋。諸傳世今本間的差異，許多學者已有過不少研究，本文不再一一敘述。由於今本《周易》的用字亦接近於本篇，故本篇缺文一般引今本補之。又楚竹書《周易》尚不完整，本篇卦序排列也暫按今本。

《易傳》的內容及有關出土文獻，在易學史上有着重要影響和參考價值。因此，我們在注釋中也多重引用。有關卦名的解釋，一般多置於每卦注首。

篇末附有《竹書〈周易〉、帛書〈周易〉、今本〈周易〉文字比較表》、《關於符號的說明》，以供大家參考。

【第一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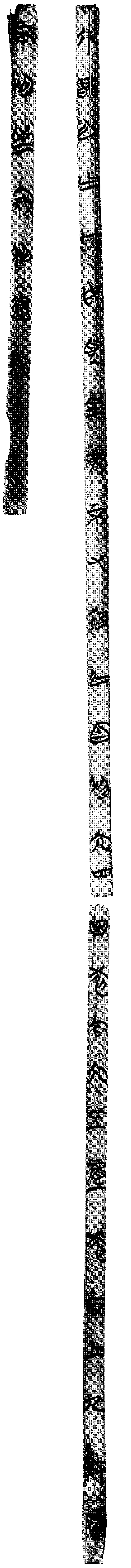

吉；子克家。六晶(三)：勿用取女；見金夫，不又(有)躳(躬)，亡(无)卣(攸)利。六四：困龙(蒙)，吝。六五：僮(童)龙(蒙)，吉。上九：毄(擊)龙(蒙)；不利爲寇(寇)，利迎(禦)寇(寇)。

本簡爲《龙(蒙)》卦末簡，爲三斷簡綴合，上段長十六・七釐米，中段長十二・四釐米，下段長九・六釐米，綴合後簡尾完整。現存三十六字。上爻辭末有符號，朱色褪。簡上端殘缺部份，據今本可補「吉：子克家」四字。

《龙(蒙)》卦總兩簡。首簡殘缺，據今本可補「蒙，亨。匪我求童蒙，童蒙求我。初筮告，再三瀆，瀆則不告。利貞。初六：發蒙，利用刑人，用説桎梏，以往吝。九二：包蒙吉；納婦」四十五字。

六晶：勿用取女　本辭屬《龙(蒙)》卦六三爻辭。「龙」，卦名，《周易》第四卦，坎下艮上。馬王堆漢墓帛書《繆和》：「子曰：『夫蒙者，然少未又(有)知也。凡物之少，人之所好也。故曰：蒙，亨。』」《序卦》：「物生必蒙，故受之以蒙。蒙者，蒙也，物之稺也。」《雜卦》：「蒙雜而著。」《彖》曰：「《蒙》，山下有險，險而止，《蒙》。『蒙，亨』，以亨行，時中也。『匪我求童蒙，童蒙求我』，志應也。『初筮告』，以剛中也。『再三瀆，瀆則不告』，瀆蒙也。蒙以養正，聖功也。」《象》曰：「山下出泉，《蒙》；君子以果行育德。」「晶」，用作「三」，楚竹書《周易》中的「三」字，均作此形。與甲骨文「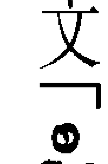」(《殷虚文字甲編》六七五片)等字形同，象三星形。甲骨文、簡文「晶」當「曑」之本字。《詩・國風・綢繆》「綢繆束薪，三星在天」，毛傳：「三星，參也。」「參」，本作「曑」。「勿」，簡文「勿」一般都作「 」、「 」形(見於《包山楚簡》、《江陵望山沙塚楚墓竹簡》)，本簡文作「 」，右旁多一小圈，亦即「勿」字，當

爲字形的修飾，楚國文字多附飾。「取」，《經典釋文》：「取，又作娶。」《象》曰：「『勿用取女』，行不順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六三：勿用取女」；今本《周易》同。

見金夫，不又躳，亡卣利　「金夫」，剛陽之人。「又」讀爲「有」。「躳」，古「躬」字，《集韻》：「躳，《說文》：『身也』，一曰『親也』，或从弓，又姓。」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躳」，从宮聲，阜陽漢簡《周易》同，今本作「躬」。「□」，「卣」，不見於字書，字與《舀鼎》作「□」同，中从土，或釋「卤」，後世以爲「卣」之古文，經典作「卣」，通「攸」，「卣」、「攸」雙聲疊韻，《詩·大雅·江漢》「秬鬯一卣」，《經典釋文》：「音酉，又音由，中尊也。本或作攸。」阜陽漢簡《周易》作「□」。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見金夫，不有躳，无攸利」；今本《周易》作「見金夫，不又躬，无攸利」。

六四：困龙，吝　「龙」，《說文·犬部》：「龙，犬之多毛者，从犬从彡。」音與「蒙」通，《經典釋文》：「龙，莫江反，又音蒙。」《象》曰：「『困蒙之吝』，獨遠實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六四：困蒙，閵」；今本《周易》作「六四：困蒙，吝」。

六五：僮龙，吉　「僮」，通「童」。《周易·大畜》「童牛之牿」，《說文·告部》段玉裁注引「童」作「僮」。《左傳·成公十七年》「胥童」，《韓非子·內儲說下》作「胥僮」。今以「僮幼」字作「童」，「僮僕」字作「僮」。《象》曰：「『童蒙之吉』，順以巽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六五：童蒙，吉」；今本《周易》作「六五：童蒙，吉」。

上九：毄龙　「毄」，《集韻》：「毄或从心。」《說文·殳部》：「毄，相擊中也，如車相轚，故从殳害也。」《經典釋文》：「毄音計，本又作擊。」《睡虎地秦墓竹簡·秦律·司空》「所弗問而久毄之」，「毄」字也作此形。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殘無；今本《周易》作「上九：擊蒙」。

不利爲寇，利迎寇　「利」，簡文作「𥝢」，即《說文》古文「利」。「寇」，「寇」或从戈，如：「□」（《九店楚簡》五六·三二），「□」、「□」（《古璽彙編》〇〇六八、〇〇六九）等。古文字中，从戈、从攴往往相通，如「啓」，《虢叔鐘》从戈作「□」。「迎」，同「御」，通「禦」。《象》曰：「『利用禦寇』，上下順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不利爲寇，利所寇」；今本《周易》作「不利爲寇，利禦寇」。

【第二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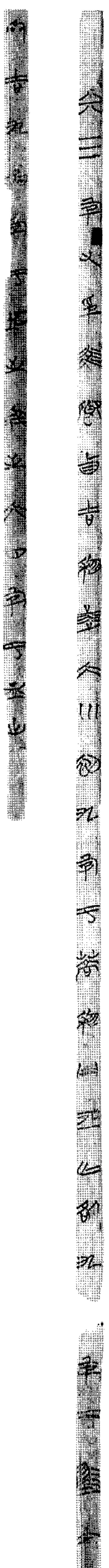

穴☰𡥲(需)■：又(有)孚，光卿(亨)，貞吉，利涉大川。初九：𡥲(需)于蒿(郊)，利用𢟪(恆)，亡(无)咎。六四：𡥲(需)于血，出

九[二]：𡥲(需)于𡑞(沙)。少(小)又(有)言，冬(終)吉。九晶(三)：𡥲(需)于圵(坭)，至(致)寇(寇)至。

本簡爲《𡥲(需)》卦首簡，兩斷簡綴合，上段長二十三・一釐米，下段長二十・四釐米，綴合後簡完整。共四十四字，又卦畫一，卦名後有符號■。

《𡥲(需)》卦總兩簡。

穴☰𡥲■　「穴☰」，《需》卦卦畫。本篇卦畫全部出現在簡端，陰、陽二爻用「八」、「一」表示，與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的表示方法相同，而與今本《周易》作「- -」、「—」的形式不同。「𡥲」，作「□」形，疑从子、从而省，即「孺」字，讀爲「需」。字形變化與「輀」又作「輭」、「轜」，「陑」又作「陾」、「隭」，「胹」又作「腝」、「臑」同。或釋「包」，字从子、从包省，《汗簡》「包」字从子、从包，作「□」。「𡥲(需)」，卦名，《周易》第五卦，乾下坎上。《序卦》：「需者，飲食之道也。」《彖》曰：「《需》，須也；險在前也，剛健而不陷，其義不困窮矣。『《需》：有孚，光亨，貞吉』，位乎天位，以正中也。『利涉大川』，往有功也。」《雜卦》：「需，不進也。」《象》曰：「雲上于天，《需》，君子以飲食宴樂。」又《周易鄭康成注》：「需，讀爲『秀』，陽氣秀而不直前者畏上坎也。」

此字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襦」，《易之義》作「嬬」；今本《周易》作「需」。

又孚，光卿，貞吉　「又孚」，剛中而有孚。凡《坎》卦中實爲有孚之象，《需》、《訟》二卦二體皆中實，故文皆

言有孚，孚信之意。《周易注》：「孚，音敷。」「孚」又作「尃」，或從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復」解。「光」，《説文・火部》：「光，明也。」朱駿聲《六十四卦經傳》讀爲「廣」。「卿」，古「饗」字，甲骨文、金文、簡文的字形都象兩人相對而飲，《説文・食部》：「饗，鄉人飲酒也，从食、从鄉，鄉亦聲，許兩切。」通「亨」。「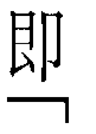」，即「貞」字，字形也見於《包山楚簡》。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襦有復，光亨，貞吉」；今本《周易》作「需有孚，光亨，貞吉」。

利涉大川　「大川」是坎，坎爲水，有大川之象。《周易正義》孔穎達疏：「利涉大川，往有功也。」以剛健而進，即不患於險，乾德乃亨。《古經解鉤沉》：「大川，大難也。能以信而待，故可利涉。」易卦辭稱「利涉大川」者七，不利涉者一。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今本《周易》與竹書同。

初九：孠于蒿　「蒿」，讀爲「郊」，《周禮・地官・載師》「以宅田、士田、賈田任近郊之地」，鄭玄注：「郊或爲蒿。」又引杜子春云：「『蒿』讀爲『郊』。」《象》曰：「『需于郊』，不犯難行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初九：襦于茭」；今本《周易》作「初九：需于郊」。

利用𠄨，亡咎　「𠄨」，《説文・二部》：「𠄨，古文恆，从月。《詩》曰：『如月之恆。』」《古文四聲韻》也作此形。「亡咎」，今作「无咎」，也作「無咎」（《左傳・成公三十一年》）；《七經孟子考文補遺》卷六「旅卦」下，宋本「无咎」作「无尤」，同。《説文・亾部》：「𣞤，亡也，从亡、𣞤聲。无，奇字無也，通於元者，虛無道也。」《經典釋文》卷二：「无，音無，《易》內皆作此字。」《繫辭上》：「无咎者，善補過也。」《象》曰：「『利用恆，无咎』，未失常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利用恆，无咎」；今本《周易》同。

九[二]：孠于⿰土⿸尸少　「二」，據今本補。「⿰土⿸尸少」，《説文》所無，从土、从尾，少聲，讀爲「沙」，《包山楚簡》以「⿸尸少」作「沙」，如「長⿸尸少（沙）」（《包山楚簡》五九、六一）等。《周易正義》孔穎達疏：「沙是水傍之地，去水漸近，待時于沙，故難稍近。」《象》曰：「『需于沙』，衍在中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九二：襦于沙」；今本《周易》作「九二：需于沙」。

少又言，冬吉　「少」，古「小」、「少」不分，爲一字。《包山楚簡》合文「小人」亦作「 」、「 」、「 」（《包山楚簡》二・二二〇、二・二二一、二・二二五）。「少又言」，以相責讓，或「言」讀爲「愆」，意爲稍有過。「冬」，讀爲「終」，甲骨文作「 」、「 」形，金文作「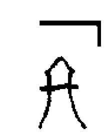」、「 」形，用作「始終」及「冬夏」字。《説文・仌部》：「冬，四時盡也。

从仌、从𠔁。𠔁，古文『終』字。」《象》曰：「雖有小言，以終吉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少有言，冬吉」；今本《周易》作「小有言，終吉」。

九晶：孫于圵，至寇至　「圵」，从土、从匕，即「坭」字，《集韻》「坭」通作「泥」。「至寇」，讀爲「致寇」，《經典釋文·禮記·禮器》：「不致，本或作不至。」《老子》十四章「此三者不可致詰，故混而爲一」，《馬王堆漢墓帛書·老子甲本》、《老子乙本》「致」皆作「至」。《象》曰：「『需于泥』，災在外也。自我致寇，敬慎不敗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九三：襦于泥，致寇至」；今本《周易》作「九三：需于泥，致寇至」。

六四：孫于血　「血」，《周易正義》王弼注：「凡稱血者，陰陽相傷者也。陰陽相近而不相得，陽欲進而陰塞之，則相害也。」《周易集解》卷二李鼎祚案：「血以喻陰，陰體卑弱，宜順從陽，故曰：『需于血。』」或讀爲「洫」。《象》曰：「『需于血』，順以聽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六四：襦于血，出自穴」；今本《周易》作「六四：需于血，出自穴」。

【第三簡】

自穴。九五：需于酒食，貞吉。上六：入于穴，有不速之客三人來，敬之，終吉■。

本簡爲《需》卦末一簡，長二十·八釐米，簡上端殘缺。現存一字。

簡上端殘缺，據今本可補「自穴。九五：需于酒食，貞吉。上六：入于穴，有不速之客三人來，敬之，終」二十六字。上爻辭末有符號■。

吉■　「吉」，屬上六爻辭末字。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今本《周易》同。

【第四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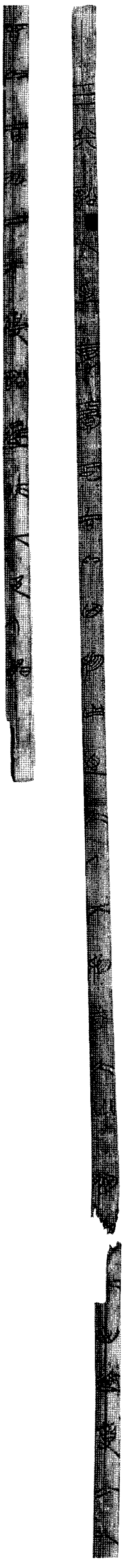

☰☵ 訟 ■：又（有）孚，懥（窒）惪（惕），中吉，冬（終）凶。利用見大人，不利涉大川。初六：不出迎（御）事，少（小）又（有）言，冬（終）吉。九二：不克訟，逿（歸）肰（逋），亓（其）邑人晶（三）

本簡爲《訟》卦首簡，兩斷簡綴合，上段長二十三・二釐米，下段長二十・六釐米，綴合後簡完整。共四十一字，又卦畫一，卦名後有符號■。

《訟》卦總三簡，卦辭完整。

☰☵ 訟 ■　「訟」，卦名，《周易》第六卦，坎下乾上。馬王堆漢墓帛書《易之義》作「容」：「《容（訟）》者，得之疑也」、「《容（訟）》，獄凶得也」。《彖》曰：「《訟》，上剛下險，險而健，《訟》。『《訟》：有孚，窒惕，中吉』，剛來而得中也。『終凶』，訟不可成也。」《象》曰：「天與水違行，《訟》。君子以作事謀始。」《雜卦》曰：「訟，不親也。」「訟」，爭，凡訟者，物有不和，情相乖爭，而致其訟，辯財曰「訟」。

又孚，懥惪，中吉，冬凶　「懥」，讀爲「窒」，上古音近，《說文・穴部》：「窒，塞也。」「惪」，《說文》所無，从心，啻聲。古「商」、「啻」同形，凡今商聲字，《說文》皆言啻聲。如《說文・攴部》：「敵」，「从攴，啻聲」；《水部》：「滴」，「从水，啻聲」。讀爲「惕」，聲符「啻」與「易」通，《集韻》：「禘，或作禓、禘」，或以爲「惕」之異體。「中」，與「冬（終）」相對應，用爲「中間」意。「冬凶」，讀爲「終凶」。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有復，洫寧，克〈中〉吉，冬兇」；今本《周易》作「有孚，窒惕，中吉，終凶」。

利用見大人，不利涉大川　《象》曰：「『利見大人』，尚中正也。『不利涉大川』，入于淵也。」訟者，需要判

定是非曲直，故利見於大人，大人能以其剛明中正決所訟。以險涉險，故不利涉大川。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利用見大人，不利涉大川」；今本《周易》作「利見大人，不利涉大川」。

初六：不出迎事，少又言，冬吉　「出」，或讀爲「黜」。「迎(御)」，治理、統治；「御事」，治事，《國語・周語上》：「百官御事。」「迎」，今本作「永」。「少又言」，讀爲「小有言」。《象》曰：「『不永所事』，訟不可長也。雖『小有言』，其辯明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初六：不永所事，少有言，冬吉」；今本《周易》作「初六：不永所事，小有言，終吉」。

九二：不克訟，逿肤，丌邑人晶[四户，亡𥜭]　「四户亡𥜭」四字屬下簡。「克」，勝。「逿」，古「歸」字，《包山楚簡》、《郭店楚墓竹簡・六德》、《銀雀山漢墓竹簡・孫臏兵法》「歸」都作此形；《説文》籀文作「帰」，从辵省。「肤」，讀作「逋」，「逋」、「肤」上古韻均入魚部，相通，《説文》：「逋，亡也。」又《增修互注禮部韻略》：「逋，逃也，欠也，顔師古曰：欠負官物亡匿不還者，皆謂之逋，故又訓負。」或疑「逋」讀爲「賦」。「邑」，《周禮・地官・小司徒》「九夫爲井，四井爲邑，四邑爲丘」，賈公彦疏：「井方一里，邑方二里。」「四」，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今本《周易》均作「百」，兩者數目相差很大，如根據《周禮・地官・小司徒》「九夫爲井，四井爲邑」，或《國語・齊語》「三十家爲邑」解，則作「百」者似有誤，如根據《左傳・莊公二十八年》「凡邑，有宗廟先君之主曰都，無曰邑」作「都城」解，則作「四」亦順。簡文「四」與「百」形近，帛書、今本或有傳誤。「𥜭」，讀爲「眚」，《説文・目部》：「眚，目病生翳也，一曰過也。」《廣韻》：「過也，災也。」《象》曰：「『不克訟』，歸逋竄也。自下訟上，患至掇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九二：不克訟，歸而逋，亓邑人三百户，无省」；今本《周易》作「九二：不克訟，歸而逋，其邑人三百户，无眚」。

【第五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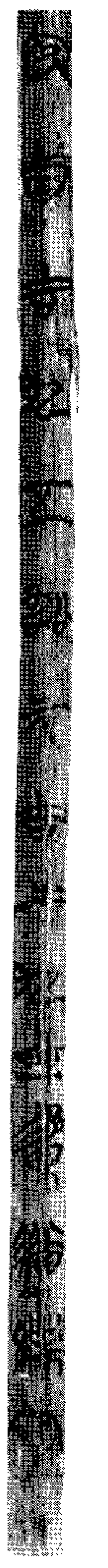

四户，亡（无）褙（眚）。六晶（三）：飤（食）舊悳（德），貞礪（厲），冬（終）吉；或從王事，亡（无）成。九四：不克訟，退（復）即命愈（渝），安貞吉。九五：訟，元吉。上九：或賜緒（鞶）繻（帶），冬（終）

本簡爲《訟》卦次簡，長四十三釐米，簡完整。共四十三字。

六晶：飤舊悳，貞礪，冬吉；或從王事，亡成　「飤」，《説文·食部》：「飤，糧也。」《玉篇》：「飤，食也。」與「飼」同，通作「食」。「飤舊悳」，食其舊日之德禄位。「礪」，从石、从厲省，同「礪」（參見第二十二簡）、「礪」、「厲」。从「厲」之字也往往省作从「萬」，如「蠣」又作「蠇」，「禲」又作「禡」等。《集韻》：「《説文》：『厲，旱石也。』或从蠆，亦作礪、厲。一曰嚴也，惡也，危也，大帶垂也。」《象》曰：「『食舊德』，從上吉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六三：食舊德，貞厲，或從王事，无成」；今本《周易》作「六三：食舊德，貞厲，終吉；或從王事，无成」。

九四：不克訟，退即命愈，安貞吉　「退」，即「復」字，《郭店楚墓竹簡》、《包山楚簡》、金文《中山圓壺》等都作此形，从辵，复聲。「復」，歸。「即」，就。「愈」，讀爲「渝」，《詩·鄭風·羔裘》：「彼其之子，舍命不渝。」《爾雅·釋言》：「渝，變也。」《象》曰：「『復即命渝，安貞』，不失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九四：不克訟，復即命俞，安貞吉」；今本《周易》「俞」作「渝」。

九五：訟，元吉　「元吉」，大吉。《文選·東京賦》「祚靈主以元吉」，李善注：「元，大也；吉，福也。」《左傳·昭公十二年》：「南蒯枚筮之，遇坤之比曰『黄裳，元吉』，以爲大吉也。」《象》曰：「『訟，元吉』，以中正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今本《周易》與竹書同。

上九：或賜緢⿰糸帶　「緢」，字从糸、从田，半聲。「半」，即「⿰半斗」之省，《説文・斗部》：「⿰半斗，量物分半也，从斗、半，半亦聲。」「緢⿰糸帶」，讀爲「鞶帶」，「緢」、「鞶」音通，《説文・革部》：「鞶，大帶也。《易》曰：『或錫之鞶帶。』男子帶鞶，婦人帶絲。从革，般聲。」「⿰糸帶」，「帶」之繁文，簡文多以「⿰糸帶」爲「帶」，如《包山楚簡》二一九作「[字形]」、《信陽楚墓》二・二作「[字形]」。鞶帶，寵異之服，且上之賜必以禮，下之受必以功。《象》曰：「以訟受服，亦不足敬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尚九：或賜之般帶」；今本《周易》作「上九：或錫之鞶帶」。

【第六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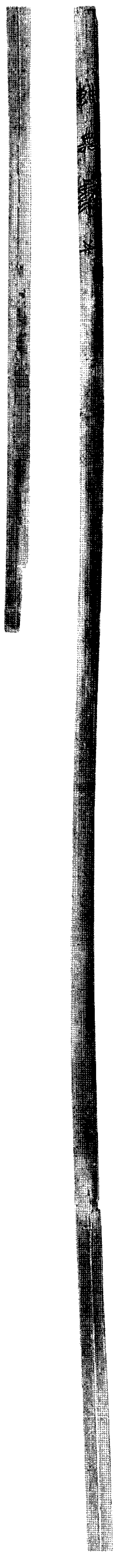

朝晶（三）褱（表）之■。

本簡爲《訟》卦末簡，長四十三・三釐米，簡完整。共四字，上爻辭末有符號■。

［冬］朝晶褱之■　「冬」爲上簡末一字。「冬朝」，讀爲「終朝」，猶「終日」，或以爲旦至食時爲朝，即早晨。「晶褱」，即「三表」。「褱」，同「褱」，「表」之古文，《集韻》：「褱，同⿰衤麃。」《説文・衣部》：「⿰衤麃，古文表，从麃。」「表」，明。本句意爲終朝再三明確此事。今本「褱」作「褫」，褫奪之褫，又爲恥辱之恥，被認爲以訟受服，有終朝三褫之辱，受之爭訟反覆。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終朝三摅之」；今本《周易》作「終朝三褫之」。

【第七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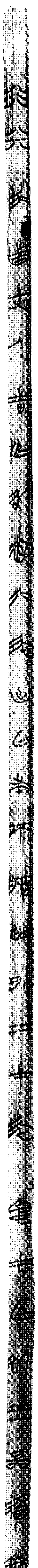

䷆ 帀(師)■：貞，丈人吉，亡(无)咎。初六：帀(師)出以聿(律)，不𦝄(臧)凶。九二：才(在)帀(師)审(中)吉，亡(无)咎，王晶(三)賜命。六晶(三)：帀(師)或舉(輿)𣦸(尸)，凶。六四：帀(師)左宋(次)，亡(无)咎。六

本簡爲《帀(師)》卦首簡，長四十三・六釐米，簡完整。共四十三字，又卦畫一，符號一。

《帀(師)》卦總二簡，卦辭完整。卦名後有符號■。

䷆ 帀■　「帀」，卦名，《周易》第七卦，坎下坤上，同「師」字。甲骨文「師」作「𠂤」(《殷墟書契前編》五・一八・五)，金文或作「𠂤」(《盂鼎》)，不从「帀」，或作「𠂤帀」(《師遽簋》)，又作「帀」(《酓忎鼎》)、作「帀」(《蔡大師鼎》)，與簡文近。阜陽漢簡《周易》同簡文。「師」，軍旅之名。《序卦》：「師者，衆也。」《易之義》：「《師》者，得之栽(救)也。」《雜卦》：「師，憂。」《說文・帀部》：「師，二千五百人爲師，从帀从𠂤，𠂤四帀衆意也。」《周易鄭康成注》：「軍二千五百人爲師，多以軍爲名，次以師爲名，少以旅爲名，師者舉中之言。」《彖》曰：「『師』，衆也；『貞』，正也。能以衆正，可以王矣。剛中而應，行險而順，以此毒天下，而民從之，吉又何咎矣。」《象》曰：「地中有水，《師》；君子以容民畜衆。」

此字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今本《周易》均作「師」。

貞，丈人吉，亡咎　「丈人」，老人、貴族之稱，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大人」；《周易集解》引崔憬曰：「《子夏傳》作『大人』，竝王者之師也。」又引陸績曰：「丈人者，聖人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貞]，[丈]人吉，无咎」；今本《周易》作「師：貞，丈人吉，无咎」。

初六：帀出以聿，不𧧻凶　「聿」，通「律」，《爾雅注疏·卷二考證》：「鄭樵曰：律，即聿字。」楚字多以「聿」爲「律」，如《楚王領鐘》「其聿(律)其言(音)」。「律」，《爾雅·釋詁》：「律，法也。」《周易注疏》王弼注：「爲師之始，齊師者也。齊衆以律，失律則散，故師出以律，律不可失。」「不」，今本作「否」，「不」、「否」古通，如《左傳·宣公二年》「未知母之存否」，《史記·晉世家》「否」作「不」。「𧧻」，从言，爿聲，字亦見《璽印彙編》(二六三〇)，讀作「藏」，《說文·艸部》：「藏，匿也。」徐鉉按：「漢書通用臧字，从艸後人所加。」或讀爲「壯」。《象》曰：「師出以律，失律凶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初六：師出以律，不臧兇」；今本《周易》作「初六：師出以律，否臧凶」。

九二：才帀审吉，亡咎，王晶賜命　「才」，讀爲「在」，甲骨文、金文、簡文、帛書恆以「才」爲「在」。「晶賜命」，即「三賜命」。「賜」，與。三賜：貨財、衣服、車馬。《禮記·曲禮》：「一命受爵，再命受服，三命受車馬。」又《周禮》：「壹命受職，再命受服，三命受位。」王之上士與公侯伯之卿，皆三命而授之以位，使之臨民。《象》曰：「『在師中吉』，承天寵也。『王三錫命』，懷萬邦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九二：在師中吉，无咎，王三湯命」；今本《周易》作「九二：在師中吉，无咎，王三錫命」。

六晶：帀或⿱與止⿰歹𡰥，凶　「⿱與止」，字習見於簡文，《說文》所無，从止，與聲，或隸定爲「⿺辶與」、「⿺走與」。《說文·走部》：「⿺走與，安行也，从走，與聲。」讀爲「輿」。《集韻》：「《說文》：『車輿也』，一曰始也，衆也。」「⿰歹𡰥」，疑「屍」字，从歹，𡰥聲，通「尸」。《增修互注禮部韻略》：「屍在牀曰屍，在棺曰柩，通作『尸』。」帥師大敗，故有輿尸之凶。《象》曰：「『師或輿尸』，大无功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六三：師或與𡰥，兇」；今本《周易》作「六三：師或輿尸，凶」。

六四：帀左宋，亡咎　「宋」，讀爲「次」，同屬脂部韻。《六十四卦經解》朱駿聲說：「一宿曰宿，再宿曰信，過信曰次。兵禮尚右，偏將軍居左，左次，常備師也。」《象》曰：「『左次，无咎』，未失常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六四：師左次，无咎」；今本《周易》同。

【第八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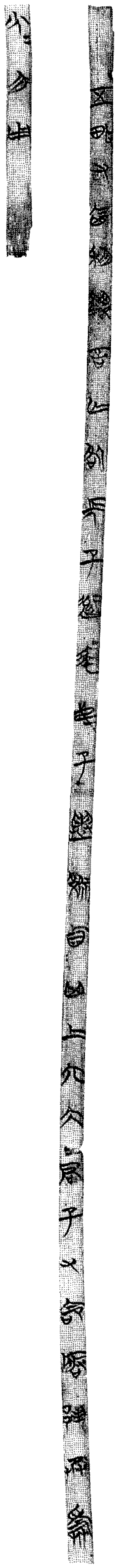

五：畋（田）又（有）𠓤（禽），利𡠗（執）言，亡（无）咎。長子銜（帥）帀（師），弟子舉（輿）𣧑（尸），貞凶。上六：大君子又（有）命，啓邦丞（承）豕（家），𡭔=（小人）勿用。

本簡爲《帀（師）》卦末簡，長三十四・七釐米，簡尾殘缺部份白簡。現存三十四字，其中合文一。上爻辭末有符號，朱色褪。

〔六〕五：畋又𠓤，利𡠗言，亡咎　「六」，屬上簡末字。「畋」，《廣韻》：「畋，取禽獸也。」通「田」。《書・大禹謨》「往于田」，《經典釋文》：「田本或作畋。」《呂氏春秋・音初》「夏后氏孔甲，田于東陽萯山」，《竹書紀年》「田」作「畋」。「𠓤」，《說文》所無，簡文从今、从凶，當是「禽」字。《增修互注禮部韻略》：「禽，飛曰禽，走曰獸；又捉也，又凡畋獲飛走皆曰禽，又鳥未孕曰禽。」「𡠗」，《九經辨字瀆蒙・尚書》：「『大命不摯』，摯本又作𡠗。」又《集韻》：「通作摯。」讀爲「執」。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六五：田有禽，利執言，无咎」；今本《周易》同。

長子銜帀，弟子舉𣧑，貞凶　「銜」即「䢦」字，《玉篇》：「䢦，先道也，别也，今爲帥。」又：「古文帥字。」《古文四聲韻》「率」字下引《義雲章》作「[illegible]」，與簡文同。「䢦」、「帥」、「率」古通用。《象》曰：「『長子帥師』，以中行也。『弟子輿尸』，使不當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長子銜師，弟子輿𡱁，貞凶」；今本《周易》作「長子帥師，弟子輿尸，貞凶」。

上六：大君子又命，啓邦丞家，𡭔=勿用　「啓邦」，即「開國」。「啓」、「開」古通用。《左傳・閔公元年》「天

啓之矣」，《史記・晉世家》「啓」作「開」。《左傳・襄公二十五年》「門啓而入」，《史記・齊太公世家》「啓」作「開」。「邦」，《説文》：「邦，國也。」後世作「國」，亦當爲避漢諱故，如《淮南子》「禪於家國」，本當爲「禪於家邦」。但亦有不避，如阜陽漢簡《周易》作「啓邦」。「丞」，同「承」。《史記・酷吏列傳》「於是丞上指」，《漢書・張湯傳》「丞」作「承」。《禮記・文王世子》「有疑丞」，《書・益稷》《正義》引「丞」作「承」。「尐=」，「小人」合文。《象》曰：「『大君有命』，以正功也。『小人勿用』，必亂邦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尚六：大人君有命，啟國承家，小人勿[用]」；今本《周易》作「上六：大君有命，開國承家，小人勿用」。

【第九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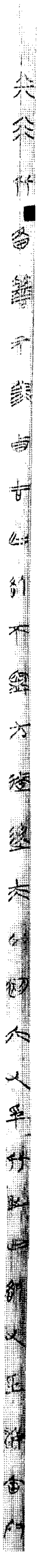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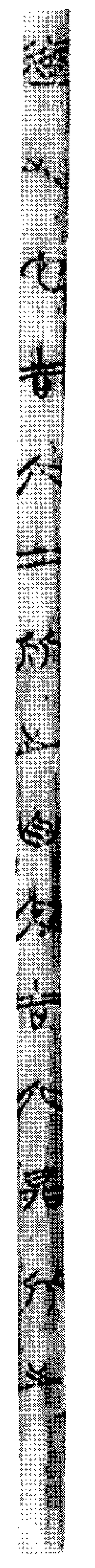

仌 仌比■：备（邍）箁（筮），元羕（永）貞，吉，亡（无）咎。不寍（寧）方逨（來），逡（後）夫凶。初六：又（有）孚比之，亡（无）咎。又（有）孚海缶，冬（終）逨（來）又（有）它吉。六二：比之自内，吉。六晶（三）：比之

本簡爲《比》卦首簡，長四十三・五釐米，簡完整。共四十四字，卦畫一，卦名後有符號■。

《比》卦總兩簡，卦辭完整。

仌 仌**比■**　「比」，《周易》第八卦，坤下坎上。馬王堆漢墓帛書《易之義》：「《比》者，得鮮也。」《彖》曰：「《比》，吉也；比，輔也，下順從也。」《象》曰：「地上有水，《比》；先王以建萬國，親諸侯。」《雜卦》：「比，樂。」

备箁，元羕貞，吉，亡咎　「备」，《説文》所無，「邍」省文，古文「原」作「邍」。《周禮・地官・大司徒》「辨其山林、川澤、丘陵、墳衍、原隰之名物」，《經典釋文》：「原，本又作邍。」又金文《史敖簋》、《單伯鬲》等均作「邍」。

「平原」,《古錢新探》(二一六八)「原」作「□」,《古陶文彙編》(六・二〇七)「原」字作「□」。「筶」,同「簭」、「筮」字,《古文四聲韻》引《裴光遠集綴》作「□」。龜曰卜;蓍曰筮。《周禮・春官・簭人》:「簭人掌三易,以辨九簭之名。」「羕」,通「永」。《詩・周南・漢廣》「江之永矣」,《說文・永部》引「永」作「羕」。《彖》曰:「『原筮,元永貞,无咎』,以剛中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比:吉。原筮,元永貞,无咎」;今本《周易》同。

不寍方逨,逡夫凶　「寍」,同「寍」,古文「寧」字;从穴、从宀通,如《集韻》「宇」古文作「穻」,《漢孔耽碑》「宇」作「穻」等。《說文・宀部》:「寍,安也。从宀、心在皿上,人之飲食器,所以安人。」《集韻》:「通作寧。」「逨」,《集韻》:「來,或从彳、从辵、从走。」近陝西省寶鷄出土青銅器有《逨簋》,「逨」字形與簡文同。《尔雅・釋訓》「不俟不來也」,《經典釋文》:「來本或作逨。」「逡」,《說文・彳部》:「古文後从辵。」又《包山楚簡》、《郭店楚墓竹簡》、《古文四聲韻》引《古孝經》、《古老子》、《古尚書》也从辵。以爲天下歸德不唯一方,人君有德,不寧之方悉來歸化,故曰「不寧方」;後來服之夫,違天失人,必災其身,故曰「後夫凶」。《彖》曰:「『不寧方來』,上下應也。『後夫凶』,其道窮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不寧方來,後夫兇」;今本《周易》作「不寧方來,後夫凶」。

初六:又孚比之,亡咎。又孚海缶,冬逨又它吉　「又(有)孚比之」,相比之道,以誠信爲本,以信待物,始得免咎。「海」,《說文・水部》:「海,天池也,以納百川者。」「又(有)孚海缶」,以喻著信立誠,若海若缶,能納來者,皆與相親而無偏。「冬逨又它吉」,讀爲「終來有它吉」,有它來之吉。《象》曰:「《比》之初六,有它吉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初六:有復比之,无咎。有復盈缶,冬來或池,吉」;今本《周易》作「初六:有孚比之,无咎。有孚盈缶,終來有它吉」。

六二:比之自內,吉　自內比外,而得其正吉之道,不失己親。《漢上易傳》曰:「士之修己,乃求上之道,降志辱身,非自重之道也。」《象》曰:「『比之自內』,不自失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六二:比之[自][內],貞吉」;今本《周易》同。

六晶:比之[非人]　「非人」,兩字屬下簡。相比之道,以正而吉,小人之道本固自傷,而與之比者,亦俱傷,而不可免。《象》曰:「『比之匪人』,不亦傷乎?」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六三:比之非人」;今本《周易》作「六三:比之匪人」。

【第十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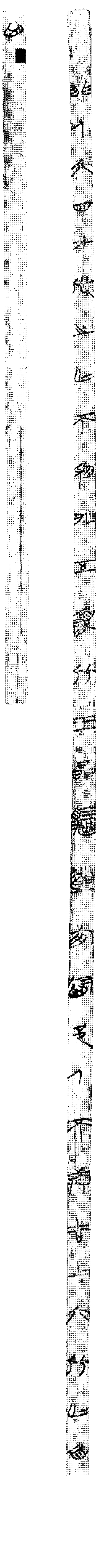

非(匪)人。六四。外[比攴](比)之，亡(无)不利。九五：顯比，王晶(三)驅，遊(失)前含(禽)。邑人不戒，吉。

上六：比亡(无)首，凶■。

本簡爲《比》卦末簡，長四十三・七釐米，簡完整。共三十一字，上爻辭末有符號■。

六四：外[比攴]之，亡不利　「[比攴]」，讀爲「比」。「亡不利」，即「無所不利」。馬王堆漢墓帛書《繆和》：「子曰：『亡不利者，無過之胃(謂)也。』」《象》曰：「外比于賢，以從上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六四：外比之，貞吉」；今本《周易》同。

九五：顯比，王晶驅，遊前含。邑人不戒，吉　「顯」，光顯、盛大。《爾雅釋詁》：「顯，光也。」《玉篇》：「顯，明也，覿也，著也。」阜陽漢簡《周易》作「㬎」。「王晶驅」，三面而驅。「遊前含」，「遊」，楚文字中，「失」字多作此形；讀爲「失前禽」。《象》曰：「『顯比』之吉，位正中也。舍逆取順，『失前禽』也。『邑人不誡』，上使中也。」馬王堆漢墓帛書《繆和》對此段卦義有所釋：

湯之[車巛](巡)守東北，又(有)火，曰：「彼何火也？」又(有)司對曰：「漁者也。」湯遂[見][張][網]，又(有)司猷之曰：「古者蛛蝥作網，今之人緣序，左者右者，尚(上)者下者，衛(衝)突乎土者，皆來吾網。」湯曰：「不可！我教子猷之曰：古者蛛蝥作網，今之人緣序，左者使左，右者使右，尚(上)者使尚(上)，下者使下，吾取亓犯命者。」諸侯聞之曰：「湯之德及禽獸魚鼈矣。」故共皮敝以進者卌又餘國。《易》卦亓義曰：「顯比，王用參(三)毆(驅)，失前禽，邑人不戒，吉。」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九五：顯比，王用三驅，失前禽。邑人不戒，吉」；《繆和》作「顯比，王用參毆，失前禽，邑［人］不戒，吉」；今本《周易》作「九五：顯比，王用三驅，失前禽。邑人不誡，吉」。

上六：比亡首，凶■ 「首」，《廣韻》：「首，始也。」比之始不善，則凶。《象》曰：「『比之无首』，无所終也。」古以有好的結果爲「終」。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尚六：比无首，兇」；今本《周易》作「上六：比之无首，凶」。

【第十一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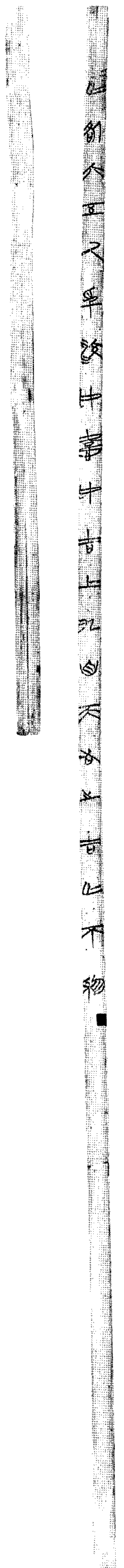

亡（无）咎。 六五：氒（厥）孚洨（交）女（如），𢡱（威）女（如），吉。 上九：自天右（祐）之，吉亡（无）不利■。

本簡爲《大有》卦末簡，長四十三・八釐米，簡完整。共二十一字，上爻辭末有符號■。《大有》卦總兩簡，首簡殘缺，據今本可補「《大有》：元亨。 初九：无交害，匪咎，艱則无咎。 九二：大車以載，有攸往，无咎。 九三：公用亨于天子，小人弗克。 九四：匪其彭」四十三字。

亡咎 兩字屬《大有》卦九四爻辭。「大有」，《周易》第十四卦，乾下離上。《雜卦》：「《大有》，衆也。」馬王堆漢墓帛書《繫辭下》曰：「［上古］結繩以治，［後］世聖人易之以書契，百官以治，萬民以察，蓋取者《大有》。」《彖》曰：「《大有》，柔得尊位，大中而上下應之曰《大有》。 其德剛健而文明，應乎天而時行，是以元亨。」《象》曰：「火在天上，《大有》； 君子以遏惡揚善，順天休命。」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无咎」； 今本《周易》同。

六五：氒孚洨女，𢡱女，吉 「氒」，《唐韻》：「氒，厥古文。」《爾雅・釋言》：「厥，其也。」「洨」，《集韻》音

「交」，讀爲「皎」。《莊子・漁父》「須眉交白」，《經典釋文》：「交一本作皎。」「皎」，《廣雅》：「皎，白也、明也。」《楚辭章句・九懷・危俊》「晞白日兮皎皎」，光明而照察。「悳」，即「愇」字，通「韙」。《集韻》：「韙，通作愇。」《說文・是部》：「韙，是也。从是，韋聲。」明其是者，戒其非。或讀爲「威」、「委」。「女」，讀爲「如」。馬王堆漢墓帛書《二三子》：「《卦》曰：『絞如委如，吉。』孔子曰：『絞，日也；委，老也。老日之行……故曰：吉。』」《象》曰：「『厥孚交如』，信以發志也。『威如之吉』，易而无備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六五：闕復交如，委如，終吉」；今本《周易》作「六五：厥孚交如，威如，吉」。

上九：自天右之，吉亡不利■　「右」，《說文・口部》：「右，助也。」《爾雅・釋詁》：「右，導也。」《正韻》：「與祐、佑通。」《詩・周頌・我將》：「維天其右之。」聖人明天道、察民，獲天人之助，故吉无不利。《象》曰：「《大有》上吉，自天祐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尚九：自天右之，吉无不利」；今本《周易》作「上九：自天祐之，吉无不利」。

【第十二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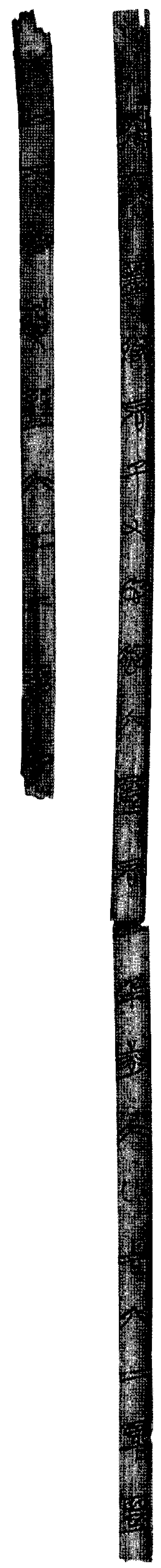

䷎ 壓（謙）■：卿（亨），君子又（有）冬（終）。初六：壓（謙）君子，甬（用）涉大川，吉。六二：鳴壓（謙），貞吉。九三：勞謙，君子有終，吉。六四：亡（无）不利，貲（撝）壓（謙）。六五：不䝾（富）㠯（以）

本簡爲《壓（謙）》卦首簡，簡殘爲三段，上段長十二・四釐米，中段長八・七釐米，下段長十・八釐米。上

段、中段能完全綴合，下段與中段不能完全綴合，中間殘缺。現存三十一字，又卦畫一，卦名後有符號■。

《壢（謙）》卦總兩簡，本簡上段、中段與下段間殘缺部份，據今本可補「貞吉。九三：勞謙君子，有終吉。六」十二字。

䷎ 壢■　「壢」，《說文》所無，讀爲「謙」，同「嗛」。《說文・言部》：「謙，敬也。从言，兼聲。」徐鍇曰：「謙猶嗛也，或从口。」「謙」，《周易》第十五卦，艮下坤上，馬王堆漢墓帛書又作「嗛」、「溓」。《易之義》：「《嗛》也者，德之枋也」、「《嗛》奠（尊）而光」、「《嗛》，以制禮也」。帛書《繫辭上》：「溓（謙）也者，致共（恭）以存亓位者也。」《二三子》孔子曰：「吉，嗛也。凶，橋（驕）也。天乳驕而成嗛，地徹驕而實嗛，鬼神禍福嗛，人亞（惡）驕而好嗛。」《彖》曰：「《謙》，亨，天道下濟而光明，地道卑而上行。天道虧盈而益謙，地道變盈而流謙，鬼神害盈而福謙，人道惡盈而好謙。謙尊而光，卑而不可踰，君子之終也。」《象》曰：「地中有山，《謙》。君子以裒多益寡，稱物平施。」

卿，君子又冬　「卿」，讀爲「亨」。「冬」，讀爲「終」。此句孔子有詳盡的解釋，馬王堆漢墓帛書《繆和》：「子曰：嗛（謙）者，溓（謙）然不足也。亨者，嘉好之會也。夫君人者以德下亓人，人以死力報之，亓亨也，不亦宜乎？子曰：天道毀（虧）盈而益嗛（謙），地道銷盈而流嗛（謙），鬼神害盈而福嗛（謙），人道亞（惡）盈而好溓（謙）。溓（謙）者，一物而四益者也。盈者，一物而四損者也。故耶（聖）君以爲豐者，是以盛盈使祭服忽，屋成加昔（拙），宮成刌隅。溓（謙）之爲道也，君子貴之。故曰：溓（謙），亨，君子又（有）冬（終）。」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亨]，[君]子有終」；今本《周易》作「亨，君子有終」。

初六：壢君子，甬涉大川，吉　「甬」，通「用」。馬王堆漢墓帛書《繆和》莊但問於先生曰：「『今《易・溓（謙）之初六》亓辭曰：「嗛嗛（謙謙）君子，用涉大川，吉。」將何以此論也？』子曰：『夫務尊顯者，亓心又（有）不足者也。君子不然。畛焉不自明也，耶（聖）也不自尊，□□世□。《嗛（謙）之初六》，《嗛（謙）之明夷》也。耶（聖）人不敢又（有）立也，以又（有）知爲无知也，以又（有）能爲无能也，以又（有）見爲无見也。動焉无取謐（盈）也，以使亓下，所以治人請……「用涉大川，吉」者，夫《明夷》，《離》下而《川（坤）》上。川（坤）者，順也。君子之所以折亓身者，明察所以[用][晦]，是以能既致天下之人而又（有）之。且夫《川（坤）》者，下之爲也。故曰：「用涉大川，吉。」』子曰：『能下人若此，亓吉也，不亦宜乎？舜取天下也，當此卦也。』子曰：『芯明叡知守以愚，博聞強識守以淺，尊禄貴官守以卑。若此，故能君人。』」《象》曰：「『謙謙君子』，卑以自牧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初六：嗛嗛君子，用涉大川，吉」；今本《周易》作「初六：謙謙君子，用涉大川，吉」。

六二：鳴壓　「鳴」，名。《廣雅・釋詁》：「鳴，名也。」鳴者，聲名聞之謂。鳴謙，謙之聲聞於外。馬王堆漢墓帛書《易之義》：「『鳴嗛(謙)』也者，柔而□也。」《象》曰：「『鳴謙貞吉』，中心得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六二：鳴嗛」；今本《周易》作「六二：鳴謙」。

亡不利，⿱艹貨壓　「⿱艹貨」，从艸，貨聲，讀爲「撝」、「化」，音通，如「貨」古文作「䝬」。《漢上易傳》引子夏曰：「撝謙，化謙也，言上下化其謙也。」引京房曰：「上下皆通曰揮謙是也。」指揮之間皆用謙之道，而無有不利。《象》曰：「『无不利，撝謙』，不違則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六四：无不利，譌嗛」；今本《周易》作「六四：无不利，撝謙」。

六五：不⿰貝畐吕[亓⿱⺮吕]　「亓⿱⺮吕」，兩字屬下簡。「⿰貝畐」，疑「富」或體。《廣韻》：「富，豐於財也。」簡文从貝、从畐，《説文繫傳・部叙上》：「畐，滿也」，會意。「⿱⺮吕」，讀爲「鄰」；「厸」，《玉篇》：「古鄰字，近也，親也，五家也。」《古文四聲韻》引《古尚書》「鄰」作此形。「不⿰貝畐吕亓⿱⺮吕」，讀爲「不富以其鄰」，謙與順鄰自歸之，故不待豐富能用其鄰。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六五：不富以亓鄰」；今本《周易》作「六五：不富以其鄰」。

【第十三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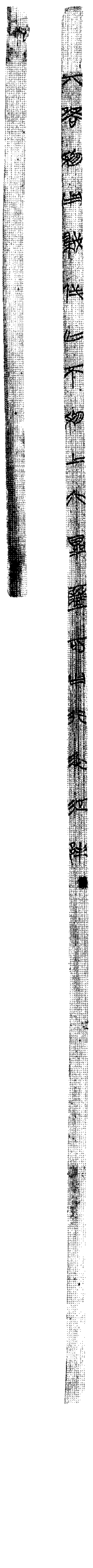

亓(其)⿱⺮吕(鄰)，利用⿰帚戈(侵)伐，亡(无)不利。上六：鳴壓(謙)，可用行帀(師)，征邦■。

本簡爲《壓(謙)》卦末簡，簡完整，長四十三・八釐米。共十九字，上爻辭末有符號■。

利用⿰帚戈伐，亡不利　「⿰帚戈」，从戈、侵省聲，《説文》所無，《包山楚簡》、《江陵望沙塚楚墓》簡數見，疑爲「侵

伐」之「侵」本字，从「戈」當爲干戈動武之意。《左傳・莊公二十九年》「夏鄭人侵許。凡師有鐘鼓曰伐，無曰侵」，《春秋集解》：「聲罪致討曰伐，潛師掠境曰侵。聲罪者，鳴鐘擊鼓，整衆而行，兵法所謂正也；潛師者，銜枚臥鼓，出人不意，兵法所謂奇也。」治天下恩威兼用，居謙履順，不罰無罪，有不庭不軌，驕逆不服，以侵伐克之，所以也無不利。《象》曰：「『利用侵伐』，征不服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利用侵伐，无不利」；今本《周易》同。

上六：鳴鏖，可用行帀，征邦■　「邦」，後世改「邦」爲「國」。「可用行帀（師），征邦」，是因謙極而致，謙極柔順太過，宜於用剛；謙極則失於輕，宜於自治。《伊川易傳》：「謙極而居上，欲謙之志未得，故不勝其切至於鳴也。雖不當位，謙既過極，宜以剛武自治其私，故云『利用行師征邑國』也。」《象》曰：「『鳴謙』，志未得也。『可用行師』，征邑國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尚六：鳴謙，利用行師，征邑國」；今本《周易》作「上六：鳴謙，利用行師，征邑國」。

【第十四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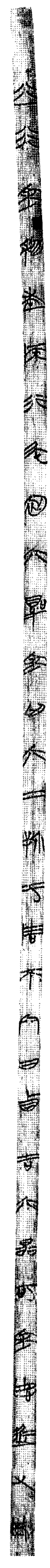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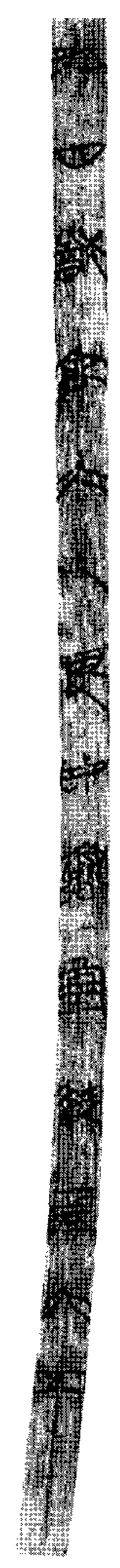

仌 仌　佘（豫）■：利建厌（侯）行帀（師）。初六：鳴佘（豫），凶。六二：紒（介）于石，不冬（終）日，貞吉。六晶（三）：可（阿）佘（豫）〔母心〕（悔），迡（遲）又（有）〔母心〕（悔）。九四：猷佘（豫），大又（有）旻（得）。母（毋）頮（疑），塱（朋）欲（盍）亶（簪）。六五：

本簡爲《佘（豫）》卦首簡，長四十三・三釐米，簡完整。共四十三字，又卦畫一，卦名後有符號■。

《余(豫)》卦總兩簡，卦辭完整。

仌 仌 余 ■ 「余」，卦名，《周易》第十六卦，坤下震上。字同「余」，「余」（《包山楚簡》二一·八二）又作「余」、「余」（《包山楚簡》二一·一一八、二一·一三七反）是其證，金文《繇書缶》「余」作「余」，《郭店楚墓竹簡》作「余」（《成之聞之》第三十三簡）、「余」（《太一生水》第十四簡）。《説文·八部》：「余，語之舒也。从八、舍省聲。」讀爲「豫」，或以爲借作「娛」，訓樂、悦、怡。《雜卦》：「豫，怠也。」馬王堆漢墓帛書《易之義》：「《餘》之卦，歸而強士静也。」《彖》曰：「《豫》，剛應而志行，順以動，《豫》。《豫》，順以動，故天地如之，而況建侯行師乎？天地以順動，故日月不過，而四時不忒。聖人以順動，則刑罰清而民服。《豫》之時義大矣哉！」《象》曰：「雷出地奮，《豫》。先王以作樂崇德，殷薦之上帝，以配祖考。」《繫辭下》：「重門擊柝，以待暴客，蓋取諸豫。」

此字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餘」；今本《周易》作「豫」。

利建医行帀 「医」，《説文·矢部》：「医，古文矦。」《集韻》：「侯，古作医。」《説文·矢部》：「矦，从人、从厂，象張布，矢在其下。」古者以射選賢，射中者獲封爵，故因謂之諸侯，从矢取射義，射之有侯意。金文《中山方壺》、《曾侯乙戈》、《郭店楚墓竹簡》、《包山楚簡》等同形。「建侯」，建立諸侯，而分治天下，所以興利。「行帀(師)」，出兵行師以討其叛逆，所以除害。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利建矦行師」；今本《周易》作「利建侯行師」。

初六：鳴余，凶 「鳴」，名。鳴者，聲名聞於外（詳本篇第十二簡注）。小人得志忘形，悦豫過甚，而驕奢放恣，無所不爲，有聲名虛譽以聞於外，而致其凶咎，人無遠慮，必有近憂，故樂不可極，志不可滿，人理之常。「凶」，志窮於悦樂之故。《象》曰：「『初六鳴豫』，志窮凶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初六：鳴餘，凶」；今本《周易》作「初六：鳴豫，凶」。

六二：矨于石，不冬日，貞吉 「矨」，从矢、从介，《説文》所無，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疥」，今本《周易》作「介」，讀爲「介」。《經典釋文》：「介，古文作砎。」《類篇》：「砎，硬也，或从界。砎，一曰磨也。」介於石，兩石相摩擊而出火之意，介然守其節操，堅勁如石，行其正道，上交不諂，下交不瀆，明道達理。「冬(終)日」，良久，整日。《荀子·勸學》：「吾嘗終日而思矣，不如須臾之所學也。」應時則改，不待終日，速正則吉。馬王堆漢墓帛書《繫辭下》：「《易》曰：『介於石，不冬(終)[日]，貞吉。』介如石，安用冬(終)日，斷可識也。君子知物知章，知柔]知剛，萬夫之望。」《象》曰：「『不終日，貞吉』，以中正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六二：疥于石，不終日，貞吉」；今本《周易》作「六二：介于石，不終日，貞吉」。

六晶：可余㥁，迡又㥁　「可」，讀爲「阿」，偏私，偏袒，《呂氏春秋·貴公》：「萬民之主，不阿一人。」今本《周易》作「盱」，意同。盱者，盱睢諂媚之謂，諂媚之道以悅上，張目上視附勢自以爲樂，自處不當失中正，則必有悔。事當速悔，若猶豫遲疑，則又有後悔。「迡」，「遲」或體。《說文·辵部》：「遲，徐行也，从辵，犀聲。《詩》：『行道遲遲。』遲，或从𡰥。」阜陽漢簡《周易》作「六三：歌豫䍂夷」。馬王堆漢墓帛書《二三子》：「《卦》曰：『盱予（豫），悔。』孔子曰：『此言鼓樂而不忘戒患也……』」《象》曰：「盱豫有悔，位不當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六三：杅餘㥁，遲有㥁」；今本《周易》作「六三：盱豫悔，遲有悔」。

九四：猷余，大又𠭁。母頛，塱欲𡍨　「猷余」，讀爲「猶豫」，遲疑不決。「母」，讀爲「毋」，與「勿」通用。《老子》三十章「果而勿矜，果而勿伐，果而勿驕」，漢帛書《老子甲本》、《老子乙本》「勿」作「毋」。「頛」，从頁、从矣聲，《說文》所無，讀爲「疑」。「塱」，通「朋」。今本《周易》「朋來无咎」，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堋來无咎」。《書·益稷》「朋淫于家」，《說文·土部》引「朋」作「堋」。「欲」，音通「盇」。「盇」，《爾雅注疏》邢昺疏：「盇者，衆合也。」「𡍨」，同「適」。《玉篇》：「適，得也，往也；又音滴，從也。」《羣經音辨》：「適，正也。」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讒」，今本《周易》作「簪」。「塱（朋）欲（盇）𡍨」，朋類盇聚而從。《象》曰：「『由豫，大有得』，志大行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九四：允餘，大有得。勿疑，傰甲讒」；今本《周易》作「九四：由豫，大有得。勿疑，朋盇簪」。

【第十五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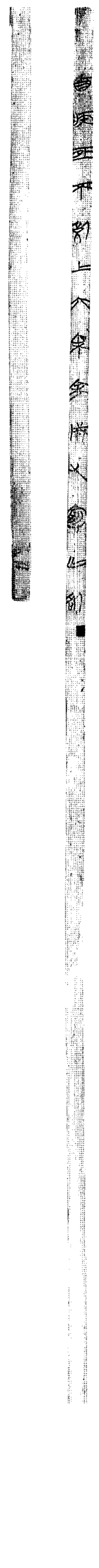

貞疾，亙（恆）不死。上六：杲（冥）余（豫），成又（有）愈（渝），亡（无）咎■。

本簡爲《余（豫）》卦末簡，長四十三・八釐米，簡完整。共十四字，上爻辭末有符號■。

【六五】：貞疾，亙不死　「六五」，兩字屬上簡。「亙」，「恆」之古文。《象》曰：「『六五：貞疾』，乘剛也。『恆不死』，中未亡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六五：貞疾，恆不死」；今本《周易》同。

上六：杲余，成又愈，亡咎■　「杲」，疑「杲」字，《說文・木部》：「杲，明也，从日在木上。」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今本《周易》均作「冥」，則日當在木下，爲「杳」字，《說文・木部》：「杳，冥也，从日在木下。」疑「冥」當讀爲「明」，如此，則與簡文合。「愈」，讀爲「渝」。《爾雅・釋言》「渝，變也」，邢昺疏：「謂變易也。《詩》曰：『舍命不渝。』」明白豫之極，樂過無節，智冥無知，以至凶咎；成功在於變化，變惡爲善，能渝變則可以无咎。《象》曰：「『冥豫』在上，何可長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尚六：冥餘，成或諭，无咎」；今本《周易》作「上六：冥豫，成有渝，无咎」。

【第十六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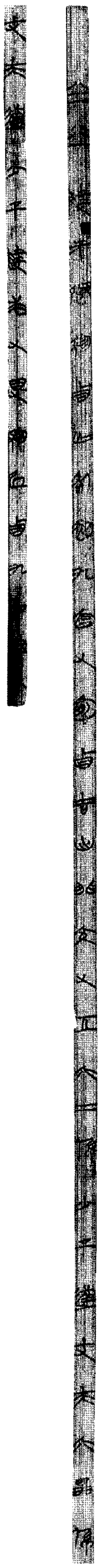

䷐ 陵（隨）■：元卿（亨）利貞，亡（无）咎。初九：官又（有）愈（渝），貞吉。出門交又（有）工（功）。六二：係少（小）子，遊（失）丈夫。六晶（三）：係丈夫，遊（失）少（小）子。陵（隨）求又（有）旻（得），利凥（居）貞。九四：陸（隨）又（有）

本簡爲《陖（隨）》卦首簡，長四十二・七釐米，簡下端空白處殘無。共四十六字，又卦畫一，卦名後有符號▮。

《陖（隨）》卦總兩簡，卦辭完整。

䷐ 陖 ▮　「陖」，簡文或省「又」，作「陛」（見下），字也見於《郭店楚墓竹簡・唐虞之道》，《說文》所無，或以爲从差省，疑同「隓」字，或讀爲「隨」，阜陽漢簡《周易》作「隋」。《周易》第十七卦，震下兑上。馬王堆漢墓帛書《易之義》：「《隨》之卦，相而能戒也。」《象》曰：「《隨》，剛來而下柔，動而説，《隨》。」《象》曰：「澤中有雷，《隨》，君子以嚮晦入宴息。」《繫辭下》：「服牛乘馬，引重致遠，以利天下，蓋取諸隨。」

此字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隋」；今本《周易》作「隨」。

元卿利貞，亡咎　《象》曰：「大亨貞，无咎，而天下隨時，隨之時義大矣哉！」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元亨利貞，无咎」；今本《周易》作「元亨利貞，无咎」。

初九：官又愈，貞吉。出門交又工　「官又愈」，讀爲「官有渝」。「官」，主守。「工」，通「功」。《周禮・春官・肆師》「凡師不功」，鄭玄注：「故書功爲工，鄭司農『工』讀爲『功』，古者『工』與『功』同字。」《書・臯陶謨》「天工人其代之」，《尚書大傳》、《漢書・律曆志》引「工」作「功」。「出門交又工」，意臣出君門，與四方賢人交有成功。《象》曰：「『官有渝』，從正吉也。『出門交有功』，不失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初九：官或諭，貞吉。出門交有功」；今本《周易》作「初九：官有渝，貞吉。出門交有功」。

六二：係少子，避丈夫　意從此失彼。《象》曰：「『係小子』，弗兼與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六二：係小子，失丈夫」；今本《周易》同。

六晶：係丈夫，避少子。陖求又旻，利凥貞　「凥」，《說文・几部》：「凥，処也，从尸、几，尸得几而止也。《孝經》曰：『仲尼凥』，凥，謂閒居如此。」《玉篇》：「與居同。」《楚辭・天問》「其凥安在」，《楚辭補注・考異》「凥」作「居」。《象》曰：「『係丈夫』，志舍下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六三：係丈夫，失小子。隋有求得，利居貞」；今本《周易》作「六三：係丈夫，失小子。隨有求得，利居貞」。

九四：陛又[蒦]　「蒦」，屬下簡首字，从佳、从𠬪，即「隻」字，「獲」之初文，字見於甲骨文，如：「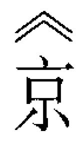」（《京都

大學人文科學研究所藏甲骨文字》一〇五九)、「□」(《殷虛書契續編》二・一六・四),象雙手捕獲鳥之形。卜辭中亦有「隻(獲)羌」(《殷虛書契續編》三・四三・一)、「逐鹿隻(獲)」(《殷虛書契前編》三・三一・五)等,《說文・隹部》:「隻,鳥一枚也,从又,持隹,持一隹曰隻,持二隹曰雙。」屬後起之意,或釋「臒」,讀爲「獲」。獲者取非其有之辭,隨有獲,隨人而有獲。《象》曰:『隨有獲』,其義凶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九四:隋有獲」;今本《周易》作「九四:隨有獲」。

【第十七簡】

蒦(獲),貞工(功)。又(有)孚才(在)道已明,可(何)咎。九五:孚于嘉,吉。上六:係而敂(扣)之,從乃[口巂](維)之。王用亯于西山■。

本簡爲《陵(隨)》卦末簡,長四十三・五釐米,簡完整。共三十三字,上爻辭末有符號■。

貞工。又孚才道已明,可咎　「工」,讀爲「功」,或從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今本《周易》讀爲「凶」。「凶」、「工」同韻,可通。「才」,通「在」,甲骨文、金文多以「才」爲「在」。「可」,讀爲「何」。《象》曰:『有孚在道』,明功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貞凶。有復在道,已明,何咎」;今本《周易》作「貞凶。有孚在道,以明,何咎」。

九五:孚于嘉,吉　「嘉」,或从「禾」,《包山楚簡》作「□」(七四)、「□」(一五九);《侯馬盟書》作「□」、「□」,形同。《爾雅・釋詁》:「嘉」,「美也」、「善也」。《象》曰:『孚于嘉,吉』,位正中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九五：復于嘉，吉」；今本《周易》作「九五：孚于嘉，吉」。

上六：係而敂之，從乃巂之。王用亯于西山■　「敂」，《玉篇》：「敂，或作扣。」「巂」，同「畦」，《集韻》：「畦，或作巂。」讀爲「繻」，或讀爲「維」。《説文·糸部》：「繻，維綱中繩也。从糸巂聲。讀若畫，或讀若維。」拘係不從者，既服從，則綏之以德，以係屬其心，中心悦而誠服。《象》曰：「『拘係之』，上窮也。」「王」，指文王，或泛指。「亯」，獻，「祭亯」之「亯」。「西山」，岐山在周西，文王所治之地。文王居岐山之下，一年成邑，二年成都，三年五倍其初，王業興於此，能亨盛其王業於西山。或「西山」指西方險阻之地。

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尚九〈六〉：枸係之，乃從蘺之。王用芳于西山」；今本《周易》作「上六：拘係之，乃從維之。王用亨于西山」。

【第十八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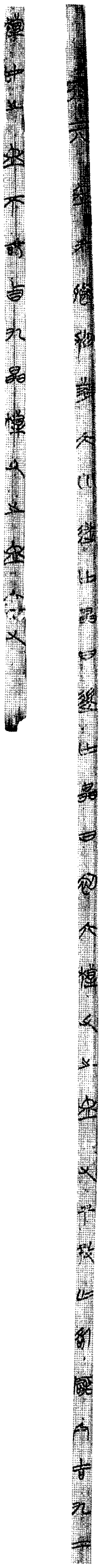

六 六 蛊（蠱）■：元卿（亨），利涉大川。选（先）甲晶（三）日，逡（後）甲晶（三）日。初六：榦（幹）父之蛊（蠱），又（有）子，攷亡（无）咎，礪（厲）冬（終）吉。九二：榦（幹）母之蛊（蠱），不可貞。九晶（三）：榦（幹）父之蛊（蠱），少又（有）

本簡爲《蛊（蠱）》卦首簡，長四十三·五釐米，簡完整。共四十六字，又卦畫一，卦名後有符號■。《蛊（蠱）》卦總兩簡，次簡殘缺，據今本可補「晦，无大咎。六四：裕父之蠱，往見吝。六五：幹父之蠱，用譽。上九：不事王侯，高尚其事」三十一字。

六 六 蛊■　「蛊」，卦名，《周易》第十八卦，艮上巽下。「蛊」即「蠱」字，甲骨文作「[glyph]」（《甲骨文合集》六〇

一六），从虫、从皿，簡文同。《集韻》：「蠱，事也。」《序卦》：「蠱者，事也。」《彖》曰：「《蠱》，刚上而柔下，巽而止，《蠱》。」《象》曰：「山下有風，《蠱》；君子以振民育德。」

此字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箇」；今本《周易》作「蠱」。

元卿，利涉大川。选甲晶日，逡甲晶日　「选」、「先」之繁文。「选甲三日，逡（後）甲三日」，知「选」即爲「先後」之「先」。先甲三日，指甲日先之三日，即「辛」日；後甲三日，指甲日後之三日，即「丁」日。甲日，宣令之日，用辛取改新之義；丁日，取丁寧之義。或先甲三日：辛、壬、癸，後甲三日：乙、丙、丁，總七日；天道之運行，始一而七，終則又始，反復迴循。《彖》曰：「《蠱》，元亨，而天下治也。『利涉大川』，往有事也。『先甲三日，後甲三日』，終則有始，天行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元]吉，亨，利涉大川。先甲三日，後甲三日」；今本《周易》作「元亨，利涉大川。先甲三日，後甲三日」。

初六：槫父之蛊，又子，攷亡咎，礪冬吉　「槫」，讀爲「幹」。《類篇》：「幹，能事也。」《玉篇》：「幹，體也。」《象》曰：「『幹父之蠱』，意承考也。」幹父之事，承考盡心，承繼其業，一依父命，量事制宜，成父之美。有子如此，父則无咎。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初六：榦父之箇，有子，巧无咎，厲終吉」；今本《周易》作「初六：幹父之蠱，有子，考无咎，厲終吉」。

九二：槫母之蛊，不可貞　《象》曰：「『幹母之蠱』，得中道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九][二]：榦母之箇，不可貞」；今本《周易》作「九二：幹母之蠱，不可貞」。

九晶：槫父之蛊　《象》曰：「『幹父之蠱』，終无咎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九三：榦父之箇，少有悬，无大咎」；今本《周易》作「九三：幹父之蠱，小有晦，无大咎」。

【第十九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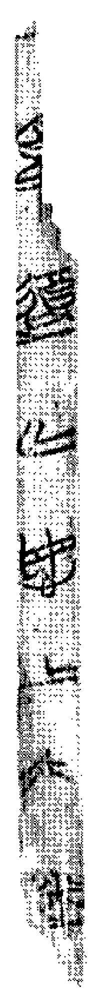

中行獨復。六五：𦎫(敦)逿(復)，亡(无)悬(悔)。上六：迷復，凶，有災眚。用行師，終有大敗，以其國君，凶；至于十年，不克征。

本簡爲《復》卦末簡，長七釐米，簡上、下殘。現存七字。

《復》卦總兩簡。首簡殘缺，據今本可補「復：亨。出入无疾，朋來无咎。反復其道，七日來復，利有攸往。初九：不復遠，无祇悔，元吉。六二：休復，吉。六三：頻復，厲无咎。六四」四十六字。次簡上端殘缺部份，據今本可補「中行獨復。六五」六字；下端殘缺部份，據今本可補「復，凶，有災眚。用行師，終有大敗，以其國君，凶；至于十年，不克征」二十四字。

𦎫逿，亡悬　本句簡文屬《復》卦六五爻辭。「復」，卦名，《周易》第二十四卦，震下坤上。《繫辭下》：「復，德之本也。」「復，小而辨於物。復以自知。」《象》曰：「雷在地中，《復》。先王以至日閉關，商旅不行，后不省方。」《象》曰：「『《復》：亨』，剛反。動而以順行，是以『出入无疾，朋來无咎』。『反復其道，七日來復』，天行也。『利有攸往』，剛長也。《復》，其見天地之心乎？」「𦎫逿」，即「敦复」，敦篤於復善，有敦厚之德，思無邪，動無躁，能治心明性，以復於善道，故无咎。《象》曰：「『敦復，无悔』，中以自考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敦復，无悬」；今本《周易》作「敦復，无悔」。

上六：迷復　「迷」，迷暗、迷惑，《說文·辵部》：「迷，惑也。」《書·舜典》：「烈风雷雨弗迷。」《詩·節南山》：「俾民不迷。」「迷復」，迷求復。《象》曰：「迷復之凶，反君道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尚六：迷復」；今本《周易》作「上六：迷復」。

【第二十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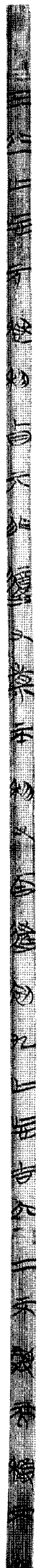

䷘亡(无)忘：元卿(亨)利貞。亓(其)非逿(復)又(有)𧝬(眚)，不利又(有)卣(攸)迼(往)。初九：亡(无)忘，吉。六二：不𦓤(耕)而穫(穫)，不畜之，[則][利][有][攸][往]。[六][三]：[无][妄][之][災]，[或][繫][之][牛]，[行]

本簡爲《亡(无)忘》卦首簡，長二十九·一釐米，簡上端完整，下端殘。現存三十字，又卦畫一，卦名後不見符號。

《亡(无)忘》卦總兩簡。首簡下端殘缺部份，據今本可補「則利有攸往。六三：无妄之災，或繫之牛，行」十六字。

䷘亡忘　「忘」，音與「孟」、「妄」通。「亡忘」，同「无孟」、「无妄」，卦名，《周易》第二十五卦，震下乾上。「忘」，《尔雅》：「棄，忘也。」《增修互注禮部韻略》：「忘，不誌也、忽也、遺也。」竹書作「忘」有「棄」、「遺」之意，與《周易·序卦》「有无妄物，然後可畜」句意正合。阜陽漢簡《周易》作「亡」，作「孟」、「妄」疑皆爲借字。馬王堆漢墓帛書《易之義》：「《无孟》之卦，有罪而死，无功而賞，所以畄。」《象》曰：「天下雷行，物與《无妄》。先王以茂對時，育萬物。」《彖》曰：「《无妄》，剛自外來而爲主于內，動而健，剛中而應。大亨以正，天之命也。『其匪正有眚，不利有攸往』，无妄之往何之矣？天命不祐，行矣哉！」又「无妄」，《周易鄭康成注》：「妄，猶望，謂無所希望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无孟」；今本《周易》作「无妄」。

元卿利貞。亓非逿又𧝬，不利卣有迼　「逿」，復正公道。「𧝬」，讀爲「眚」(參見第四簡注)，过失，《左傳·

僖公三十二年》：「且吾不以一眚掩大德。」《廣韻》：「眚，過也，災也。」（參見本篇《訟》卦考釋）「迮」，《說文・辵部》「往」之古文。意積惡思復善，積邪思復正，積陰思復陽，能復正天下之弊，扶救天下之衰，過而不糾，則有災而無利。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元亨利貞。非正有省，不利有攸往」；今本《周易》作「元亨利貞。其匪正有眚，不利有攸往」。

初九：亡忘，吉 「吉」，指「得志」。《象》曰：「『无妄之往』，得志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初九：无孟，往吉」；今本《周易》作「初九：无妄，往吉」。

六二：不䎊而穫，不畜之 「䎊」，从井，争聲，亦當「静」字，可讀爲「耕」，上古同屬「耕」部韻。「穫」，即「穫」。「畜」，《廣雅》：「畜，養也。」又《說文・田部》：「畜，田畜也。淮南王曰：『玄田爲畜。』」指黑沙土田，生禾特盛，異於他田，宜畜牧。《象》曰：「『不耕穫』，未富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六二：不耕穫，不菑餘，利有攸往」；今本《周易》作「六二：不耕穫，不菑畬，則利有攸往」。

【第二十一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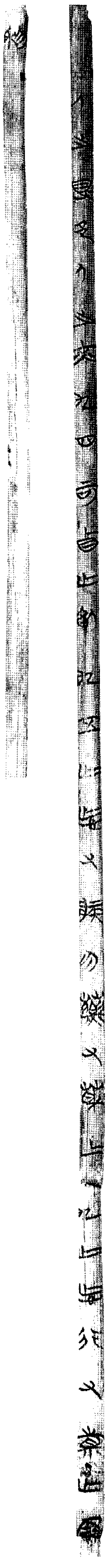

行人之旻（得），邑人之𤆍（災）。九四：可貞，亡（无）咎。九五：亡（无）忘又（有）疾，勿藥又（有）菜。上九：亡（无）忘，行又（有）禬（眚），亡（无）卤（攸）利■。

本簡爲《亡（无）忘》卦末簡，爲三斷簡綴合，上段長二十二・一釐米，中段長六・七釐米，下段長十五釐米，

綴合後簡完整。共三十三字，又卦畫一，上爻辭末有符號■。

[行]人之昊，邑人之𤆎　本句首據今本可補一「行」字。「𤆎」，从火，才聲。《說文・火部》：「烖，天火曰烖。从火，𢦏聲。灾，或从宀、火。災，籀文从巛。𤆎，古文从才。」《古文四聲韻》引《古尚書》「災」作「𤆎」，从火，才聲。《象》曰：「行人得牛，邑人災也。」指繫其牛於道，路人牽得，邑人無辜受連累遭禍事。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行][人]之得，邑人之茲」；今本《周易》作「行人之得，邑人之災」。

九四：可貞，亡咎　筮遇此爻，事可行，而无咎。《象》曰：「『可貞，无咎』，固有之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九四：可貞，无咎」；今本《周易》同。

九五：亡忘又疾，勿藥又菜　「菜」，《說文・艸部》：「草之可食者。从艸，采聲。」意有疾不一定用藥攻治，不忘用菜也可治愈。《象》曰：「『无妄之藥』，不可試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九五：无孟之疾，勿樂有喜」；今本《周易》作「九五：无妄之疾，勿藥有喜」。

上九：亡忘，行又禬，亡有利■　不忘位處窮極，動則致災，不會有利，宜謹慎其行。《象》曰：「『无妄之行』，窮之災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尚九：无孟之行有省，无攸利」；今本《周易》作「上九：无妄，行有眚，无攸利」。

【第二十二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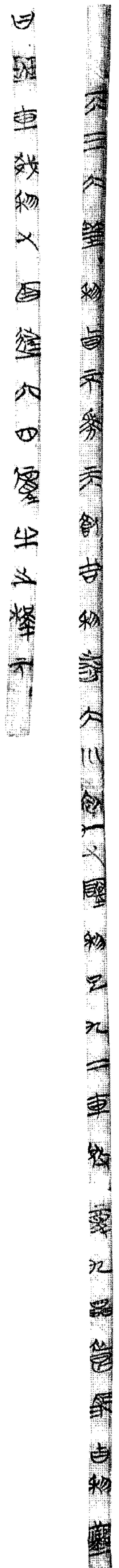

𡗜三　大𡍭（畜）■：利貞，不豙（家）而飤（食），吉，利涉大川。初九：又（有）礷（厲）利巳。九二：車敓（說）

复(輹)。 九晶(三)：良馬由(逐)，利堇(艱)貞。 曰：班車𢧵(衛)，利又(有)卣(攸)造(往)。 六四：僮(童)牛之椁(牿)，元

本簡爲《大埜(畜)》卦首簡，長四十三・七釐米，簡完整。 共四十七字，又卦畫一，卦名後有符號■。

《大埜(畜)》卦總兩簡，卦辭完整。

䷙ **大埜**■ 「埜」，从土，竺聲，《說文》所無。 竺聲之字與「畜」同韻，也可讀爲「畜」。「大埜(畜)」，卦名，《周易》第二十六卦，乾下艮上。《雜卦》：「大畜，時也。」《象》曰：「天在山中，《大畜》；君子以多識前言往行，以畜其德。」《彖》曰：「《大畜》，剛健，篤實輝光，日新其德，剛上而尚賢。 能止健，大正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泰蓄」；今本《周易》作「大畜」。

利貞，不豪而飤，吉，利涉大川 使天下賢者，能得重用，進於朝廷，受禄於國，而不食於家，除邪欲興正道，天下得治而吉。《彖》曰：「『不家食吉』，養賢也。『利涉大川』，應乎天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利貞，不家食吉，利涉大川」；今本《周易》同。

初九：又礪利巳 「礪」，讀爲「厲」(詳第五簡注)，危厲。「巳」，讀爲「祀」。《象》曰：「『有厲利巳』，不犯災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初九：有厲利巳」；今本《周易》同。

九二：車敓复 「車」，亦通「輿」。 今本《周易・困》「困于金車」，《經典釋文》：「金車本亦作金輿。」今本《周易・賁》「舍車而徒」，《經典釋文》：「張本作輿。」「敓」，讀爲「脫」。「复」，讀爲「輹」，縛車身與車軸的繩。《說文・車部》：「輹，車軸縛也。 从車，复聲。《易》曰：『輿說輹。』」「車敓复」，即《說文》「輿說(脫)輹」、《左傳・僖公十五年》所謂「車說(脫)其輹」，車、輪失聯，無法運行。《象》曰：「『輿說輹』，中无尤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九二：車說緮」；今本《周易》作「九二：輿說輹」。

九晶：良馬由，利堇貞。 曰班車𢧵，利又卣造 「由」，《集韻》：「因也，用也。」阜陽漢簡《周易》作「遂」。「堇」，讀爲「艱」。「堇貞」，占問艱難之事。 用良馬，良馬善行，路途雖艱難，也能馳騁千里。「曰」，或作「日」。「班」，分佈之義，也可讀爲「閑」，上古韻同，習其事。「𢧵」，字待考。《象》曰：「『利有攸往』，上合志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九三：良馬遂，利根貞。 曰闌車衛，利有攸往」；今本《周易》作「九三：良

馬逐，利艱貞，曰閑輿衛，利有攸往。」

六四：僮牛之梏　「僮」，通「童」。「僮牛」，牛犢。「梏」，从木、从幸，會意，桎梏，讀爲「牿」，加於牛角上的横木；楅設於角，衡設於鼻，止其觝觸。《象》曰：「六四『元吉』，有喜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六四：童牛之鞫，元吉」；今本《周易》作「六四：童牛之牿，元吉」。

【第二十三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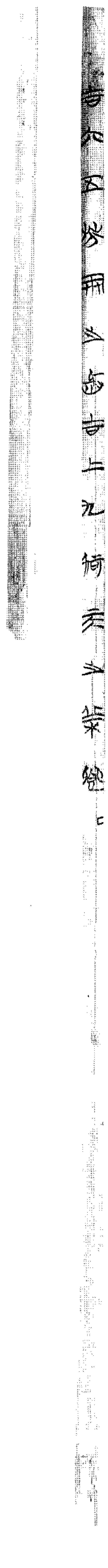

吉。六五：芬（豶）豕之𤘗（牙），吉。上九：㔫（何）天之𣐺（衢），卿（亨）乚。

本簡爲《大𡐨（畜）》卦末簡，長四十三・七釐米，簡完整。共十五字，上爻辭末有符號乚。

六五：芬豕之𤘗，吉　「芬」，讀爲「豶」，同韵部。「𤘗」，《説文繫傳》：「牙，壯齒也，象上下相錯之形。𤘗，古文牙。」《象》曰：「六五之吉，有慶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六五：哭豨之牙，吉」；今本《周易》作「六五：豶豕之牙，吉」。

上九：㔫天之𣐺，卿乚　「㔫」，从力，可聲，字亦見於《包山楚簡》，疑「抲」字，《集韻》：「抲」通「荷」、「何」。「𣐺」，字待考，疑兵器。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瞿」，或釋兵器。《書・顧命》：「一人冕，執瞿。」今本《周易》作「何天之衢」，意處畜之極，四通八達，爲天之衢，亨道大行。《象》曰：「『何天之衢』，道大行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尚九：何天之瞿，亨」；今本《周易》作「上九：何天之衢，亨」。

【第二十四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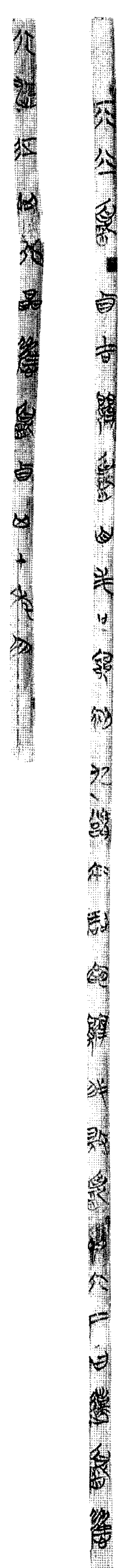

䷚ 頤▣：貞吉。觀頤，自求口實。初九：豫(舍)尒(爾)需(靈)龜，觀我㪚(微)頤，凶。六二：曰遉(顛)頤，𢍒(弗)經于北洍(頤)，征凶。六晶(三)：𢍒(弗)頤，貞凶，十年勿

本簡爲《頤》卦首簡，長四十三・四釐米，簡完整。共四十一字，又卦畫一，卦名後有符號▣。

《頤》卦總兩簡，卦辭完整。

䷚ 頤▣　「頤」，卦名，《周易》第二十七卦，震下艮上。《釋名》：「頤，養也。動於下，止於上，上下咀物，以養人也。」《序卦》：「頤者，養也。」《雜卦》：「《頤》，養正也。」《象》曰：「山下有雷，《頤》，君子以慎言語，節飲食。」

貞吉。觀頤，自求口實　「觀頤」，觀其所養，觀察養賢與不肖。「自求口實」，觀其自養，飲食不當易患。「實」，或作「食」。《彖》曰：「『《頤》，貞吉』，養正則吉也。『觀頤』，觀其所養也。『自求口實』，觀其自養也。天地養萬物，聖人養賢，以及萬民；《頤》之時義大矣哉！」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貞吉。觀頤，自求口實」；今本《周易》與竹書同。

初九：豫尒需龜，觀我㪚頤，凶　「豫」，讀爲「舍」。「需」，簡文「需」或从二口、或从三口、或从四口同，通「靈」。「靈龜」，不食物，能引氣自養，不借於食。「㪚」，《說文》：「眇也。」段玉裁注：「眇各本作妙，今正。凡古言㪚眇者即今之微妙字。眇者，小也，引申爲凡細之偁。微者，隱行也。微行而㪚廢矣。」《玉篇》有「㣲」字，引《書》「虞舜側㣲」，云：「亦㪚之俗體也。」《集韻》：「通作微。」阜陽漢簡《周易》作「端」。《象》曰：「『觀我朵頤』，

亦不足貴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初九：舍尔靈龜，[觀]我掇頤，凶」；今本《周易》作「初九：舍爾靈龜，觀我朵頤，凶」。

六二：曰遉頤，𦐍經于北洍，征凶　「遉」，从辵，真聲，疑同「遉」，讀爲「填」，《説文》：「填，塞也。」「填頤」，餬口。「𦐍」，《説文》所無，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柫」，今本《周易》作「拂」，阜陽漢簡《周易》作「弗」，讀爲「弗」。「經」，常。「洍」，讀爲「頤」。《象》曰：「六二『征凶』，行失類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六二：曰顛頤，柫經，于北頤，正凶」；今本《周易》作「六二：曰顛頤，拂經，于丘頤，征凶」。

六晶：𦐍頤，貞凶，十年勿[用]　「用」字爲下簡首字。「𦐍（弗）頤」，違背頤養的正道，不以正道養生。「十」，數之終，也是足數，「十年勿用」，指終不可用。《象》曰：「『十年勿用』，道大悖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六三：柫頤，貞凶，十年勿用，无攸利」；今本《周易》作「六三：拂頤，貞凶，十年勿用，无攸利」。

【第二十五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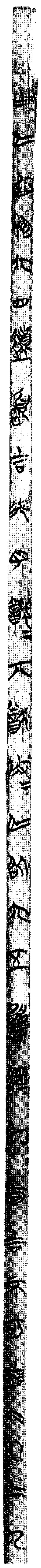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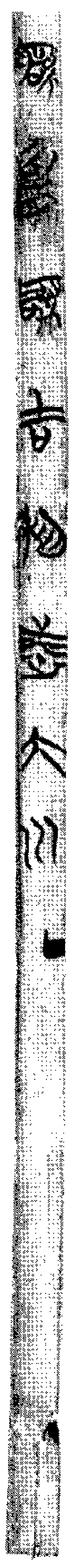

用，亡（无）卣（攸）利。六四：遉（顛）頤，吉，虎見（視）𧓍=（眈眈），丌（其）猷攸=（逐逐），亡（无）咎。六五：𦐍（弗）經，凥貞，吉，不可涉大川。上九：繇（由）頤礪（厲）吉，利涉大川■。

本簡爲《頤》卦末簡，長四十三・七釐米，簡完整。共四十一字，其中重文二，上爻辭末有符號■。

六四：遉頤，吉，虎見韉＝，丌猷攸＝，亡咎　「見」，《說文》：「視也。」或釋「視」。「韉」，疑「蜳」字，與「眈」音近。「虎見韉＝」，讀爲「虎視眈眈」。「攸＝」，鄭剛中《周易窺餘》：「『逐逐』諸家之說不一，《子夏傳》作『攸攸』，荀爽作『悠悠』，劉歆作『跾，遠也』。」簡文與《子夏傳》同。「攸攸」，義遠。親德養賢無慢，緩而不迫，用威嚴以濟之，恩威並立使民，是頤養之美，所以无咎。《象》曰：「『顛頤之吉』，上施光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六四：顛頤吉，虎視沈沈，其容笛笛，无咎」；今本《周易》作「六四：顛頤吉，虎視眈眈，其欲逐逐，无咎」。

六五：䢅經，凥貞，吉，不可涉大川　「凥」，同「居」（參見第十六簡注）。養道當以守正爲常，違常行則失類，能居守正道，則可以得吉。《象》曰：「『居貞之吉』，順以從上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六[五]：[柫][經]，居貞吉，[不][可][涉][大]川」；今本《周易》作「六五：拂經，居貞吉，不可涉大川」。

上九：繇頤礪吉，利涉大川■　「繇」，俗作「繇」。《荀子・禮論》「是以繇其期，足之日也」，楊倞注：「繇讀爲由，從也。」《漢書・武帝紀》「五帝、三王所繇昌也」，顏師古注：「繇讀與由同。」《象》曰：「『由頤厲吉』，大有慶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尚][九]：[由][頤][厲][吉]，[利]涉大川」；今本《周易》作「上九，由頤厲吉，利涉大川」。

【第二十六簡】

亖六　欽（感）匚：卿（亨），利貞，取女吉。初六：欽（感）亓（其）拇。六二：欽（感）亓（其）脊（膂），凶，凥

(居)吉。九晶(三)：欽(感)亓(其)脊(腓)，𡣪(勢)丌(其)隓(墮)，吝。九四：貞吉亡(无)𢙇(悔)，僮(憧)

僮往來，朋從爾

本簡爲《欽(感)》卦首簡，長三十六・五釐米，簡上端完整，下端殘缺。現存三十六字，又卦畫一，卦名後有符號ㄷ。

《欽(感)》卦總兩簡。首簡下端殘缺部份，據今本可補「憧往來，朋從爾」六字。

䷞ 欽ㄷ 「欽」，卦名，《周易》第三十一卦，艮下兌上，音與「咸」近，可通，借爲「感」，或讀爲「傷」、「緘」。阜陽漢簡《周易》作「咸」。《雜卦》：「咸，速也。」《彖》曰：「《咸》，感也。柔上而剛下，二氣感應以相與，止而說，男下女，是以『亨利貞，取女吉』也。天地感而萬物化生，聖人感人心而天下和平。觀其所感，而天地萬物之情可見矣！」《象》曰：「山上有澤，《咸》。君子以虛受人。」

此字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欽」；今本《周易》作「咸」。

卿，利貞，取女吉 「取」，《經典釋文》：「本亦作娶。」「取女」，即「娶妻」。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亨，利貞，取女吉」；今本《周易》同。

初六：欽亓拇 「拇」，《經典釋文》：「子夏作𧿹。」《象》曰：「『咸其拇』，志在外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初六：欽亓栂」；今本《周易》作「初六：咸其拇」。

六二：欽亓脊，凶，凥吉 「脊」，字待考，就字形而言，相近者有三：一、「臀」，股部，大腿，《說文・尸部》：「臀，髀也。」二、「股」，大腿，《左傳・僖公二十二年》：「公傷股。」三、「脊」，小腿肚，《山海經・海外北經》：「爲人無脊。」其中以釋「脊」爲近。今本作「腓」，指脛後肉；傷小腿，安居不動，能吉。《象》曰：「雖凶，居吉，順不害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六二：欽亓𦢊，凶，居吉」；今本《周易》作「六二：咸其腓，凶，居吉」。

九晶：欽亓脊，𡣪丌隓，吝 「𡣪」，讀爲「勢」。「隓」，《說文・𠂤部》：「敗城阜曰『隓』，从𠂤、𡉐聲。」徐鉉曰：「《說文》無『𡉐』字，蓋二左也，衆力左之，故从二左，今俗作『隳』，非是。」又段玉裁注：「𡐦爲篆文，則隓爲古籀可知也。」同「墮」。或讀爲「隋」，《說文・肉部》：「隋，裂肉也，从肉、从隓省。」《象》曰：「『咸其股』，亦不處也。志在隨人，所執下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九三：欽亓䏿，執亓隨，閵」；今本《周易》作「九三：咸其股，執其隨，往吝」。

九四：貞吉亡㦓，僮僮往來，朋從爾［志］　「志」爲下簡首字。「僮僮」，莊敬、竦敬貌。《詩・召南・采蘩》「被之僮僮，夙夜在公」，《經典釋文》：「僮僮，竦敬也。」或讀爲「憧憧」。《集韻》：「憧憧，往來不絕貌。」繫而憧憧，往來不離其形。《象》曰：「『貞吉悔亡』，未感害也。『憧憧往來』，未光大也。」又本句《繫辭下》有較爲詳細的解釋。馬王堆漢墓帛書《繫辭下》：「《易》曰：『童童往［來］，傰(朋)從璽(爾)思。』子曰：『［天下何思何慮？天下同歸而殊塗(途)，一致而百慮，天下何思何慮？日往則月來，月往則日來，日月相誰(推)而明生焉。寒往則暑來，暑往則寒來，寒暑相誰(推)而歲成焉。往者詘(屈)也，來者信也，詘(屈)信相欽(感)而利生焉。尺蠖之屈，以求信也。龍蛇之蟄，以存身也。精義入］神，以致用。利用安身，以稟(崇)［德也。過此以往，未之或知也。窮神知化，德之盛也。］』」今本《周易・繫辭下》類同。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九四：貞吉㦓亡，童童往來，傰從璽思」；今本《周易》作「九四：貞吉悔亡，憧憧往來，朋從爾思」。

【第二十七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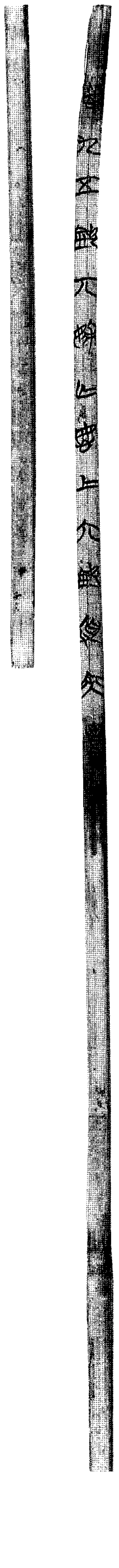

志。九五：欽(感)丌(其)拇，亡(无)㦓(悔)。上六：欽(感)頌(輔)夾(頰)䏦(舌)■。

本簡爲《欽(感)》卦末簡，長四十三・六釐米，簡完整。共十四字，上爻辭末有符號■。

九五：欽丌拇，亡㦓　《象》曰：「『咸其脢』，志末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九五：欽亓股，无瑟」；今本《周易》作「九五：咸其脢，无悔」。

上六：欽頌夾䏦■　「頌」，从父、从頁。《集韻》或从車、从頁作「輏」；或从車、从父作「較」，疑亦「輔」字。《釋名》：「或曰輔車，言其骨強，所以輔持口也；或曰牙車，牙所載也；或曰頷車，頷含也，口含物之車也；或曰頰車，亦所以載物也；或曰鼸車，鼸鼠之食積於頰，人食似之，故取名也；凡繫於車，皆取在下載上物也。」「夾」，《說文・大部》：「持也。从大夾二人。」段玉裁引《左傳》曰：「夾輔成王。」「夾輔」同「輔夾」。今本作「頰」，《釋名》：「頰，夾也，兩旁稱也，亦取挾斂食物也。」「䏦」，《集韻》：「䏦，肥也。」又：「䏦，脂也。」或讀爲「舌」。《釋名》：「舌，泄也，舒泄所當言也。」或以爲輔、頰、舌爲說話部位，咸道之末，所感在於口、舌、頰、頷之間，不能以心相感，而以甜言蜜語感人。《象》曰：「『咸其輔頰舌』，滕口說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尚六：欽亓股陝舌」；今本《周易》作「上六：咸其輔頰舌」。

【第二十八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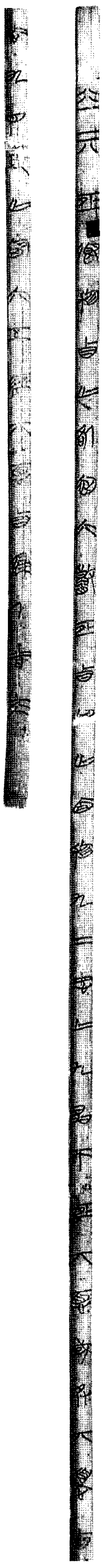

䷟ 亙(恆)■：卿(亨)，利貞，亡(无)咎。初六：叡(浚)亙(恆)，貞凶，亡(无)卣(攸)利。九二：𢘓(悔)亡(无)。九晶(三)：不經(恆)丌(其)悳(德)，或丞(承)丌(其)頟(羞)，貞吝。九四：畋亡(无)禽(禽)。六五：經(恆)丌(其)悳(德)，貞，婦人吉，夫

本簡爲《亙(恆)》卦首簡，長四十三・六釐米，簡完整。共四十六字，又卦畫一，卦名後有符號■。

《亙(恆)》卦總兩簡，卦辭完整。

䷟ **亙**■　「亙」，卦名，《周易》第三十二卦，巽下震上。恆道貴變，不變則塞，不能長久，故窮則變，變

則通，通則久。馬王堆漢墓帛書《易之義》：「《恆》言不已」，「《恆》也者，德之固也」，「《恆》，久而弗厭」，「《恆》，以一德也」。《序卦》：「恆者，久也。」《繫辭下》：「恆，雜而不厭，以一德。」《彖》曰：「恆，久也。剛上而柔下，雷風相與，巽而動，剛柔皆應，恆。『恆，亨无咎，利貞』，久于其道也，天地之道，恆久而不已也。『利有攸往』，終則有始也。日月得天，而能久照，四時變化，而能久成，聖人久于其道，而天下化成，觀其所恆，而天地萬物之情可見矣！」《象》曰：「雷風，恆；君子以立不易方。」

此字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今本《周易》作「恆」。

卿，利貞，亡咎　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亨，无咎，利貞，利有攸往」；今本《周易》同。

初六：叡亙，貞凶，亡卤利　「叡」，同「叡」，《說文·𣦼部》：「叡，深明也，从𣦼、从目、从谷省。睿，古文叡。」與「浚」通，鄭本作「濬」。「叡亙」，亦讀如「浚恆」，求恆之深。《象》曰：「浚恆之凶，始求深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初六：夐恆，貞凶，无攸利」；今本《周易》作「初六：浚恆，貞凶，无攸利」。

九二：𢘓亡　指久於中道，而無變易，所以悔亡。《象》曰：「『九二悔亡』，能久中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九二：𢘓亡」；今本《周易》作「九二：悔亡」。

九晶：不絚丌悳，或丞丌頷，貞吝　「絚」，从糸，恆聲，《說文》「緪」字。《集韻》：「緪，縆或省。」通「恆」，如《詩·小雅·天保》「如月之恆」，孔穎達正義：「集注本、定本『緪』字作『恆』。」「丞」，通「承」，如《禮記·文王世子》「有疑丞」，《書·益稷》孔穎達正義引「丞」作「承」。「頷」，从頁、从心、夅省聲，《說文》所無，音與「憂」、「羞」通。「或丞丌頷」，一作「或承之憂」，又作「或承之羞」。馬王堆漢墓帛書《二三子》：「卦曰：『不恆亓德，或承之憂，貞藺（吝）。』孔子曰：『此言小人知善而弗爲，攻進而無止……故曰：不恆亓德。』」馬王堆漢墓帛書《繆和》曰：「不恆亓德，或承之羞，貞藺（吝）。」《象》曰：「『不恆其德』，无所容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九三：不恆亓德，或承之羞，貞閵」；今本《周易》作「九三：不恆其德，或承之羞，貞吝」。

九四：畋亡含　意勞而無獲。《象》曰：「久非其位，安得禽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九四：田无禽」；今本《周易》同。

六五：絚丌悳，貞，婦人吉，夫[子凶]　「子凶」二字屬下簡。「絚丌悳」，即「恆其德」，執守一德。《象》曰：「『婦人貞吉』，從一而終也。夫子制義，從婦凶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六五：恆亓德，貞，婦人吉，夫子凶」；今本《周易》作「六五：恆其德，貞，婦人吉，夫子凶」。

【第二十九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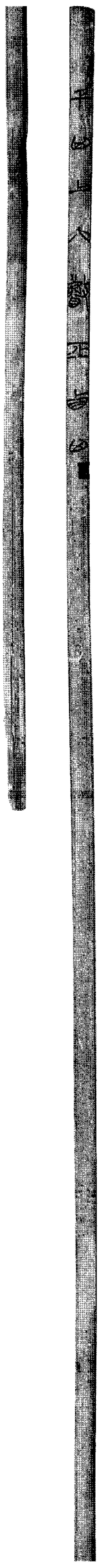

子凶。 上六：叡（浚）丞（恆），貞凶▣。

本簡爲《丞（恆）》卦末簡，長四十三・八釐米，簡完整。共八字，上爻辭末有符號▣。

上六：叡丞，貞凶▣ 一意追求，適得其反，而有害。《象》曰：「振恆在上，大无功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尚六：夐恆，兇」；今本《周易》作「上六：振恆，凶」。

【第三十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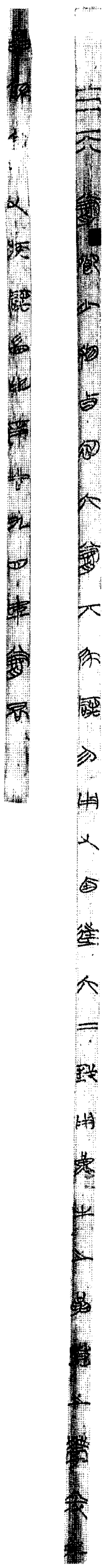

䷠ 豚（遯）▣：卿（亨），少（小）利貞。 初六：豚（遯）丌（其）尾礪（厲），勿用又（有）卣（攸）造（往）。 六

二：玳（執）用黃牛之革，莫之勅（勝）发（敓？）。九晶（三）：係豚（遯），又（有）疾礪（厲），畜臣妾，吉。九四：好豚（遯）。君

本簡爲《豚（遯）》卦首簡，兩斷簡綴合，上段長三十一・五釐米，下段長十二釐米，綴合後簡完整。共四十四字，又卦畫一，卦名後有符號▣。

《豚（遯）》卦總兩簡，卦辭完整。

䷠ 豚▣　「豚」，讀爲「遁」，逃隱、退避之意，今本借「遯」字，《說文・辵部》：「遁，遷也，一曰逃也。从辵、盾聲。」徐鍇按：「《尚書》殷高宗曰：『既乃遁于荒野』，是遷于荒野也，當作此遁。今文《尚書》借遯字。」阜陽漢簡《周易》作「椽」。卦名，《周易》第三十三卦，艮下乾上。《序卦》：「遯者，退也。」《彖》曰：「《遯》亨，遯而亨也。剛當位而應，與時行也。」《象》曰：「天下有山，《遯》。君子以遠小人，不惡而嚴。」

此字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掾」；今本《周易》作「遯」。

卿，少利貞　指陰進而陽退，事盛久必衰，進久必退，陰道浸而長，唯退能亨通，然正道亦未全滅，所以小利貞。《彖》曰：「『小利貞』，浸而長也。《遯》之時義大矣哉！」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亨，小利貞」；今本《周易》同。

初六：豚丌尾礪，勿用又卣迼　「尾」，比喻後面、落後。避難宜先，則防於患，居後有危厲之事，危厲之時，不妄動，則無災。《象》曰：「遯尾之厲，不往何災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初六：掾尾厲，勿用有攸往」；今本《周易》作「初六：遯尾厲，勿用有攸往」。

六二：玳用黃牛之革，莫之勅发　「玳」，从玉、从弋，字也見於《曾侯乙墓》竹簡四二、六〇，作「[illegible]」、「[illegible]」，音與「執」近，可通，意縛、結，或讀爲「弋」。「勅」，从力，乘聲，字也見於《包山楚簡》、《郭店楚墓竹簡》、《仰天湖竹簡》等，亦「勝」字。「发」，字待考，或釋「敓」，《廣韻》：「敓，強取也，古奪字。」以喻牢固。馬王堆漢墓帛書《易之義》：「《遁》之『黃牛』，文而知朕矣。」《象》曰：「『執用黃牛』，固志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六二：共之用黃牛之勒，莫之勝奪」；今本《周易》作「六二：執之用黃牛之革，莫之勝說」。

九晶：係豚，又疾礪，畜臣妾，吉　「疾」，《説文・疒部》：「病也。」又《玉篇》：「患也、速也。」「畜」，《釋名》：「養也。」「臣妾」，隨屬。畜養善納隨從，也可得助爲吉。《象》曰：「係遯之厲，有疾憊也。『畜臣妾吉』，不可大事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九三：爲掾，有疾厲，畜僕妾吉」；今本《周易》作「九三：係遯，有疾厲，畜臣妾吉」。

九四：好豚君[子吉]　「子吉」，兩字屬下簡。「好豚（遯）」，喜退讓，故吉。《象》曰：「君子好遯，小人否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九四：好掾君子吉，小人不」；今本《周易》作「九四：好遯君子吉，小人否」。

【第三十一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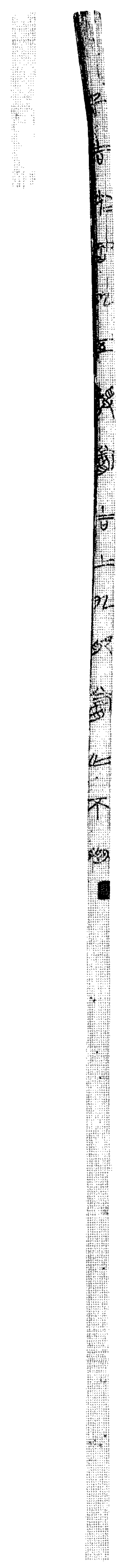

子吉，尖=（小人）否。九五：嘉豚（遯），吉。上九：肥豚（遯），亡（无）不利▣。

本簡爲《豚（遯）》卦末簡，長三十一・一釐米，下段殘缺部份白簡。共十七字，其中合文一。上爻辭末有符號▣。

尖=否　「尖=」，「小人」合文。小人非是，意小人好爭。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小人不」；今本《周易》作「小人否」。

九五：嘉豚，吉　「嘉」，善待。《莊子・天道》：「嘉孺子而哀婦人。」不惡而嚴，以中正之道，故能得吉。

《象》曰：「『嘉遯，貞吉』，以正志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九五：嘉掾，貞吉」；今本《周易》作「九五：嘉遯，貞吉」。

上九：肥豚，亡不利▣ 「肥」，寬裕自得，饒裕。《象》曰：「『肥遯，无不利』，无所疑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尚九：肥掾，先〈无〉不利」；今本《周易》作「上九：肥遯，无不利」。

【第三十二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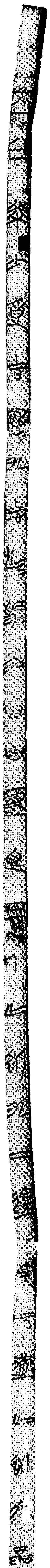

䷥ 楑（睽）▣：少（小）事吉。初九：悬（悔）亾=（亡，喪）馬勿由（逐），自復（復）。見亞（惡）人，亡（无）咎。九二：遇室（主）于衖（巷），亡（无）咎。六晶（三）：見車遏，丌（其）牛攸，丌人天虘劓，亡初有終。九

本簡爲《楑（睽）》卦首簡，兩斷簡綴合，上段長二十一・八釐米，下段長九・二釐米。現存三十三字，其中合文一，又卦畫一，卦名後有符號▣。

《楑（睽）》卦總三簡。首簡綴合後下端殘缺，殘簡現藏於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詳參見饒宗頤《在開拓中的訓詁學》，一九九七年《第一屆國際訓詁學研討會論文集》），如：

據殘簡可補「牛攸（掣），丌（其）人天虘（且）劓，亡（无）初又（有）冬（終）。九」十二字，殘簡與本簡綴合成完整簡；次簡下端殘缺，據今本《周易》可補「鬼一車，先張之弧，後説之弧，匪」十二字。

䷥ 楑▣　「楑」，从木，癸聲。《説文・木部》：「楑，楑木也，从木，癸聲。一曰度也。」可讀爲「睽」、「乖」，或讀爲「睽」。《集韻》：「乖，睽也。」卦名，《周易》第三十八卦，兑下離上。《序卦》：「睽者，乖也。」《彖》曰：「《睽》，火動而上，澤動而下；二女同居，其志不同行；説而麗乎明，柔進而上行，得中而應乎剛，是以小事吉。天地睽，而其事同也；男女睽，而其志通也；萬物睽，而其事類也；睽之時用大矣哉！」《象》曰：「上火下澤，《睽》，君子以同而異。」《繫辭下》：「弦木爲弧，剡木爲矢，弧矢之利，以威天下，蓋取諸睽。」

此字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乖」；今本《周易》作「睽」。

少事吉　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小事吉」；今本《周易》同。

初九：悬𠃉〓馬勿由，自復；見亞人，亡咎　「悬」，阜陽漢簡《周易》作「𢘻」。「𠃉〓」，「亡，喪」合文。「喪」，失，或釋「芒」。「亞」，即「亞」，或釋「啞」，讀爲「惡」。《象》曰：「『見惡人』，以辟咎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初九：悬亡，亡馬勿遂，自復；見亞人，无咎」；今本《周易》作「初九：悔亡，喪馬勿逐，自復；見惡人，无咎」。

九二：遇宔于衖，亡咎　「宔」，通「主」，《説文・宀部》：「宗廟宔祏也，从宀，主聲。」《玉篇》：「宔，今爲主。」「衖」，簡文「巷」多作此形，如《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二）・魯邦大旱》等，道路之隘徑。《説文・䢼部》：「䢼，里中道也，从䢼、共，言在邑中所共。篆文从䢼省。」里中之道，出門則遇，言易遇主，委曲相求，則爲无咎。《象》曰：「『遇主于巷』，未失道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九二：愚主于巷，无咎」；今本《周易》作「九二：遇主于巷，无咎」。

六晶：見車遏　「遏」，《説文》：「微止也。」阜陽漢簡《周易》作「渫」。《象》曰：「『見輿曳』，位不當也。『无初有終』，遇剛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六三：見車恝」；今本《周易》作「六三：見輿曳」。

【第三十三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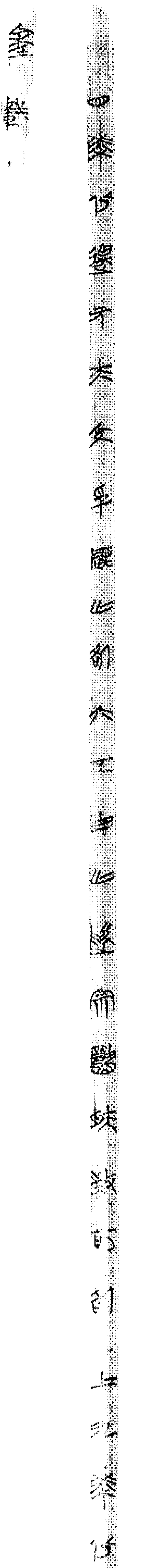

四：楑（睽）佤（孤），遇元夫，交孚，礪（厲）亡（无）咎。六五：悬（悔）亡（无），陞（陞）宗𩞄（噬）肤（膚），玫（往）可（何）咎。上九：楑（睽）佤（孤），見豕僨（負）𡍮（塗），載鬼一車，先張之弧，後説之弧。匪

本簡爲《楑（睽）》卦次簡，長三十・八釐米，簡下端殘缺。現存三十一字。簡下端殘缺部份，據今本可補「鬼一車，先張之弧，後説之弧，匪」十二字。

楑佤，遇元夫，交孚，礪亡咎　「佤」，亦通「乖」。《集韻》：「佤，乖」，「不正也，或作華」，「佤邪離絶貌」。或讀爲「孤」。「元」，善。「交孚」，交往誠信無疑。《象》曰：「『交孚无咎』，志行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乖苽，愚元夫，交復，厲无咎」；今本《周易》作「睽孤，遇元夫，交孚，厲无咎」。

六五：悬亡，陞宗𩞄肤，玫可咎　「陞」，即「陞」，亦見於《包山楚簡》。「𩞄」，字見於《包山楚簡》，待考，或隸定爲「𩞄」，據帛書、今本可讀爲「筮（噬）」或「齧」。「𩞄肤」，噬齧肌膚。「玫可咎」讀爲「往何咎」。《象》曰：「『厥宗噬膚』，往有慶也。」「肤」，同「膚」，《集韻》：「膚，皮也、美也，或作『肤』。」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六五：悬亡，登宗筮膚，往何咎」；今本《周易》作「六五：悔亡，厥宗噬膚，往何咎」。

上九：楑佤，見豕僨𡍮　「僨」，从人守貝，不聲，疑「負」字。《説文・貝部》：「負，恃也，从人守貝，有所恃也，一曰受貸不償。」簡文增聲符「不」，或「偩」字。「𡍮」，即「塗」。《集韻》：「塗，沮洳也，一曰飾也，或省」，「泥

路也」。「僨奎」，或讀爲「伏途」。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尚九：乖苽，見豨負塗」；今本《周易》作「上九：睽孤，見豕負塗」。

【第三十四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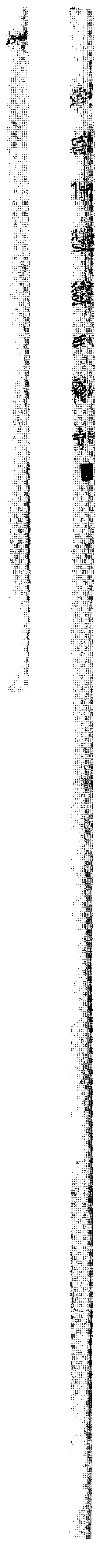

寇(寇)，昏(婚)佝(媾)，逹(往)，遇雨則吉▣。

本簡爲《楑(睽)》卦末簡，長四十三·五釐米，簡完整。共八字，上爻辭末有符號▣。

寇，昏佝，逹，遇雨則吉▣　「寇」，即「寇」。「昏」，通「婚」。《詩·邶風·谷風》：「宴爾新昏。」《儀禮注疏·士昏禮》鄭玄注：「士娶妻之禮，以昏爲期，因而名焉，必以昏者，陽往而陰來，日入三商爲昏，昏禮於五禮屬嘉禮。」「佝」，讀爲「媾」。《集韻》：「佝，或作傋。」聲符同，可通借。《象》曰：「遇雨之吉，羣疑亡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寇闔厚，往愚雨即吉」；今本《周易》作「寇婚媾，往遇雨則吉」。

【第三十五簡】

六 六八 訐▣：利西南，不利東北，利見大人。初六：迬（往）訐銮（來）譽。六二：王臣訐=，非今之古（故）。九晶（三）：迬（往）訐銮（來）反。六四：迬（往）訐銮（來）連。九五：大訐不楚（來）。

本簡爲《訐》卦首簡，長四十三・六釐米，簡完整。共四十六字，其中重文一，又卦畫一，卦名後有符號▣。

《訐》卦總兩簡，卦辭完整。

六 六八 **訐▣**　「訐」，卦名，《周易》第三十九卦，艮下坎上。《説文・言部》：「訐，面相斥罪，相告訐也，从言，干聲，居謁切。」《玉篇》：「訐，攻人之陰私也。」「訐」，音與「謇」、「蹇」通，意亦相近。《説文・足部》：「蹇，跛也，从足，寒省聲。臣鉉等案：《易》『王臣蹇蹇』，今俗作『謇』非。」但在文獻中「謇」、「蹇」早已通用，如王逸《楚辭章句・離騷經》所引《易》「王臣蹇蹇」作「王臣謇謇」，又《楚辭章句・招魂》「謇其有意些」《考異》：「謇一作蹇。」「謇」，正言直諫。《廣韻》：「謇，正言也。」《韻會》：「謇，直言貌。」直言、攻人之陰私、刺君，易患身難，阜陽漢簡《周易》作「蹇」。《序卦》：「蹇者，難也。」《彖》曰：「《蹇》，難也，險在前也。見險而能止，知矣哉！」《象》曰：「山上有水，《蹇》，君子以反身修德。」

此字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蹇」；今本《周易》作「蹇」。

利西南，不利東北，利見大人　《彖》曰：「《蹇》『利西南』，往得中也；『不利東北』，其道窮也。『利見大人』，往有功也。當位貞吉，以正邦也。蹇之時用大矣哉！」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今本《周易》均作「利西南，不利東北；利見大人」。

初六：逪訐逨譽　「逨」，通「來」。意我往諫直言，君來報讚譽。艱難之時，初險阻在前，須量時度勢，宜忠心之諫，以規勸、待覺醒。《象》曰：「『往蹇來譽』，宜待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初六：往蹇來輿」；今本《周易》作「初六：往蹇來譽」。

六二：王臣訐=，非今之古　「訐=」，意同「謇謇」，直言。《楚辭章句·離騷經》「余固知謇謇之爲患兮，忍而不能舍也」，王逸注：「謇謇，忠貞貌也，《易》曰：『王臣謇謇，匪躬之故。』舍，止也，言已知忠言謇謇，刺君之過，必爲身患，然中心不能自止而不言也。」「古」，讀爲「故」。馬王堆漢墓帛書《二三子》：「孔子曰：『王臣蹇蹇』者，言亓難也。夫唯智亓難也，故重言之，以戒今也。君子智難而備之，則不難矣；見幾而務之，則有功矣。故備難者易，務幾者成。存亓人，不言吉凶焉。『非今之故』者，非言獨今也，古以狀也。」《象》曰：「『王臣蹇蹇』，終无尤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六二：王僕蹇蹇，非[躬]之故」；今本《周易》作「六二：王臣蹇蹇，匪躬之故」。

九晶：逪訐逨反　「反」，反省。《淮南子·氾論訓》：「(紂)不反其過。」臣忠心而諫，君反省知返，懸崖勒馬。《象》曰：「『往蹇來反』，內喜之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殘無；今本《周易》作「九三：往蹇來反」。

六四：逪訐逨連　「連」，《周易鄭康成注》：「連如字，遲久之意。」《象》曰：「『往蹇來連』，當位實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六][四]：往蹇來連」；今本《周易》作「六四：往蹇來連」。

九五：大訐，不𣝩　「𣝩」，讀爲「來」。《象》曰：「『大蹇朋來』，以中節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九五：大蹇倗來」；今本《周易》作「九五：大蹇朋來」。

【第三十六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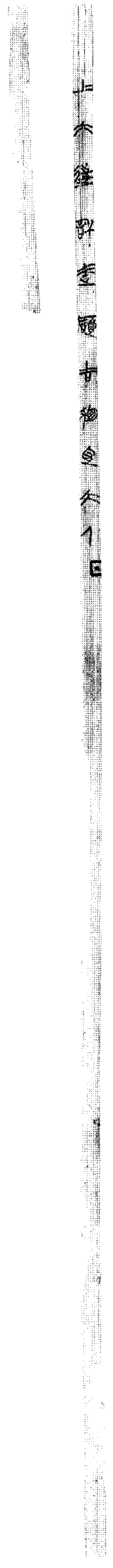

上六：𨑥(往)訐𡊄(來)碩，吉，利見大人▣。

本簡爲《訐》卦末簡，長三十六釐米，簡下端殘缺部份白簡。共十一字，上爻辭末有符號▣。

上六：𨑥訐𡊄碩，吉；利見大人▣　「碩」，《爾雅·釋詁》：「大也。」引申爲「成果」、「收穫」。《象》曰：「『往蹇來碩』，志在內也。『利見大人』，以從貴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尚六：往蹇來石，吉，利見大人」；今本《周易》作「上六：往蹇來碩，吉，利見大人」。

【第三十七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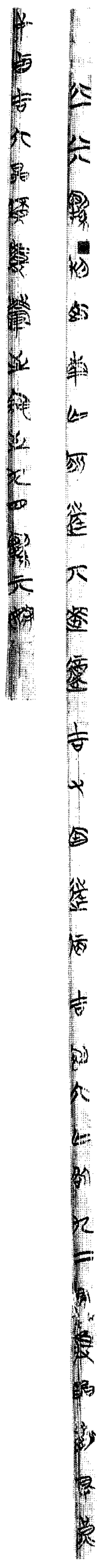

仌　仌　繲(解)▣：利西南，亡(无)所𨑥(往)，亓(其)𡊄(來)𨓈(復)，吉。又(有)卣(攸)𨑥(往)，価(夙)吉。初

六：亡（无）咎。九二：畋𤲞（獲）晶（三）鼦（狐），旻（得）黄矢，貞吉。六晶（三）：僓（負）䖒輮（乘），至（致）寇（寇）至。九四：繲（解）丌（其）拇，

本簡爲《繲（解）》卦首簡，長四十三・五釐米，簡完整。共四十四字，又卦畫一，卦名後有符號▣。《繲（解）》卦總兩簡。次簡殘缺，據今本可補「朋至斯孚。六五：君子維有解，吉；有孚于小人。上六：公用射隼，于高墉之上，獲之，无不利」三十三字。

公一六繲▣ 「繲」，从糸，解聲，讀爲「懈」、「解」，卦名，《周易》第四十卦，坎下震上。《序卦》：「解者，緩也。」《彖》曰：「《解》，險以動，動而免乎險，《解》。」《象》曰：「雷雨作，《解》，君子以赦過宥罪。」

此字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今本《周易》均作「解」。

利西南，亡所造，丌丞復，吉。又卣造，佰吉 「佰」，《説文》古文「夙」，《説文・夕部》：「夙，早敬也，从丮，持事雖夕不休。」徐鍇曰：「今俗書作『夙』。」《彖》曰：「《解》『利西南』，往得衆也。『其來復吉』，乃得中也。『有攸往夙吉』，往有功也。天地解，而雷雨作，雷雨作，而百果草木皆甲坼，解之時大矣哉！」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利西南，无所往，亓來復吉。有攸往，宿吉」；今本《周易》作「利西南，无所往，其來復吉。有攸往，夙吉」。

初六：亡咎 《象》曰：「剛柔之際，義无咎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初六：无咎」；今本《周易》同。

九二：畋𤲞晶鼦，旻黄矢，貞吉 「畋」，打獵，《逸周書・文傳》：「畋漁以時。」「𤲞」，即「獲」字（參見第十六簡注）。「鼦」，从鼠，瓜聲，字亦見於《包山楚簡》，疑即「狐」字。「黄矢」，同「金矢」。《象》曰：「九二貞吉，得中道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九二：田獲三狐，得[黄][矢]，[貞][吉]」；今本《周易》同。

六晶：僓䖒輮，至寇至 「䖒」，同「摣」、「𠭥」，《集韻》：「摣，《説文》：『又取也。』或从手。」或讀爲「且」。馬王堆漢墓帛書《繫辭上》：「爲《易》者，亓知盗乎？《易》曰：『負且乘之事也者，小人之事也。乘者，君子之器也，小人而乘君子之順，盗思奪之矣。上慢下暴，盗思伐之！曼暴謀，盗思奪之。』《易》曰：『負且乘，致寇至。』盗之撓也。」今本《繫辭上》略同：「子曰：『作《易》者，其知盗乎？《易》曰：「負且乘，致寇至。」負也者，小人之

事也。乘也者，君子之器也。小人而乘君子之器，盜思奪之矣！上慢下暴，盜思伐之矣！慢藏誨盜，冶容誨淫。《易》曰：「負且乘，致寇至。」盜之招也。』」《象》曰：「『負且乘』，亦可醜也，自我致戎，又誰咎也。」亦喻小人自不量力，竊居君子位，以致戎寇來侵。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六][三]：[負]且乘，致寇至，貞閵」；今本《周易》作「六三：負且乘，致寇至，貞吝」。

九四：緐丌拇　「拇」，或讀爲「罶」，雉網。《說文·网部》：「罶，网也。」《象》曰：「『解而拇』，未當位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九四：解亓栂」；今本《周易》作「九四：解而拇」。

【第三十八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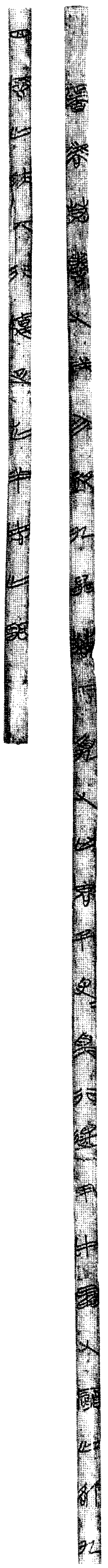

啻（惕）虐（號），莫（暮）譽（夜）又（有）戎，勿卹（恤）。九晶（三）：藏（藏）于頁（頄），又（有）凶。君子夬=（夬夬），蜀（獨）行遇雨，女（如）雩又（有）礪（厲），亡（无）咎。九四：誫（臀）亡（无）肤（膚），丌（其）行緀（萋）疋（且）。丠（喪）羊悬（悔）亡（无），餌（聞）

本簡爲《夬》卦次簡，長四十三·七釐米，簡完整。共四十三字，其中重文一。

《夬》卦總三簡。首簡殘缺，據今本可補「《夬》：揚于王庭，孚號有厲，告自邑。不利即戎，利有攸往。初九：壯于前趾，往不勝爲咎。九二」三十三字。

啻虐，莫譽又戎，勿卹　本句爲《夬》卦九二爻辭。「夬」，卦名，《周易》第四十三卦，乾下兑上。《序卦》：

「《夬》，決也。」《彖》曰：「《夬》，決也，剛決柔也；健而説，決而和。『揚于王庭』，柔乘五剛也。『孚號有厲』，其危乃光也。『告自邑不利即戎』，所尚乃窮也。『利有攸往』，剛長乃終也。」《象》曰：「澤上于天，《夬》；君子以施禄及下，居德則忌。」「啻」，讀爲「惕」。「虐」，即「唬」字。《説文・口部》：「唬，虎聲也。从口、虎。」段玉裁注：「唬，當讀呼，去聲，亦讀如罅字，从虎、口，虎亦聲也。」又《説文通訓定聲》：「叚借爲號。」或以爲从口、从號省，非从口、从虎，與「呼」、「乎」、「號」通。「啻虐」，驚惕號呼，或「啻」讀爲「啼」，則讀爲「啼號」。「莫」，古「暮」字。《禮記・檀弓》：「魯人有朝祥而莫歌者。」《説文・茻部》：「莫，日且冥也，从日在茻中。」「譽」，可讀爲「夜」，上古韻都在魚部。「戎」，戰事，《左傳・成公十三年》：「國之大事，在祀與戎。」「卹」，同「恤」，《説文・血部》：「卹，憂也。」《增修互注禮部韻略》卷五：「恤，憂也，湣也，賑也。亦作卹。《左傳》『恤恤乎』，杜預曰：『恤恤，憂患也。』」不忘戒備，內懷驚惕，外嚴誡號，即使夜有戰事，也無憂患。《象》曰：「『有戎勿恤』，得中道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傷號，夢夜有戎，勿血」；今本《周易》作「惕號，莫夜有戎，勿恤」。

九晶：藏于頄，有凶　「藏」，即「藏」字。音與「壯」通，或讀爲「壯」。「頄」，頰間骨，王弼注：「頄，面權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九三：牀于頯，有凶」；今本《周易》作「九三：壯于頄，有凶」。

君子夬=，蜀行遇雨，女雺又礪，亡咎　「夬」，《經典釋文》：「夬，決。」「夬夬」，果決不疑。「蜀」，《廣雅・釋詁》：「蜀，猶獨耳。」《爾雅・釋山》「獨者蜀」，郭璞注：「蜀，亦孤獨。」「女」，讀爲「如」。「雺」，《爾雅》：「天氣下地不應曰雺；地氣發天不應曰霧；霧謂之晦。」鄭樵注：「雺，即蒙也。」《象》曰：「『君子夬夬』，終无咎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君子缺缺，獨行愚雨，如濡有温，无咎」；今本《周易》作「君子夬夬，獨行遇雨，若濡有慍，无咎」。

九四：誫亡肤，丌行緀疋。尣羊𢘓亡　「誫」，動，《列子・黃帝》「罪乎不誫不止」，張湛注：「罪或作萌，向秀曰：『萌然不動，亦不自止，與枯木同。』」「緀」，與「萋」聲符同，可通假。「疋」，與「且」同韻。「緀疋」，讀爲「萋且」，盡心盡力。《詩・周頌・有客》「有萋有且，敦琢其旅」，毛亨傳：「萋且，敬慎貌。」《象》曰：「『其行次且』，位不當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九四：脤无膚，亓行郪胥。牽羊悬亡」；今本《周易》作「九四：臀无膚，其行次且。牽羊悔亡」。

【第三十九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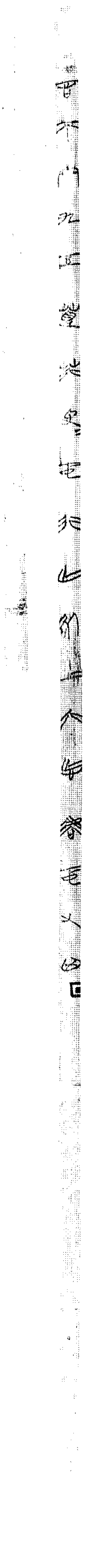

言不冬（終）。九五：莧⿱艹六（陸）夬=（夬夬），中行亡（无）咎。上六：忘虐（號），中又（有）凶▣。

本簡爲《夬》卦末簡，長四十三・七釐米，簡完整。共二十字，其中重文一，上爻辭末有符號▣。

【𦖞】言不冬　「𦖞」，屬上簡末字。「冬」，可讀爲「聰」。《象》曰：「『聞言不信』，聰不明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今本《周易》均作「聞言不信」。

九五：莧⿱艹六夬=，中行亡咎　「⿱艹六」，同「𡴆」，《說文・屮部》：「𡴆，菌𡴆地蕈，叢生田中，从屮，六聲。」徐鍇曰：「从屮者，象三菌叢生也。《易・夬》卦曰『莧陸夬夬』，陸即𡴆也，與莧皆爲柔脆之物，坴字从此。」「中行」，中正之行。《荀子・子道》：「上順下篤，人之中行也。」《論語・子路》：「不得中行而與之，必也狂狷乎。」《象》曰：「『中行无咎』，中未光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九五：莧𦹗缺缺中行，无咎」；今本《周易》作「九五：莧陸夬夬，中行无咎」。

上六：忘虐，中又凶▣　喻小人乘陵君子之上，必致凶危，故戒之，忘以吼聲提醒，會致凶。「忘」，亦通「亡」，「忘虐」，或讀爲「無號」。《象》曰：「『无號之凶』，終不可長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尚六：无號，冬有兇」；今本《周易》作「上六：无號，終有凶」。

【第四十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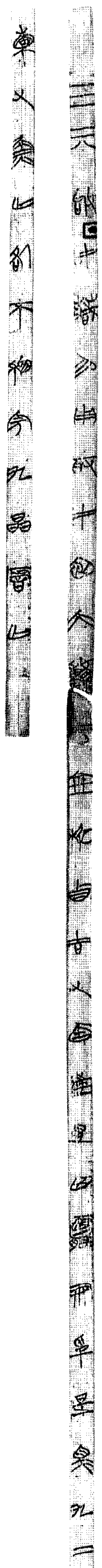

䷫ 敂（姤）▣：女藏（藏），勿用取（娶）女。初六：繫于金柅，貞吉。又（有）卣（攸）造（往），見凶。羸（羸）豕孚是蜀（獨）。九二：橐又（有）魚，亡（无）咎，不利㝑（賓）。九晶（三）：誫（臀）亡

本簡爲《敂（姤）》卦首簡，兩段綴合，上段長十三釐米，下段長三十·五釐米。共三十九字，又卦畫一，卦名後有符號▣。

《敂（姤）》卦總兩簡，文字完整。

䷫ 敂▣　「敂」，《説文·攴部》：「敂，擊也。从攴，句聲，讀若扣。」《玉篇》：「敂，或作扣。」或讀爲「姤」。卦名，《周易》第四十四卦，巽下乾上。帛書作「狗」，又作「坸」，今本作「姤」，且釋義各有所異。馬王堆漢墓帛書《易之義》：「《坸》之卦，足而知餘。」《彖》曰：「《姤》，遇也，柔遇剛也。」《象》曰：「天下有風，《姤》；后以施命誥四方。」

本字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狗」；今本《周易》作「姤」。

女藏，勿用取女　「取」，讀爲「娶」。「女藏」，即「女藏」。女已藏匿，故勿用取女。或讀爲「女壯」，柔剛失調，柔奪剛勢，有敂擊之意，壯健犯陽之女不可娶，也不可能與之長久。《彖》曰：「『勿用取女』，不可與長也。天地相遇，品物咸章也。剛遇中正，天下大行也。《姤》之時義大矣哉！」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女壯，勿用取女」；今本《周易》同。

初六：繫于金柅，貞吉。又卣造，見凶　「金」，金屬的統稱，《繫辭上》：「二人同心，其利斷金。」「柅」，塞

在車輪下阻止其啓動的木塊。《説文・木部》：「柅，柅木也，實如棃。」《類篇》：「一曰止車木。」《周易注疏》王弼注：「金者，堅剛之物；柅者，制動之主。」以金柅止之，而又繫之加固，不進則吉，進則漸盛犯陽，見凶。《象》曰：「『繫于金柅』，柔道牽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初六：擊于金梯，貞吉，有攸往，見兇」；今本《周易》作「初六：繫于金柅，貞吉，有攸往，見凶」。

羸豕孚是蜀　「羸」，从角，羸聲，字見於《望山楚簡》、《曾侯乙墓竹簡》，讀爲「羸」。「羸豕」，牝豕，羸弱之豕，猳強而牝弱，故稱「羸豕」，或讀爲「累豕」，被困縛之豕。「蜀」，獨（詳見第三十八簡注），獨斷獨行，獨行己願。「是蜀」，或讀爲「蹢躅」。《經典釋文》：「蹢躅，不静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羸豨復，適屬」；今本《周易》作「羸豕孚，蹢躅」。

九二：橐又魚，亡咎，不利穷　「橐」，《説文・橐部》：「橐，囊張大皃，从橐省，缶聲。」「穷」，即「賓」字，與甲骨文字形同。「賓」，外來者。囊中之物，不更及外人，故不利賓。《象》曰：「『包有魚』，義不及賓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九二：枹有魚，无咎，不利賓」；今本《周易》作「九二：包有魚，无咎，不利賓」。

九晶：誫无[肤]　「肤」，屬下簡首字。「誫」，詳第三十八簡注。臀無膚，受振而覺坐立不安。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九三：脤无膚」；今本《周易》作「九三：臀无膚」。

【第四十一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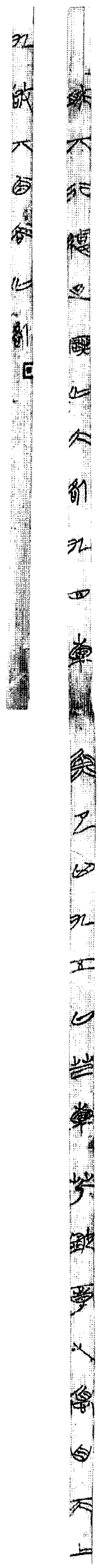

肤（膚），丌（其）行緀（萋）疋（且），礪（厲）亡（无）大咎。九四：橐亡（无）魚，已（起）凶。九五：吕（以）芑橐苽

（瓜），欽（含）章，又（有）惪（隕）自天。上九：敂丌（其）角，吝，亡（无）咎▣。

本簡爲「敂（姤）卦」末簡，長四十三・八釐米，簡完整。共三十六字，上爻辭末有符號▣。

丌行緀疋，礪，亡大咎 詳第三十八簡注。《象》曰：「『其行次且』，行未牽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丌行次且，厲，无大咎」；今本《周易》作「其行次且，厲，无大咎」。

九四：橐亡魚，已凶 「已」，亦可讀爲「起」。囊中無魚，因之起凶。喻有咎不能保其所有，上而下離而失道，必有凶變起。《象》曰：「无魚之凶，遠民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九四：枹无魚，正兇」；今本《周易》作「九四：包无魚，起凶」。

九五：以芑橐苽，欽章，又惪自天 「芑」，《爾雅・釋草》「芑，白苗」，郭璞注：「芑，今之白粱粟。」《爾雅翼》：「芑有菜、草、粟之别。」芑菜似苦萊，莖青白色，摘其葉有白汁，脆可生食亦可蒸食。亦通「杞」，木名，《山海經・東山經》：「其下多荆芑」，以爲杞，枸杞。「苽」，瓠瓜。杞生於肥地，瓠瓜爲物，繫而不食，杞包瓜繫而不食，以喻君雖貴，已徒有其名，不能施其教命，非所遇。「欽」，从玉，欽聲，疑亦「琀」字，讀爲「含」。「含章」，含美於內，以明正中之德，志在行道，不舍教令，而憂天道。《象》曰：「九五含章，中正也。『有隕自天』，志不舍命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五〈九〉五：以忌枹苽，含章，或塤自天」；今本《周易》作「九五：以杞包瓜，含章，有隕自天」。

上九：敂丌角，吝，亡咎▣ 喻不能自量，其時而進至於角，是窮吝之道。《象》曰：「『姤其角』，上窮吝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尚九：狗亓角，閵，无咎」；今本《周易》作「上九：姤其角，吝，无咎」。

【第四十二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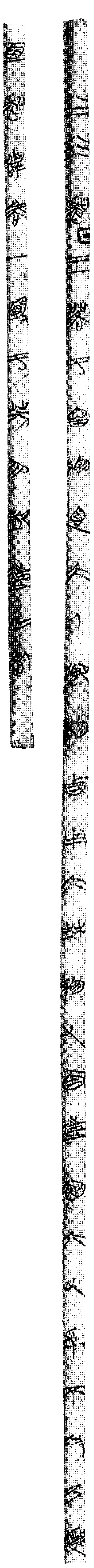

䷬啐（萃）▣：王⿱吅各（假）于⿱宀苗（廟），利見大人，卿（亨），利貞。用大牲，利又（有）卣（攸）迬（往）。初六：又（有）孚不冬（終），乃𤔔（亂）卤啐（萃），若虐（號），一斛（握）于芺（笑），勿卹（恤），迬（往）亡（无）咎。

本簡爲《啐（萃）》卦首簡，長四十三・六釐米，簡完整。共四十字，又卦畫一，卦名後有符號▣。《啐（萃）》卦總三簡，次簡殘缺，據今本可補「六二：引吉，无咎，孚乃利用禴。六三：萃如嗟如，无攸利，往无咎，小吝。九四：大吉，无咎。九五：萃有位，无咎。匪孚，元永」四十二字。末簡殘缺，據今本可補「貞，悔亡，上六：齎咨涕洟，无咎」十一字。

䷬ 啐▣ 「啐」，从口，卒聲，同「啐」字，《說文・口部》：「啐，語相呵拒也」，「驚也」。《廣韻》：「啐，戒也。」或讀爲「萃」，卦名，《周易》第四十五卦，坤下兑上。《序卦》：「萃者，聚也。」《彖》曰：「《萃》，聚也；順以說，剛中而應，故聚也。」《象》曰：「澤上于地，《萃》，君子以除戎器，戒不虞。」

此字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卒」；今本《周易》作「萃」。

王⿱吅各于⿱宀苗，利見大人，卿，利貞 「⿱吅各」，从吅，各聲，讀爲「格」，至、達。《書・堯典》：「光被四表，格于上下。」《爾雅》：「格，至也、陞也。」「⿱宀苗」，从宀，苗聲，同「庿」、「廟」。《說文・广部》：「廟，尊先祖皃也，从广，朝聲。」徐鍇曰：「《古今注》：廟，皃也。所以彷彿先人之容皃。」《說文》古文作「庿」，簡文作「⿱宀苗」，从「广」與从「宀」同義，《廟孱鼎》、《彝方鼎》中「廟」字均从「宀」。《爾雅・釋宮》：「室有東西廂曰廟。」《象》曰：「『王假有廟』，致孝享也。『利見大人亨』，聚以正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王叚于廟，利見大人，亨，利貞」；今本《周易》作「王假有廟，利見大人，亨，利貞」。

用大牲，利又卣造　「大牲」，牛。《說文》：「牛，大牲也。」《彖》曰：「『用大牲吉，利有攸往』，順天命也。觀其所聚，而天地萬物之情可見矣。」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用大生吉，利有攸往」；今本《周易》作「用大牲吉，利有攸往」。

初六：又孚不冬，乃𤔔𠧪哹　「又孚不冬」，讀爲「有孚不終」。「𤔔」，《集韻》古文「亂」，字亦見於《包山楚簡》、馬王堆漢墓帛書。「𠧪」，同「乃」。《說文繫傳》：「𠧪，驚聲也，从乃省，卤聲。籀文𠧪不省，或曰：𠧪往也，讀若仍。」《玉篇》：「迺，亦與乃同。」《象》曰：「『乃亂乃萃』，其志亂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初六：有復不終，乃乳乃卒」；今本《周易》作「初六：有孚不終，乃亂乃萃」。

若虐，一斛于芺，勿卹，造亡咎　「斛」，讀爲「握」，「斛」、「握」同韻，或讀爲「屋」。《經典釋文》：「鄭云：『握』當讀爲『夫三爲屋』之『屋』。」「芺」，字亦見於楚文字，从艸、从犬，《說文》所無，用作「笑」。「一斛于芺」，讀爲「一握于笑」，一握之頃刻，變號爲笑。「卹」，同「恤」。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若亓號一握于芺，勿血，往无咎」；今本《周易》作「若號一握爲笑，勿恤，往无咎」。

【第四十三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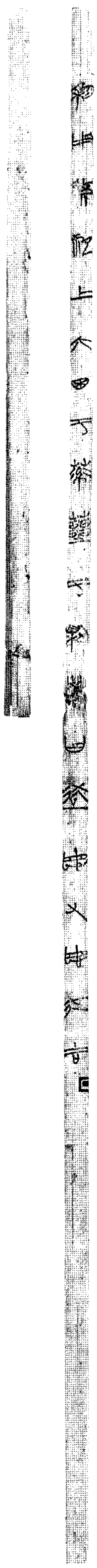

利用祭祀。上六：困于萃蘲（藟），于剌[?]，曰：迖（動）𢘅（悔），又𢘅（悔），征吉■。

本簡爲《困》卦末簡，長四十三・八釐米，簡完整。共二十字，上爻辭末有符號▣。

《困》卦總三簡。首簡殘缺，據今本可補「《困》：亨，貞大人吉，无咎。有言不信。初六：臀困于株木，入于幽谷，三歲不覿。九二：困于酒食，朱紱方來，利用亨」四十字。次簡殘缺，據今本可補「祀，征凶，无咎。六三：困于石，據于蒺藜，入于其宮，不見其妻，凶。九四：來徐徐，困于金車，吝，有終。九五：劓刖，困于赤紱，乃徐有說」四十七字。

利用祭祀　屬《困》卦九五爻辭。「困」，《周易》第四十七卦，坎下兑上。馬王堆漢墓帛書《易之義》：「困也者，德之欲也」，「困，而達」，「困，以辟咎也」。今本《繫辭下》：「困，窮而通」，「困，以寡怨」。又：「子曰：『非所困而困焉，名必辱。非所據而據焉，身必危。既辱且危，死期將至，妻其可得見耶？』」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利用芳祀」；今本《周易》作「利用祭祀」。

上六：困于萃蘲，于劓?，曰：达⿱毋心，又⿱毋心，征吉▣　「萃」，《集韻》：「萃，《博雅》：始也，一曰艸莩甲出也。」或讀爲「葎」，《廣韻》：「葎，蔓草有刺。」「蘲」，即「蘲」字，从三田與从四田同，《包山楚簡》「壘」作「壨」，《鄂君啟舟節》「灅」作「灅」。《集韻》：「蘲，盛土籠，或作蔂。」或讀爲「藟」，《說文・艸部》：「藟，艸也。」《集韻》：「藟，蔓也。」「劓」，《廣雅》：「劓，斷也。」《集韻》：「劓，去鼻刑，或从鼻。」又《經典釋文》：「鼿，《說文》作劓。」「劓」下一字字形不清。「达」，《廣韻》：「达，足滑。」亦有「移動」之意。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尚六：困于褐纍，于貳掾。曰：⿱毋心夷有，貞吉」；今本《周易》作「上六：困于葛藟，于臲卼。曰：動悔有悔，征吉」。

【第四十四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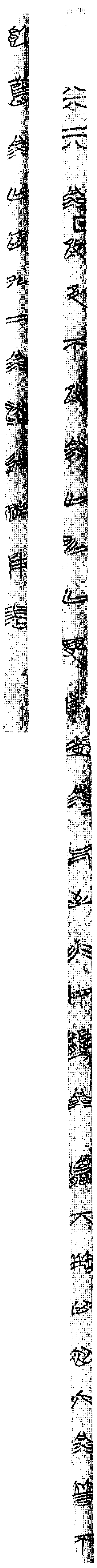

四四 汬▣：改邑不改汬，亡（无）丠（喪）亡（无）旻（得），进（往）𡊄（來）汬=。气（汔）至，亦母（毋）龔（繘）汬，贏（羸）丌（其）缾（瓶），凶。初六：汬暜不飤（食），舊汬亡（无）𩏂（禽）。九二：汬浴（谷）弦（射）豣（鮒），佳袖

本簡爲《汬》卦首簡，長四十三・七釐米，簡完整。共四十二字，其中重文一，又卦畫一，卦名後有符號▣。

《汬》卦總三簡，卦辭完整。卦名與卦辭後都出現符號。

四五 汬▣ 「汬」，古文「阱」字。《説文・井部》：「阱，陷也，从𨸏、井，井亦聲。穽，阱或从穴。汬，古文阱，从水。」或讀爲「井」，卦名，《周易》第四十八卦，巽下坎上。馬王堆漢墓帛書《易之義》：「井者，得之徹也」，「井者，德之地方」，「井，居亓所而遷」，「井，以辨義也」（今本《繫辭下》同）。《彖》曰：「巽乎水而上水，《井》，井養而不窮也。」《象》曰：「木上有水，《井》；君子以勞民勸相。」

此字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今本《周易》均作「井」。

改邑不改汬，亡丠亡旻，进𡊄汬= 「改」、「改」形近，字通。以爲「井以不變爲德」。《象》曰：「『改邑不改井』，乃以剛中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茝邑不茝井，无亡无得，往來井井」；今本《周易》作「改邑不改井，无喪无得，往來井井」。

气至，亦母龔汬，贏丌缾，凶 「气」，借爲「汔」。今本《周易・未濟》「小狐汔濟」，馬王堆漢墓帛書「汔」作「氣」。「龔」，字待考，或讀爲「汲」、「繘」，馬王堆漢墓帛書作「汲」，從下向上打水，《莊子・至樂》：「綆短者不可以汲深。」今本作「繘」，汲井水的繩索。《急就篇》：「繘，汲索也，一名綆。」「贏」，讀爲「羸」，《釋名》：「羸，累也，恒累於人也。」《急就篇》：「羸，困弱也。」《玉篇》：「羸，弱也，病也，瘦也，劣也。」「缾」，《五經文字》：「缾與瓶同。」《象》曰：「『汔至，亦未繘井』，未有功也。『羸其瓶』，是以凶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歇至，亦未汲井，纍亓刑垪，凶」；今本《周易》作「汔至，亦未繘井，羸其瓶，凶」。

初六：汬暜不飤，舊汬亡𩏂 「暜」，「普」之本字。《廣韻》：「普，博也，大也，偏也。」「𩏂」，同「禽」（見第七簡注），通「擒」。古人以阱擒獸，甲骨文恒言「阱禽」（《殷墟文字丙編》七三）。汬多已廢，不能依食，舊汬也已不能擒獲禽獸。《象》曰：「『井泥不食』，下也。『舊井无禽』，時舍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初六：井泥不食，舊井无禽」；今本《周易》同。

九二：汬浴弞犻，佳袦[縷]　「縷」，屬下簡首字。「浴」，借爲「谷」。「弞」，《方言》：「弞，古矤字。」《說文》「矤」作「弞」。《增修互注禮部韻略》：「矤，況也，詞也，《說文》作『弞』，又笑貌。」字从弓、从矢，似借會意，用作「射」。「犻」，字待考，今本作「鮒」，蝦蟆，一說「井底小魚」。「佳」，即「唯」。「袦」，《類篇》：「袦，袂也。」疑讀爲「敝」，破舊。《論語·子罕》：「衣敝緼袍。」或讀爲「箪」。「縷」，破舊衣服，《左傳·宣公十二年》：「箪路藍縷。」喻廢汬一片狼藉，無所有。「袦縷」，阜陽漢簡《周易》作「敝屢」。《象》曰：「『井谷射鮒』，无與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九二：井瀆射付，唯敝句」；今本《周易》作「九二：井谷射鮒，甕敝漏」。

【第四十五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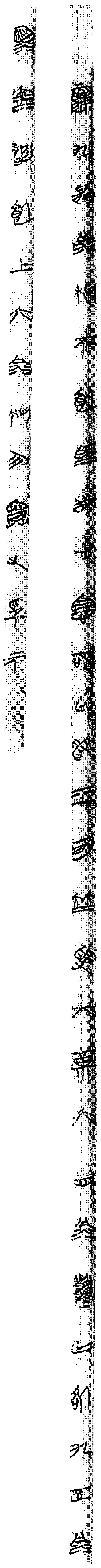

縷。九晶(三)：汬朻(救)不飤(食)，爲我心𡫳，可㠯(以)汲，王明，並受亓(其)福。六四：汬𩶬(甃)，亡(无)咎。九五：汬𠛱(冽)，寒湶(泉)飤(食)。上六：汬朻(救)勿寞，又(有)孚元

本簡爲《汬》卦次簡，長四十三·六釐米，簡完整。共四十二字。

九晶：汬朻不飤，爲我心𡫳，可㠯汲，王明，並受亓福　「朻」，讀爲「救」，同韻部，挽救，或讀爲「收」。「𡫳」，《說文·心部》：「𡫳，實也，从心，𡨄聲。」或讀爲「愆」，《說文·心部》：「愆，過也，从心，衍聲。」《集韻》：「愆，過也，或从寒省。」《玉篇》：「愆，過也，失也。」「心𡫳」，心中過失，追悔之意。凡患生於心，愆必由己，當清心除患，潔志消愆。「王明」，指王道明，天下並受其福。《象》曰：「『井渫不食』，行惻也。求『王明』，受福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九三：井莛不食，爲我心塞，可用汲，王明，並受亓福」；今本《周易》作「九

三：井渫不食，爲我心惻，可用汲，王明，並受其福」。

六四：汬[鼠膚]，亡咎 「[鼠膚]」，从鼠，膚聲，讀爲「扶」。《説文・手部》：「扶，左也。」《方言》：「護也。」《釋名》：「扶，傅也，傅近之也，將救護之也。」「汬[鼠膚]」得到了整修、保護。《象》曰：「『井甃无咎』，脩井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六四：井椒，无咎」；今本《周易》作「六四：井甃，无咎」。

九五：汬[剡水]，寒湶飤 「[剡水]」，从水，剡聲，疑「剡」爲「烮」之或體，或釋「剡」爲「[厂剡]」，籀文「鋭」。《説文・金部》：「鋭，芒也，从金，兑聲」，「[厂剡]，籀文鋭，从厂、剡」。《類篇》：「[厂剡]，此芮切，小傷也；又去例切，傷也；又俞芮切，芒也。」讀爲「洌」，《説文・水部》：「洌，水清也，从水，列聲。《易》曰：『井洌，寒泉食。』」「湶」，與「泉」同，《漢隸字源》：「《孫叔敖碑》：『波障源湶』，蓋泉字添水。」水清深涼潔，可食。喻保井功德無量。《象》曰：「『寒泉之食』，中正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九五：井戾，寒湶食」；今本《周易》作「九五：井洌，寒泉食」。

上六：汬朻勿寞，又孚元〔吉〕 「吉」，爲下簡首字。「寞」，寂寞、冷落。汬受救治，不再冷落、荒廢。「又孚」，讀爲「有復」，又恢復了原狀。《象》曰：「『元吉』在上，大成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尚六：井收勿幕，有復元吉」；今本《周易》作「上六：井收勿幕，有孚元吉」。

【第四十六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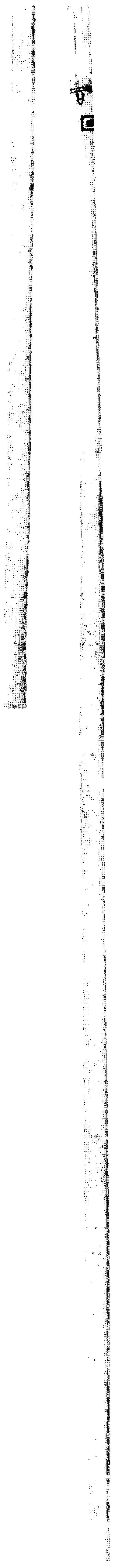

吉▣。

本簡爲《恭》卦末簡，長四十三・五釐米，簡完整。共一字。上爻辭末有符號▣。

吉▣　見上注。此字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今本《周易》均作「吉」。

【第四十七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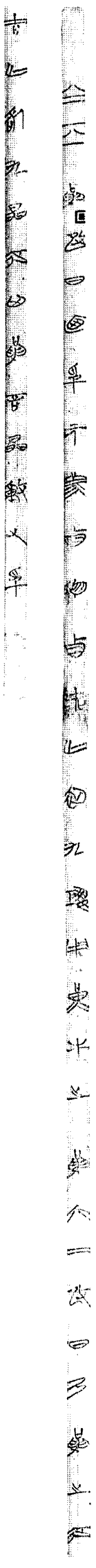

䷰ 革▣：攺日卤孚，元羕（永）貞，利貞，呣亡（无）。初九：巩（鞏）用黄牛之革。六二：攺日乃革之，征吉，亡（无）咎。九晶（三）：征凶，革言晶（三）𢽎（就），又（有）孚。

本簡爲《革》卦首簡，長四十三・七釐米，簡完整。共四十一字，又卦畫一，卦名後有符號▣。《革》卦總兩簡，次簡殘缺，據今本可補「九四：悔亡，有孚改命，吉。九五：大人虎變，未占有孚。上六：君子豹變，小人革面，征凶，居貞吉」三十四字。

䷰ 革▣　「革」，卦名，《周易》第四十九卦，離下兑上。《彖》曰：「《革》，水火相息，二女同居，其志不相得，曰革。」《象》曰：「澤中有火，《革》；君子以治厤明時。」

此字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勒」；今本《周易》作「革」。

攺日卤孚，元羕貞，利貞，呣亡　「攺日」，逐鬼禳祟之日。「呣」，《廣韻》：「呣，慮也。」「呣亡」，無慮，或讀爲「悔亡」。《彖》曰：「『巳日乃孚』，革而信之。文明以説，大亨以正，革而當，其悔乃亡。天地革而四時成，湯武革命，順乎天而應乎人，革之時大矣哉！」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巳][日][乃]復，元亨利貞，悬亡」；今本《周易》作「巳日乃孚，元亨利貞，悔亡」。

初九：婴用黃牛之革　「婴」，从女，巩聲，讀爲「鞏」。《說文·革部》：「鞏，以韋束也，《易》曰：『鞏用黃牛之革。』从革，巩聲。」《集韻》：「鞏，固也。」以牛皮束物。《象》曰：「『鞏用黃牛』，不可以有爲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初九：共用黃牛之勒」；今本《周易》作「初九：鞏用黃牛之革」。

六二：攺日乃革之，征吉，亡咎　《象》曰：「『巳日革之』，行有嘉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六二：巳日乃勒之，正吉，无咎」；今本《周易》作「六二：巳日乃革之，征吉，无咎」。

九晶：征凶，革言晶敓，又孚　「革言」，革之言論。「晶」，即「三」。「敓」，字待考，讀爲「就」。《說文·京部》：「就，高也，从京、尤。尤，異於凡也。」徐鍇曰：「尤，異也，尤高人所就之處也，語曰：『就之如日』，日高人就之，會意。」《廣韻》：「就，成也，迎也。」意躁於變革，以是而行，則有凶，當審察革之言論慎重、再三，能爲衆所信。《象》曰：「『革言三就』，又何之矣。」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九三：正凶，貞厲，勒言三就，有復」；今本《周易》作「九三：征凶，貞厲，革言三就，有孚」。

【第四十八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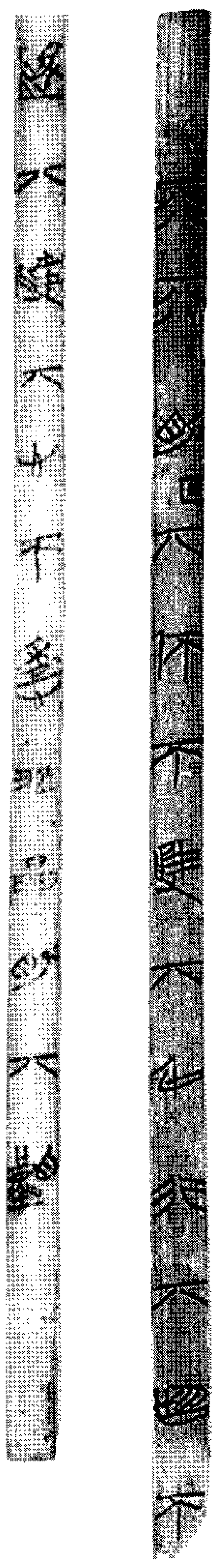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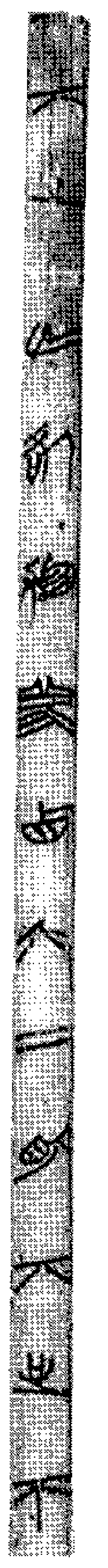

穴穴 艮 ▣：丌（其）伓（背），不蒦（獲）丌（其）身，行丌（其）廷，不見丌人，亡咎。初六：艮丌（其）止（趾），亡（无）咎，利羕（永）貞。六二：艮丌（其）足，不陞（拯）丌（其）陵（隨），丌（其）心不悸。九晶（三）：艮丌（其）瞙，

本簡爲《艮》卦首簡，兩斷簡不完全綴合，上段長十三・四釐米，下段長二十三・八釐米。現存三十六字，又卦畫一，卦名後有符號▣。

《艮》卦總兩簡。首簡中間殘缺，據今本可補「見其人，亡咎。初六：艮」八字。

仌仌 艮▣ 「艮」，《說文・匕部》：「艮，狠也，从匕目，匕目猶目相匕，不相下也。《易》曰：『艮其限』。匕目爲艮爲真。」徐鍇按：「《周易》：艮，止也。此會意。」目相匕，交往止，故「艮」有「止」意，又有「艱難」意。「艮」，卦名，《周易》第五十二卦，艮下艮上。《彖》曰：「《艮》，止也。時止則止，時行則行，動静不失其時，其道光明。『艮其止』，止其所也。」《象》曰：「兼山，《艮》；君子以思不出其位。」

此字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根」；今本《周易》作「艮」。

丌伓，不𡕒丌身，行丌庭 「伓」，與「伾」同。《集韻》：「伾，衆也，一曰大力。或作伓。」或讀爲「背」。馬王堆漢墓帛書《二三子》孔子曰：「『艮丌北』者，言[任]事也：『不獲亓身』者……敬官任事，身[不][獲]者鮮矣。亓占曰：能精能白，必爲上客；能白能精，必爲□以精白𨙷，[故][曰]：『行亓庭，不見亓人，无咎。』」《彖》曰：「上下敵應，不相與也。是以不獲其身，行其庭不見其人，无咎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亓北，不濩亓身，行亓廷，不見亓人，无咎」；今本《周易》作「其背，不獲其身，行其庭，不見其人，无咎」。

[初][六]：[艮]丌止，亡咎，利羕貞 本句爲初六爻辭。「止」，同「趾」，甲骨文「止」爲足之象形。《廣韻》：「止，停也、足也、禮也、息也、待也、留也。」又：「趾，足也。」「羕」，通「永」（參見第九簡注）。《象》曰：「『艮其趾』，未失正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初六：根亓止，无咎，利永貞」；今本《周易》作「初六：艮其趾，无咎，利永貞」。

六二：艮丌足，不陞丌陵，丌心不悸 「陞」，从阜、从止，升聲，讀爲「陞」。《集韻》：「陞，登也，或省，亦从足，通作升。」或讀爲「抍」。《集韻》：「抍，古或作承、橙、拯、丞。」義同。「陵」，讀爲「墮」。「悸」，《說文・心部》：「悸，心動也。从心，季聲。」《象》曰：「『不拯其隨』，未退聽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六二：根亓肥，不登亓隨，亓心不快」；今本《周易》作「六二：艮其腓，不拯其隨，其心不快」。

九晶：艮亓瞙　「瞙」，《玉篇》：「瞙，張目也。」「艮亓瞙」，意爲「閉目」，猶人盲目，故有危厲之事。今本《周易》「瞙」作「限」。「限」，身腰部，人繫帶之處，以喻人不能制其事於始，又不能成其事於終；或讀爲「眼」，意與簡文近。《象》曰：「『艮其限』，危薰心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九[三]：[根][亓][限]」；今本《周易》作「九三：艮其限」。

【第四十九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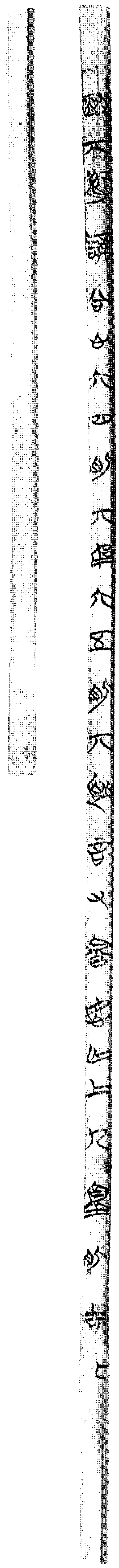

𠛱（列）亓（其）衛，礪（厲）同（痛）心。六四：艮亓（其）躳。六五：艮亓（其）頌（輔），言又（有）畬（序），思（悔）亡（无）。上九：章（敦）艮，吉ㄈ。

本簡爲《艮》卦末簡，長四十三・八釐米，簡完整。共二十六字。上爻辭末有符號ㄈ，中紅褪。

𠛱亓衛，礪同心　「𠛱」，讀爲「列」（參見第四十五簡注）。《說文・刀部》：「列，分解也。」「衛」，疑「胤」字。《說文・肉部》：「胤，子孫相承續也。从肉、从八，象其長也，从幺，象重累也。」許愼所謂从「八」，疑从「行」省。「礪同心」，讀爲「厲痛心」。「同」，阜陽漢簡《周易》作「薰」。子孫分裂，憂危而痛心。喻上下離心，君臣不接，令人心痛。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戾亓肥，厲薰心」；今本《周易》作「列其夤，厲薰心」。

六四：艮亓躳　「躳」，《說文・呂部》：「躳，身也，从身、从呂，居戎切，躳或从弓。」《象》曰：「『艮其身』，止諸躬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六四：根亓竆」；今本《周易》作「六四：艮其身，无咎」。

六五：艮亓頌，言又𠷎，㥁亡　「頌」，《集韻》：「輔，又作𩊚、頓。」疑亦「輔」之或體（參見第二十七簡注），阜陽漢簡《周易》作「父」。「𠷎」，或釋「舒」，讀爲「序」。馬王堆漢墓帛書《二三子》：「《卦》曰：『艮亓輔，言有序。』孔子曰：『[此]言也，吉凶之至也，必皆於語言，擇善……擇利而言害，塞人之美，陽人之亞，可謂無德，亓凶亦宜矣。君子慮之內，發之……不言害，塞人之亞，陽人之美，可謂有序矣。』」《象》曰：「『艮其輔』，以中正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六五：根亓肞，言有序，㥁亡」；今本《周易》作「六五：艮其輔，言有序，悔亡」。

上九：𦎫艮，吉ㄈ　「𦎫」，《說文・亯部》：「𦎫，孰也，从亯、从羊，讀若純。一曰鬻也。」字同甲骨文、金文，通「敦」。孔穎達疏：「敦，厚也。」《爾雅・釋詁》：「敦，勉也。」邢昺疏：「敦者，厚相勉也。」《象》曰：「『敦艮之吉』，以厚終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尚九：敦根，吉」；今本《周易》作「上九：敦艮，吉」。

【第五十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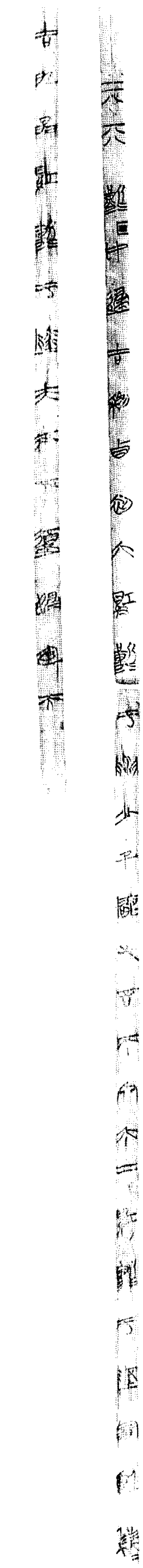

六六　漸（漸）■：女逯（歸）吉，利貞。初六：鳿（鴻）漸（漸）于䴟（澗），少（小）子𥖍（厲），又（有）言，不冬（終）。六二：鳿（鴻）漸于堅（阪），畬（飲）飤（食）衎=（衎衎），吉。九晶（三）：鳿（鴻）漸于陸，夫征不遉（復），婦孕而

本簡爲《漸（漸）》卦首簡，兩斷簡綴合，上段長十二・六釐米，下段長三十一・一釐米。現存四十三字，其

中重文一，又卦畫一，卦名後有符號▣。

《漸（漸）》卦總三簡，次簡殘缺，據今本可補「育，凶。利禦寇。六四：鴻漸于木，或得其桷，无咎。九五：鴻漸于陵，婦三歲不孕，終莫之勝，吉。上九：鴻漸于陸，其羽可」四十二字。末簡殘缺，據今本可補「用爲儀，吉」四字。

亖 亖 漸▣　「漸」，同「漸」字，本簡「六二」、「九三」爻辭又作「漸」。卦名，《周易》第五十三卦，艮下巽上。《象》曰：「《漸》之進也，女歸吉也。進得位，往有功也。進以正，可以正邦也。其位剛得中也。止而巽，動不窮也。」《象》曰：「山上有木，《漸》；君子以居賢德，善俗。」

此字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今本《周易》均作「漸」。

女遈吉，利貞　「遈」，同「歸」，楚簡文字恆見，《説文・止部》：「歸，女嫁也，从止、从婦省。」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女歸吉，利貞」；今本《周易》同。

初六：鳿漸于鼦，小子礪，又言，亡咎　「鳿」，同「鴻」，《玉篇》：「鳿，鳥肥大也，或作鴻。」「鼦」，从兩𠂤、从水。「𠂤」，大陸其山無石；兩𠂤夾水，會意，亦「澗」字。《説文・水部》：「澗，山夾水也。」「澗」，通「干」。《詩・衛風・考槃》「考槃在澗」，《經典釋文》：「澗，《韓詩》作干。」又《詩・小雅・斯干》「秩秩斯干」，毛亨傳：「干，澗也。」鄭玄箋：「喻宣王之德，如澗水之源，秩秩流出，無極已也。」簡文作「鼦（澗）」，與今本作「干」也相印證。「礪」，讀爲「厲」。《象》曰：「『小子之厲』，義无咎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初六：鳿漸于淵，小子癘，有言，无咎」；今本《周易》作「初六：鴻漸于干，小子厲，有言，无咎」。

六二：鳿漸于陘，畬飤䶂=，吉　「陘」，亦「阪」字。《集韻》：「阪，或从土、从山。」《説文・𠂤部》：「坡者曰阪。一曰澤障，一曰山脅也。」鴻鳥於阪有安棲之地。「陘」，或讀爲「磐」。「畬」，《集韻》：「飲，古作畬。」「䶂=」，重文，字待考，帛書作「衎衎」，今本作「衎衎」，以爲「和樂之貌」。《象》曰：「『飲食衎衎』，不素飽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六二：鳿漸于坂，酒食衎衎，吉」；今本《周易》作「六二：鴻漸于磐，飲食衎衎，吉」。

九晶：鳿漸于陸，夫征不遉，婦孕而　「陸」，同「陸」。「遉」，同「復」。「孕」，簡文形體與甲骨文「孕」作「 」（《殷契佚存》五八六）同。《象》曰：「『夫征不復』，離羣醜也。『婦孕不育』，失其道也。『利用禦寇』，順相保

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九三：鳿漸于陸，夫征不復，婦繩不育，凶；利所寇」；今本《周易》作「九三：鴻漸于陸，夫征不復，婦孕不育，凶；利禦寇」。

【第五十一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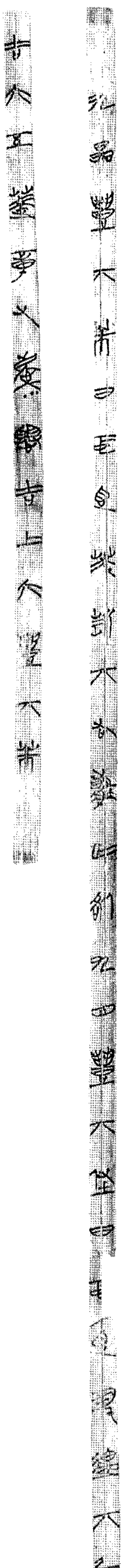

九晶（三）：豐丌（其）芾（沛），日中見芾（瞞），折丌（其）右拡（肱），亡（无）咎。九四：豐丌（其）坿，日中見斗，遇丌（其）𡰥（夷）宔（主），吉。六五：莖（來）章，又（有）慶惥（譽），吉。上六：豐丌（其）芾（屋），

本簡爲《豐》卦次簡，兩段綴合，上段長二十三・一釐米，下段長二十・五釐米，綴合後簡完整。共四十二字。

《豐》卦總三簡，首簡殘缺，據今本可補「《豐》：亨，王假之，勿憂，宜日中。初九：遇其配主，雖旬无咎，往有尚。六二：豐其蔀，日中見斗，往得疑疾，有孚發若，吉」四十一字。

九晶：豐丌芾，日中見芾，折丌右拡，亡咎　「豐」，高、大。《莊子・山木》：「豐狐文豹。」《列子・楊朱》：「豐屋美服。」卦名，《周易》第五十五卦，離下震上。《象》曰：「《豐》，大也。明以動，故豐。『王假之』，尚大也。『勿憂宜日中』，宜照天下也。日中則昃，月盈則食，天地盈虛，與時消息，而況於人乎？況於鬼神乎？」《象》曰：「雷電皆至，《豐》；君子以折獄致刑。」「芾」，一作「沛」，幡幔，或作「旆」。「芾」，讀爲「瞞」，《字彙補》：「芾，音瞞。」《集韻》：「瞞，暗也。」一作「昧」，闇昧、微昧之光。「拡」，又作「厷」，手臂。《說文・又部》：「厷，或从肉。」《左傳・成公元年》：「蛇出其下，以肱擊之。」右肱被折，雖有左在，也不足用。《象》曰：「『豐其沛』，不可大事

也。『折其右肱』，終不可用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九三：豐亓薠，日中見茉，折亓右弓，无咎」；今本《周易》作「九三：豐其沛，日中見沬，折其右肱，无咎」。

九四：豐丌坿，日中見斗，遇丌巳宔　「坿」，从土，付聲。《説文・土部》：「坿，益也。」或讀爲「蔀」，同韻可通。《周易注疏》王弼注：「蔀，覆曖鄣光明之物也，處明動之時，不能自豐以光大之德，既處乎内，而又以陰居陰，所豐在蔀，幽而無覩者也。故曰：『豐其蔀。』」「巳」，同「夷」。《集韻》：「夷，《説文》：『平也，東方之人也。』或作巳、尼。」「宔」，《説文繫傳》：「宔，宗廟主石也，从宀，主聲。」假借爲「主」字。《象》曰：「『豐其蔀』，位不當也。『日中見斗』，幽不明也。『遇其夷主』，吉行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九四：豐亓剖，日中見斗，禺亓夷主，吉」；今本《周易》作「九四：豐其蔀，日中見斗，遇其夷主，吉」。

六五：⿱萊止章，又慶⿱與心，吉　「⿱萊止」，亦「萊」字，讀爲「來」。「⿱與心」，恭敬，行步安舒貌。《説文・心部》：「⿱與心，趣步⿱與心⿱與心也。」亦書作「懙」。「慶⿱與心」，福慶安舒。喻能爲章美光大之道，以發揚明德於天下，故有福慶安舒之事而獲吉。《象》曰：「六五之吉，有慶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六五：來章，有慶舉，吉」；今本《周易》作「六五：來章，有慶譽，吉」。

上六：豐丌芾　《象》曰：「『豐其屋』，天際翔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尚六：豐亓屋」；今本《周易》作「上六：豐其屋」。

【第五十二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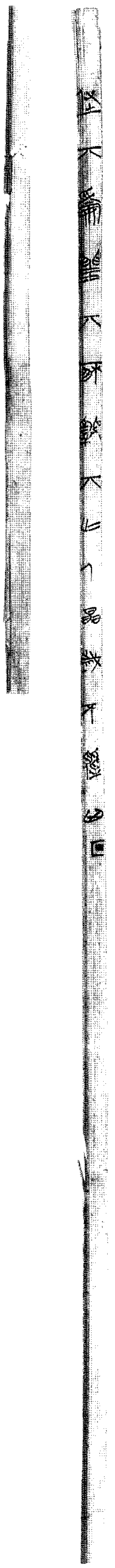

埘丌（其）豩（家），閨（闚）丌（其）床（户），𩎃（闃）丌（其）亡（无）人，晶（三）戢（歲）不覿，凶▣。

本簡爲《豐》卦末簡，長四十三・五釐米，簡完整。共十五字。上文辭末有符號▣。

埘丌豩，閨丌床，𩎃丌亡人　「閨」，讀爲「闚」，傾頭門中視。《廣韻》：「闚，小視。」「床」，《玉篇》：「户，所以出入也。一扉曰户，兩扉曰門。床，古文。」「𩎃」，从𦎫，夬聲，讀爲「宊」，《廣雅・釋詁三》：「宊，空也。」「𩎃丌亡人」，即「空寂無人」。今本作「闃」，《説文・門部（新附）》：「靜也。」《玉篇》：「闃，靜無人也。」以爲「賢者去之，閴其無人」。《象》曰：「『闚其户，閴其无人』，自藏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剖亓家，閨亓户，哭亓无人」；今本《周易》作「蔀其家，闚其户，閴其无人」。

晶戢不覿，凶▣　「戢」，簡文恆見，用作「歲」。「覿」，見，顯示，出現，《説文・見部（新附）》：「覿，見也。」《國語・周語中》：「武不可覿，文不可匿。」意三歲之間，亦無所出現，此凶道之象，自藏其光明，而不能發揚。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三歲不遂，兇」；今本《周易》作「三歲不覿，凶」。

【第五十三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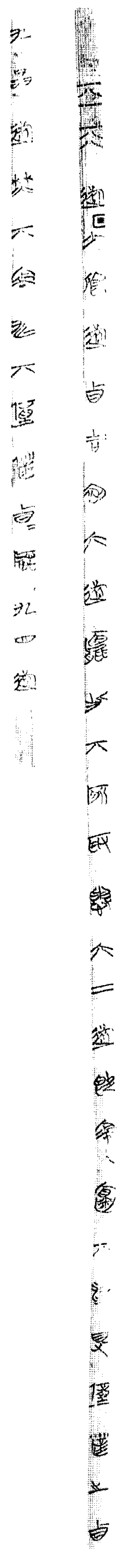

䷷　遊（旅）▣：少（小）卿（亨），遊（旅）貞吉。初六：遊（旅）贏=（瑣瑣），此丌（其）所取恩。六二：遊（旅）既宋（釐），褱（懷）丌（其）次（資），㝵（得）僮（童）儓（僕）之貞。九晶（三）：遊（旅）焚丌（其）宋（釐），𠂈（喪）丌（其）僮（童）儓（僕），貞=礪（厲）。九四：遊（旅）

本簡爲《遊(旅)》卦首簡，長四十三・八釐米，簡完整。共四十四字，其中重文一。又卦畫一，卦名後有符號▣。

《旅(旅)》卦總兩簡，次簡殘缺，據今本可補「于處，得其資斧，我心不快。六五：射雉一矢亡，終以譽命。上九：鳥焚其巢，旅人先笑後號咷。喪牛于易，凶」三十九字。

䷷遊▣　「遊」，从辵，旅聲，字亦見於《包山楚簡》、《曾侯乙墓(竹簡)》及金文，同「旅」字，卦名，《周易》第五十六卦，艮下離上。《彖》曰：「《旅》，小亨，柔得中乎外，而順乎剛，止而麗乎明，是以『小亨，旅貞吉也』。旅之時義大矣哉！」《象》曰：「山上有火，《旅》；君子以明慎用刑，而不留獄。」

此字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今本《周易》均作「旅」。

少卿，遊貞吉　「少卿」讀爲「小亨」。參見上注。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少亨，旅貞吉」；今本《周易》「少」作「小」。

初六：遊羸=，此亓所取惥　「羸=」，重文，字从角，贏聲，可讀爲「瑣」，羸、瑣同屬歌部，細小，瑣碎。《抱朴子・守堉》：「拾瑣沙而捐隋和。」「瑣瑣」，猶「小小」。「惥」，恭敬，或讀爲「舉」，喻身處人下，不得有所安有所舉，志窮且困，以爲災禍自至。《象》曰：「『旅瑣瑣』，志窮災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初六：旅瑣瑣，此亓所取火」；今本《周易》作「初六：旅瑣瑣，斯其所取災」。

六二：遊既宋，褱亓次，㝵僮儯之貞　「宋」作「次」。阜陽漢簡《周易》作「六二：旅即其次」。「褱」，疑同「褱」，古文「懷」，懷藏，《左傳・桓公十年》：「懷璧其罪。」「次」，从欠、从水，亦作「涎」，《説文・次部》：「次，慕欲口液也。」「儯」，《説文》「僕」古文从「臣」。「僮儯」，讀爲「童僕」。意爲旅居在外，得福，有所懷慕，得童僕真誠之助。《象》曰：「『得童僕貞』，終无尤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六二：旅既次，壞亓茨，得童剝貞」；今本《周易》作「六二：旅即次，懷其資，得童僕貞」。

九晶：遊焚亓宋，亾亓僮儯，貞=礪　「焚」，《説文・火部》：「燒田也。」《集韻》：「火灼物也。」意爲旅居之福被焚滅，喪童僕真誠，而身危。《象》曰：「『旅焚其次』，亦以傷矣。以旅與下，其義喪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九三：旅焚其次，喪其童僕，貞厲」；今本《周易》作「九三：旅焚其次，

喪其童僕，貞厲」。

【第五十四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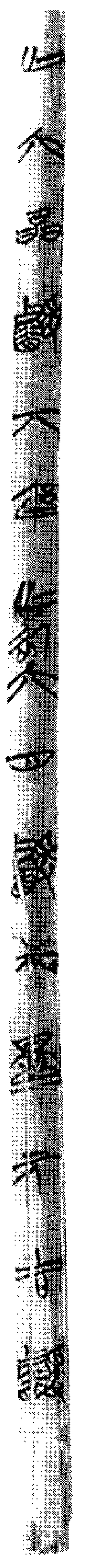

六 六 𩰫（渙）■：卿（亨）。王叚（假）于宙（廟），利見大人，利涉大川。初六：拯馬藏（壯），吉，悬（悔）亡（无）。九二：𩱽（渙）走亓（其）凥，悬（悔）亡（无）。六晶（三）：𩱽（渙）亓（其）躳，亡（无）咎。六四：𩱽（渙）亓（其）羣，元吉。𩱽（渙）

本簡爲《𩰫（渙）》卦首簡，長四十三・五釐米，簡完整。共四十五字，又卦畫一，卦名後有符號■。「亡」與「六」之間的「咎」字爲後補。

《𩰫（渙）》卦總兩簡，卦辭完整。卦名與卦辭後都出現符號。

六 六 **𩰫** ■　「𩰫」，爰聲，下或作「𩱽」，可讀爲「渙」，渙散，離散，字待考。卦名，《周易》第五十九卦，坎下巽上。《彖》曰：「《渙》，亨。剛來而不窮，柔得位乎外而上同。」《象》曰：「風行水上，《渙》；先王以享于帝立廟。」

此字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今本《周易》均作「渙」。

卿。王叚于宙，利見大人，利涉大川　「卿」，亨。「叚」，《集韻》：「《説文》：『借也』，或作叚，譚長説如此，通作假」，「假，至也，或作佫、徦、假、狢，通作格」。「宙」，同「庿」、「廟」（參見第四十二簡注）。《彖》曰：「『王假有廟』，王乃在中也。『利涉大川』，乘木有功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亨。王叚于廟，利涉大川，利貞」；今本《周易》作「亨。王假有廟，利涉大

川，利貞」。

初六：拯馬藏，吉，𢘓亡　「拯」，《類篇》：「《説文》：『上舉也』，引《易》：『抍馬壯，吉。』或作承、撜、拯、丞。」「藏」，同「藏」（詳第三十八簡注），讀爲「壯」，同聲符。意以拯濟之馬，救天下之渙。《象》曰：「『初六之吉』，順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初六：撜馬，吉」；今本《周易》作「初六：用拯馬壯，吉」。

九二：䰉走丌尻，𢘓亡　「走」，義同「奔」。《莊子·漁父》：「疾走不休。」「尻」，《説文·几部》：「尻，處也，从尸得几而止也。」一作「机」，案机以承物。《象》曰：「『渙奔其机』，得願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九二：渙賁亓階，悔亡」；今本《周易》作「九二：渙奔其机，悔亡」。

六晶：䰉丌躳，亡咎　「躳」，同「躬」，自身。意在險時，渙散身私，往從於上，亦可以釋一身之患，而无悔吝。《象》曰：「『渙其躬』，志在外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六三：渙亓躳，无咎」；今本《周易》作「六三：渙其躬，无悔」。

六四：䰉丌羣，元吉　「羣」，衆。意天下之渙，起於衆心，大臣秉大公之道，使天下之黨盡散。《象》曰：「『渙其羣，元吉』，光大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九〈六〉四：渙亓羣，元吉」；今本《周易》作「六四：渙其羣，元吉」。

【第五十五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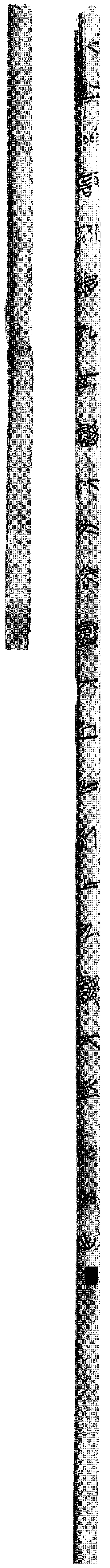

丌（其）丘，非台（夷）所思。　九五：䰉（渙）丌（其）大唐（號），䰉（渙）丌（其）尻，亡（无）咎。　上九：䰉（渙）丌（其）血，欲易出■。

本簡爲《𩰫(渙)》卦末簡，簡上端殘缺部份白簡，長四十二・七釐米。共二十五字。上爻辭末有符號■。

【𩰲】丌丘，非台所思　「𩰲」，爲上簡末字。「丘」，䑭㕊不平之地。「台」，馬融云：「台，我也。」或讀爲「夷」。意能執柔順之道，以事其君，使天下之衆不至離散，平暴亂之事，拯衆爲心。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渙[有][丘]，[匪]娣所思」；今本《周易》作「渙有丘，匪夷所思」。

九五：𩰲丌大虐，𩰲丌尻，亡咎　「虐」，同「號」，《集韻》：「號，《說文》：『呼也。』或作諕，亦作皐、號、唬。」(參見第三十八簡注)「𩰲丌尻」，王居而不動，以守宗廟社稷。《象》曰：「『王居无咎』，正位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九五：渙亓肝，大號，渙王居，无咎」；今本《周易》作「九五：渙汗其大號，渙王居，无咎」。

上九：𩰲丌血，欲易出■　「血」，有傷害之義。「易」，變易。《廣韻》：「易，變易，又始也，改也，奪也，轉也。」渙散之時，禍害紛起，也有所傷，變換而擺脱出患難之境，自然無禍害。《象》曰：「『渙其血』，遠害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尚九：渙亓血，去湯出」；今本《周易》作「上九：渙其血，去逖出」。

【第五十六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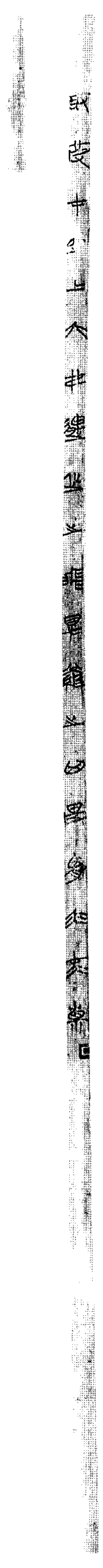

取皮(彼)才(在)坎(穴)。上六：弗遇𨓚(過)之，飛鳥羅(離)之，凶，是胃(謂)亦𤆎(災)𥛝(眚)▣。

本簡爲《小過》卦末簡，長三十一・六釐米，簡下端殘缺部份白簡。共二十字。上爻辭末有符號▣。

《小過》卦總三簡。首簡殘缺，據今本可補「《小過》：亨，利貞，可小事，不可大事。飛鳥遺之音，不宜上，宜下，大吉。初六：飛鳥以凶。六二：過其祖，遇其妣；不及其君」四十二字。次簡殘缺，據今本可補「遇其臣；

无咎。九三：弗過防之，從或戕之，凶。九四：无咎。弗過遇之，往厲必戒，勿用永貞。六五：密雲不雨，自我西郊，公弋」四十四字。

取皮才坹　本句爲《小過》卦六五爻辭。《小過》，《周易》第六十二卦，艮下震上。《雜卦》：「《小過》，過也。」《彖》曰：「《小過》，小者過而亨也。過以利貞，與時偕行也。柔得中，是以『小事吉』也。剛失位而不中，是以『不可大事』也。有飛鳥之象焉，『飛鳥遺之音，不宜上，宜下，大吉』，上逆而下順也。」《象》曰：「山上有雷，《小過》；君子以行過乎恭，喪過乎哀，用過乎儉。」「皮」，用作「彼」，古通，如《老子》三十八章「故去彼取此」，馬王堆漢墓帛書《老子甲本》「彼」作「皮」。「坹」，《集韻》：「坹，空深貌。」或讀爲「穴」，《說文·穴部》：「穴，土室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取皮在穴」；今本《周易》作「取彼在穴」。

上六：弗遇⿱化止之，飛鳥羅之，凶，是胃亦𤆎禬■　「⿱化止」，簡文多用作「過」。「羅」，《說文·网部》：「羅，以絲罟鳥也。从網、从維，古者芒氏初作羅。」「胃」，讀爲「謂」。「𤆎」，古文「災」，《說文·火部》：「𤆎，古文从才。」「禬」，讀爲「眚」（詳第四簡注）。《象》曰：「『弗遇過之』，已亢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尚六：弗愚過之，翡鳥羅之，凶，是謂茲省」；今本《周易》作「上六：弗遇過之，飛鳥離之，凶，是謂災眚」。

【第五十七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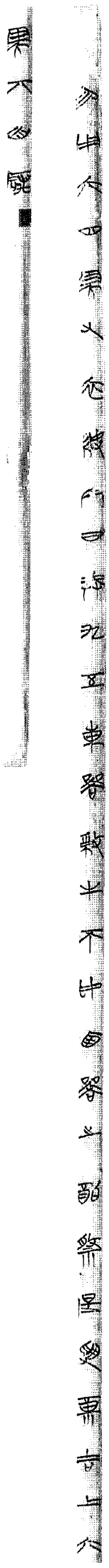

勿用。六四：需又（有）衣絮（袽），冬（終）日戒。九五：東笿（鄰）殺牛，不女（如）西笿（鄰）之酌祭，是受福吉。上六：需丌（其）首，礪（厲）■。

本簡爲《既濟》卦次簡，長四十三・六釐米，簡完整。共三十四字。上爻辭末有符號■。《既濟》卦總兩簡，首簡殘缺，據今本可補「《既濟》：亨，小利貞。初吉終亂。初九：曳其輪，濡其尾，无咎。六二：婦喪其茀，勿逐，七日得。九三：高宗伐鬼方，三年克之，小人」四十四字。

勿用　兩字屬《既濟》卦九三爻辭。「既濟」，卦名，《周易》第六十三卦，離下坎上。《象》曰：「《既濟》『亨』，小者亨也。『利貞』，剛柔正而位當也。『初吉』，柔得中也。終止則亂，其道窮也。」《象》曰：「水在火上，《既濟》，君子以思患而豫防之。」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勿用」；今本《周易》同。

六四：需又衣絮，冬日戒　「需」，《廣雅》：「需，須也。」或讀爲「濡」，霑濕之義，《集韻》：「《說文》：『水出涿郡故安，東入漆涑。』一曰霑溼也。」或讀爲「繻」，《玉篇》：「繻，細密之羅也，綵也，帛邊也，古者過關以符書帛，裂而分之，若今券也。」引申爲裂縫。「絮」，《說文・糸部》：「絮，絜緼也，一曰敝絮，从糸，奴聲。《易》曰：『需有衣絮。』」《玉篇》：「絮，緼也，塞也，或作袽。」可以塞漏舟。「冬」，讀爲「終」。《象》曰：「『終日戒』，有所疑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六四：襦有衣茹，冬日戒」；今本《周易》作「六四：繻有衣袽，終日戒」。

九五：東咎殺牛，不女西咎之酌祭，是受福吉　「咎」，通「鄰」（參見第十二簡注）。「酌」，《說文・酉部》：「酌，盛酒行觴也。」《廣韻》：「酌，酌酒，又益也，挹也，行也，取也，霑也。」《象》曰：「『東鄰殺牛』，不如西鄰之時也；『實受其福』，吉大來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九五：東鄰殺牛以祭，不若西鄰之濯祭，實受亓福，吉」；今本《周易》作「九五：東鄰殺牛，不如西鄰之禴祭，實受其福」。

上六：需丌首，礪■　「需」，或讀爲「濡」。《象》曰：「『濡其首厲』，何可久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尚六：濡亓首，厲」；今本《周易》作「上六：濡其首，厲」。

【第五十八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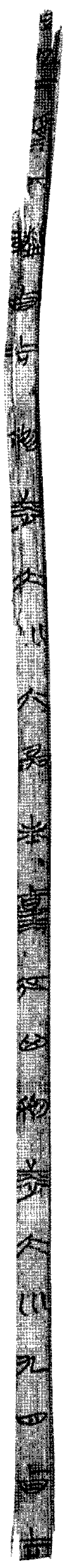

未濟：亨，小狐汔濟，濡其尾，无攸利。初六：濡其尾，閵。九二：厡(曳)丌(其)輪，貞吉。利涉大川。六晶(三)：未淒(濟)，征凶，利涉大川。九四：貞吉，悔亡，震用伐

本簡爲《未淒(濟)》卦首簡，長二十一釐米，簡上、下端殘缺。現存二十六字。《未淒(濟)》卦總兩簡，首簡上端殘缺，據今本可補「《未濟》：亨，小狐汔濟，濡其尾，无攸利。初六：濡其尾」十八字。簡下端殘缺，據今本可補「悔亡，震用伐」五字。次簡殘缺，據今本可補「鬼方，三年有賞于大國。六五：貞吉，无悔，君子之光，有孚，吉。上九：有孚于飲酒，无咎，濡其首，有孚失是」三十八字。卦象、符號殘缺。

閵　此字屬《未淒(濟)》卦初六爻辭末字。「未淒(濟)」，卦名，《周易》第六十四卦，離上坎下。物窮則乖，功極則亂，故「既濟」之後，爲「未濟」。《彖》曰：「《未濟》『亨』，柔得中也。『小狐汔濟』，未出中也。『濡其尾，无攸利』，不續終也。雖不當位，剛柔應也。」《象》曰：「火在水上，《未濟》，君子以慎辨物居方。」

此字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閵」；今本《周易》作「吝」。

九二：厡丌輪，貞吉，利涉大川　「厡」，字待考，如據帛書、今本可讀爲「抴」、「曳」。「抴」，《集韻》：「抴，拽也，《説文》：『捈也。』或从曳。」「曳」，拖，《左傳・僖公二十八年》：「使輿曳柴而偽遁。」《象》曰：「九二貞吉，中以行正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九二：抴亓綸，貞」；今本《周易》作「九二：曳其輪，貞吉」。

六晶：未淒，征凶，利涉大川　「淒」，讀爲「濟」，同韻部。意未濟之時，居險而不能自濟，如征，必致凶危。然畜其全力，用於排難，也可轉不利爲有利。《象》曰：「『未濟征凶』，位不當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六三：未濟，正凶，利涉大川」；今本《周易》作「六三：未濟，征凶，利涉大川」。

九四：貞吉　下殘。《象》曰：「『貞吉悔亡』，志行也。」

本句馬王堆漢墓帛書《周易》作「九四：貞吉」；今本《周易》同。

附録一：竹書《周易》、帛書《周易》、今本《周易》文字比較表

説明：一、本表采用《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三）・周易》、《馬王堆漢墓文物》（湖南出版社，一九九二年）、馬王堆漢墓帛書整理小組《馬王堆帛書〈六十四卦〉釋文》（《文物》一九八四年，第三期）、《十三經注疏》（清阮元校刻本，中華書局，一九八〇年十月）等出版資料。二、本表僅對《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三）・周易》所涉及的三十四卦內容作比較，並以此爲序。三、凡字形嚴重不清或缺筆而失去比較意義者，則保留原有釋文，原字形不再列入，以免誤解。四、爲了便於讀者比較，對帛書中個別模糊的文字，作了適當的清潔、處理。五、□，表示殘缺或模糊的文字。

另外，《馬王堆帛書〈六十四卦〉釋文》中，《蒙》卦六三爻辭的「勿用取□，□□□夫」、「无攸利」句，於《馬王堆漢墓文物・周易》圖版中無。又《蹇》卦下的「或池，吉。六二」五字，當屬《比》卦爻辞；《旅》卦下的「彭无」二字，當屬《大有》卦；《大有》卦下的「咎。尚九」三字當屬《噬嗑》卦。有關這些問題，在本表中作了更正。另爲便於比較，本表對帛書釋文中的個別字形也作了重新隸定，如「𢘽（悔）」、「亓（其）」、「衜（率）」等。

龙(蒙)

竹書 □ □ □□□□□ □□□□ □□□ □□□ □□□□ □□ □□ □□ □□□□

竹釋 □:□。□□□□□,□□□□。□□□,□□□,□□□□。□□。□□:□□,□□□□

帛書 □ □ □□

帛釋 □:□。□□求童蒙,童蒙求我。初筮吉,再參擯,擯即不吉。利貞。初六:廢蒙,利用刑人,

今本 蒙:亨。匪我求童蒙,童蒙求我。初筮告,再三瀆,瀆則不告。利貞。初六:發蒙,利用刑人,

竹書 □□□□ □□□ □□ □□□ □□□ □□□

竹釋 □□□□,□□□。□□:□□□,□□□,□□□。六晶:勿用取女,見金夫,不又船,亡卣利。

帛書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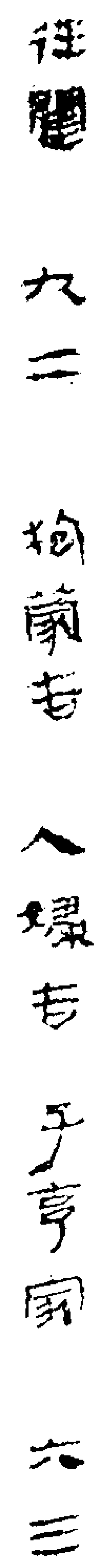□□□□ □□□

帛釋 用說桎梏,已往闇。九二:枹蒙吉,入婦吉,子克家。六三:勿用取□,□□夫,亓不有躬,无攸利。

今本 用說桎梏,以往吝。九二:包蒙吉,納婦吉,子克家。六三:勿用取女,見金夫,不有躬,无攸利。

竹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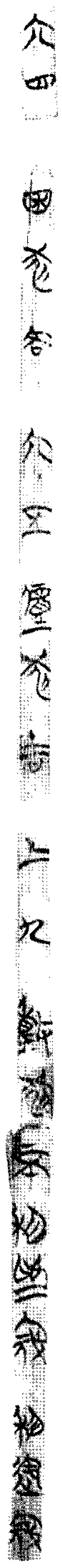

竹釋 六四:困龙,吝。六五:僮龙吉。上九:毄龙,不利爲寇,利迎寇。

帛書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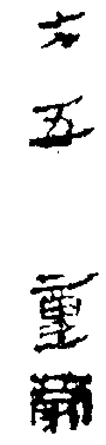 □ □□ □□ □□□□

帛釋 □□:□蒙,闇。六五:童蒙□。□□:□□,□□□□,利所寇。

今本 六四:困蒙,吝。六五:童蒙吉。上九:擊蒙,不利爲寇,利禦寇。

孺(需)

竹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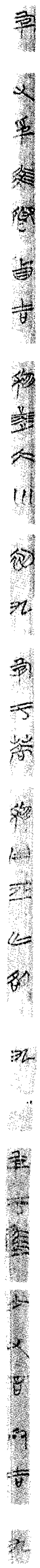

竹釋 孺：又孚，光卿 貞吉。利涉大川。初九：孺于蒿。利用亙，亡咎。九二：孺于墟。少又言，冬吉。九

帛書 □

帛釋 襦：有復，光亨 貞吉。利涉大川。初九：襦于茭。利用恆，无咎。九二：襦于沙。少有言，冬吉。□

今本 需：有孚，光亨 貞吉。利涉大川。初九：需于郊。利用恆，无咎。九二：需于沙。小有言，終吉。九

竹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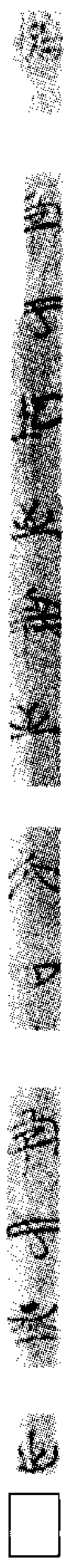 □□ □□ □□□□ □□ □□□□□□ □□

竹釋 晶：孺于坭，至寇至。六四：孺于血，出□□。□□ □□□□，□□。□□：□□□，□□□ □□

帛書 □ □

帛釋 三：襦于泥，致寇至。六四：襦于血，出自穴。六五：襦于酒食，貞吉。尚六：人于穴，有不楚 客三

今本 三：需于泥，致寇至。六四：需于血，出自穴。九五：需于酒食，貞吉。上六：入于穴，有不速之客三

竹書 □□□□□

竹釋 □□，□□ □吉。

帛書

帛釋 人來，敬之 終吉。

今本 人來，敬之 終吉。

訟

竹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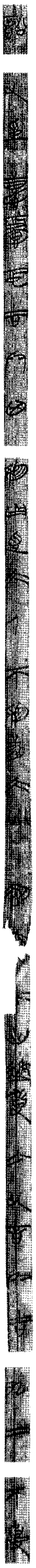

竹釋 訟：又孚，懥悳，中吉，冬凶。利用見大人，不利涉大川。初六：不出迦事，少又言，冬吉。九二：不克

帛書

帛釋 訟：有復，洫寧，克吉，冬兇。利用見大人，不利涉大川。初六：不永所事，少有言，冬吉。九二：不克

今本 訟：有孚，窒惕，中吉，終凶。利 見大人，不利涉大川。初六：不永所事，小有言，終吉。九二：不克

竹書

竹釋 訟，逯 肤，其邑人晶四户，亡禮。六晶：食舊悳，貞礪，冬吉，或從王事，亡成。九四：不克訟，遉即命

帛書

帛釋 訟，歸而逋，亓邑人三百户，无省。六三：食舊德，貞厲， 或從王事，无成。九四：不克訟，復即命

今本 訟，歸而逋，其邑人三百户，无眚。六三：食舊德，貞厲，終吉，或從王事，无成。九四：不克訟，復即命

竹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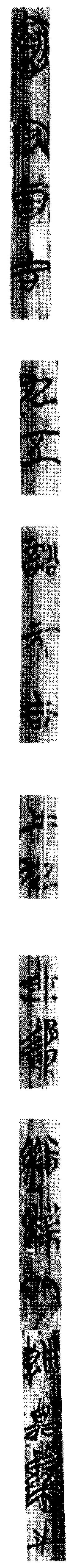

竹釋 愈，安貞吉。九五：訟，元吉。上九：或賜 繻縏，冬朝晶禠之。

帛書

帛釋 俞，安貞吉。九五：訟，元吉。尚九：或賜之般帶，終朝三搋之。

今本 渝，安貞 吉。九五：訟，元吉。上九：或錫之鞶帶，終朝三褫之。

帀(師)

竹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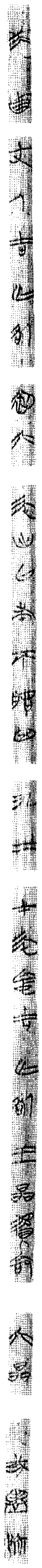

竹釋 帀：貞，丈人吉，亡咎。初六：帀出以聿，不㠯凶。九二：才帀宔吉，亡咎，王晶賜命。六晶：帀或轝䢅，

帛書

帛釋 □：□，□人吉，无咎。初六：師出以律，不臧兇。九二：在師中吉，无咎，王三湯命。六三：師或與𡰥，

今本 師：貞，丈人吉，无咎。初六：師出以律，否臧凶。九二：在師中吉，无咎，王三錫命。六三：師或輿尸，

竹書

竹釋 凶。六四：帀左宋，亡咎。六五：畋又禽，利婁言，亡咎。長子衒帀，弟子轝䢅，貞凶。上六：大君子又

帛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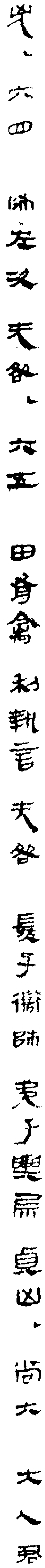

帛釋 兇。六四：師左次，无咎。六五：田有禽，利執言，无咎。長子衒師，弟子輿𡰥，貞凶。尚六：大人君有

今本 凶。六四：師左次，无咎。六五：田有禽，利執言，无咎。長子帥師，弟子輿尸，貞凶。上六：大 君有

竹書

竹釋 命，啟邦丞豪，尖=勿用。

帛書

帛釋 命，啟國承家，小人勿□。

今本 命，開國承家，小人勿用。

比

竹書：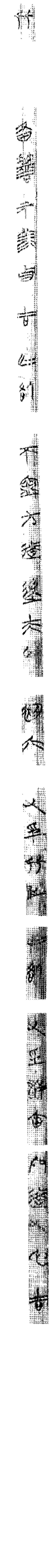

竹釋：比：备筶，元羕貞，吉，亡咎。不寍方逨，逡夫凶。初六：又孚比之，亡咎。又孚海缶，冬逨又它，吉。

帛書：

帛釋：比：吉。原筮，元永貞，无咎。不寧方來，後夫兇。初六：有復比之，无咎。有復盈缶，冬來或池，吉。

今本：比：吉。原筮，元永貞，无咎。不寧方來，後夫凶。初六：有孚比之，无咎。有孚盈缶，終來有它，吉。

竹書：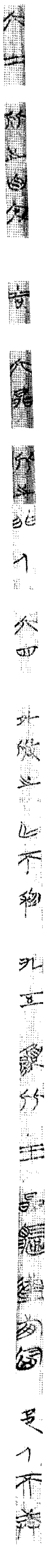

竹釋：六二：比之自內，吉。六晶：比之非人。六四：外敀之，亡不利。九五：顯比，王　晶驅，遊前含。邑人不戒，

帛書：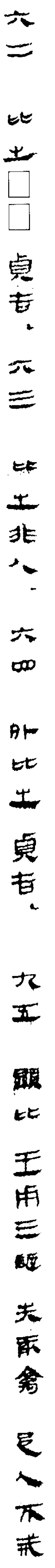

帛釋：六二：比之□□，貞吉。六三：比之非人。六四：外比之，貞吉。九五：顯比，王用三驅，失前禽。邑人不戒，

今本：六二：比之自內，貞吉。六三：比之匪人。六四：外比之，貞吉。九五：顯比，王用三驅，失前禽。邑人不誡，

竹書：

竹釋：吉。上六：比亡首，凶。

帛書：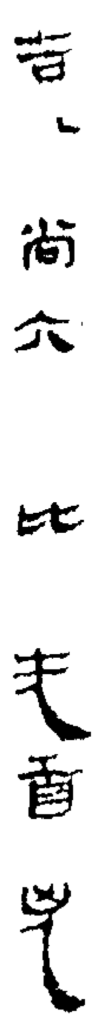

帛釋：吉。尚六：比无首，兇。

今本：吉。上六：比之无首，凶。

□□（大有）

竹書　□□□□□□□□□□□□□□□□□□□□□□□□□□□□□□□□□□□□□

竹釋　□□：□□。□□：□□□，□□，□□□□。□□：□□□□，□□□，□□。□□：□□□□□□

帛書　

帛釋　大有：元亨。初九：无交禽，非咎，根則无咎。九二：泰車以載，有攸往，无咎。九三：公用芳于天子，

今本　大有：元亨。初九：无交害，匪咎，艱則无咎。九二：大車以載，有攸往，无咎。九三：公用亨于天子，

竹書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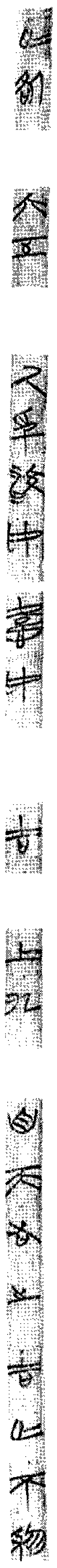

竹釋　□□□□。□□：□□□，亡咎。六五：氒孚洨女，愄女，吉。上九：自天右之，吉亡不利。

帛書　

帛釋　小人弗克。九四：□□彭，无咎。六五：厥復交如，委如，終吉。尚九：自天右之，吉无不利。

今本　小人弗克。九四：匪其彭，无咎。六五：厥孚交如，威如，吉。上九：自天祐之，吉无不利。

壓（謙）

竹書 □□ □□ □□□□ □□ □

竹釋 壓：卿，君子又冬。初六：壓 君子，甬涉大川，吉。六二：鳴壓，□□。□□：□□□□，□□ □。

帛書

帛釋 □：□，□子有終。初六：嗛嗛君子，用涉大川，吉。六二：鳴嗛，貞吉。九三：勞嗛君子，有終，吉。

今本 謙：亨，君子有終。初六：謙謙君子，用涉大川，吉。六二：鳴謙，貞吉。九三：勞謙君子，有終，吉。

竹書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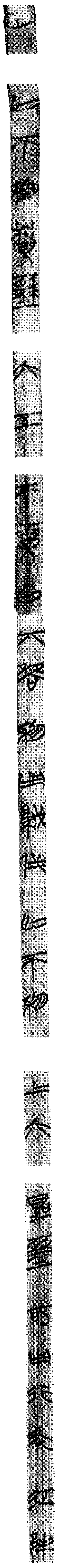

竹釋 □四：亡不利 貲壓。六五：不賏 㠯亓咎，利用戟伐，亡不利。上六：鳴壓，可用行帀，征邦。

帛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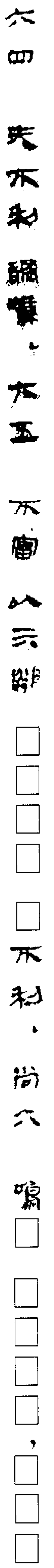

帛釋 六四：无不利 譌嗛。六五：不富 以亓鄰，□□□□，□不利。尚六：鳴□，□□□□，□□□。

今本 六四：无不利 撝謙。六五：不富 以其鄰，利用侵伐，无不利。上六：鳴謙，利用行師，征邑國。

佘（豫）

竹書

竹釋 佘：利建矦行帀。初六：鳴佘，凶。六二：紒于石，不冬日，貞吉。六晶：可佘𢗍，迟又𢗍。九四：

帛書

帛釋 餘：利建矦行師。初六：鳴餘，凶。六二：疥于石，不終日，貞吉。六三：杅餘𢗍，遲有𢗍。九四：

今本 豫：利建侯行師。初六：鳴豫，凶。六二：介于石，不終日，貞吉。六三：盱豫悔，遲有悔。九四：

竹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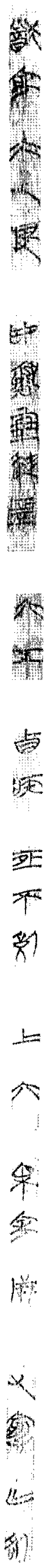

竹釋 猷佘，大又㝵。母頪塱欲𧸡。六五：貞疾，死不死。上六：杲佘，成又愈，亡咎。

帛書

帛釋 允餘，大有得。勿疑傰甲讒。六五：貞疾，恆不死。尚六：冥餘，成或諭，无咎。

今本 由豫，大有得。勿疑朋盍簪。六五：貞疾，恒不死。上六：冥豫，成有渝，无咎。

陵（隨）

竹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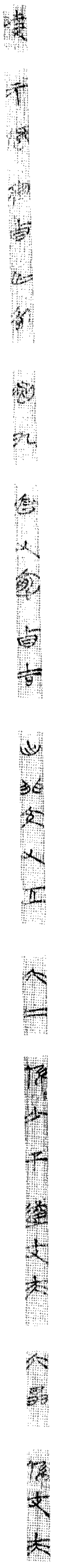

竹釋 陵：元卿 利貞，亡咎。初九：官又愈，貞吉。出門交又工。六二：係少子，遊丈夫。六晶：係丈夫，

帛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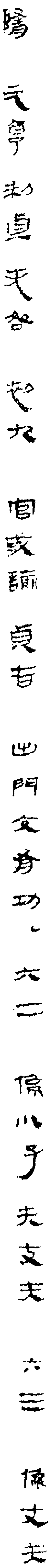

帛釋 隋：元亨 利貞，无咎。初九：官或諭，貞吉。出門交有功。六二：係小子，失丈夫。六三：係丈夫，

今本 隨：元亨 利貞，无咎。初九：官有渝，貞吉。出門交有功。六二：係小子，失丈夫。六三：係丈夫，

竹書

竹釋 失少子。陵求又旻，利尻貞。九四：陆又隻，貞工。又孚才道 已明，可咎。九五：孚于嘉，吉。上六：

帛書

帛釋 失小子。隋有求得，利居貞。九四：隋有獲，貞凶。有復在道 已明，何咎。九五：復于嘉，吉。尚九：

今本 失小子。隨有求得，利居貞。九四：隨有獲，貞凶。有孚在道 以明，何咎。九五：孚于嘉，吉。上六：

竹書

竹釋 係而敂之，從乃 𥌕之。王用亯于西山。

帛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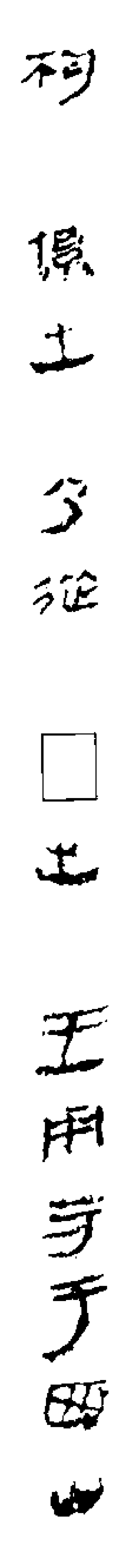

帛釋 枸 係之，乃從 蘬之。王用芳于西山。

今本 拘 係之，乃從 維之。王用亨於西山。

蛊（蠱）

竹書

竹釋 蛊：元卿，利涉大川。选甲晶日，遂甲三日。初六：榑父之蛊，又子，攷亡咎，礪冬吉。九二：榑母之蛊，

帛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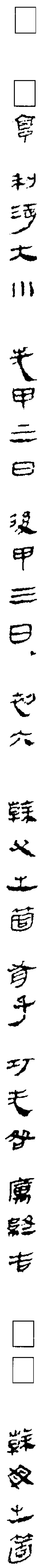

帛釋 箇：吉亨，利涉大川。先甲三日，後甲三日。初六：榦父之箇，有子，巧无咎，厲終吉。□□：榦母之箇，

今本 蠱：元亨，利涉大川。先甲三日，後甲三日。初六：幹父之蠱，有子，考无咎，厲終吉。九二：幹母之蠱，

竹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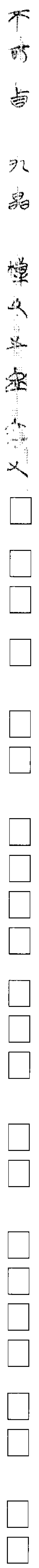

竹釋 不可貞。九晶：榑父之蛊，少又□，□□□。□□：□□□□，□□□□。□□：□□□□，□□。□□：

帛書

帛釋 不可貞。九三：榦父之箇，少有悬，无大咎。六四：浴父之箇，往見閵。六五：榦父之箇，用輿。尚九：

今本 不可貞。九三：幹父之蠱，小有悔，无大咎。六四：裕父之蠱，往見吝。六五：幹父之蠱，用譽。上九：

竹書 □□□□ □□□□ □

竹釋 □□□□，□□□□。□。

帛書

帛釋 不事王矦，高尚亓德。兇。

今本 不事王侯，高尚其事。

復（復）

竹書 □ □ □□□□ □□□□ □□□□ □□□□ □□□□ □□ □□□ □□□ □□ □□

竹釋 □：□。□□□□，□□□□。□□□□，□□□□，□□□□。□□：□□□，□□□，□□。□□：

帛書 復 亨 出人无疾 堋來无咎 反復亓道 七日來復 利有攸往、初九 不遠復 无提𢙀、元吉、六二

帛釋 復：亨。出人无疾，堋來无咎。反復亓道，七日來復，利有攸往。初九：不遠復，无提𢙀，元吉。六二：

今本 復：亨。出入无疾，朋來无咎。反復其道，七日來復，利有攸往。初九：不遠復，无祇悔，元吉。六二：

竹書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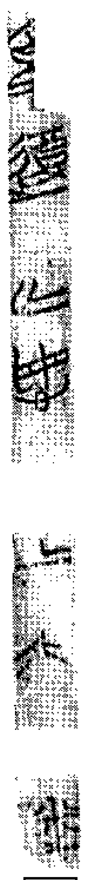 □ □ □□□ □□□

竹釋 □□□。□□：□□，□，□□。□□：□□□□。□□：𦎫復，亡𢙀。上六：迷□ □，□□□。□□□

帛書 休復 □ 六三 編復 无咎、六四 中行獨復 六五 敦復 无𢙀、尚六 迷復 有茲省 用行師

帛釋 休復，□。六三：編復，厲，无咎。六四：中行獨復。六五：敦復，无𢙀。尚六：迷復，兇，有茲省。用行師，

今本 休復，吉。六三：頻復，厲，无咎。六四：中行獨復。六五：敦復，无悔。上六：迷復，凶，有災眚。用行師，

竹書 □□□□ □□□□ □□□□ □□□

竹釋 □□□□，□□□□ □；□□□□ □□□。

帛書 終有大敗、以亓國君 凶、至 十年 弗克正

帛釋 終有大敗，以其國君 凶；至 十年 弗克正。

今本 終有大敗，以其國君 凶；至於十年 不克征。

亡忘（无妄）

竹書 □□□□

竹釋 亡忘：元卿利貞。亓非復又禬，不利又卣造。初九：亡忘吉。六二：不𦓤而穫，不畜之，□□□□

帛書 □□

帛釋 无孟：元亨利貞。非正有省，不利有攸往。初九：无孟往吉。六二：不耕穫，不菑餘，利□□

今本 无妄：元亨利貞。其匪正有眚，不利有攸往。初九：无妄往吉。六二：不耕穫，不菑畬，則利有攸

竹書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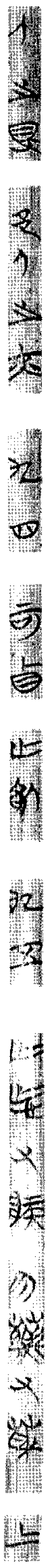

竹釋 □。□□：□□□□，□□□□，□人之旻，邑人之灾。九四：可貞亡咎。九五：亡忘又疾，勿藥又菜。上

帛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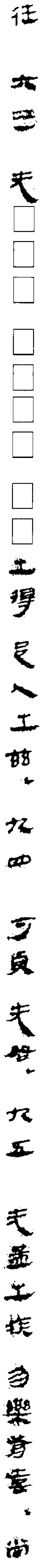

帛釋 往。六三：无□□□，或擊□□，□□之得，邑人之茲。九四：可貞无咎。九五：无孟之疾，勿樂有喜。尚

今本 往。六三：无妄之災，或繫之牛，行人之得，邑人之災。九四：可貞无咎。九五：无妄之疾，勿藥有喜。上

竹書

竹釋 九：亡忘，行又禬，亡卣利。

帛書

帛釋 九：无孟之行有省，无攸利。

今本 九：无妄，行有眚，无攸利。

大㘸(大畜)

竹書

竹釋　大㘸：利貞，不豢而飤，吉，利涉大川。初九：又礸利巳。九二：車敚复。九晶：良馬由，利堇貞。曰班車

帛書

帛釋　泰蓄：利貞，不家食，吉，利涉大川。初九：有厲利巳。九二：車説緮。九三：良馬遂，利根貞。曰闌車

今本　大畜：利貞，不家食，吉，利涉大川。初九：有厲利已。九二：輿説輹。九三：良馬逐，利艱貞。曰閑輿

竹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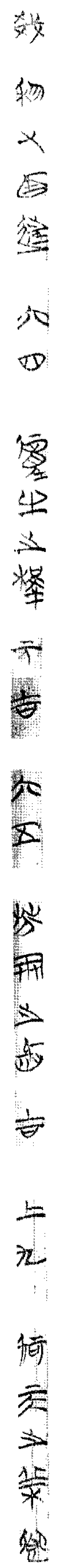

竹釋　戏，利又卣𨑓。六四：僮牛之梓，元吉。六五：芬豕之舀，吉。上九：牁天之朶，卿。

帛書

帛釋　衛，利有攸往。六四：童牛之鞫，元吉。六五：哭豨之牙，吉。尚九：何天之瞿，亨。

今本　衛，利有攸往。六四：童牛之牿，元吉。六五：豶豕之牙，吉。上九：何天之衢，亨。

頤

竹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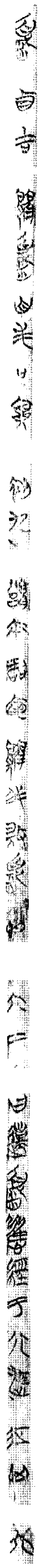

竹釋 頤：貞吉。觀頤，自求口實。初九：䭾尒霝龜，觀我散頤，凶。六二：曰遉頤，瞿經于北洍，征凶。六

帛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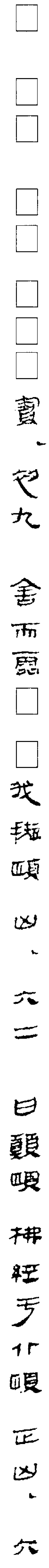

帛釋 □：□□。□□，□□口實。初九：舍而靈龜，□我掫頤，凶。六二：曰顛頤，柫經于北頤，正凶。六

今本 頤：貞吉。觀頤，自求口實。初九：舍爾靈龜，觀我朵頤，凶。六二：顛頤，拂經於丘頤，征凶。六

竹書

竹釋 晶：瞿頤，貞凶，十年勿用，亡卣利。六四：遉頤，吉，虎見[illegible]=，丌猷攸=，亡咎。六五：瞿經，凥貞，吉，不可

帛書

帛釋 三：柫頤，貞凶，十年勿用，无攸利。六四：顛頤，吉，虎視沈沈，其容笛笛，无咎。六□：□□，居貞，吉，□□

今本 三：拂頤，貞凶，十年勿用，无攸利。六四：顛頤，吉，虎視眈眈，其欲逐逐，无咎。六五：拂經，居貞，吉，不可

竹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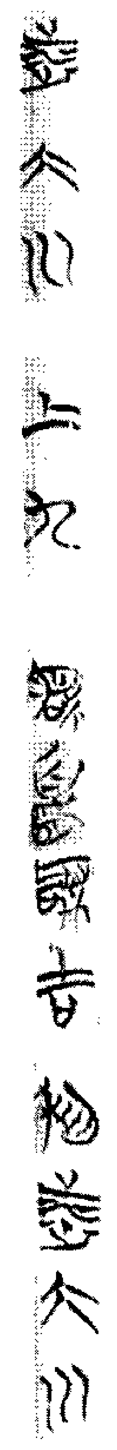

竹釋 涉大川。上九：䌛頤礪吉，利涉大川。

帛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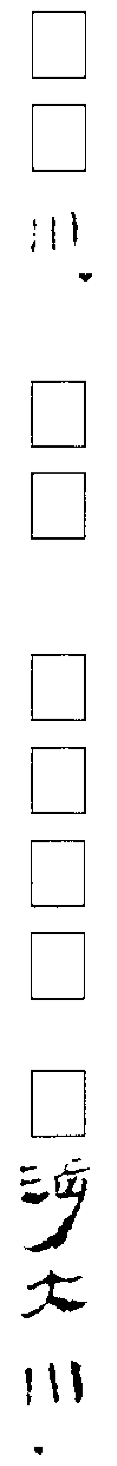

帛釋 □□川。□□：□□□□，□涉大川。

今本 涉大川。上九：由頤厲吉，利涉大川。

欽（咸）

竹書

竹釋 欽：卿，利貞，取女吉。初六：欽亓拇。六二：欽亓脊，凶，凥吉。九晶：欽亓脊，婺丌陸，吝。九四：貞

帛書

帛釋 欽：亨，利貞，取女吉。初六：欽其栂。六二：欽其𣬈，凶，居吉。九三：欽其𣬈，執其隨，閵。九四：貞

今本 咸：亨，利貞，取女吉。初六：咸其拇。六二：咸其腓，凶，居吉。九三：咸其股，執其隨，往吝。九四：貞

竹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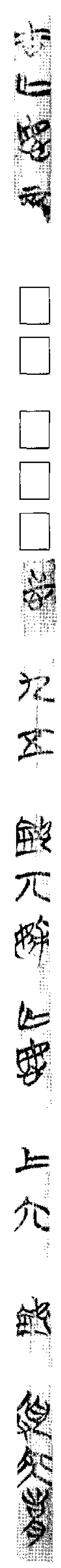

竹釋 吉亡悬，憧 □□，□□□志。九五：欽丌拇，亡悬。上六：欽 頰夾聒。

帛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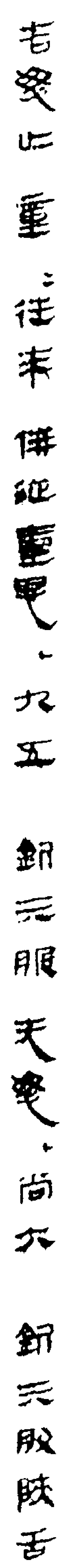

帛釋 吉悬亡，童童往來，傰從璽思。九五：欽其股，无悬。尚六：欽亓肞陜舌。

今本 吉悔亡，憧憧往來，朋從爾思。九五：咸其脢，无悔。上六：咸其輔頰舌。

亙（恆）

竹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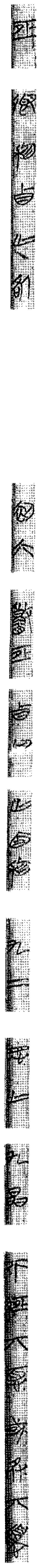

竹釋 亙：卿，利貞，亡咎。初六：叡亙，貞凶，亡卣利。九二：悬亡。九晶：不經丌悳，或丞丌頌，

帛書

帛釋 恒：亨，无咎，利貞，利有攸往。初六：夐恆，貞凶，无攸利。九二：悬亡。九三 不恆亓德，或承之羞，

今本 恒：亨，无咎，利貞，利有攸往。初六：浚恆，貞凶，无攸利。九二：悔亡。九三：不恆其德，或承之羞，

竹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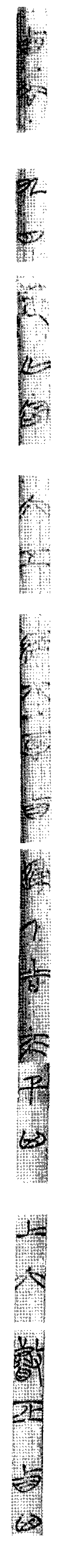

竹釋 貞吝。九四：畋亡含。六五：經丌悳，貞，婦人吉，夫子凶。上六：叡亙，貞凶。

帛書

帛釋 貞閵。九四：田无禽。六五：恆亓德，貞，婦人□，夫子凶。尚六：夐恆，兇。

今本 貞吝。九四：田无禽。六五：恆其德，貞，婦人吉，夫子凶。上六：振恆，凶。

腞(遯)

竹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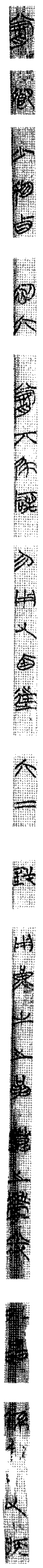

竹釋 腞：卿，少利貞。初六：腞丌尾礪，勿用又卣迬。六二：戥 用黃牛之革，莫之勑发。九晶：係腞，又疾

帛書

帛釋 掾：亨，小利貞。初六：掾 尾厲，勿用有攸往。六二：共之用黃牛之勒，莫之勝奪。九三：為掾，有疾

今本 遯：亨，小利貞。初六：遯 尾厲，勿用有攸往。六二：執之用黃牛之革，莫之勝説。九三：係遯，有疾

竹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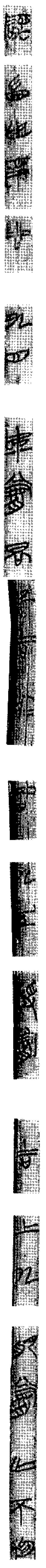

竹釋 礪，畜臣妾，吉。九四：好腞。君子吉，尖=否。九五：嘉豚， 吉。上九：肥腞，亡不利。

帛書

帛釋 厲，畜僕妾，吉。九四：好掾。君子吉，小人不。九五：嘉掾，貞吉。尚九：肥掾，先不利。

今本 厲，畜臣妾，吉。九四：好遯。君子吉，小人否。九五：嘉遯，貞吉。上九：肥遯，无不利。

楑（睽）

竹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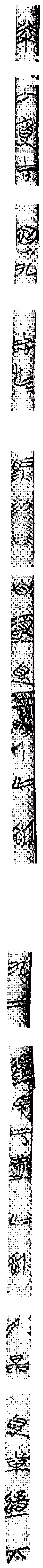

竹釋 楑：少事吉。初九：𢙻𡰥=馬勿由，自逡，見亞人，亡咎。九二：遇宔于衖，亡咎。六晶：見車遏，丌

帛書 [注]

帛釋 乖：小事吉。初九：𢙻亡，馬勿遂，自復，見亞人，无咎。九二：愚主于巷，无咎。六三：見車恝，其

今本 睽：小事吉。初九：悔亡，喪馬勿逐，自復，見惡人，无咎。九二：遇主于巷，无咎。六三：見輿曳，其

竹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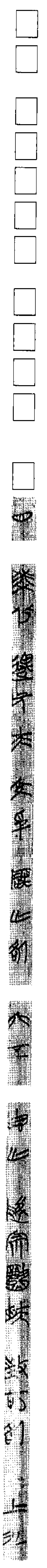

竹釋 □□，□□□□，□□□□。□四：楑伛，遇元夫，交孚，礪亡咎。六五：𢙻亡，陞宗簪肤，蚑可咎。上九：

帛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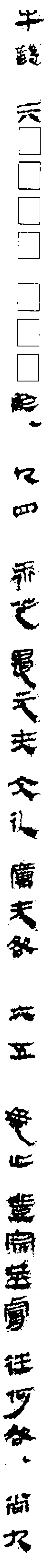

帛釋 牛諜，亓□□□□，无初有終。九四：乖苽，愚元夫，交復，厲无咎。六五：𢙻亡，登宗筮膚，往何咎。尚九：

今本 牛掣，其人天且劓，无初有終。九四：睽孤，遇元夫，交孚，厲无咎。六五：悔亡，厥宗噬膚，往何咎。上九：

竹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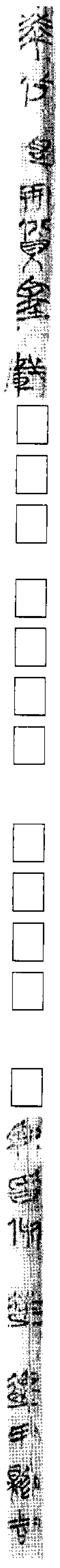

竹釋 楑伛，見豕貿坌，載□□□ □□□□ □□□□ □寇昏佝，進，遇雨則吉。

帛書

帛釋 乖苽，見豨負塗，載鬼一車，先張之枑，後說之壺，非寇闅厚，往，愚雨即吉。

今本 睽孤，見豕負塗，載鬼一車，先張之弧，後說之弧，匪寇婚媾，往，遇雨則吉。

[注] 此處誤抄「九二无咎」四字。

許（蹇）

竹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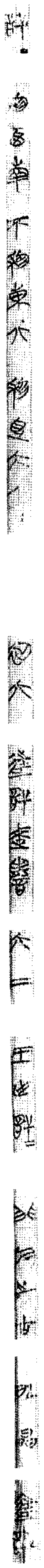

竹釋 許：利西南，不利東北，利見大人。初六：进許巠譽。六二：王臣許=，非今之古。九晶：进許

帛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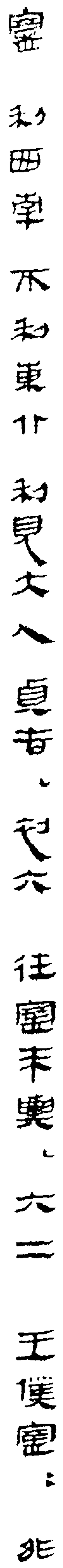 □□ □□

帛釋 蹇：利西南，不利東北，利見大人，貞吉。初六：往蹇來輿。六二：王僕蹇=，非□之故。□□：□□

今本 蹇：利西南，不利東北，利見大人，貞吉。初六：往蹇來譽。六二：王臣蹇蹇，匪躬之故。九三：往蹇

竹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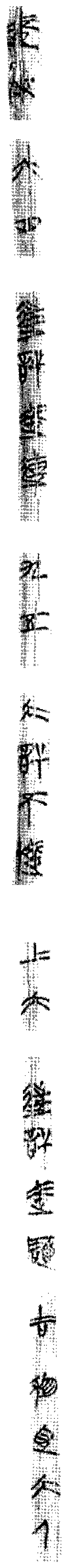

竹釋 巠反。六四：进許巠連。九五：大許不槿。上六：进許巠碩，吉，利見大人。

帛書 □□ □□

帛釋 □□。□□：往蹇來連。九五：大蹇倗來。尚六：往蹇來石，吉，利見大人。

今本 來反。六四：往蹇來連。九五：大蹇朋來。上六：往蹇來碩，吉，利見大人。

緙（解）

竹書

竹釋 緙：利西南，亡所造，丌坙復，吉。又卣造，佰吉。初六：亡咎。九二：畋蠠晶䶄，𣅀黃矢，貞吉。六晶：

帛書

帛釋 解：利西南，无所往，亓來復，吉。有攸往，宿吉。初六：无咎。九二：田獲三狐，得□□，□□。□□：

今本 解：利西南，无所往，其來復，吉。有攸往，夙吉。初六：无咎。九二：田獲三狐，得黃矢，貞吉。六三：

竹書 □□□□ □□ □□□□□ □ □□□□□ □□ □□□

竹釋 賃虞輮，至寇至。九四：緙亓拇，□□□□。□□：□□□□□，□。□□□□□。□□：□□□

帛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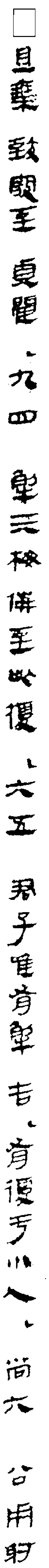

帛釋 □且乘，致寇至，貞閵。九四：解亓栂，傰至此復。六五：君子唯有解，吉。有復于小人。尚六：公用射

今本 負且乘，致寇至，貞吝。九四：解而拇，朋至斯孚。六五：君子維有解，吉。有孚於小人。上六：公用射

竹書 □ □□□□□ □□ □□□

竹釋 □□□□□□，□□，□□□。

帛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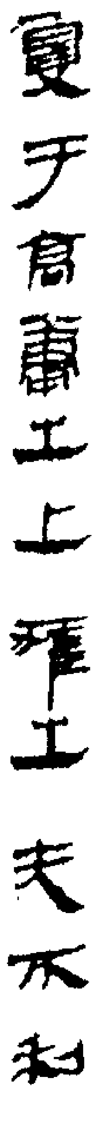

帛釋 夐于高庸之上，獲之，无不利。

今本 隼于高墉之上，獲之，无不利。

夬

竹書 □ □□□□ □□□□ □□□ □□□□ □□□□ □□ □□□□ □□□□□ □□

竹釋 □：□□□□，□□□□，□□□，□□□□，□□□□。□□：□□□□，□□□□□。□□：啻虐，

帛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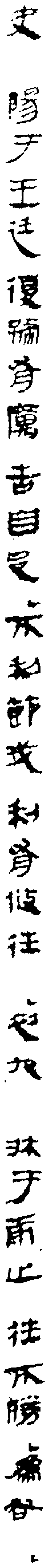

帛釋 夬：陽于王廷，復號有厲，告自邑，不利節戎，利有攸往。初九：牀于前止，往不勝爲咎。九二：傷號，

今本 夬：揚于王庭，孚號有厲，告自邑，不利即戎，利有攸往。初九：壯於前趾，往不勝爲咎。九二：惕號，

竹書

竹釋 莫譽又戎，勿卹。九晶：藏于頄，又凶。君子夬＝，蜀行 遇雨，女雺 又礪，亡咎。九四：諓亡肤，亓行緀

帛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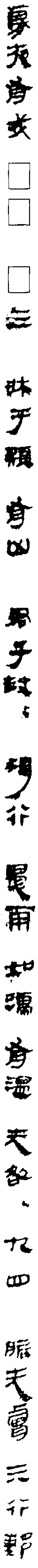

帛釋 募夜有戎，勿血。九三：牀於頯，有凶。君子缺＝，獨行 愚雨，如濡 有溫，无咎。九四：脤无膚，其行郪

今本 莫夜有戎，勿恤。九三：壯於頄，有凶。君子夬夬，獨行 遇雨，若濡 有慍，无咎。九四：臀无膚，其行次

竹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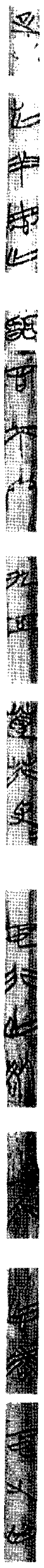

竹釋 疋。丮羊悬亡，韰言不冬。九五：莧芺夬＝，中行亡咎。上六：忘虐，中又凶。

帛書

帛釋 胥。牽羊悬亡，聞言不信。九五：莧㲋缺＝，中行无咎。尚六：无號，冬有兇。

今本 且。牽羊悔亡，聞言不信。九五：莧陸夬夬，中行无咎。上六：无號，終有凶。

敂（姤）

竹書

竹釋 敂：女藏，勿用取女。初六：繫于金柅，貞吉。又卣逵，見凶。羸豕孚是蜀。九二：橐又魚，亡咎，不利宂。

帛書

帛釋 □：女壯，勿用取女。初六：擊于金梯，貞吉。有攸往，見兇。羸豨復適屬。九二：枹有魚，无咎，不利賓。

今本 姤：女壯，勿用取女。初六：繫于金柅，貞吉。有攸往，見凶。羸豕孚蹢躅。九二：包有魚，无咎，不利賓。

竹書

竹釋 九晶：誫亡肤，亓行緀疋，礪亡大咎。九四：橐亡魚，已凶。九五：吕芑橐苽，欽章，又惪自天。上九：

帛書

帛釋 九三：□□□，□□□□，□□□咎。九四：枹无魚，正兇。五五：以忌枹苽，含章，或塤自天。尚九：

今本 九三：臀无膚，其行次且，厲无大咎。九四：包无魚，起凶。九五：以杞包瓜，含章，有隕自天。上九：

竹書

竹釋 敂亓角，吝，亡咎。

帛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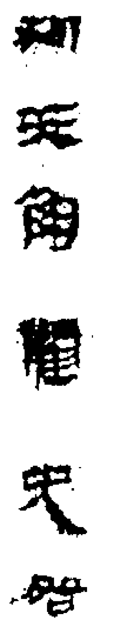

帛釋 狗亓角，閵，无咎。

今本 姤其角，吝，无咎。

啐（萃）

竹書

竹釋 啐：王畧于宙，利見大人，卿，利貞。用大牲，利又卣進。初六：又孚不冬，乃嬰卣啐，若 虐。一

帛書

帛釋 卒：王叚于廟，利見大人，亨，利貞。用大生，吉，利有攸往。初六：有復不終，乃乳乃卒，若亓號。一

今本 萃：亨。王假有廟，利見大人，亨，利貞。用大牲，吉，利有攸往。初六：有孚不終，乃亂乃萃，若 號。一

竹書 □□ □□ □□□□□ □□ □□ □□□ □□□ □□ □□

竹釋 斛于芺，勿卹，进亡咎。□□：□□，□□，□□□□□。□□：□□，□□，□□□，□□□，□□。□□：

帛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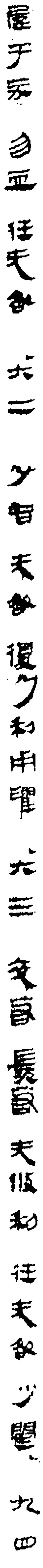

帛釋 屋于芺，勿血，往无咎。六二：引吉，无咎，復乃利用濯。六三：卒若，𧿒若，无攸利，往无咎，少閵。九四：

今本 握爲笑，勿恤，往无咎。六二：引吉，无咎，孚乃利用禴。六三：萃如 嗟如，无攸利，往无咎，小吝。九四：

竹書 □□ □□ □□ □□□ □□ □□ □□□ □□ □□ □□□□ □□

竹釋 □□，□□。□□：□□□，□□。□□，□□□，□□。□□：□□□□，□□。

帛書

帛釋 大吉，无咎。九五：卒有立，无咎。非復，元永貞，悬亡。尚六：粢𥝌涕洎，无咎。

今本 大吉，无咎。九五：萃有位，无咎。匪孚，元永貞，悔亡。上六：齎咨涕洟，无咎。

困

竹書 □ □ □□□□ □□ □□□□ □□ □□□□□ □□□□ □□□□□ □□ □□□□ □□

竹釋 □：□，□□□□，□□，□□□□。□□：□□□□□，□□□□，□□□□□。□□：□□□□，□□

帛書

帛釋 困：亨，貞大人吉，无咎，有言不信。初六：辰困于株木，人于要浴，三歲不擅凶。九二：困于酒食，絑發

今本 困：亨，貞大人吉，无咎，有言不信。初六：臀困于株木，入于幽谷，三歲不覿。九二：困于酒食，朱紱

竹書 □□ □□□□ □□ □□ □□ □□□ □□□□ □□□□ □□□□ □ □□ □□□ □□□□

竹釋 □□，□□□□，□□，□□。□□：□□□，□□□□，□□□□，□□□□，□。□□：□□□，□□□□

帛書

帛釋 方來，利用芳祀，正凶，无咎。六三：困于石，號于疾莉，人于其宮，不見亓妻，凶。九四：來徐 ，困于□□，

今本 方來，利用亨祀，征凶，无咎。六三：困于石，據於蒺藜，入于其宮，不見其妻，凶。九四：來徐徐，困于金車，

竹書 □ □□ □□ □□ □□□□ □□□□

竹釋 □，□□。□□：□□，□□□□，□□□□，利用祭祀。上六：困于萃蘲，于劓?，曰迖𢝋又𢝋，征吉。

帛書

帛釋 闠，有終。九五：貳椽，困于赤發，乃徐有說，利用芳祀。尚六：困于褐纍，于貳掾，曰𢝋夷有𢝋，貞吉。

今本 吝，有終。九五：劓刖，困于赤紱，乃徐有說，利用祭祀。上六：困于葛藟，于臲卼，曰動悔有悔，征吉。

菾（井）

竹書
竹釋 菾：改邑不改菾，无尣亡旻，迬坴菾=。气至亦母䶒菾，纍丌缾，凶。初六：菾替不飤，舊菾亡凅。九二：
帛書
帛釋 井：茝邑不茝井，无亡无得，往來井=。㲃至亦未汲井，纍亓刑垪，凶。初六：井泥不食，舊井无禽。九二：
今本 井：改邑不改井，无喪无得，往來井井。汔至亦未繘井，羸其瓶，凶。初六：井泥不食，舊井无禽。九二：

竹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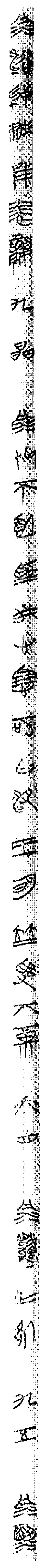
竹釋 菾浴弦豬，隹𧞣縷。九晶：菾朻不飤，爲我心寨，可㠯汲，王明，並受丌福。六四：菾𩺭，亡咎。九五：菾㓨
帛書
帛釋 井瀆射付，唯敝句。九三：井莌不食，爲我心塞，可用汲，王明，並受亓福。六四：井椒，无咎。九五：井戾
今本 井谷射鮒，甕敝漏。九三：井渫不食，爲我心惻，可用汲，王明，並受其福。六四：井甃，无咎。九五：井洌

竹書
竹釋 寒㵎飤。上六：菾朻 勿寞，又孚 元吉。
帛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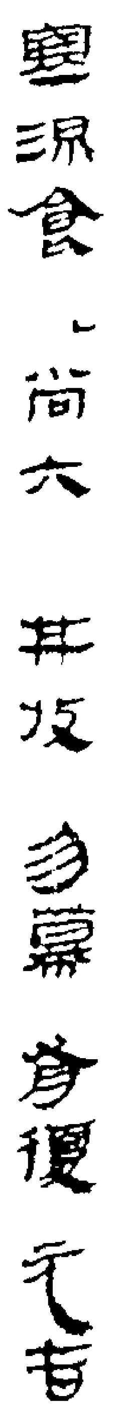
帛釋 寒㵎食。尚六：井收 勿幕，有復 元吉。
今本 寒泉食。上六：井收 勿幕，有孚 元吉。

革

竹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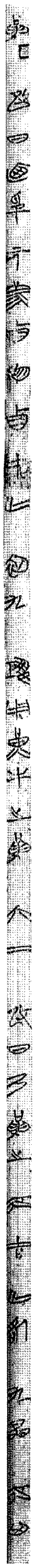

竹釋 革：改日卤孚，元羕貞，利貞，晦亡。初九：鞏用黄牛之革。六二：改日乃革之，征吉，亡咎。九晶：征凶，

帛書 □ □□□ □ □□□□ □□ □□ □□

帛釋 □：□□□復，元亨，利貞，𢙈亡。初九：共用黄牛之勒。六二：□□乃勒之，正吉，□□。□□：□□，

今本 革：已日乃孚，元亨，利貞，悔亡。初九：鞏用黄牛之革。六二：已日乃革之，征吉，无咎。九三：征凶，

竹書 □□ □□ □□□□ □ □□ □□□□ □□□□ □□ □□□□ □□

竹釋 革言晶敓，又孚。□□：□□，□□□□，□。□□：□□□□，□□□□。□□：□□□□，□□

帛書 □□ □□□□□□ □□ □□ □□□□ □ □□ □□□□ □□□□ □□ □□□□ □□

帛釋 貞□，□言三□，□復。九四：𢙈□，有復茝命，吉。九五：大人虎便，未占有復。尚六：君子豹便，小人

今本 貞厲，革言三就，有孚。九四：悔亡，有孚改命，吉。九五：大人虎變，未占有孚。上六：君子豹變，小人

竹書 □□ □□□□□

竹釋 □□，□□，□□□。

帛書 □□ □□

帛釋 勒□，□□，居貞吉。

今本 革面，征凶，居貞吉。

艮

竹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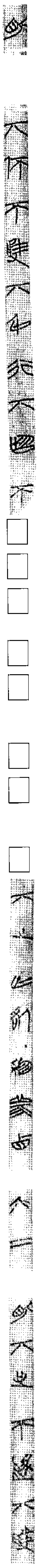

竹釋 艮：　丌伓，不蚤丌身，行丌廷，不□□□，□□。□□：□丌止，亡咎，利羕貞。六二：艮丌足，不陞丌陵，

帛書

帛釋 根：根亓北，不濩亓身，行亓廷，不亓其人，无咎。初六：根亓止，无咎，利永貞。六二：根亓肥，不登亓隨，

今本 艮：艮其背，不獲其身，行其庭，不見其人，无咎。初六：艮其趾，无咎，利永貞。六二：艮其腓，不拯其隨，

竹書

竹釋 丌心不悸。九晶：艮丌瞙，圂丌衛，礪同心。六四：艮丌躳。六五：艮丌頌，言又畬，𢘓亡。上九：

帛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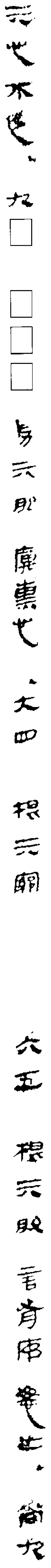

帛釋 亓心不快。九□　□□□，戾亓肥，厲薰心。六四：根亓竆。六五：根亓肞，言有序，𢘓亡。尚九：

今本 其心不快。九三：艮其限，列其夤，厲薰心。六四：艮其身，无咎。六五：艮其輔，言有序，悔亡。上九：

竹書

竹釋 𦎫艮，吉。

帛書

帛釋 敦根，吉。

今本 敦艮，吉。

漸（漸）

竹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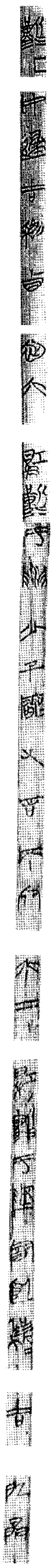

竹釋 漸：女遈吉，利貞。初六：鳿漸于䑣，少子礪，又言，不冬。六二：鳿漸于陘，酓飤𠑾=，吉。九晶：

帛書

帛釋 漸：女歸吉，利貞。初六：鳿漸于淵，小子癘，有言，无咎。六二：鳿漸于坂，酒食衎=，吉。九三：

今本 漸：女歸吉，利貞。初六：鴻漸于幹，小子厲，有言，无咎。六二：鴻漸於磐，飲食衎衎，吉。九三：

竹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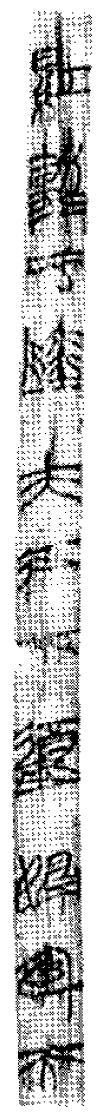 □□ □□□ □□ □□□□ □□□□ □□ □□ □□□□

竹釋 鳿漸于陸，夫征不遉，婦孕而□，□，□□□。□□：□□□□，□□□□，□□。□□：□□□□

帛書

帛釋 鳿漸于陸，□□□復，婦繩不□，凶，利所寇。六四：鳿漸于木，或直其寇𢧢，无咎。九五：鳿漸于陵，

今本 鴻漸于陸，夫征不復，婦孕不育，凶，利禦寇。六四：鴻漸於木，或得其桷，无咎。九五：鴻漸於陵，

竹書 □□□□□ □□□□ □ □□ □□□□ □□□□□□ □

竹釋 □□□□□，□□□□，□。□□：□□□□，□□□□□□，□。

帛書

帛釋 婦三歲不繩，終莫之勝，吉。尚九：鳿漸于陸，其羽可用爲宜，吉。

今本 婦三歲不孕，終莫之勝，吉。上九：鴻漸於陸，其羽可用爲儀，吉。

豐

竹書 □ □ □□□ □□ □□□ □□ □□□□ □□□□ □□□ □□ □□□ □□□□ □□□□

竹釋 □：□，□□□，□□，□□□。□□：□□□□，□□□□，□□□。□□：□□□，□□□□，□□□□，

帛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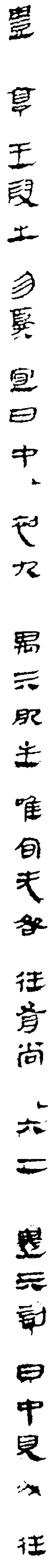

帛釋 豐：亨，王叚之，勿憂，宜日中。初九：禺其肥主，唯旬无咎，往有尚。六二：豐亓剖，日中見斗，往得疑□，

今本 豐：亨，王假之，勿憂，宜日中。初九：遇其配主，雖旬无咎，往有尚。六二：豐其蔀，日中見斗，往得疑疾，

竹書 □□□□ □

竹釋 □□□□，□。九晶：豐丌芾，日中見芾，折丌右拡，亡咎。九四：豐丌坿，日中見斗，遇丌层宔，吉。六五：

帛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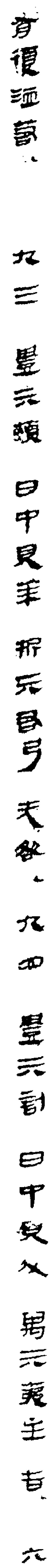

帛釋 有復洫若。九三：豐亓薠，日中見茉，折其右弓，无咎。九四：豐亓剖，日中見斗，禺亓夷主，吉。六五：

今本 有孚發若，吉。九三：豐其沛，日中見沫，折其右肱，无咎。九四：豐其蔀，日中見斗，遇其夷主，吉。六五：

竹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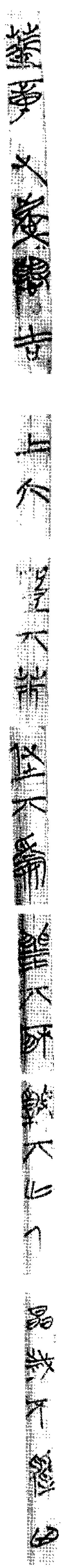

竹釋 莝章，又慶惥，吉。上六：豐丌芾，坿丌豙，閨丌宋，歖丌亡人，晶戢不覿，凶。

帛書

帛釋 來章，有慶舉，吉。尚六：豐亓屋，剖亓家，閨亓户，狊亓无人，三歲不遂，兇。

今本 來章，有慶譽，吉。上六：豐其屋，蔀其家，窺其户，闃其无人，三歲不覿，凶。

遊(旅)

竹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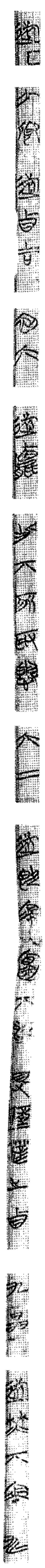

竹釋 遊：少卿，遊貞吉。初六：遊贏，此丌所取愳。六二：遊既宋，襄丌次，旻僮儘之貞。九晶：遊焚丌宋，乢

帛書

帛釋 旅：少亨，旅貞吉。初六：旅瑣瑣，此亓所取火。六二：旅既次，壞亓茨，得童剥貞。九三：□□□□，□

今本 旅：小亨，旅貞吉。初六：旅瑣瑣，斯其所取災。六二：旅即次，懷其資，得童僕貞。九三：旅焚其次，喪

竹書 □□ □□□□ □□□□ □□ □□□□□ □□□□ □□ □□□□ □□

竹釋 丌僮儘，貞=礪。九四：遊□□，□□□□，□□□□。□□：□□□□□，□□□□。□□：□□□□，□□

帛書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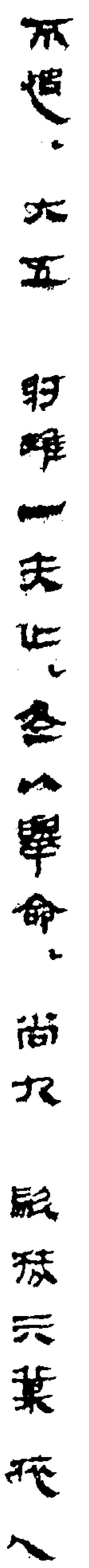

帛釋 □□□，□□。□□：□□□，□亓潛斧，□心不快。六五：射雉一矢亡，冬以舉命。尚九：烏棼亓巢，旅人

今本 其童僕，貞，厲。九四：旅於處，得其資斧，我心不快。六五：射雉一矢亡，終以譽命。上九：鳥焚其巢，旅人

竹書 □□□□□ □□□□ □

竹釋 □□□□□。□□□□，□

帛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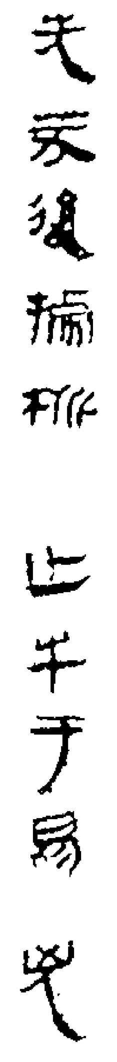

帛釋 先芺後摅桃。亡牛于易，兇。

今本 先笑後號啕。喪牛于易，凶。

䨼（渙）

竹書

竹釋 䨼：卿。王叚于窋，利見大人，利涉大川。初六：拯馬藏吉，毋亡。九二：鬗走丌尻，毋亡。六

帛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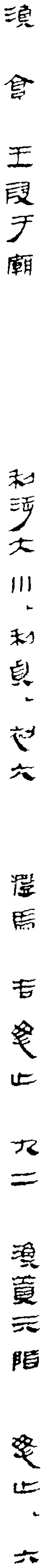

帛釋 渙：亨。王叚于廟，利涉大川，利貞。初六：撜馬吉，悔亡。九二：渙賁亓階，悔亡。六

今本 渙：亨。王假有廟，利涉大川，利貞。初六：用拯馬壯吉。九二：渙奔其机，悔亡。六

竹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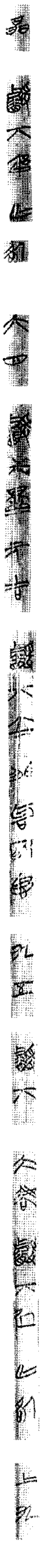

竹釋 晶：鬗丌躳，亡咎。六四：鬗丌羣，元吉。鬗丌丘，非台所思。九五：鬗丌大虐，鬗丌尻，亡咎。上九：

帛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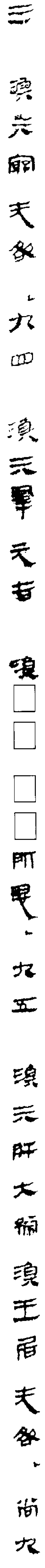

帛釋 三：渙亓躳，无咎。九四：渙其羣，元吉。渙□□，□娣所思。九五：渙亓肝大號，渙王居，无咎。尚九：

今本 三：渙其躬，无悔。六四：渙其羣，元吉。渙有丘，匪夷所思。九五：渙汗其大號，渙王居，无咎。上九：

竹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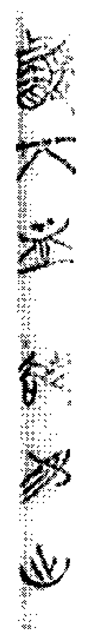

竹釋 鬗丌血，欲易出。

帛書

帛釋 渙亓血，去湯出。

今本 渙其血，去逖出，无咎。

小𨑂（小過）

竹書　□□　□　□□　□□□　□□□□　□□□□□　□□□　□□　□□　□□　□□□□　□□　□□□

竹釋　□□：□，□□，□□□，□□□□。□□□□□，□□□，□□，□□。□□：□□□□。□□：□□□，

帛書　少過　亨　利貞　可小事　不可大事　翡鳥遺之音　不宜上　宜下　泰吉　初六　翡鳥以凶　六二　過亓祖

帛釋　小過：亨，利貞，可小事，不可大事。翡鳥遺之音，不宜上，宜下，泰吉。初六：翡鳥以凶。六二：過亓祖，

今本　小過：亨，利貞，可小事，不可大事。飛鳥遺之音，不宜上，宜下，大吉。初六：飛鳥以凶。六二：過其祖，

竹書　□□□　□□□□　□□□　□□　□□　□□□□　□□□□　□　□□　□□　□□□□　□□□□　□

竹釋　□□□，□□□□，□□□，□□。□□：□□□□，□□□□，□。□□：□□，□□□□。□□□□，□

帛書　愚亓比　不及亓君　愚亓僕　无咎　九三　弗過仿之　從或臧之　凶　九四　无咎　弗過愚之　往厲必革　勿

帛釋　愚亓比，不及亓君，愚亓僕，无咎。九三：弗過仿之，從或臧之，凶。九四：无咎，弗過愚之。往厲必革，勿

今本　遇其妣，不及其君，遇其臣，无咎。九三：弗過防之，從或戕之，凶。九四：无咎，弗過遇之。往厲必戒，勿

竹書　□□□　□□　□□□□　□□□□　□□

竹釋　□□□。□□：□□□□，□□□□，□□取皮才坹。上六：弗遇𨑂之，飛鳥羅之，凶，是胃亦𡿧䁆。

帛書　用永貞　六五　密雲不雨　自我西茭　公射取皮在穴　尚六　弗愚過之　翡鳥羅之　凶　是謂　茲省

帛釋　用永貞。六五：密雲不雨，自我西茭，公射取皮在穴。尚六：弗愚過之，翡鳥羅之，凶，是謂茲省。

今本　用永貞。六五：密雲不雨，自我西郊，公弋取彼在穴。上六：弗遇過之，飛鳥離之，凶，是謂災眚。

□□（既濟）

竹書 □□ □□ □□ □□□□ □□ □□□ □□□ □□ □□ □□□□ □□□ □□ □□

竹釋 □□：□□，□□，□□□□。□□：□□□，□□□，□□。□□：□□□□，□□，□□□。□□：□□

帛書

帛釋 既濟：亨小，利貞，初吉冬乳。初六：抴亓綸，濡亓尾，无咎。六二：婦亡亓發，勿遂，七日得。□□：高宗

今本 既濟：亨小，利貞，初吉終亂。初九：曳其輪，濡其尾，无咎。六二：婦喪其茀，勿逐，七日得。九三：高宗

竹書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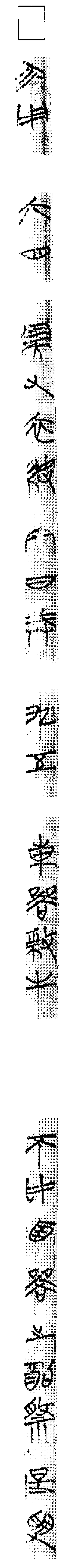

竹釋 □□□，□□□□，□□勿用。六四：需又衣絮，冬日戒。九五：東箬殺牛，不女西箬之酌祭，是受

帛書

帛釋 伐鬼方，三年克之，小人勿用。六四：襦有衣茹，冬日戒。九五：東鄰殺牛以祭，不若西鄰之濯祭，實受亓

今本 伐鬼方，三年克之，小人勿用。六四：繻有衣袽，終日戒。九五：東鄰殺牛，不如西鄰之禴祭，實受其

竹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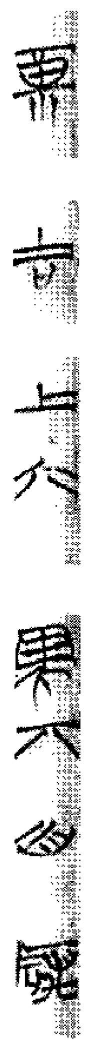

竹釋 福，吉。上六：需丌首，礪。

帛書

帛釋 福，吉。尚六：濡其首，厲。

今本 福。上六：濡其首，厲。

未淒（未濟）

竹書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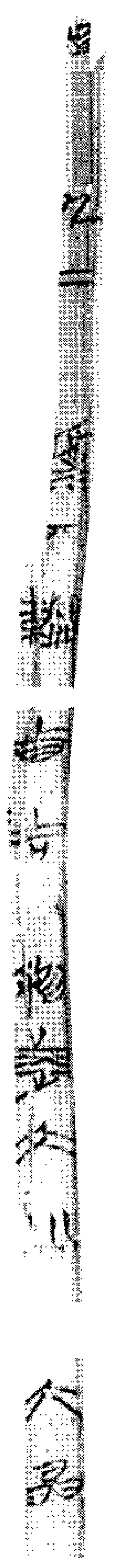

竹釋 □□：□，□□□□，□□□，□□□。□□：□□□，闔。九二：⿸厂⿱目氺丌輪，貞吉。利涉大川。六晶：

帛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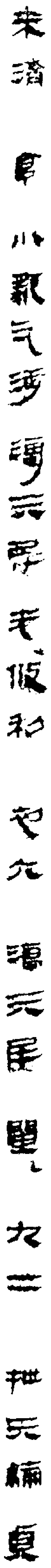

帛釋 未濟：亨，小狐气涉，濡亓尾，无攸利。初六：濡亓尾，閵。九二：抴亓綸，貞 。六三：

今本 未濟：亨，小狐汔濟，濡其尾，无攸利。初六：濡其尾，吝。九二：曳其輪，貞吉。六三：

竹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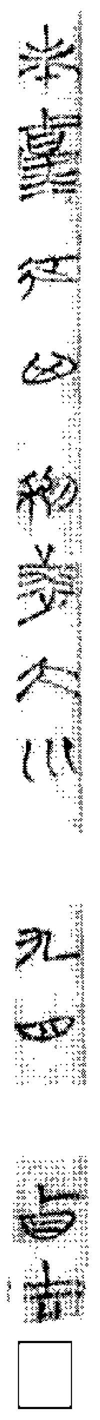□□ □□□□□ □□□□□□□ □□ □□□□ □□□□

竹釋 未淒，征凶，利涉大川。九四：貞吉□□，□□□□□，□□□□□□□。□□：□□□□，□□□□

帛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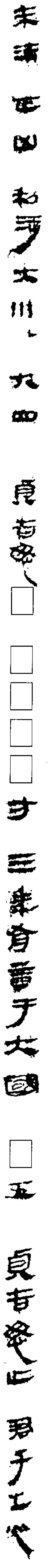

帛釋 未濟正凶，利涉大川。九四：貞吉悬亡，□□□□方，三年有商于大國。□五：貞吉悬亡，君子之光，

今本 未濟征凶，利涉大川。九四：貞吉悔亡，震用伐鬼方，三年有賞于大國。六五：貞吉无悔，君子之光，

竹書 □□□ □□ □□□□□ □□ □□□ □□□□

竹釋 □□□。□□：□□□□□，□□。□□□，□□□□。

帛書

帛釋 有復吉。尚九：有復于飲酒，无咎。濡其首，有復失是。

今本 有孚吉。上九：有孚于飲酒，无咎。濡其首，有孚失是。

附録二：關於符號的説明

楚竹書《周易》中出現了一組前所未有的符號，其形式有六種：

■、▣、■、▣、■、⊏。

這是一組具有特殊意義的易符號，這些符號出現，使我們看到了先秦《周易》的本來面目。符號有着固定的位置和變化的形式。

一、符號位置的確定

楚竹書《周易》中的符號只出現在每卦首簡的卦名之下及末簡末字下。每個卦名具有兩個符號。首簡卦名後的符號，我們稱之爲「首符」，末簡末字下的符號，稱之爲「尾符」。現根據楚竹書《周易》來分析「首符」與「尾符」所處的位置，列表如下（〔　〕内爲竹書缺失的卦名）：

（一）佔兩簡的卦符號位置，如下：

卦名	首簡符號的處位	末簡符號的處位
《⿰犭而》	卦名後	末字下
《比》	卦名後	末字下
《⿸厂埜》	卦名後	末字下
《⿱余少》	卦名後	末字下
《陵》	卦名後	末字下
《无忘》	未見	末字下
《大⿰土竺》	卦名後	末字下
《頤》	卦名後	末字下
《欽》	卦名後	末字下

《亙》	卦名後	末字下
《豚》	卦名後	末字下
《訐》	卦名後	末字下
《敂》	卦名後	末字下
《啐》	卦名後	殘
《革》	卦名後	殘
《艮》	卦名後	末字下
《遊》	卦名後	殘
《豐》	卦名後	末字下

（二）佔三簡的卦名位置，如下：

卦名	首簡符號的處位	次簡符號的處位	末簡符號的處位
《訟》	卦名後	無	末字下
《繲》	卦名後	殘	殘
《楑》	卦名後	無	末字下
《汬》	卦名後	無	末字下
《漸》	卦名後	殘	殘

由上可知，無論是佔兩簡的卦，還是佔三簡的卦，所有的符號只出現在兩個位置，即首簡卦名之下，及末簡末字下。每卦只有兩個符號。

二、符號對卦名的分類

在竹書卦名中，有兩種情況：第一種首符、尾符同類；第二種首符、尾符異類。如下：

（一）首符、尾符同類符號的卦

㈠■類

《𤜲》	首符爲■	尾符爲■
《訟》	首符爲■	尾符爲■

《帀》 首符爲■ （色褪）

《比》 首符爲■ 尾符爲■

㈡⊏■類

《訐》 首符爲⊏■ 尾符爲⊏■

*《繲》 首符爲⊏■ 尾符殘（按：凡帶*者符號或有殘，類歸屬判斷詳下）

《敂》 首符爲⊏■ 尾符爲⊏■

*《啐》 首符爲⊏■ 尾符殘

*《困》 首符殘 尾符爲⊏■

《汬》 首符爲⊏■ 尾符爲⊏■

㈢■類

［《大有》］ 首符殘 尾符爲■

《壓》 首符爲■ 尾符爲■

《余》 首符爲■ 尾符爲■

《陵》 首符爲■ 尾符爲■

*《蛊》 首符爲■ 尾符殘

*《亡忘》 未見 尾符爲■

㈣⊏■類

《亙》 首符爲⊏■ 尾符爲⊏■

《豚》 首符爲⊏■ 尾符爲⊏■

《楑》 首符爲⊏■ 尾符爲⊏■

*《革》 首符爲⊏■ 尾符殘

《艮》 首符爲⊏■ 尾符爲⊏（中紅褪）

《漸》 首符爲⊏■ 尾符殘

《豐》 首符殘 尾符爲⊏■

*《遯》　　首符爲⊡　　尾符殘

*《小⿱化止》　　首符殘　　尾符爲⊡

㈤■類

《⿱𤔔廾》　　首符爲■　　尾符爲■

*[《既濟》]　　首符殘　　尾符爲■

（二）首符、尾符異類符號的卦

㈠■、⊏類

《大⿰土竺》　　首符爲■　　尾符爲⊏

㈡⊏、⊡類

《欽》　　首符爲⊏　　尾符爲⊡

㈢⊡、■類

《頤》　　首符爲⊡　　尾符爲■

上兩種情況中，我們可以發現，除了符號殘無外，只有《大⿰土竺》、《欽》、《頤》三卦是同卦異符號的情況，其他都是同卦、同類符號。這一現象啟示我們，同卦同類符號是其常。

三、同類符號中相反卦的發見

從「符號對卦名的分類」中，可以發現：《𡥈》與《訟》、《帀》與《比》、《厜》與《佘》、《陵》與《蛊》、《豐》與《遯》、《訐》與《繲》、《困》與《汬》等符號分別相同，而這些成對卦名的內在關係是：

《𡥈》　　卦畫倒置後成　　《訟》　　同屬於■類

《帀》　　卦畫倒置後成　　《比》　　同屬於■類

《厜》　　卦畫倒置後成　　《佘》　　同屬於■類

《陵》　　卦畫倒置後成　　《蛊》　　同屬於■類

《豐》　　卦畫倒置後成　　《遯》　　同屬於⊡類

《訐》　　卦畫倒置後成　　《繲》　　同屬於⊡類

《困》　　卦畫倒置後成　　《汬》　　同屬於⊡類

《夬》　卦畫倒置後成　《敂》　同屬於▣類

這些對立成組的卦名，都分别具有同類符號。毫無疑問，這是楚竹書《周易》符號的一個重要原則，對立與統一。所謂「對立」，即指兩個對應的相反卦。在六十四卦中，任意一卦都有其對應的相反卦，或稱之爲「復、變」，或稱之爲「錯、綜」，或稱之爲「反對、不反對」，或稱之爲「反易、不反易」等。相反卦可分爲兩類：其一、形式對立的相反卦。如《孠(需)》與《訟》、《夬》與《敂(姤)》彼此的卦畫相反。其二、爻位陰陽對立的相反卦。這類卦的對立體現在每卦相同爻位的陰陽對立，如乾坤相同爻位的陰陽對立。所謂「統一」，即指兩個對應的相反卦具有統一的符號。

從今本卦序看，屬於形式對立的相反卦有：

屯䷂　蒙䷃　需䷄　訟䷅　師䷆　比䷇　小畜䷈　履䷉　同人䷌　大有䷍　謙䷎　豫䷏

臨䷒　觀䷓　噬嗑䷔　賁䷕　剥䷖　復䷗　无妄䷘　大畜䷙　咸䷞　恆䷟　遯䷠　大壯䷡

晉䷢　明夷䷣　家人䷤　睽䷥　蹇䷦　解䷧　損䷨　益䷩　夬䷪　姤䷫　萃䷬　升䷭

困䷮　井䷯　革䷰　鼎䷱　震䷲　艮䷳　豐䷶　旅䷷　巽䷸　兑䷹　涣䷺　節䷻

在六十四卦中，共有二十四對。除此外

屬於爻位陰陽對立的相反卦有：

乾䷀　坤䷁　頤䷚　大過䷛　坎䷜　離䷝　中孚䷼　小過䷽

在六十四卦中，共四對。

既屬於形式對立又屬於爻位陰陽對立的相反卦有：

泰䷊　否䷋　隨䷐　蠱䷑　漸䷴　歸妹䷵　既濟䷾　未濟䷿

在六十四卦中，共四對。

楚竹書《周易》對卦名的分類，明確地體現出二二相偶、對立統一的原則。同時，也可以看出時人對兼有兩類相反形式的卦名[《泰》]、[《否》]，《既濟》、《未淒》，[《歸妹》]、《漸》，《陵》、《蛊》等的分類是無異於其他相反卦名的。

四、尋求殘簡卦的符號

根據楚竹書《周易》中對立統一的原則，我們可找到一些卦的缺損符號。如：

[《大有》]卦䷍符號為■，故其相反卦[《同人》]䷌符號當為■。

《啐》卦䷬符號為▣，故其相反卦[《升》]䷭符號當為▣。

《漸》卦䷴符號為▣，故其相反卦[《歸妹》]䷵符號當為▣。

《艮》卦䷳符號為▣，故其相反卦[《震》]䷲符號當為▣。

《楑》卦䷥符號為▣，故其相反卦[《家人》]䷤符號當為▣。

《豚》卦䷠符號為▣，故其相反卦[《大壯》]䷡符號當為▣。

《革》卦䷰符號為▣，故其相反卦[《鼎》]䷱符號當為▣。

《䴡》卦䷺符號為■，故其相反卦[《節》]䷻符號當為■。

[《既濟》]卦䷾符號為■，故其相反卦《未淒》䷿符號當為■。

通過尋找，我們所能知道的楚竹書《周易》中各卦分類情況為：

■類：《孠》、《訟》、《帀》、《比》。總四卦。

■類：《頤》(詳下)、[《大過》]、[《同人》]、[《大有》]、《壓》、《夋》、《陵》、《蛊》、《无忘》、《大竺》(詳下)。總十卦。

▣類：《欽》(詳下)、《亙》、《豚》、[《大壯》]、[《家人》]、《楑》、《革》、[《鼎》]、[《震》]、《艮》、《漸》、[《歸妹》]、《豐》、《遊》、[《中孚》]、[《小過》]。總十六卦。

▣類：《訐》、《繲》、《夬》、《敂》、《啐》、[《升》]、《困》、《汬》。總八卦。

■類：《䴡》、[《節》]、[《既濟》]、《未淒》。總四卦。

五、對同卦異類符號現象的認識

楚竹書《周易》中，我們發現《大𡍬》、《欽》、《頤》三卦是同卦異類符號：

《大𡍬》	首符爲■	尾符爲⊏
《欽》	首符爲⊏	尾符爲⊡
《頤》	首符爲⊡	尾符爲■

首先分析《大𡍬》、《欽》兩卦。

由於《大𡍬》與《欽》具有兩個不同的符號，故必須有雙重歸屬。也就是説，《大𡍬》必須歸屬於■類，也必須歸屬於⊏；《欽》必須歸屬於⊡類，也必須歸屬於⊏。要滿足這樣的條件，這就找到了三個符號唯一的排列，即以■、⊏、⊡爲序的排列。《大𡍬》的「首符」接■類，「尾符」接符號⊏；而《欽》的「首符」是符號⊏，必須接排在《大𡍬》的「尾符」之下，《欽》的「尾符」必須下接⊡類。這樣，我們就得到了三類卦名的排列次序，形式原則上是這樣的：■、⊏、⊡。

[《大有》]	首符殘	尾符■
《壓》	首符■	尾符■
《余》	首符■	尾符■
《陵》	首符■	尾符■
《蛊》	首符■	尾符殘
《无忘》	首符無	尾符■
《大𡍬》	首符■	尾符⊏
《欽》	首符⊏	尾符⊡
《亙》	首符⊡	尾符⊡
《豚》	首符⊡	尾符⊡
《楑》	首符⊡	尾符⊡
《革》	首符⊡	尾符殘
《艮》	首符⊡	尾符⊏(中紅褪)
《漸》	首符⊡	尾符殘

《豐》　　首符殘　　尾符▣

《⿺辶旅》　　首符▣　　尾符殘

《小⿱化止》　　首符殘　　尾符▣

根據相反卦爲同類符號的原則，《无忘》與《大⿰土竺》爲相反卦，且它們的首符都有同類符號「■」，《大⿰土竺》應歸屬於「■」類；《欽》與《⿳一外一》爲相反卦，《⿳一外一》的首、尾符都是「▣」，《欽》的尾符也是「▣」，因此，《欽》應歸屬於「▣」類。但《大⿰土竺》、《欽》中都出現了符號「匚」，同卦異符，也違背了相反卦爲同類符號的原則，符號「匚」究竟表明了怎樣的含義呢？在發現的楚竹書《周易》中，符號「匚」只出現兩次，它們分別處在不同的卦名中，「匚」無法成類，因此，「匚」與其他符號的概念不同。特別是《欽》的首符爲「匚」，這個的特殊處位，可以給我們的啟示是：

《周易》分上、下兩部份，《子夏傳》：「雖分上下兩篇，未有經字，經字爲後人所加，不知起自誰始。」《漢書·藝文志》：「文王重《易》六爻，作上下篇。」漢孟喜《易本》：「分上下兩經。」無論稱「上下篇」還是稱「上下經」，《周易》分上下是無分歧的，傳世以「《咸》」爲下篇之首卦，在楚竹書《周易》中《欽》卦之後爲「▣」類，它們是：

《欽》、《⿳一外一》、《豚》、《楑》、《革》、《艮》、《漸》、《豐》、《⿺辶旅》、《小⿱化止》等卦

這些卦名在今本《周易》中都屬於下經。而《大⿰土竺》之前的■類是：

《大⿰土竺》、《无忘》、《蛊》、《陵》、《佘》、《⿸厂垔》、「《大有》」等。

這些卦名在今本《周易》中都屬於上經。匚符號的前後反映出一個現象，即匚符號前爲楚竹書《周易》之上部份，匚符號之後爲《周易》下部份，匚符號可能是楚竹書《周易》上、下部份的分界符號。《大⿰土竺》尾符的匚，表明上部份結束，這一部份可稱之爲「匚（音方）上」。《欽》首符的匚，表明下部份由《欽》開始，這一部份可稱之爲「匚下」。

今本《周易》與楚竹書《周易》接續的區別是：今本《周易》在《大畜》與《咸》之間有四個卦名，即《頤》、《大過》、《坎》、《離》，以《離》爲下經結束，而竹書《周易》《大⿰土竺》與《欽》直接相續，而以《大⿰土竺》爲匚上結束。今本《頤》、《大過》、《坎》、《離》恰好是二對陰陽對立相反卦，被移位於他處。

因此，異符號產生的原因有兩個：其一是由於需要增益新的概念，其二是需要體現承上啟下類接續關係，也就是類序的排列示意。《大⿰土竺》、《欽》同卦異符號的產生原因：既需要增益上下分界符號，又需要體現承上啟下類的示意。《頤》卦的異符號產生原因：是需要體現「承上啟下」類的示意。《頤》卦的首符爲▣，則表明

《頤》卦之前屬▣類；《頤》卦的尾符爲■，則表明《頤》卦之後接續■類，儘管《大過》卦未發現，但《大過》卦是《頤》卦的相反卦，故可以判斷《大過》卦有兩個相同的符號，而且是：■。《頤》卦的異符號出現，提示了我們在▣類之後接續■類。

六、楚竹書的《周易》類序

易的要素是陰陽理論，陰陽既對立又可轉換，陰陽消息，互爲因果。陰陽往來，相反相成。《繫辭下》：「日往則月來，月往則日來，日月相推而明生焉。寒往則暑來，暑往則寒來，寒暑相推而歲成焉。往者屈也，來者信（伸）也，屈信相感而利生焉」，「易窮則變，變則通」等都是説明事物的兩方面相互轉換、發展，物極必反的理論。

楚竹書《周易》中的紅黑符號的變化，與《周易》的陰陽變化理論遥相呼應，彼此印證。■意味着陽盛，易窮則變，盛極必反，於是陽往陰來，紅陽往黑陰來，紅陽中産生了黑陰▣，然後黑陰漸盛，達極則成■，於是陰往陽來，黑陰往紅陽來，黑陰中生紅陽▣，紅陽又漸盛，至極，完成了一個由陽轉陰、由陰轉陽的過程。楚竹書《周易》用■來表示一個分界過程，同時，意味着事物在陰陽變化中轉換，事物在陰陽變化中發展，事物在陰陽變化中進入了新循環。因此，楚竹書《周易》中的符號類序爲：

■、▣、■、▣、■

這是陰陽理論的形式表現，它與易辭是形式和内容的統一，是易理精神的反映。

總　結

楚竹書《周易》的卦名或以類爲序、相反成對。符號及其顔色與卦爻辭凶吉無關。楚竹書《周易》分爲兩部份，分界符號爲ㄈ，符號ㄈ前，可稱之爲ㄈ上；符號ㄈ後，可稱之爲ㄈ下。但上下兩部份的内容，與今本略有所異。

已發現的楚竹書《周易》ㄈ上卦名爲：

《尨》、《⿰犭而》、《訟》、《帀》、《比》、《訏》、《繲》、《夬》、《敂》、《啐》、《困》、《汬》、《頤》、[《大有》]、《⿸厂⿱里土》、《⿸余彡》、《陵》、《蛊》、《復》、《无忘》、《大⿰土竺》。

已發現的楚竹書《周易》ㄈ下卦名爲：

《欽》、《外》、《豚》、《楑》、《革》、《艮》、《漸》、《豐》、《遊》、《小华》、《䜌》、[《既濟》]、《未淒》。

由於楚竹書《周易》缺簡，本文僅對現有的情況作一種探索和推測，如果合理，那麼，楚竹書《周易》中存在着另一種卦序。

中弓

李朝遠

缺页

説明

本篇第十六簡背有篇題「中弓」。「中弓」，即文獻中的仲弓（公元前五二二年—？），魯國人，冉氏，名雍，仲弓爲其字。孔子弟子，少孔子二十九歲，爲孔子所推崇，將之比喻爲「犂牛之子」，並認爲「雍也可使南面」（《論語·雍也》），被孔子定爲有「德行」的弟子之一（《論語·先進》：「德行：顔淵、閔子騫、冉伯牛、仲弓。」）。曾問政於孔子，語見《論語》、《史記》及《孔子家語》。簡中所録，大多不見於今本文獻。

全篇現存簡二十八支，整簡三支，分别爲三截和二截綴合而成，餘皆爲殘斷之簡。整簡全長四十七釐米左右，字數在三十四至三十七字之間。編繩爲上、中、下三編，第一編繩距簡上端約〇·八釐米；第三編繩距簡下端約一·六釐米；第一編繩距第二編繩約二十三釐米；第二編繩距第三編繩約二十一·七至二十三釐米之間。字數共五百二十字，其中合文十六，重文四。另有附簡二十四字。

【第一簡】

季逗子貞(使)中(仲)弓爲剸(宰),中(仲)弓吕(以)告孔=(孔子)曰:「季是(氏)

本簡長二十一・九釐米,爲原簡的上、中兩段綴合而成,現存十七字,其中合文一。

季逗子 即文獻中的「季桓子」,春秋時魯國大夫,季孫氏,名斯,生年未詳,卒於公元前四九二年(一説爲前四九〇年),謚桓子。

中弓 即「仲弓」。楚簡的「中」字一般作「□」、「□」、「□」等形,「中(仲)弓」之「中」作「□」,寫法有别。

剸 即「宰」。殺牲割肉曰宰,故字可从刀。《包山楚簡》中「宰尹」之「宰」均从刀,作「□」、「□」形。《論語・子路》:「仲弓爲季氏宰。」春秋時,宰爲卿大夫的家臣。《論語・公冶長》「求也,千室之邑,百乘之家,可使爲之宰也」,何晏注:「宰,家臣。」

季是 楚簡中「是」往往借爲「氏」,如《包山楚簡》二・四、二・八九的「是」均可釋爲「氏」。文獻中「是」與「氏」通。《儀禮・覲禮》「太史是右」,鄭玄注:「古文是爲氏也。」從簡文看,季氏應指季桓子。

【第二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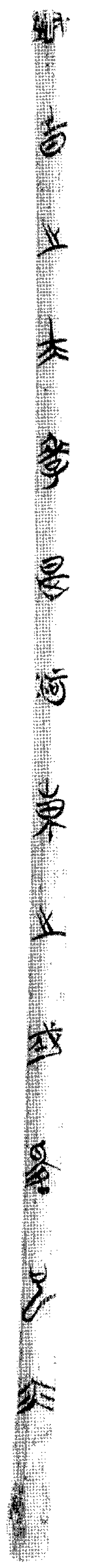

恖昏(聞)之,夫季是(氏)河東之城(盛)豙(家)也,亦

本簡長十九・九釐米,上殘。現存十三字。

愳昏之　「愳」，从與、从心。《說文・心部》：「愳，趣步愳愳也，从心，與聲。」桂馥《義證》：「或作懙。」簡文讀作「與」。「昏」，假借爲「聞」，西周金文中的「昏」常與「聞」字同，如《毛公鼎》：「庸有䎽（聞）」，「無惟正䎽（昏）」；戰國《中山王嚳鼎》的「聞」字，从耳、从昏。《說文・耳部》：「聞，知聲也，从耳，門聲。[字形]古文，从昏。」郭店簡中的「昏」往往亦爲「聞」。「與聞」，謂參與其事並知曉內情。《左傳・隱公十一年》：「雖君有命，寡人弗敢與聞。」

城豪　「城」，借爲「成」。《戰國策・楚策四》「城陽」，鮑本作「成陽」。《管子・小匡》「臣不如王子城父」，《韓非子・外儲說左》「城父」作「成父」。「成」又通「盛」。《易・繫辭上》「成象之謂乾」，《經典釋文》：「成象，蜀才作盛象。」《釋名・釋言語》：「成，盛也。」王先謙《疏證補》：「成、盛聲義互通，見於經典者甚多。」「豪」，即「家」。楚簡中从宀字往往與不从宀者同，如「卒」字，或作「[字形]」、「[字形]」，或作「[字形]」。西周晚期有《楚公豪鐘》，直至戰國簡，楚地的「家」字往往仍作「豪」。「盛家」，「盛」者，顯赫也。《孟子・公孫丑上》：「自生民以來，未有盛於孔子也。」「家」，領有采邑的卿大夫稱家。季桓子於魯定公五年（公元前五〇五）其父季平子逝後立爲卿。簡文「季是（氏）河東之城（盛）豪（家）也」，謂季氏家族爲河東的顯赫之家，猶如《左傳・昭公五年》所記：「羊舌四族皆彊家也。」

【第三簡】

子又（有）臣𡎺（萬）人，道女（汝）思老、丌豪（家），夫

本簡長十七・八釐米，上殘。現存十二字。

𡎺　即「萬」，从土。金文中亦有从土的「萬」字，春秋晚期的《邾公牼鐘》、《邾公釛鐘》中的「萬」字下皆从土。

道女思老、丌豪　「道」，從，由也。《管子・禁藏》「故凡治亂之情，皆道上始」，尹知章注：「道，從也。」「思

老」，「思」有考慮之義，「思老」當近乎下簡的「老老」。「丌豙」，疑即「齊家」，雖然上古音「丌」、「齊」並不直通。

【第四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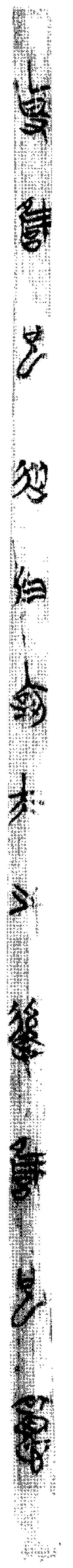

叀（使）售（雍）也從於剚（宰）夫之逡（後），售（雍）也憧

本簡長十九·四釐米，上殘。現存十二字。

售　仲弓名。該字从隹、从吕，吕亦聲，甲骨文中有「 」、「 」字，金文中有「 」字，均爲「雝」。「雝」同「雍」。《詩·周頌·有瞽》「肅雝和鳴」，《唐石經》「雝」作「雍」；《禮記·樂記》、《史記·樂書》引同。《書·禹貢》、《周禮·夏官·職方氏》有「雍州」，《爾雅·釋地》作「雝州」。《說文·隹部》「雝」字段玉裁注：「隸作雍。」

剚夫之逡　「剚夫」，《周禮·天官冢宰》中有「宰夫」一職，爲下大夫，「掌治朝之灋」。簡文中的「剚（宰）夫」，已非王官，爲春秋時卿大夫的家臣，掌管膳食，亦稱「膳宰」。「逡」，《說文·彳部》：「古文後，从辵。」

憧　字形爲从童、从心，讀爲从重从心之「㥖」。「童」與「重」形近義通。「㥖」，遲緩，《說文·心部》：「㥖，遲也。」

【第五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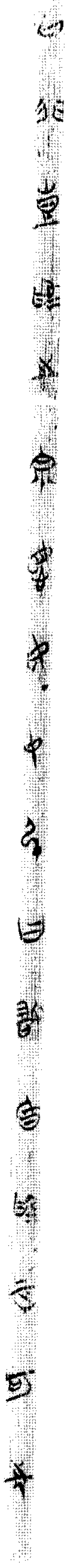

㠯行壴（矣），爲之宗𢘓（謀）女（汝）。」中（仲）弓曰：「敢昏（問）爲正（政）可（何）先？」

本簡長二十二·四釐米，下殘。現存十七字。

㠯行壴　「㠯」，同「以」，甲骨、金文、簡帛文字均如此。「行」，《墨子・經上》：「行，爲也。」「㠯（以）行」，可爲也。「壴」，从士、从豆省。裘錫圭認爲「應讀爲『矣』。《唐虞之道》篇以『歖』爲『矣』，此『壴』當音『喜』，亦應讀爲『矣』」（《郭店楚墓竹簡》第一八三頁）。《穆天子傳》卷五「祭祀則憙」，「憙」即「喜」，知「壴」與「喜」同。

宗𢘅女　「宗」，尊也。《史記・孔子世家》：「（孔子）謂子貢曰：天下無道久矣，莫能宗予。」簡文「宗」義與此「宗」字同。「𢘅」，《集韻》：「謀，或作𢘅。」「𢘅」，从心，母聲，「母」、「謀」均爲之部明紐字，兩者雙聲疊韻。《説文・言部》「謀」之古文有二，一爲从母从口，一爲从母从言。校之簡文，从言之「𧨴」恐爲从心之「𢘅」的形訛。郭店簡中的「𢘅」都讀爲「謀」，如《老子甲》第二十五簡，《語叢四》第十三簡等。謀，這裡作諮詢解。《詩・小雅・皇皇者華》：「載馳載驅，周爰咨謀。」毛傳：「咨事之難易爲謀。」以上應爲孔子之語。

敢昏爲正可先　「昏」，通「聞」，「聞」可通「問」。《詩・王風・葛藟》「謂他人昆，亦莫我聞」，王引之《經義述聞》卷五：「聞，猶問也，謂相恤問也。古字聞與問通。」「正」，政治、政教、政務，讀作「政」。《論語》有《爲政》篇。「可」，通「何」。《墨子・明鬼下》：「則鬼神何謂無乎？若莫聞莫見，則鬼神可謂有乎？」「何」、「可」同。

【第六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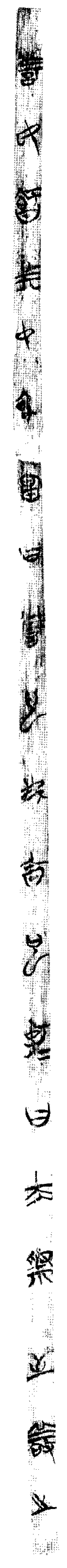

售（雍），女（汝）智（知）者。」中（仲）弓畣（答）曰：「售（雍）也弗昏（聞）也。」孔＝（孔子）曰：「夫祭，至敬之

本簡長二十七・五釐米，下殘。現存二十一字，其中合文一。

售，女智者　「售」，此字本簡二見，前一字爲孔子稱，尊對卑稱名；後一字爲仲弓自稱，卑自稱也稱名，正合古代稱謂禮制。「智」，楚簡中「知」與「智」同作「智」。

畣　即「答」，楚簡中多見。

夫祭，至敬之　「祭」，《禮記・祭統》：「祭者，所以追養繼孝也。」《穀梁傳・成公十七年》：「祭者，薦其時也，薦其敬也，薦其美也。」「至敬」，「至」通「致」，「至敬」即致敬，極盡誠敬之心。《孟子・盡心上》：「故王公不致

敬盡禮，則不得亟見之。」

【第七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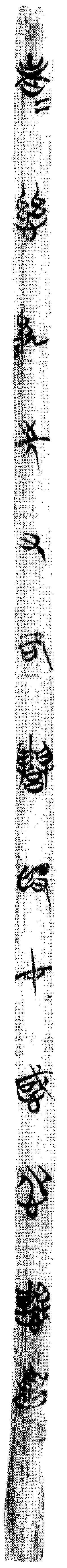

老〓（老老）慈幼，先又（有）司，舉（舉）臤（賢）才，惑（赦）𢘍（過）𢡤（與）辠（罪）。

本簡長二十・一釐米，上殘。現存十四字，其中重文一。

老〓慈幼　「老〓」，重文，讀爲「老老」。《孟子・梁惠王上》「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趙岐注：「老，猶敬也；幼，猶愛也。敬吾之老，亦敬人之老；愛吾之幼，亦愛人之幼。」「老老，慈幼」與此義同。《管子・入國》：「行九惠之教，一曰老老，二曰慈幼……」《禮記・祭義》：「先王之所以治天下者五貴：有德、貴貴、貴老、敬長、慈幼。」《論語・子路》：「仲弓爲季氏宰，問政。子曰：『先有司，赦小過，舉賢才。』」據簡文，《論語》缺記「老老慈幼」條。

先又司　即「先有司」。朱熹《論語集注》：「有司，衆職也。宰兼衆職，然事必先之於彼，而後考其成功，則己不勞而事畢舉矣。」

舉臤才　「舉」，即「舉」，與下从二口，簡文中常見。「臤」，《說文・臤部》：「古文以爲賢字。」《汗簡》、《古老子》「賢」皆作「臤」。簡文則从臣从殳。「賢才」，朱熹《論語集注》卷七：「賢，有德者；才，有能者。舉而用之，則有司皆得其人而政益修矣。」

惑𢘍𢡤辠　「惑」通「赦」，寬免。「赦」，鐸部書紐；「惑」，職部匣紐：職、鐸對轉。「𢘍」，从心从化，化亦聲；化爲歌部曉紐，過爲歌部見紐：化、過疊韻，曉、見旁紐。簡文「過」往往作此形，即過失、錯誤。《大戴禮記・子張問入官》有「民有小罪，必以其善以赦其過，如死使之生」句。「𢡤」，从與从心，即「與」，詳見本篇第二簡注。「辠」，古「罪」字，《說文・辛部》：「秦以辠似皇字，改爲罪。」第十簡中也有「惑𢘍舉辠」，「與」字爲从與从吕，所「惑」均爲「𢘍（過）」和「辠」。如此說不誤，「惑辠」爲《論語》所無。

【第八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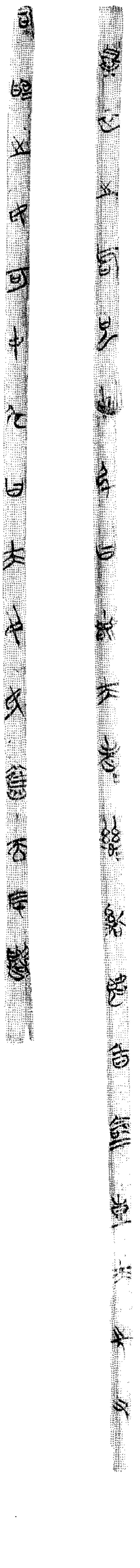

皐，正（政）之司（始）也。」中（仲）弓曰：「若夫老=（老老）慈=幼（慈幼），既昏（聞）命壴（矣）。夫先又（有）司爲之女（如）可（何）？」中（仲）尼曰：「夫民安舊而厇（塜）⿱與土（舉）

本簡長四十六・七釐米，爲三段綴合而成。現存三十七字，其中重文二。

此簡似緊接上簡，如此接無誤，該簡首字「皐」或爲衍文。

上簡所言四條，孔子認爲是爲政的第一要務。「若夫老老慈幼，既聞命矣」，說明仲弓對上述四條中的「老老慈幼」似已理解，本簡與下幾簡主要是仲弓向孔子諮詢後三條的主要內涵。《論語》中缺記「老老慈幼」條，或與此有關。

若夫老=慈=幼　「若夫」，至於。準前簡「慈幼」句，本簡「慈」下的重文符號爲衍。

女　讀為「如」。

民安舊而厇⿱與土　「安」，習慣，《韓非子・南面》：「凡人難變古者，憚易民之安也。」「舊」，從前的典章制度、成例、風俗。《詩・大雅・蕩》「匪上帝不時，殷不用舊」，鄭玄箋：「此言紂之亂匪其生不得其時，乃不用先王之故法之所致。」「厇」，即楚簡中常見的「宔」字。古文字中从厂从宀，一也。「厇」，多相當於「塜」，讀爲柱用切之「重」，音近相通。「⿱與土」，《郭店楚墓竹簡・五行》有「有德則邦家⿱與土」句，馬王堆帛書本作「與」。「與」同「舉」，有復興、振興之義。《禮記・中庸》：「繼絕世，舉廢國，治亂持危。」本簡此處的「⿱與土」與此同。安×重×，是古漢語中的程式，如安土重舊。

【第九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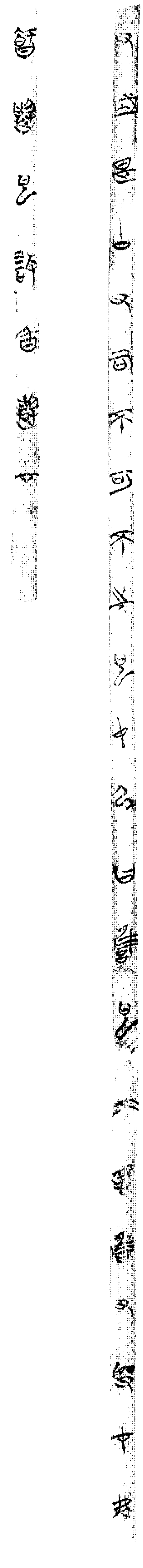

又（有）城（成），是古（故）又（有）司不可不先也。」中（仲）弓曰：「售（雍）也不⿱母心（敏），唯（雖）又（有）臤（賢）才，弗智（知）舉（舉）也。敢昏（問）舉（舉）才

本簡長三十九·七釐米，爲原簡的中段和下段綴合而成。現存三十字。

又城　讀作「有成」，成功，有成效，有成就。《詩·小雅·黍苗》：「召伯有成，王心則寧。」《論語·子路》：「苟有用我者，期月而已可也，三年有成。」

售也不⿱母心　《論語·顔淵》有「仲弓曰：『雍雖不敏』」句，簡文與之同。本篇第五簡有「謀」字作「⿱母心」，「母」、「敏」、「謀」均爲明紐之部字，可通假。本簡與下簡連續。

【第十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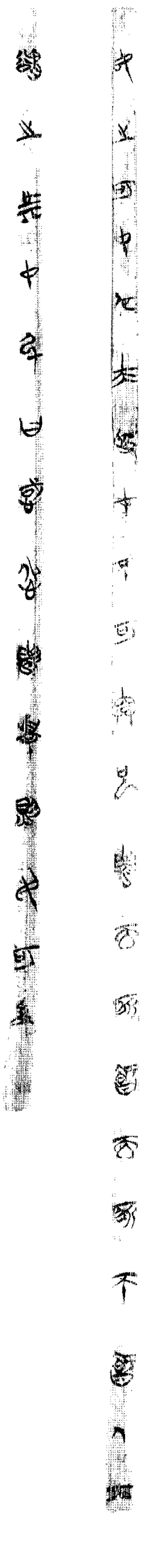

女（如）之可（何）？」中（仲）尼：「夫臤（賢）才不可穽（弃）也。舉（舉）而（爾）所智（知），而（爾）所不智（知），人丌（其）豫（舍）之者。」中（仲）弓曰：「惑（赦）⿱化心（過）譽（與）辠，則民可幼（？）

本簡長四十七・三釐米，爲兩段綴合而成。現存三十六字。

《論語・子路》：「（仲弓）曰：『焉知賢才而舉之？』子曰：『舉爾所知。爾所不知，人其舍諸？』」簡文與之略同。本簡「中（仲）尼」后失二「曰」字。

⿱穴廾　即「弇」，覆蓋遮蔽之意。「弇」，《說文・収部》：「[illegible]，古文弇。」簡文與《汗簡》字形同。

⿰彳象　音近讀爲「舍」。「舍」字从余得聲。「舍」爲魚部書紐，「豫」爲魚部喻紐字：兩字疊韻，喻、書旁紐。

民可幼　「幼」，通「要」。「要」，宵部影紐字；「幼」，幽部影紐字：兩字雙聲，宵、幽旁轉，可通。「要」，會合、符合。《詩・鄭風・蘀兮》「叔兮伯兮，倡予要女」，陳奐傳疏：「要，亦和也。要，讀如《樂記》『要其節奏』之要。」《禮記・樂記》：「行其綴兆，要其節奏，行列得正焉，進退得齊焉。」「民可幼（要）」，就是民可和合，行列得正，進退得齊。

【第十一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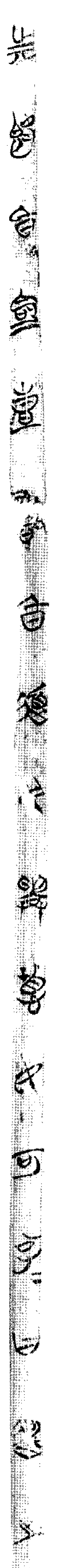

者，既昏（聞）命壴（矣），敢昏（問）道民興悳（德）女（如）可（何）？」孔=（孔子）曰：「⿱與止（舉）之

本簡長二十三・八釐米，爲原簡的上段和中段綴合而成，現存十八字，其中合文一。

敢昏道民興悳女可　「道民」，引導民衆。《論語・學而》「道千乘之國」，陸德明《經典釋文》：「道音導，本或作導。」皇侃本「道」作「導」。《漢書・地理志下》：「道民之道，可不慎哉！」顔師古曰：「上道讀爲導。」又可通爲教導、勸導、誘導之「導」。《墨子・非儒下》「其學不可以導衆」，《晏子春秋・外篇下》作「不可以道衆」。「道民」與「道衆」同義。《郭店楚墓竹簡・尊德義》「民可使道之，而不可使知之；民可道也，而不可强也」之語，正是對「道民」的最好注解。「悳」，通「德」。《説文・心部》：「悳，外得於人，内得於己也。从直从心。」《玉篇・心部》：「悳，今通用德。」《廣韻・德韻》：「德，德行；悳，古文。」「興悳」，振興道德，如《禮記・王制》所記：「明七教，以興民德。」

【第十二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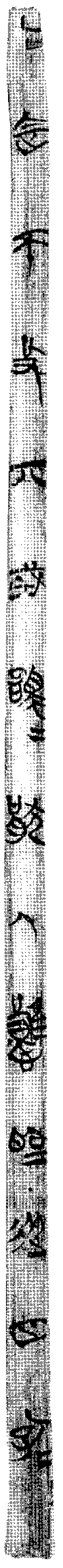

也定，不及丌（其）城（成）。諹＝（諹諹）猒（狷）人，戁（難）爲從正。」孔＝（孔子）

本簡長十九・二釐米，上殘。現存十六字，其中重文一、合文一。

不及丌城　「城」爲「成」。本篇第九簡有「有成」，「不及其成」義爲「未有成」。

諹＝猒人　「諹」，从言、从蜀。《郭店楚墓竹簡・老子甲》等篇數處有「蜀」，均讀爲「獨」。「諹」，其義亦應爲「獨」也。「猒」，从肙、从犬，爲「狷」字，耿直、固執。《國語・楚語下》「其心又狷而不絜」，韋昭注：「狷者，直己之志，不從人也。」與「獨」義相近。狷人當爲狷士。

戁爲從正　「戁」，《說文・心部》：「敬也，从心，難聲。」讀爲「難」。《郭店楚墓竹簡・老子甲》等數處有此字，均讀爲「難」。「從正」，趨從正道。《易・隨》：「《象》曰：『官有渝，從正吉也。』」孔穎達疏：「所執官守正，能隨時渝變以見貞正。」或以爲「從正」爲「從政」，似亦不可，然則，「從」與前一「爲」字義重複。

【第十三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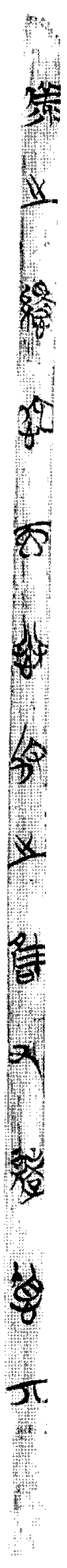

備（服）之緩（緩），佗（弛）而卷（惓）放（力）之。唯（雖）又（有）孶（孝）悳（德），丌

本簡長十九・九釐米，上殘。現存十三字。

備之緩　「備」，甲骨、金文中爲「箙」的象形字，盛矢器。「箙」通「服」，《國語・鄭語》「檿弧箕服」，鄭玄注

《周禮・考古記・弓人》:「《國語》曰:檿弧箕箙。」《詩・小雅・采薇》「象弭魚服」,《周禮・夏官・司弓矢》孔穎達疏亦徑引「服」作「箙」,故「備」亦可通「服」。《呂氏春秋・先己》「樂備君道」,高誘注:「樂服行君子無爲之道」,以「服」釋「備」;《戰國策・趙策》「騎射之服」,《史記・趙世家》作「騎射之備」;《韓詩外傳》卷八「於是黄帝乃服黄衣」,《説苑・辯物》中「服」作「備」。上古音中,「備」與「箙」、「服」均爲職部並紐入聲字。簡文中的「服」字爲治理之義。《詩・周南・葛覃》「爲絺爲綌,服之無斁」,鄭玄箋:「服,整也。」「⿱緩心」即「緩」,寬綽舒和。「服之緩」,指爲政寬和。

⿱佗心而⿱龹心攰之　「⿱佗心」,讀作「弛」。「⿱佗心」,从佗、从心,佗亦聲。「佗」、「弛」均在歌部,同爲舌音,可通。「⿱龹心」,从心、从卷省,即「倦」字,通「倦」。《集韻・線韻》:「倦,《説文》:『疲也。』或作倦。」《國語・晉語》「用而不倦,身之利也」,韋昭注:「倦,勞也。」「攰」,从力、从攴,讀爲「力」。「⿱龹心(倦)攰(力)」,勞損民力,引申爲徭役。《周禮・地官・大司徒》「以荒政十有二聚萬民……四曰弛力」,賈公彦疏:「弛力者,弛放其力役之事。」「弛而倦力」義與「弛力」同。

唯又⿱耂辛惪　「⿱耂辛」,即「孝」字。「⿱耂辛(孝)惪(德)」,《周禮・地官・師氏》「以三德教國子……三曰孝德,以知逆惡」,鄭玄注:「孝德,尊祖愛親,守其所以生者也。」

【第十四簡】

⿱日朿(早)貞(使)不行,妥(綏)㞮

本簡長七・七釐米,下殘。現存六字。

⿱日朿貞不行　「⿱日朿」,从日、从朿。「⿱日朿」,《郭店楚墓竹簡・老子乙》有「是以⿱日朿備」,今本《老子》第五十九章作「是以早服」,故「⿱日朿」、「早」相通。《郭店楚墓竹簡・語叢二》、《語叢四》有上从日,下从二朿的「⿱日棗」字,从日,棗聲。《説文・朿部》:「棗,羊棗也,从重朿。」「棗」、「早」同音。从朿之「⿱日朿」當是从棗之「⿱日棗」的異體。「不行」,不

施行，《書·呂刑》：「上下比罪，無僭亂辭，勿用不行。」「㚔（使）不行」，有不可使之義。《詩·小雅·雨無正》「云不可使，得罪于天子」，鄭玄箋：「不可使者，不正不從也。」

妥㞒　「妥」，即「綏」，不从糸，甲骨、金文並同，以手撫女，有安撫義，訓「安」。《說文》有「綏」無「妥」。「㞒」，从𡰥、从它。「𡰥」，《說文·人部》：「𡰥，古文仁，或从尸。」此字字義不詳，待考。

【第十五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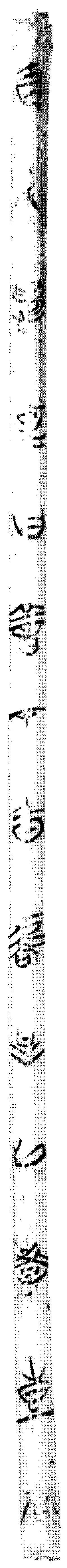

昏（聞）民忞（懋）。」孔=（孔子）曰：「善才（哉），昏（聞）唇（乎）足吕（以）季（教）壴（矣），君

本簡長十九·六釐米，上下皆殘。現存十五字，其中合文一。

昏民忞　「忞」，同「懋」，勤勉也。《說文·心部》：「懋，勉也。从心，楙聲。《虞書》曰：『時惟懋哉。』忞，或省。」

善才　讚歎之辭。《左傳·昭公十六年》：「善哉，子之言是。」

【第十六簡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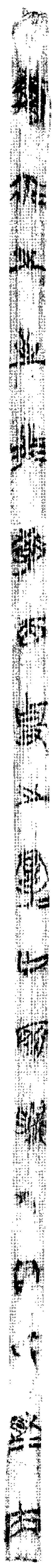

宜𢓜之至者，季（教）而㚔（使）之，君=（君子）亡所肰（狷）人。含（今）女（汝）相夫

本簡長二十一·九釐米，上下皆殘。現存十九字，其中合文一。

𢓜　字義不詳，待考。或以爲同「衍」，恐非，形、義均不通。

𡥈而叓之　「𡥈」,《說文・子部》:「放也,从子,爻聲。」段玉裁注:「教字、學字皆以𡥈會意。」通「教」。第十四簡說「叓(使)不行」,該句說「𡥈(教)而叓(使)之」。《孟子・告子下》:「不教民而用之謂之殃民。」

朕人　即「狷人」,參見第十二簡注。「狷」字,此處寫作「朕」。

含　通「今」。「含」爲侵部匣紐字,「今」爲侵部見紐字:「含」、「今」疊韻,見、匣旁紐,字形亦相近。

【第十六簡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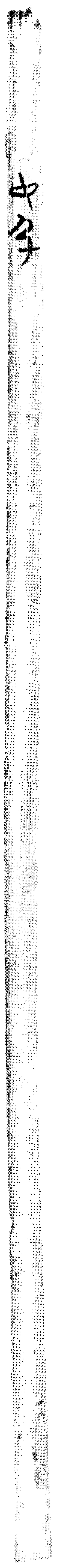

中(仲)弓

本簡背面共兩字。

中弓　即「仲弓」。爲本篇篇題。

【第十七簡】

型(刑)正(政)不緩(緩),悳(德)𡥈(教)不卷(倦)。」中(仲)弓曰:「若出三

本簡長十九・六釐米,上殘。現存十四字。

《論語・爲政》:「道之以政,齊之以刑,民免而無恥;道之以德,齊之以禮,有恥且格。」簡文中的刑、政、德,義與此同。

型正不緩　「型」,即「刑」字。《集韻・青韻》:「荆,古作型,通作刑。」「正」者「政」也。「刑政」,刑法政令,《國

語·周語下》：「出令不信，刑政放紛。」「⿱緩心」，从緩、从心，即「緩」，延緩。《孟子·滕文公上》：「民事不可緩也。」

惪⿱爻子不⿱龹心　「惪⿱爻子」即「德教」，道德教化。《孟子·離婁上》：「沛然德教溢乎四海。」「⿱龹心」，即「惓」字，同「惓」。

【第十八簡】

毋自⿰阝惪（惰）也。昔三弋（代）之明王又（有）四海之內，猷（猶）⿱來止（賚）

本簡長二十二·八釐米，上下皆殘。現存十七字。

毋自⿰阝惪也　「⿰阝惪」，《包山楚簡》中有「陏」，爲「隋」字（見《楚系簡帛文字編》第三四五頁）。故「⿰阝惪」似可釋爲「⿱隋心」，同「惰」。《集韻·過韻》：「惰，亦書作⿱隋心。」作懈怠解。《廣雅·釋詁二》：「惰，懶也。」

昔三弋之明王又四海之內　「三弋（代）」，《論語·衛靈公》：「斯民也，三代之所以直道而行也。」邢昺疏：「三代，夏、殷、周也。」《大戴禮記·哀公問孔子》有「孔子遂言曰：『昔三代明王之政……』」句。「明王」，聖明的君王。《左傳·宣公十二年》：「古者明王伐不敬。」「四海」，猶言天下，《郭店楚墓竹簡·性自命出》有「四海之內其性一也」句。

猷⿱來止　「猷」，通「猶」，《玉篇·犬部》：「猷與猶同。」「⿱來止」，从來、从止，《郭店楚墓竹簡·性自命出》有該字，從所釋爲「賚」。《爾雅·釋詁上》：「賚，賜也。」《詩·周頌》有《賚》篇，孔穎達疏曰：「謂武王既伐紂，於廟中大封有功之臣以爲諸侯。」《逸周書·商誓》「予亦來休命」，劉師培《周書補正》：「來當訓賜，與賚同，猶言賜以嘉命也。」

【第十九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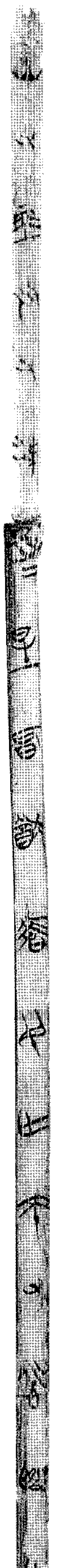

山又(有)堋(崩),川又(有)湶(竭),冐〓(日月)星唇(辰)猷(猶)差(左)民,亡不又(有)𢘊(過),臤(賢)者

本簡長二十四・四釐米,爲原簡的上段和中段綴合而成。現存十九字,其中合文一。

山又堋,川又湶　「堋」,《説文・土部》:「喪葬下土也,从土,朋聲。」借爲「崩」。「堋」爲蒸部並紐,「崩」爲蒸部幫紐:「堋」、「崩」疊韻,幫、並旁紐。「湶」,與「竭」雙聲疊韻,通。「竭」,窮盡。《禮記・大傳》「人道竭矣」,鄭玄注:「竭,盡也。」山崩川竭,古人認爲是重大事變或其徵兆。《國語・周語上》:「夫國必依山川。山崩川竭,亡之徵也。」

差　即「左」,佐也。

【第二十簡】

亓咎。」中(仲)弓曰:「含(今)之君〓(君子),孚𢘊(過)戕析,戁(難)吕內(納)諫。」孔〓(孔子)曰:「含(今)之君子所湶(竭)亓青(情)、𢗸(盡)亓斳(慎)者,三害近與矣。」

本簡長四十三・五釐米，三段綴合成整簡。現存三十七字，其中合文二。

孚怭戕析　義不詳，待考。

内諫　即「納諫」，接受臣下的直言規勸。

慺丌新者　「慺」，即「婁」。《説文・聿部》：「婁，聿飾也，从聿从彡。」借爲「盡」。「婁」、「盡」雙聲疊韻，可通，郭店簡中多見。「新」，即「誓」，通假爲「慎」。上古音中「誓」爲月部禪紐，「慎」爲真部禪紐：兩字雙聲，月、真旁對轉。《易・坤》「慎，不害也」，孔穎達疏：「曰其謹慎，不與物競，故不被害也。」如「盡丌慎者」，則「三害近與」。

三害　疑即「三患」。「害」爲月部匣紐字，「患」爲元部匣紐字：兩字雙聲，月、元對轉，可通。《禮記・雜記下》：「君子有三患：未之聞，患弗得聞也；既聞之，患弗得學也；既學之，患弗能行也。」

【第二十一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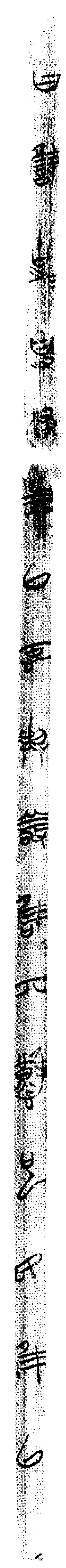

曰：「售（雍），古=（古之）叓（事）君者，吕忠與敬，唯丌戁（難）也，女（汝）隹（惟）吕

本簡長二十四・五釐米，爲原簡的上段和中段綴合而成。現存十八字，其中合文一。

忠與敬　「忠」，《説文・心部》：「忠，敬也。盡心曰忠。」「敬」，《玉篇・茍部》：「敬，慎也。」《論語・子路》：「居處恭，執事敬，與人忠。」邢昺疏：「居處恭謹，執事敬慎，忠以與人也。」

戁　通「難」，不容易。《玉篇・隹部》：「難，不易之稱。」《書・皋陶謨》「惟帝其難之」，孔安國傳：「言帝堯亦以知人安民爲難。」簡文「唯丌戁（難）也」與之相類。

【第二十二簡】

夫=（上人）相⿺辶复（復）𠳿忠，則民懽（歡）丞（承）𡥈（學），害□者不

本簡長十九・八釐米，上下皆殘。現存十五字，其中合文一。

夫=相⿺辶复𠳿忠　「夫=」，合文，即「上人」，與「民」相對，指君主之下居於上位的人。《馬王堆漢墓帛書・十六經・正亂》有「上人正一，下人靜之」句。「相」，選擇。《考工記・矢人》「凡相笴，欲生而搏」，鄭玄注：「相，猶擇也。」「⿺辶复」，通「復」，《散盤》「復」字即作「𢓸」。《論語・學而》「信近於義，言可復也」，朱熹《集注》：「復，踐言也。」《包山楚簡》有「⿺辶戔⿺辶复」（二・二三八），即「踐復」。

則民懽丞𡥈　「懽」同「歡」，歡喜。《說文・心部》：「懽，喜款也。」段玉裁注：「款者，意有所欲也。《欠部》曰：『歡者，喜樂也。』懽與歡音義皆略同。」「民歡」，與《郭店楚墓竹簡・緇衣》「民有懽（歡）心」義同。《尊德義》：「不時則亡懽（歡）也。」「丞」，通「承」。《禮記・文王世子》「有疑丞」，《書・益稷》《正義》引「丞」作「承」。《說文・収部》：「丞……奉承之義。」「𡥈」，即「學」，讀爲「教」。古「教」、「學」原爲一字，互通。《老子》四十二章「吾將以爲教父」，馬王堆帛書《老子甲本》作「學父」。承教，接受教令。《戰國策・趙策二》：「承教而動，循法無私，民之職也。」

【第二十三簡】

至㤅(愛)之𧘝(卒)也，所㠯城(成)死也，不可不新(慎)也；夫行，巽華𦥯(學)杳(本)也，所㠯立生也，不可不新(慎)也，夫㱙(死)

本簡長四十七·四釐米，兩段綴合爲整簡。現存三十四字。

至㤅之𧘝也 「至」，極點。《孟子·離婁上》「規矩，方員之至也」，趙岐注：「至，極也。」「㤅」，同「愛」。《說文·夊部》：「愛，行皃也，从夊，㤅聲。」又《心部》：「㤅，惠也，从心，旡聲。」《玉篇·心部》：「㤅，今作愛。」郭店簡中常見。「𧘝」，从爪从衣，戰國時衣、卒不分。《說文·衣部》：「卒，隸人給事者爲卒。」朱駿聲《說文通訓定聲》：「本訓當爲衣名，因即命著此衣之人爲卒也。」故从爪从衣，與从爪从卒字同。楚簡中的「卒」或作「[glyph]」，終也，盡也。

城 讀為「成」。《說文·戊部》：「成，就也。」有趨向之義。「成死」與下述的「立生」對文。

夫行，巽華𦥯杳也 「行」，行爲，德行。《周禮·地官·師氏》：「敏德以爲行本。」「巽」，具備，《說文·丌部》：「具也。」徐鍇《繫傳》：「具，謂僎具而進之也。」「𦥯」，从子，臼聲，讀爲「學」。「華學」，義不詳，待考。「杳」，从本、从臼，《郭店楚墓竹簡·成之聞之》均釋爲「本」。

所㠯立生也 「立」，確定，建立。「生」，《廣韻·庚韻》：「生，生長也。」《荀子·禮論》：「天地者，生之本也。」「立生」，安生立命。

【第二十四簡】

之。白=(一日)㠯善立，所𦥯(學)皆終；白=(一日)㠯不善立，

本簡長十九·二釐米，上殘。現存十六字，其中合文二。

善　《書・伊訓》：「作善，降之百祥；作不善，降之百殃。」

終　極至，窮盡。《莊子・天道》：「夫道，於大不終，於小不遺，故萬物備。」成玄英疏：「終，窮也。」雖儒、道意旨不同，所論之「終」義同也。

【第二十五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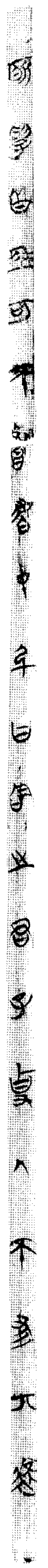

所孚（學）皆亞（惡），可不新（慎）虐（乎）？」中（仲）弓曰：「含（今）之君子叓（使）人，不聿（盡）丌⿺辶兑

本簡長二十七・三釐米，爲原簡的上段和中段綴合而成，與上簡可連續。現存二十一字。

亞　通「惡」。《老子》七十三章「天之所惡」，馬王堆帛書《老子乙本》「惡」作「亞」。

⿺辶兑　同「兑」。《郭店楚墓竹簡・老子甲》「閉其⿺辶兑，塞其門」，《老子乙》作「閉其門，塞其⿺辶兑」，今本《老子》第五十二章作「塞其兑，閉其門」。本簡文中的「⿺辶兑（兑）」，爲「喜悦」義。《釋名・釋天》：「兑，說也，物得備足，皆喜說也。」

【第二十六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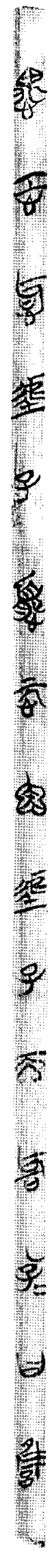

愚忑（恐）怠虐（吾）子⿱頁心（憂），⿱元心（愿）囡（因）虐（吾）子而司（治）。」孔=（孔子）曰：「售（雍）

本簡長二十三・四釐米，下殘。現存十六字，其中合文一。

愚忑怠虗子愳　「愚」，謙詞，自稱。「忑」，同「恐」。《說文・心部》：「恐，懼也。从心巩聲。忑，古文。」《中山王嚳鼎》銘文「恐」亦作「忑」。「愳」，同「𢝊」、「憂」。《說文・心部》：「𢝊，愁也。从心、頁。」徐鍇《繫傳》：「心形於顏面，故从頁。」《正字通》：「𢝊，憂本字。」《中山王嚳鼎》有「𢝊勞邦家」句。《郭店楚墓竹簡・老子乙》有「絕學亡𢝊」，今本《老子》第二十章作「絕學亡憂」，故「𢝊」、「憂」相通。

忨因虗子而訋　「忨」，从元、从心，同「愿」，兩字均从心，「元」與「原」通。《史記・司馬相如列傳》「非常之原，黎民懼焉」，《漢書・司馬相如傳》「原」作「元」。《中山王嚳壺》銘文中有「其有忨（愿）」。「因」，甲骨文中就有从矢之「因」，同「因」，順隨、依靠。

【第二十七簡】

中（仲）弓曰：敢

本簡長四・二釐米，爲殘簡。現存四字。

【第二十八簡】

中（仲）尼

本簡長二・一釐米，爲殘簡。現存二字。

附簡：

鈓。」孔=(孔子)曰：「唯正(政)者，正也。夫子唯又(有)與(舉)，女(汝)蜀(獨)正之，幾(豈)不又(有)恚也。」中(仲)

本簡長二十二・二釐米，上下皆殘。現存二十四字，其中合文一。

該簡文義近於《仲弓》，且書體亦相近。然字距較本篇各簡爲密，竹本顏色亦有不同。鑒於上海博物館楚竹書中有多種重本，故將該簡附於此，備考。

唯正者，正也　《大戴禮記・哀公問於孔子》：「政者正也，君爲正，百姓从政矣。」「正」，正中、平正、不偏斜。《說文・正部》：「正，是也。」

與　應是舉賢才之「舉」。

女蜀正之　「蜀」，《方言》十二：「蜀，一也，南楚謂之獨。」郭璞注：「蜀，猶獨耳。」「正」，糾正、匡正。《論語・學而》：「就有道而正焉。」

恚　疑讀「枉」。「枉」，不正，矯枉過正。全句意思是對賢哲不能求全責備。

缺 页

互先

李零

缺页

説明

这是一篇首尾完具的道家著作。全篇共十三簡，大多保存完好，簡長約三十九・四釐米。第三簡背面有篇題作「亙先」，此據以題篇。「恆先」是「道」的别名。《老子》第二十五章：「有物混成，先天地生，寂兮寥兮，獨立不改，周行而不殆，可以爲天下母。吾不知其名，字之曰道，强爲之名曰大。」「恆先」就是指先天地而生，獨立不改，周行不殆，作爲永恆創造力的「道」。作者認爲，天下的矛盾概念皆有先後，如中爲外先，小爲大先，柔爲剛先，圓爲方先，晦爲明先，短爲長先，但推本溯源，作爲終極的「先」是「恆先」。「恆先」也見於《馬王堆漢墓帛書・道原》（文物出版社，一九八五年），作「恆先之初，迵同大虛，虛同爲一，恆一而止」，同樣是以「恆先」表示「道」（參看李學勤《帛書道原研究》，收入所著《古文獻叢論》，上海遠東出版社，一九九六年，一六二至一六八頁）。

【第一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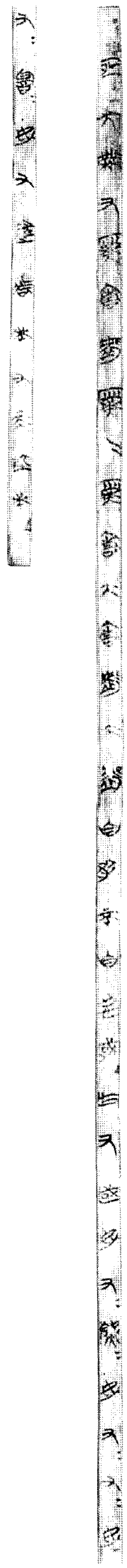

亙先無又（有），⿸厂⿱业大（質）、寈（靜）、虛。⿸厂⿱业大（質）大⿸厂⿱业大（質），寈（靜）大寈（靜），虛大虛。自猒（厭）不自忍，或乍（作）。又（有）或焉又〓⿱既火〓（有氣，有氣）焉又〓又〓（有有，有有）焉又〓訇〓（有始，有始）焉又（有）迬（往）者。未又（有）天陛（地），未

本簡長三十九・四釐米，上、下端完整。共四十九字，其中重文六。

亙先無又　「亙先」讀「恆先」，指作爲終極的「先」。簡文「亙」同「恆」，下同。「又」讀「有」，「有」作爲道家概念，是相對於「無」。「恆先」是道，道始虛無，故曰「恆先無有」。

⿸厂⿱业大、寈、虛　「⿸厂⿱业大」，上从「厂」，下與菐、業相似，但均不相同，乃楚簡「察」（从言旁）、「𡩡」（从攴旁）、「𧶠」（从攴旁）、「淺」（从水旁）、「帶」（从糸旁）等字的聲旁，字形隸定還值得研究。此字在簡文中是與「静」、「虛」並列，從文義看，似相當於「樸」，但字形不合（除非理解爲形近混用），这裡疑讀爲「質」。「寈」讀「静」。

⿸厂⿱业大大⿸厂⿱业大，寈大寈，虛大虛　簡文似乎是說，質是大質，静是大静，虛是大虛。

自猒不自忍　簡文似乎是說，道自我滿足，不求於外，但牠也並不壓抑自己，拒絕施化。

或乍　「或」，在簡文中是重要術語。它是從「無」派生，先於「氣」、「有」的概念，從文義看，似是一種界於純無（道）和實有（氣、有）的「有」（「或」可訓「有」），或潛在的分化趨勢（「或」有或然之義）。「乍」讀「作」，這裡指「或」的創生。

又或焉又〓⿱既火〓　「又」讀「有」。「焉」，這裡是「乃」、「則」之義。下面幾句用法相同。「又〓⿱既火〓」，重文，讀「有氣，有氣」，後二字屬下句。此句是說「氣」從「或」生。下文把「氣」分爲清、濁兩種。

又既焉又=又=　「又=又=」，重文，讀爲「有有，有有」，後二字屬下句。此句是說「有」從「氣」生。下文說「濁氣生地，清氣生天」，簡文「有」可能即指天地萬物。

又又焉又=訂=　「又=訂=」，重文，讀爲「有始，有始」，後二字屬下句。「始」，是時間的開端。古人認爲有天地萬物乃有四時運行，有四時運行必有時間的開端，故曰「有有焉有始」。

又訂焉又迮　「迮」讀「往」，指時間的進行。

未又天埅　讀「未有天地」。簡文「未」字，寫法與一般的「未」字不同。

【第二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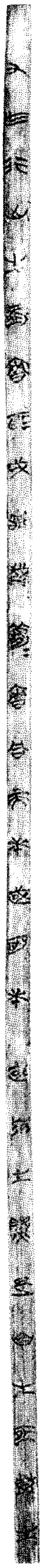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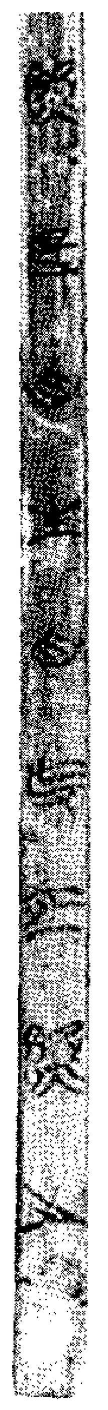

又(有)乍(作)行，出生虛青(静)，爲弌(一)若𣲠(寂)，夢=(夢夢)青(静)同，而未或明、未或兹(滋)生。既(氣)是自生，亙莫生既=(氣。氣)是自生自复(作)。亙既(氣)之

本簡長三十九・四釐米，上、下端完整。共四十字，其中重文二。

［未］又乍行　「未」字屬上簡，應與此簡連讀。「乍(作)」，疑指「始」。「行」，疑指「往」。

爲弌若𣲠　「弌」即「一」，疑指道。「若」是「和」、「及」之義。「𣲠」，此字似可分析爲从水从尗从戈，疑以音近讀爲「寂」。

夢=青同　「夢=」，重文，讀「夢夢」，《爾雅・釋訓》釋爲「亂也」。子彈庫楚帛書有「夢夢墨墨」，《馬王堆漢墓帛書・道原》有「濕濕夢夢」，都是形容茫昧不明的混沌狀態。「青(静)同」，《道原》有「虛同」，是類似表達。「同」是表示「虛」、「静」的普遍。

而未或明、未或兹生　「兹」，疑讀「滋」，指滋生。「未或明」、「未或兹生」，似指將明未明、將生未生的混沌

狀態。牠們都含有「或」字。我們懷疑，原文此段就是講「或」。

亙莫生㤼=　「亙」，指上文「亙先」，即道。「㤼=」，重文，讀「氣。氣」，後一字屬下句。此句的意思是説道並不直接産生氣。

亙㤼之[生]　「亙㤼（氣）」，作爲終極的「氣」，最原始的「氣」。「生」字屬下簡，應與此簡連讀。

【第三簡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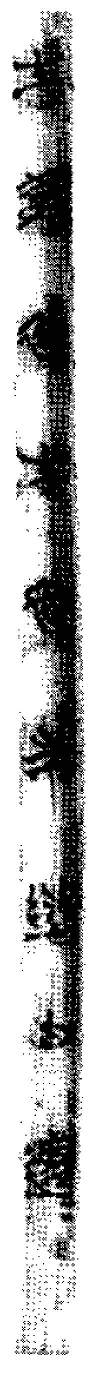

生，不蜀（獨）又（有）與也。或，亙焉，生或者同焉。昏=（昏昏）不寍（寧），求亓所生。異（翼）生異（翼），鬼（畏）生鬼（畏），韋（愇）生非=（悲，悲）生韋（愇），衺（哀）生衺（哀），求慾（欲）自復=（復。復）

本簡長三十九・四釐米，上、下端完整。正面共四十二字，其中重文三。

不蜀又與也　讀「不獨有與也」，疑指不是孤立，而是相互關聯。

或，亙焉，生或者同焉　疑指「或」屬於「恆」，創造「或」的力量也屬於「恆」。上簡「氣是自生自作」至此是講「氣」。

昏=不寍　「昏=」，重文，讀「昏昏」，與上簡「夢夢」相似。

異生異，鬼生鬼　「異」，疑讀「翼」，是恭敬之義。「鬼」，疑讀「畏」，是畏懼之義。

韋生非=生韋　「韋」，疑讀「愇」。《廣雅・釋詁四》：「愇，恨也。」「非=」，重文，疑讀「悲，悲」。

衺生衺　「衺」，原由內外兩衣相包，而與一般从口的「哀」寫法不同。一般寫法的「哀」是从衣得聲，此字从雙衣，疑是「哀」字的異體。

求慾自復=　「慾」，讀「欲」。「復=」，重文，讀「復，復」，後一字應與下簡連讀。「自復」，指自我回報。

【第三簡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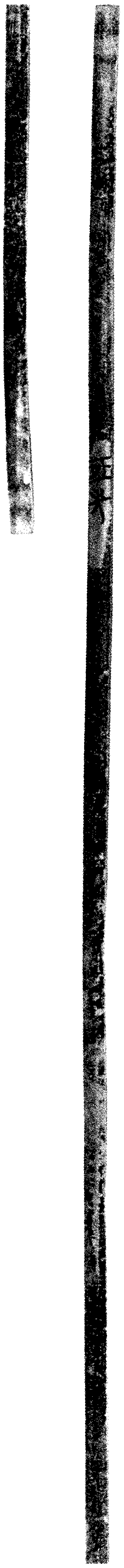

亙先

本簡背面共兩字。

亙先　這是原書的篇題。

【第四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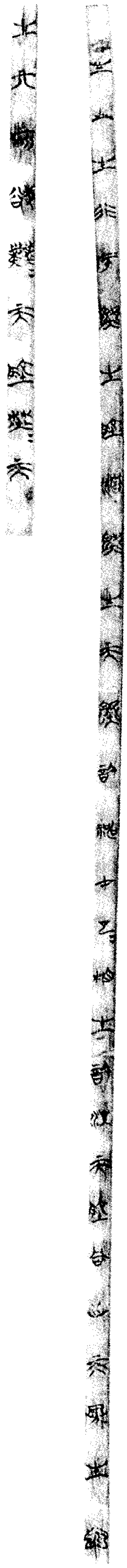

生之生行，厇（濁）㷉（氣）生埅（地），清㷉（氣）生天。㷉（氣）信神才（哉），云=（云云）相生。信浧（盈）天埅（地），同出而異生（性），因生亓所慾（欲）。[illegible]=（察察）天埅（地），焚=（紛紛）而

本簡長三十九・四釐米，上、下端完整。共四十一字，其中重文三。

［复］生之生行　「复（復）生」，指相生。「行」，疑指下文的「天行」，即天道的運行，四時的運行。

厇㷉生埅　「厇」，所从主與楚簡「宔」（用作「主」）所从相同，這裡讀爲「濁」（「濁」是定母屋部字，「主」是章

母侯部字，讀音相近）。「埅」讀「地」。

清既生天 《淮南子・天文訓》：「虛霩生宇宙，宇宙生氣。氣有涯垠，清陽者薄靡而爲天，重濁者凝滯而爲地。」

既信神才 「信」疑讀「伸」。「才」讀「哉」。此句似乎是說氣的沈浮昇降非常神奇。

云=相生 「云=」，重文，讀爲「云云」，是衆多之義。

信浧天埅 「信」，讀法同上文的「信」。「浧」讀「盈」。此句似乎是說氣到處彌漫，充滿天地。

同出而異生 「同出」，同出於「氣」。「生」讀「性」。「異性」，指稟賦不同。

因生亓所慾 「慾」，讀「欲」。這裡是說異性相求。

𤒸=天埅 「𤒸」，與楚簡「察」字所从相同，這裡讀爲「察」（參看第一簡注）。「察察」與下簡「明明」互文，含義相近，是古書常用的詞匯（如《老子》、《楚辭・漁父》）。《廣雅・釋訓》：「顯顯、察察，著也。」

焚=而[復亓所慾] 「焚=」，重文，讀「紛紛」。「復亓所慾」四字屬下簡，應與此簡連讀。上文說「生亓所欲」，是相互需要。這裡說「復亓所欲」，是相互滿足。

【第五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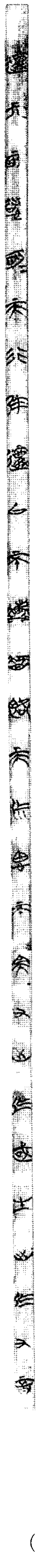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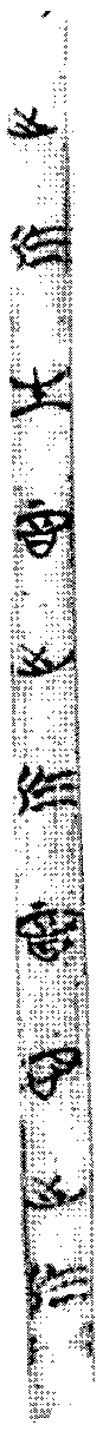

復（復）亓所慾（欲）。明=（明明）天行，隹（唯）復（復）㠯不灋（廢）。智（知）既（既）而巟（荒）思不宎（殄）。又（有）出於或，生（性）出於又（有），音出於生（性），言出於音，名出於

本簡長三十九・二釐米，上端完整，下端略殘。共三十九字，其中重文一。

明=天行 「明=」，重文。《爾雅・釋訓》：「明明、斤斤，察也。」「天行」，應指天道的運行。上文的「夢夢静

同」、「昏昏不寧」都是形容未有天地時的混沌狀態，而這裡的「察察天地」、「明明天行」則是形容已有天地四時後的狀態，彼此形成對照。

隹遉巳不瀌　「隹」讀「唯」。「遉」，即上所述作爲相生相報和循環往復之義的「復」。「瀌」讀「廢」。

智暨而巟思不宎　「智」讀「知」。「暨」讀「既」，是「盡」的意思。「巟」讀「荒」。《說文・川部》：「巟，水廣也，从川，亡聲。《易》曰：『包巟用馮河。』」許慎所引見《易・泰》，今本「巟」作「荒」，是廣大之義。「巟」字亦見西周銅器《巟伯簋》（見《三代吉金文存》卷七第十三頁背）。這裡疑是荒廢之義。「不宎」，下字从宀从天，疑讀「不殄」（「殄」是定母文部字，「天」是透母真部字，讀音相近）。「不殄」是不滅、不絕的意思。此句可能是說「知」盡而荒但「思」不滅。

本簡與下簡可連讀。

【第六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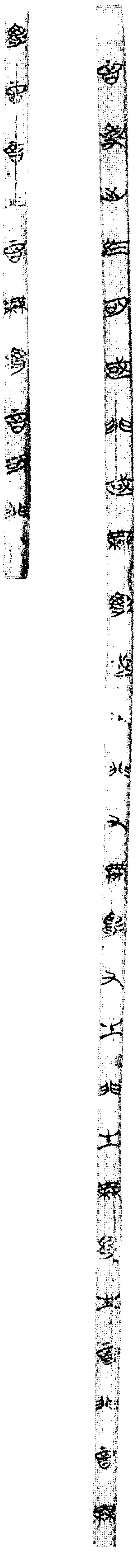

言，事出於名。或非或，無胃（謂）或。又（有）非又（有），無胃（謂）又（有）。生（性）非生（性），無胃（謂）生（性）。音非音，無胃（謂）音。言非言，無胃（謂）言。名非

本簡長三十九・四釐米，上、下端完整。共三十七字。

事出於名　上簡「有出於或」至此是說或生有，有生性，性生音，音生言，言生名，名生事。上文「或」、「有」之間還有「氣」，這裡是講另一組派生關係，其中沒有「氣」。

本簡與下簡可連讀。

【第七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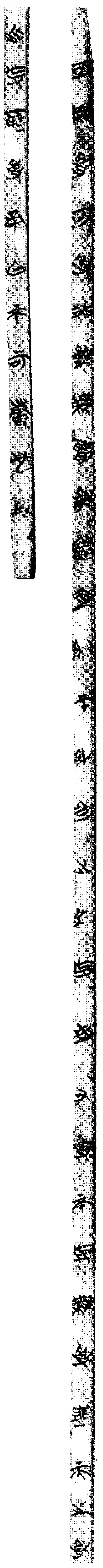

名，無胃（謂）名■。事非事，無胃（謂）事。恙（詳）宜利主，采（採）勿（物）出於复（作）■，焉又（有）事不复（作）無事舉（擧）。天之事，自复（作）爲，事甬（庸）㠯不可賡（更）也。凡

本簡長三十九・四釐米，上、下端完整。共四十一字。

無胃名　「名」下有表示句讀的符號。

恙宜利主　讀「詳宜利主」，疑指詳察其所宜，而利合於主。

采勿出於复　「采」讀「採」。「勿」讀「物」。「复」讀「作」，爲發生、創造之義，下同。此句似乎是說「採物」當採其出於「作」者，「作」是始出者，其含義與下簡的「多採物先」相近。「复(作)」下有表示句讀的符號，可知「焉」字當屬下句。

焉又事不复無事舉　「焉」是「乃」的意思。此句是說物之出於自作者(下文叫「物先」)，能令物自化，無爲而無不爲，有事的時候不必動手，無事的時候反而百事順成。

事甬㠯不可賡也　「甬」讀「庸」，這裡是「乃」的意思，下同。「賡」讀「更」。

【第八簡】

多采（採）勿（物）先者又（有）善，又（有）絧（治）無䜌（亂）。又（有）人焉又（有）不善，䜌（亂）出於人。先又（有）宔（中），焉又（有）外。先又（有）少（小），焉又（有）大。先又（有）矛（柔），焉

本簡長三十九・一釐米，上、下端完整。共三十七字。

［凡］多采勿先者又善　「凡」字屬上簡，應與此簡連讀。「勿先」，讀「物先」，指中爲外先，小爲大先，柔爲剛先，圓爲方先，晦爲明先，短爲長先。作者認爲事物矛盾的對立面有先後（原生和派生）之分。

又絧無䜌　「絧」讀「治」。「䜌」讀「亂」。

【第九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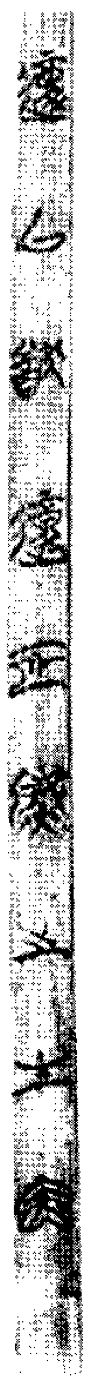

又（有）剛。先又（有）囩（圓），焉又（有）枋（方）。先又（有）晦（晦），焉又（有）明。先又（有）耑（短），焉又（有）長。天道既載，佳（唯）一㠯猶一，佳（唯）復（復）㠯猶復（復）。亙炁（氣）之生，因

本簡長三十九・三釐米，上、下端完整。共三十九字。

〔焉〕又剛　「焉」字屬上簡，應與此簡連讀。此句及以上各句中的「焉」字皆是作「乃」、「則」之義用。

天道既載　此句是指天地四時産生之後。

隹一㠯猶一　「隹」讀「唯」。「一」，疑指物之先者。

隹復㠯猶復　「復」，疑指物之後者。

亙㤅之生　參看第二簡注。

【第十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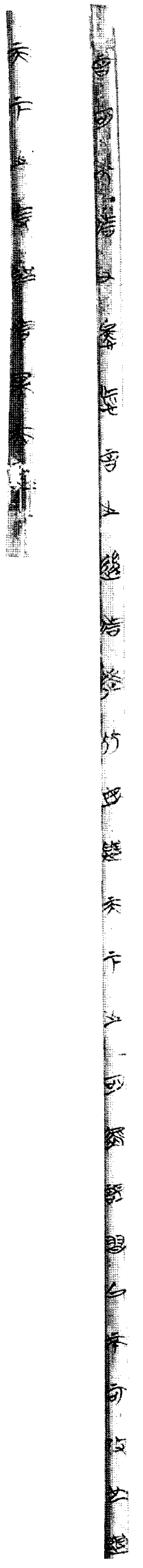

言名先■者又(有)㤅(疑)，㤺言之逡(後)者𡥈(校)比焉。𦦟(舉)天下之名虛䛠(樹)，習㠯不可改也。𦦟(舉)天下之复(作)强者，果天下

本簡長三十九・四釐米，上、下端基本完整。共三十七字。

〔因〕言名先者又㤅　「因」字屬上簡，應與此簡連讀。「名先」，下有墨釘，應是表示專有名詞的符號。「名先」是相對於「物先」，疑指「名」中之先者。「㤅」讀「疑」。

㤺言之逡者𡥈比焉　「㤺言」，待考。「逡」讀「後」。「𡥈」讀「校」。「校比」，《周禮・地官・黨正》：「正歲，屬民讀灋而書其德行道藝，以歲時涖校比。」

𦦟天下之名虛䛠　讀「舉天下之名虛樹」。「舉」是表示全體，下同。

習㠯不可改也　「習」，通「襲」(「襲」、「習」都是邪母緝部字)。又，古代占卜有所謂「習卜」，「習卜」的含義是連續占卜(參看《書・大禹謨》孔穎達疏)。

【第十一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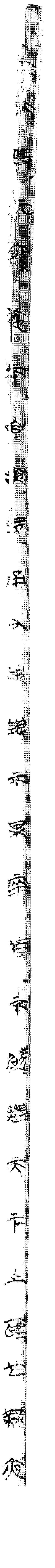

之大复(作)■，亓䆊龙不自若复(作)■，甬(庸)又(有)果與不果。兩者不灋(廢)，舉(舉)天下之爲也，無夜(舍)也，無與也，而能自爲也。

本簡長三十九・三釐米，上、下端完整。共三十七字。

[果天下]之大复　「果天下」三字屬上簡，應與此簡連讀。這裏的「果」是動詞，用如「課」，是檢驗考核之義。「复」下有表示句讀的符號。

亓䆊龙不自若复　「䆊龙」，待考。「自若」，保持原來的樣子。「复」下有表示句讀的符號。

甬又果與不果　讀「庸有果與不果」。「庸」也是「乃」的意思。「果」指合於愿望，「不果」指不合於愿望。

兩者不灋　疑指「舉天下之作强者」與其弱者(即「物後」與「物先」)並用而不廢。

無夜也　「夜」，與下文「與」互文，疑讀爲「舍」。

無與也　「與」，給予。

而能自爲也　指無求於外。

本簡與下簡可連讀。

【第十二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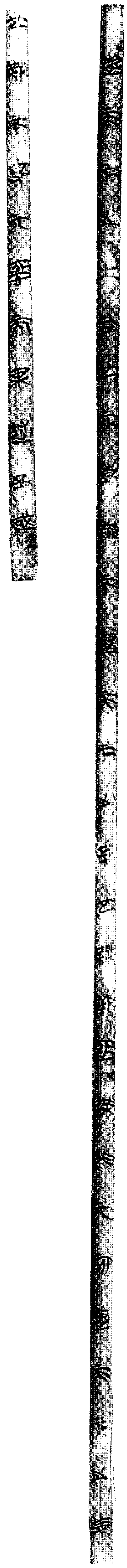

⿱與止(舉)天下之生(性)同也，亓事無不⿺辶复(復)。天下之复(作)也，無許亙(恆)，無非亓所。⿱與止(舉)天下之复(作)也，無不㝵(得)亓亙(恆)而果述(遂)。甬(庸)或

本簡長三十九・四釐米，上、下端完整。共四十字。

亓事無不⿺辶复　「⿺辶复」讀「復」，用法與上文同。

無許亙　「許」，處所，用法同《墨子・非樂上》「吾將惡許用之」的「許」。此句的意思是說沒有固定的處所。

無非亓所　指到處都是其處所。

無不㝵亓亙而果述　「恆」，亦指道。「述」讀「遂」。「果遂」，指實現其願望。

【第十三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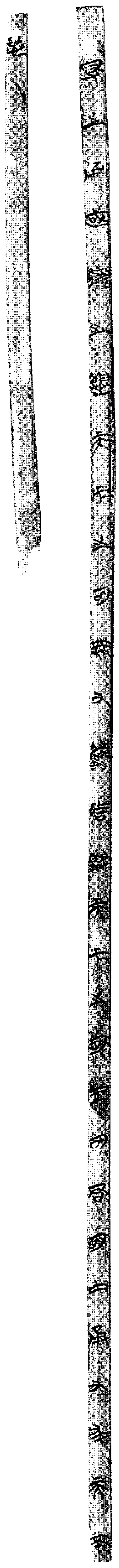

㝵(得)之，甬(庸)或遊(失)之。⿱與止(舉)天下之名無又(有)灋(廢)者，與天下之明王、明君、明士，甬(庸)又

（有）求而不忌（慮）、。

本簡長三十九・三釐米，上端完整，下端略殘。共三十一字。

［甬或］㝵之，甬或遊之　上「甬或」二字屬上簡，應與此簡連讀。「甬」亦讀「庸」。

天下之名無又灋者　讀「天下之名無有廢者」。指上「兩者不廢」之名。

明王、明君、明士　「王」是天下之主，「君」是一國之主，「士」是仕於「王」、「君」者。

甬又求而不忌　「甬」讀「庸」。「忌」讀「慮」。「有求而不慮」，亦「果遂」之義。「慮」，下有表示全篇結束的符號。

缺 页

彭祖

李零

缺 页

説明

此篇存完、殘簡共八支，完簡長約五十三釐米。篇題未見，現據内容補加。彭祖，以彭爲氏，名籛鏗，也叫彭鏗。《國語・鄭語》和《世本》等書講「祝融八姓」，其中有彭姓。彭姓世居彭城（今江蘇徐州），以籛鏗爲祖，故稱「彭祖」。彭祖老壽，爲神仙家所樂道（參看《列仙傳》卷上、《神仙傳》卷一《彭祖傳》），舊有《彭祖經》，托商王遣采女問道彭祖，講地仙之術，是所謂「房中七經」之一。其書約成於東漢，而流行於魏晉隋唐（參看《醫心方》卷二八引《彭祖經》），但淵源十分古老。如出土發現，張家山漢簡《引書》，其開頭一段説「春産、夏長、秋收、冬藏，此彭祖之道也」，馬王堆醫書《十問》有「王子巧父問於彭祖」章，皆古彭祖術之遺説，年代可以上溯到西漢（《漢書・藝文志・方技略》房中類有《湯盤庚陰道》，或與彭祖有關）。此篇與彭祖對話者爲耇老，耇老於文獻無徵，但見於馬王堆醫書《十問》「帝盤庚問於耇老」章，王家臺秦簡《歸藏》有「耆老」，可能也是同一人。在《十問》中，彭祖、耇老分見於不同的對話，似乎無關，但此篇卻是以耇老問道彭祖的形式寫成，可見是相關人物。這是目前發現年代最早的彭祖書。

【第一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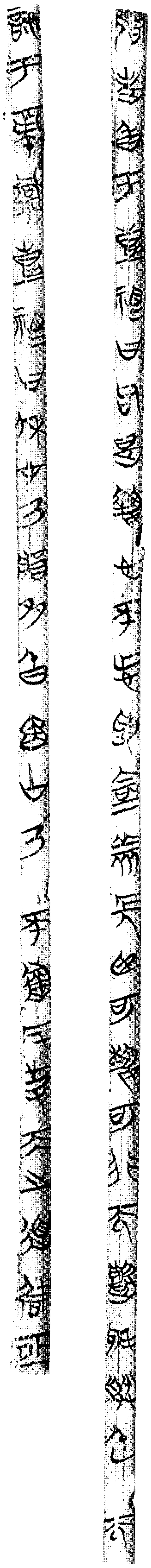

狗（耇）老昏（問）于彭祖曰：「句（耇）是（氏）埶心不忘，受命羕（永）長。臣可（何）埶（藝）可（何）行，而舉（舉）於朕身，而謐于帝棠（常）？」彭祖曰：「休才（哉），乃牆（將）多昏（問）因由，乃不遊（失）厇（度）。皮（彼）天之道，唯亙

本簡長五十三·七釐米，上端完整，下端略殘。共五十三字。

句是　疑讀「耇氏」。

可埶可行　讀爲「何藝何行」。「藝」指才能，「行」指德行。

朕　從第三簡和第八簡看，「耇老」之名似作「朕孳」（見第三簡注），這裡的「朕」也可能是「朕孳」的省稱。

棠　楚簡多用爲「常」字。

此簡與下簡連讀。

【第二簡】

言：天地與人，若經與緯，若纕（表）與裏。」昏（問）：「三迲（去）丌二，幾（豈）若已？」彭祖曰：「于（吁），女（汝）孳⁼（孳孳）尃（布）昏（問），舍（余）告女（汝）人綸（倫），曰：戒之毋喬（驕），新（慎）冬（終）保裳（勞）。大筆（匡）之夒，憇（難）易訡欲。舍（余）〔告汝〕

本簡長五十二．一釐米，上端完整，下端殘。共五十三字，其中重文一。

三迲丌二，幾若已 「三」，指天、地、人。「二」，指天、地。「三迲（去）其二」，所餘者爲人。「幾」，疑讀「豈」（簡文多如此）。

大筆之夒，憇易訡欲 「大筆」，疑讀「大匡」。《管子》有《大匡》篇，據注是「以大事匡君」的意思。「夒」，待考。「憇」讀「難」。「訡」，《郭店楚墓竹簡·性自命出》：「身欲靜而勿訡，慮欲淵而勿僞。」其中也有此字。

舍 讀「余」。下缺兩字，從簡文文例看（如此簡上文及第五、六簡），缺文也有可能是「告汝」二字。此簡與下簡銜接關係不明。

【第三簡】

……□，不智（知）所冬（終）▪。」狗（耈）老曰：「眊⁼（眊眊）舍（余）朕孳，未則于天，敢昏（問）爲人？」彭祖曰：……

本簡長二十二．四釐米，上、下皆殘。現存二十三字，其中重文一。

冬 下有句讀。

眊⁼舍朕孳 「眊⁼」，重文，讀爲「眊眊」，是昏憒之義。《韓詩外傳》卷六：「不聞道術之人，則冥於得失。不知治亂之所由，眊眊乎其猶醉也。」這裡是耈老的謙詞。「朕孳」，從文義看，應是耈老之名（疑「耈老」是以老壽稱，非本名）。

曰　只有殘存的筆畫。

此簡保留的契口可能是當第二或第三道編繩，與上下兩簡銜接關係不明。

【第四簡】

既只（躋）於天，或（又）椎（墜）於囦（淵）。夫子之悳登矣，可（何）丌宗（崇）。古（故）君之忎（愿），良……

本簡長十九·四釐米，上端完整，下殘。現存二十二字。

只　疑讀「躋」。「躋」是精母脂部字，「只」是章母支部字，讀音相近。

椎　疑讀「墜」。「墜」是定母物部字，「椎」是定母微部字，讀音相近。

忎　即「愿」，與「天」、「囦」諧韻，或許是於「愿」下絕句。

宗　疑讀「崇」。

【第五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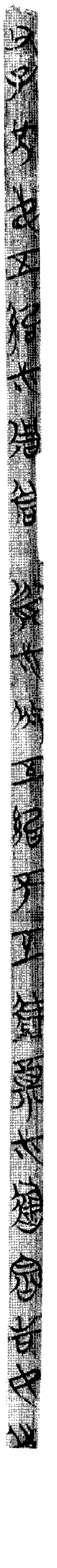

……父子兄弟。五絽（紀）必（畢）周，唯（雖）貧必攸（修）。五絽（紀）不工，唯（雖）福（富）必遊（失）。舍（余）告女（汝）咎（禍）……

本簡長二十三·七釐米，上、下皆殘。現存二十四字。

五絽　讀「五紀」，含義待考。

⿱化口　此字下半殘缺，從文義看，應與下簡「⿱余彡(余)告女(汝)咎」的「咎」是類似的詞，這裡疑讀爲「禍」。此簡保留的契口可能是當第一或第二道編繩，與上下兩簡銜接關係不明。

【第六簡】

……忌＝之⿱母心(謀)不可行，述(怵)惕之心不可長，遠慮(慮)甬(用)素心白身澤(釋)，⿱余彡(余)告女(汝)咎。

本簡長二十五・七釐米，上殘，下端完整。現存二十六字，其中重文一。

忌＝之⿱母心不可行　首字上部不清，下部从心，且有重文符。「⿱母心」讀「謀」。

此簡後面並有脫簡。

【第七簡】

□者不㠯，多(務)⿱丞心者多恴，賊者自賊也■。」彭祖曰：「一命戈(一)㞕，氏(是)胃(謂)益愈。一命三㞕，氏(是)胃(謂)自厚。三命四㞕，氏(是)胃(謂)百眚(姓)之宔(主)。一命戈(一)⿰月襄，氏(是)胃(謂)散(遭)⿱口大(殃)。戈(一)命三……

本簡長五十三・一釐米，上、下端略殘。共五十三字。

□者不吕　首字似从人旁从不。簡文「伓」多用作「負」或「倍」。此句疑作「不□者不吕」。

多悉者多慐　「悉」，疑讀「務」。「慐」，與一般的「憂」字寫法不太一樣，或與下文「𢝊」字有關。

賊者自賊也　「也」下有句讀。

𢝊　含義待考，或讀爲「修」。

䑋　與「𢝊」字的含義似乎相反。

弍命三　「三」下脱「䑋」字。

此簡與下簡連讀。

【第八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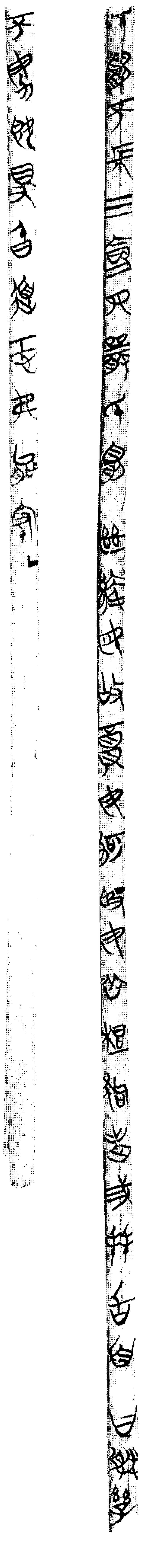

氏（是）胃（謂）不長。三命四䑋，氏（是）胃（謂）𢇍（絶）縩（輟）。毋畋䝔（富），毋劢臤（賢），毋向梪。」狗（耇）老弍（二）拜旨（稽）首曰：「朕孳不𠡠（敏），既㝵（得）昏（聞）道，忎（恐）弗能守▃。」

本簡長五十三・一釐米，上、下端略殘。共四十字。

縩　所从蔡同蔡國之蔡。

毋畋䝔　待考，「䝔」讀「富」。

毋劢臤　待考，「臤」讀「賢」。

毋向梪　待考。

忎弗能守　「忎」讀「恐」。「守」字下有墨鈎，爲篇號，下空不書，是知此簡爲最後一簡。

［Ｇｅｎｅｒａｌ　Ｉｎｆｏｒｍａｔｉｏｎ］
书名＝上海博物馆藏战国楚竹书　三
作者＝
页数＝７５８
ＳＳ号＝０
出版日期＝

先秦史论坛
ｈｔｔｐ：／／ｗｗｗ．ｚｇｘｑｓ．ｃｎ／ｂｂｓ／

子居　打包上传

封面
书名
版权
目录
正文